

20  
LITERATURE  
LESSONS OF THE  
BIBLE

圣经文学  
二十讲

策 划 华章同人

责任编辑 饶 亚

特约编辑 李 杰

平面设计  工作室

特约经销 北京华章同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电话 010-65949388 传真 010-65949385

网址 [www.alpha-books.com](http://www.alpha-books.com)

Email: [sales@alpha-books.com](mailto:sales@alpha-books.com)



## 前言


本书费时数月，虽未像贾岛那样“苦吟”，但也沉吟几许，方觉基督教之所以成为世界性的宗教，与《圣经》中文学笔法的运用有不可分割的联系。《圣经》中对宗教思想信仰的阐发，对精神领袖入木三分的刻画，使读过它的人的灵魂受到洗礼，并留恋于这文学与宗教的神圣殿堂——《圣经》。

《圣经》出于卓越的先知之手，他们把古老的口头文学中的神话、传说、感悟与现实而浪漫的创作紧密地贯穿在一起，形成神与人合一的精神纽带。

在这条精神纽带的风景线上，每一个字眼，便是一个顿悟；每一个纽带，便是一个感叹；每一个异象，便是一个令人讶然的灯火阑珊处。

如果人生当真只有一次顿悟的话，那么《圣经》的文学、文学的《圣经》，就是值得我们去驻足、去顿悟的殿堂。

《圣经文学二十讲》是对推崇上帝、推崇耶稣的这部犹太教与基督教文学经典的神往追寻、求证。虽然，求证在希伯



来人看来是多余的，在信基督的人看来也是多余的，但对许许多多的尚未涉足这一领地的读者来说，则是不可或缺的指归。

因此，我们在讲解《圣经》时，每每极尽“信（信实）、达（达意）、雅（雅致）”的旨趣，以期使读者能流连忘返于这人类精神及灵魂的源泉。

这不是朝拜，是回归，是分享人文企及神的感觉，是品味智慧出乎人的意表之间的得失成败，是对往日、今日和末日的万千气象的遐想。

最后，但愿这部“永远为人景仰的非凡的宗教性质的文学典范”，能成全你走近已然旷日持久的某种渴望与寄托的所在，并在那里得到愉悦的沉思。

古敏于2004年11月8日北京香山



## 目录 CONTENTS

前言	/1
第一讲 概貌：辉煌的序曲 不朽的丰碑	/1
1. 亡国而后作，巍然立高山	/3
2. 别致的选择，深层的结构	/25
3. 蔚然壮观的场景，色彩绚烂的异象	/31
4. 气势蒸欧亚，波瀾撼古今	/34
5. 母性的精神，人文的气度	/40
第二讲 神曲：神人交响的精神底蕴	/45
1. 当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的时候	/47
2. 遥相呼应的语境	/49
3. 兼有神人二性的耶稣	/50
4. 反性即神的灵运	/52
5. 耶和華即耶穌的棄世流離	/53
6. 不同凡响的造化	/55
7. 神看着是好的	/56
8. 人看着也是好的	/59
9. “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兄弟？”	/61
第三讲 咏叹调：凤凰台上忆吹箫	/65
1. 伊甸园：儿时的摇篮曲	/67
2. 有了孤独与寂寞的感觉	/70
3. 伊甸园的同属时代及其他	/75
4. 人生第一课	/78
5. 结束迷惘却陷入了智慧的深渊	/80
6. 给后人带来几许灵感的慨叹	/88
7. 失乐园与复乐园的距离有多远	/92



## 目录 CONTENTS

- 第四讲 嫉妒者：血腥的丽睛 /99
1. 因嫉妒而杀人的该隐 /100
  2. 是不是连上帝也怕嫉妒 /101
  3. 可怕的嫉妒绵延至今 /103
  4. 当正不敌邪的时候，耶和華很忧伤 /106
- 第五讲 方舟：人生第二堂课 /109
1. 挪亚方舟的玄奥所在 /112
  2. 一个反复慨叹的话题 /116
  3. 不要忘记一个重要的尾声 /121
  4. 亚伯拉罕的感悟 /123
- 第六讲 雅各：政治家的气度 犹太商人的气质 /135
1. 敌对，从母腹中开始 /136
  2. 雅各巧夺名分与祝福 /140
  3. 雅各流亡他乡 /145
  4. 极富戏剧性的逃亡 /151
  5. 雅各被命名为以色列 /153
- 第七讲 《约瑟记》：近代人写不出来的杰作 /167
1. 噩噩梦境引发危机 /169
  2. 兄弟们合力谋害约瑟 /180
  3. 拒绝风流贵妇的诱惑 /182
  4. 相逢一笑泯恩仇 /188



## 目录 CONTENTS

第八讲 摩西：独领风骚的良知者	/173
1. 从弃婴到贵族	/175
2. 侠士行	/177
3. 精英的沉思：独立还是死亡	/179
4. 与法老斗法	/183
5. 漂泊中的无序铁流	/186
6. 与耶和华会晤	/188
7. 摩西的圣所	/192
第九讲 史传：盛世名王的赞歌	/199
1. 精于统御之术的大卫	/200
2. 大卫和中拿八之妻	/204
3. 占有有夫之妇拔示巴	/207
4. 民族良知拿单的信笺	/209
第十讲 《诗篇》：响遏行云的诗魂	/213
1. 作为王者的诗人	/214
2. 从《诗篇》中吸取灵感的作家	/219
3. 被誉为法兰西大革命前的《马赛曲》	/221
4. 这是一首叫人快乐得要发抖的诗	/225
第十一讲 《雅歌》：王者风范的恋情	/227
1. 传说中的“标准”情人	/228
2. 演绎出另一个故事	/231
3. 酷似中国的唐明皇	/232
4. 婉丽婀娜的小歌剧	/236



## 目录 CONTENTS

第十二讲 先知：南北朝精英的预言	1243
1. 先知先觉者阿摩司	1244
2. 多情的先知何西阿	1248
3. 优秀的先知以赛亚	1250
4. 西番雅所感到的可怕景象	1253
5. 欢呼论谄的诗人	1255
6. 向耶和華诉说真相的哈巴谷	1257
7. 殉道诗人耶利米	1260
第十三讲 抒情：欢歌与悲吟共一色	1263
1. 一首古老的歌谣	1265
2. 绝无仅有的复仇歌	1265
3. 狄欣的应和歌	1266
4. 著名的祷词和祝词	1268
5. 对一个精神纽带的哀歌	1270
6. 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	1273
第十四讲 沉沦：作家的企盼与感悟	1277
1. 散文家以西结	1278
2. 第二以赛亚：一个乐观的诗人	1281
3. 时代的产物	1286
4. 偏激诗人的诅咒	1287
第十五讲 诗剧：文人骚客在郁闷中的怒吼	1291
1. 干无声处的序幕	1293
2. 惨痛中的论辩	1297
3. 以利户与屈原的《雷电颂》	1300
4. 抒情的调子，美妙的小赋	1304





## 目录 CONTENTS

第十六讲 智慧：在街市上呼喊	/307
1. 用寓言与谏语对付政敌	/308
2. 参孙的智慧	/311
3. 所罗门智判两妓女	/316
4. 诗的演说	/318
5. 绝妙的哲理诗	/320
第十七讲 小说：最后的也是最高的艺术造诣	/325
1. 小说的五大特色	/326
2. 田园牧歌式的《路得记》	/329
3. 被册封皇后的犹太少女	/331
4. 一个年轻美丽的寡妇	/337
5. 惟一出色的公案小说	/340
6. 貌似历史事件的小说	/342
7. 一位哲学家的奇遇	/344
第十八讲 启示：圣经文学中的异象与奥秘	/347
1. 启示文学的异象代表作	/348
2. 《撒迦利亚书》的两个异象	/354
3. 七个幻象的天才启示	/355
4. 《以诺书》描写的内涵	/359
5. 预兆末日的《巴录启示书》	/363
6. 《巴录三书》的魅力与但丁的《神曲》	/364
7. “死海古卷”的启示	/368
8. 约翰看见的基督异象	/371



## 目录 CONTENTS

<b>第十九讲 耶稣：比摩西更超越的利伯恒之星</b>	<b>/375</b>
1. 天使预言耶稣的降生	/379
2. 基督耶稣降生的经过	/382
3. 耶稣被送进圣殿	/386
4. 东方博士看见了利伯恒的救星	/389
5. 考据派的反复论证	/393
6. 作家眼里的圣星	/396
7. 作为革命者的耶稣	/398
<b>第二十讲 福音：意志的复活 永恒的回归</b>	<b>/401</b>
1. 神学意念的特殊作品	/402
2. 出乎想像与企盼的纪实	/404
3. 为耶稣施洗的约翰	/412
4. 耶稣的祈祷文	/415
5. 历史的备忘录	/418
6. 复活与永恒回归的表现	/433
7. 奠定世界性宗教的使徒保罗	/435
<b>附录</b>	<b>/449</b>
《旧约》年代表	/449
《新约》年代表	/455
基督教会历史简表	/458

第一讲 概 貌



辉煌的序曲 不朽的丰碑





《圣经》是西方文学辉煌的序曲，也是希伯来文化的不朽丰碑。

“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仅这句话，就让人一生只有一次的顿悟的心灵，竟被引领了去，并为此而产生了绵绵无绝期的灵感，从而使你身不由己、情不自禁地顶礼膜拜。这便是《圣经》的魅力所在之一。

诚然，《圣经》以其文学感染力，把我们带入了更加令人惊奇而神往的境界。那是一个人文景观的世界，也是人与神相互交流的世界。

《圣经》，其实是由诗歌、短篇故事、小说、戏剧、小品文等作品组成的纪传体文学。尽管作者众多，手法不一，但从总体上来看，仍然洋溢着希伯来浓厚的古典文化韵味，使在千古流传中日显无穷的魅力。

特别令人难于言表的是，在《圣经》的许多言词中，总似乎给人某种微妙的感觉。尽管有部分感觉已由先知揭示过，但当你掩卷沉思后仍觉未尽其意。在物理学家牛顿上百万字的手稿中有这么一句话：《圣经》是“全能的主设定的密码文字”。因此，牛顿希望能“解读神性之谜，天命之谜，天命所定的过去未来之诸谜”。引动他心灵感悟的是，也许正是上帝耶和华那个让人怦然心动的召唤——

“摩西，你到山顶来。”

摩西，这位侠义之士、流亡精英领袖也就急忙上山去了。接着便发生了石破天惊的奇迹——他与神交换了意见，并带回了神授的《十诫》石板。

这次神与人的历史性晤面，是犹太人的殊荣。至于人变成神的耶稣，却在复活之后频频与人晤面，则是人类的殊荣。

然而，正是由于耶稣的复活，构成并加重了《圣经》文学的幽深及玄奥（对此，本书第十九讲将有详细的探讨）。

从此，犹太教《旧约》与基督教《新约》竟在珠联璧合中，将统一的《圣经》文化扩张到东西方，从而奠定了一个不朽的文学典范。

## 1. 亡国而后作，巍然立高山

《旧约》是希伯来人在亡国以后经编辑、陆续增订和修整而成的，很有点像司马迁在《史记》中诉说：“文王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赋《离骚》；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孙子膑脚，《兵法》修列；不韦迁蜀，世传《吕览》；韩非囚秦，《说难》、《孤愤》。《诗》之百篇，大抵圣贤发愤之所为作也。”

自从犹太王国灭亡（公元前586年，比以色列晚亡138年）以后，其君王和臣民在生死存亡线上挣扎达700年之久。他们用饱含血泪的文字，写完古希伯来史最后的篇章。这700年恰恰是他们文化史上的重要时期——流浪于异国时期。他们辗转在几个异民族的统治之下，却也从他们那里学习了一些新的文学形式和概念，从而促进了文学的成熟和繁荣。他们在灾难中编纂的历代文献，既是犹太教经典，又是民族的文学遗产。这些希伯来文学的财富，后来被收入基督教经典，一部分又被伊斯兰教的《古兰经》所吸收。经过各国人士的努力，已翻译成世界各国文字，其流行之广、影响之深，是无与伦比的。中东地区是世界古代文明的摇篮之一，许多文明古国如埃及、巴比伦、亚述、腓尼基等，都没有一部完整的文学遗产留传给后人，而只有一些零星的片断。希伯来文学遗产之所以能比较完整地保留





到现在，就是因为它吸收了中东各古国文学的精华并加以创造。

《圣经》文学的发展，起初是口语相传，后来才由流亡作家（一般都是犹太教徒、基督教徒）不断完善的。我们现在讲的《圣经》文学主要是正经——犹太教《旧约》和基督教《新约》的合订本<sup>①</sup>。从文字的角度看，这不同时代和不同版本的作品都各有特色。但就其影响力和接受力来看，决不会出现像“李杜诗篇万里传，至今已觉不新鲜”那样的情况，而是始终散发着无穷的文学魅力。

#### (1) 《摩西五经》

在《摩西》五经中，《创世记》是十分重要的文献。属于《旧约》诸篇之首，其举足轻重的地位，可想而知。原来的书名叫“太初”（Bereshith），取卷首第一句（太初上帝创造天地）的第一个词。爱尔兰诗人叶芝对这一词汇表现出相当的迷恋：

在被风摧的老树阴里，  
静坐在古老的青石上，  
是脉搏乍然跳动，  
让我顿悟“太一”的存在，  
顿悟人生如同幻影<sup>②</sup>。

① 有人或问：既然有“正经”这一说法，那当然还有其他经书的存在吧？不错，希伯来文学有四个文库，即《圣经》（也称正经或正典）、《次经》、《伪经》和1947年发现的《死海古卷》。

② 引自诗人叶芝著，李立玮译：《第间风》。太初：在中国泛指太一。道家认为：“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诗人屈原有《东皇太一》诗。译者将“太初”译成“太一”，是与中国传统文化意识相吻合的。

《创世记》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为1章到11章，是神话传说，从创造天地、创造亚当夏娃到营造巴别塔；第二部分为12章到36章，是关于氏族时代族长的传说，有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故事；第三部分为37章到最后的50章，是一部辉煌的关于约瑟的史诗。

《出埃及记》等四卷书是关于摩西的史诗。《出埃及记》写摩西的成长以及他领导人民走出埃及，直到立法，为上帝和人民立约，颁布十条诫命。《利未记》颁布献祭等宗教仪式的礼仪，立亚伦和他的子孙利未人为祭司。《民数记》写摩西领导人民离开西奈山，在出发前进行人口普查，颁布各种律法。他们向迦南南边的加低斯巴尼亚推进，在那里派侦察人员探明迦南地的虚实，虽不能从那里进入迦南，但在那里呆了很多年，又准备从约旦河东岸进军。《民数记》描写了以色列人在西奈旷野中行军的艰苦，以东地区毒蛇为患、在河东山谷的苦战，都写得生动感人。其中还收入一些民间歌谣和民间故事，文学价值很高。

五经的最后一卷《申命记》（Deuteronomy，“第二律法”之意）是颁布修订过的律法。但关于律法的内容主要在5章至26章，全书是写摩西在出埃及的最后阶段，以风烛残年面对隔河的迦南目的地对众演讲，说自己不能继续领导大军进入迦南，只得把重任交给约书亚。演讲言辞恳切，是希伯来文学修辞的典范。全书由三篇演说词构成。以下四章是摩西最后的言行，是后来追加的。该诗口语化浓厚，犹如在念台词，逼真切实，如看了如下诗行，你会很自然地联想到莎士比亚的台词：

“诸天哪！侧耳。我要说话，愿地也听我口中的言语。我的教训要淋漓如雨；我的言语要滴落如露。如细雨降在嫩草上；如甘霖降在菜蔬中。我要宣告耶和华的名；你们要将大德归与我们的神。



“他是磐石，他的作为完全，他所行的无不公平，是诚实无伪的神；又公义，又正直。这乖僻弯曲的世代，向他行事邪僻，有这弊病，就不是他的儿女。愚昧无知的民哪！你们这样报答耶和华吗？他岂不是你的父，将你买来的吗？他是制造你、建立你的。

你当追想上古之日，思念历代之年。问你的父亲，他必指示你；问你的长者，他必告诉你。至高者将地业赐给列邦，将世人分开，就照以色列人的数目。立定万民的疆界。耶和华的分，本是他的百姓；他的产业，本是雅各。

我要将祸患堆在他们身上，把我的箭向他们射尽。他们必因饥饿消瘦，被炎热苦毒吞灭。我要打发野兽用牙齿咬他们，并土中腹行的，用毒气害他们。外头有刀剑，内室有惊恐，使人丧亡，使少男、童女、吃奶的、白发的，尽都灭绝。我说：我必将他们分散远方，使他们的名号从人间除灭。惟恐仇敌惹动我，只怕敌人错看，说：“是我们手的能力，并非耶和华所行的。”

莎士比亚是个语言天才，他受到《圣经》的文学形式、语言及精神意识的很多启迪。我们不妨看看他的名剧《麦克白》的台词<sup>①</sup>：

她反正要死的，

① 这是描写一个不可一世的统帅涉过血泊登上了王位，他的衣服和灵魂都已牢牢地沾上鲜血。他的宝座摇摇欲坠，人人都想扼住他的咽喉。坟墓中的幽魂就出现在他的眼前。幻境中的一切妖魔鬼怪协力向他进攻。这个骁勇的统帅怯懦了——道德沦丧之余，他不如此又能如何？他已精疲力竭，不想继续生存，甚至他的皇后——她杀人害命的共谋犯，也不能再理解他，他变成了一个疯子。他听到一声尖叫，知道她已经先于他而丧命。于是他就说了这样的话。




迟早总会有听到这个消息的一天。  
明天，明天，再一个明天，  
一天接着一天地蹉步前进，  
直到最后一秒钟的时间，  
我们所有的昨天，不过替傻子们照亮了  
到死亡的土壤中去的路。熄灭了吧，熄灭了吧，  
短促的烛光！  
人生不过是一个行走的影子，一个在舞台上  
指手画脚的拙劣的伶人，  
登场片刻，就在无声无息中悄然退下，它是  
一个愚人所讲的故事，  
它充满着喧嚣和骚动，却找不到一点意义。

《申命记》的发表年代据说是在公元前7世纪，也就是《列王记下》23章所记载的约西亚王实行宗教改革时期（公元前621年）。约西亚借摩西的名义，说是在修理圣殿时在殿中发现的。他是个天才的宗教家，有独创的能力。他要破除自然神，破坏对原始宗教的遗物亚舍拉女神的木柱像和石柱像的崇拜。他把民族神人格化、抽象化，用爱为纽带，奉耶和華為精神上的惟一真神。这种思想是受公元前8世纪先知的影响；其文体和用语也是公元前7世纪的，与《耶利米书》、《约书亚记》、《上师记》和《列王记》等相似。《申命记》的出现，是希伯来宗教文学的一个里程碑。

## (2) 先知书

先知书又分为大先知书和小先知书，大先知书又有《以塞亚书》、《耶



利米书》、《耶利米哀歌》、《以西结书》、《但以理书》。小先知书也有12卷。书中记载，这些先知以不同的方法（如勉励、控拆、辩论、讥讽、比喻、箴言、哀歌等），挺身而出为神发言，勉励背逆的选民悔改归向神，使他们免受神的刑罚、获得神的赐福。同时，先知还告诉他们不要敬拜巴力和其它偶像，不再欺诈，更不要继续依赖外人的帮助。

自公元前13世纪至前5世纪，以色列人比其他任何时期都更需要听到先知教诲，因为正是这时——自前8世纪中叶至前6世纪中叶——他们丧失了民族独立，沦为异族的阶下囚。这幕惨剧怎能发生在一个自诩为耶和华子民的国家中呢？更何况其国民都是伟大的亚伯拉罕的子孙，这国家由伟大的摩西创建并被赋予耶和华的律法，还曾有伟大的国王大卫统治——大卫的王权曾被许诺永远保留呢？在这种情势下，先知们挺身而出，解释此事的缘由，告诫人们将来还会发生什么，并说明满足了耶和华的哪些要求，就能得到拯救。公元前8世纪至前6世纪的先知言论给现代人留下的印象如此深刻，以至研究圣经的史家通常都称此时期为“预言时代”。

一般认为，预言时代始于公元前750年左右。当时提哥亚的阿摩司来到北国京都撒玛利亚，开始抨击他目睹的宗教腐败和社会不公。其时，耶罗波安二世统治下的北国到处一派繁荣，而先知却发现，繁荣的代价是穷人的苦难，官方宗教已无力使富人对不幸的邻居施以恩惠。阿摩司警告说，这个对社会不公和宗教败坏毫不介意的国家必将遭到审判。与阿摩司约略同时，何西阿以类似的观点向北国发出预言；此后不久，以塞亚、弥迦也向南方的犹大王国宣讲相似的信息。他们都认为，仅仅遵奉宗教仪式，并不足以取悦耶和华。可以说，阿摩司传达的如下神谕代表了所有先知的看法：

我厌恶你们的节期，  
也不喜悦你们的严肃会，  
你们虽然向我献燔祭和素祭，  
我并不悦纳；  
也不愿你们用肥畜献的平安祭。  
要使你们歌唱的声音远离我，  
因为我不听你们弹琴的响声。  
唯愿公平如大水滚滚，  
使正义如江河滔滔。

（《阿摩司书》5：21~24）

公元前722年，北国（以色列）沦陷于亚述的铁蹄之下。在那些矢志忠于以色列上帝的人们看来，此事正是上帝审判的表现——恰如先知们已警告过的那样——审判以色列国民的叛教。

除公元前8世纪这4位伟大的文学先知外（以“文学”称之，是因他们的作品都被收入《圣经》），还有3位在公元前7世纪后半叶和前6世纪讲演的重要人物：耶利米、以西结和《以赛亚书》第40至第55章的作者（学者们称其为“第二以赛亚”）。耶利米开始其预言生涯时，强调了早期先知们的重要议题之一：犹太国民参与异教崇拜仪式，尤其各种奢华的典礼，是对耶和华的明显背叛。但耶利米一生的主要功绩，还是对国民的谆谆奉劝，这奉劝纵贯巴比伦人进犯犹太国和耶路撒冷城的全部凄惨岁月。公元前597年，一批民众首次被掳至巴比伦；此后，前587年，圣殿、圣城被焚毁，更多的人惨遭劫难；最后，前582年，犹太人第三次被掳。在此期间，耶利米



接连不断地宣讲：巴比伦人的胜利是不可避免的——这胜利是上帝对犹太叛教的审判——因而国民必须接受征服。这种信息当然不受犹太首脑的欢迎。这也使耶利米在当权者手中备受磨难。耶利米说，被掳之民应安居新住所，勤奋自强，为掳掠者的兴盛而祈祷，因为囚居的时日必将漫长，未来的以色列后代必得要抚养。

以西结也曾向这座不幸之城的居民发出预言，他显然是以巴比伦俘囚的身份讲道的。他似乎于公元前597年京都第一次遭劫时被带往巴比伦，在那里成为先知，以写作向耶路撒冷传送信息。总的说来，其传达的信息与耶利米相仿：耶路撒冷已撕毁圣约，背逆耶和华，因而必然招致毁灭。但以西结最关注的是揭露以色列违抗耶和华的滔天罪恶，因而很少像耶利米那样论及耶路撒冷最后年代的现实政治。较之耶利米，以西结在更高程度上表达了对未来的信念，认为有朝一日，以色列将作为一个民族而再度复兴，重新恢复古代的疆域，建成一个理想国度，并与耶和华再次建立契约关系。以西结令人振奋地描绘了以色列的远景，恰如他严酷地揭示了以色列的现状一样。

公元前6世纪的第三个伟大先知是所谓“第二以赛亚”的无名氏，他是《以赛亚书》第40章至第55章的作者。这些章节有时被称为“以色列的劝慰辞”（The Consolation of Israel），明显写作于波斯王居鲁上前538年应允被囚的以色列人重返犹太之际（这时波斯已取代巴比伦而成为新的霸主）。第二以赛亚的信息大半是欢快的，它们欢呼囚居生活的结束和民族的新生，称以色列人将在耶和华的引导下，胜利地穿越沙漠，返回故乡。以色列不仅为自己的罪恶，也为所有民族的罪恶而服役，如今期限已满，以色列成为耶和华忠实仆人的荣耀时代已经到来。然而，第二以赛亚的欢快信念显得过早。居鲁士颁布允许回归的敕令后不久，耶路撒冷的确重建起一个犹



太社团，但直到数十年之后，一个取代所罗门圣殿的新建筑才告落成，而直到公元前5世纪末的以斯拉时代，大批囚居者们的后裔才真正得以返回。

我们已谈到预言时代的七位伟大人物：公元前8世纪的阿摩司、弥迦、何西阿、以赛亚和前6世纪的耶利米、以西结、第二以赛亚。此外还有一些先知，他们在前6世纪之前、前6世纪期间或其后不久讲演，其言论（连同阿摩司、弥迦、何西阿的言论）收录于今传的“小先知书”（或犹太圣经中的“十二卷书”）中。所有这些先知有一共同之点：他们皆因各自时代的危难挺身而出，并以某种不变的原则看待这些危难——背逆耶和華必招致毁灭，毁灭过后将有少数遗民存留。通过这些遗民，耶和華将在许诺其祖先们的土地上永远重振自己的子民。

先知书中采用了大量的诗歌形式，就难免引出一个问题：古代先知们真是诗人吗？他们真以现存的诗体形式讲述预言吗？当然，无人能回答他们如何讲论，因为我们无法将书面语言还原为口头语言。我们所能做的，只是假设先知书中的文字就是先知们在某些特定场合讲论时的书面记录。他们或许确以诗体讲论，采用了高度程式化和形象化的语言。但也有另一种可能，即诗体形式是他人附加的，做此事者或是重复先知话语、将其传给后代的人，或是最初把它们笔录成文的人。

先知书引人注目的另一形式特征是常常缺乏连贯性。经文大多没有贯穿始终的逻辑；我们既能从头阅读，又能从中间阅读。除个别书卷（最明显的是《但以理书》和《哈该书》）外，先知书都是由被称为“圣言”的独立演说片段随意编成的。这些“圣言”可分为几种基本类型。我们已看到，先知的信息相当简单：从一处到另一处，从一位先知到另一位先知，几乎没有什么变化。典型表现是，某先知审视其四周，发现恶德败行，主

要是宗教的腐败（包括以奢华的仪式或其他活动祭拜巴力<sup>①</sup>，以及只在表面上崇拜耶和华）和社会的不义（以缺斤短两对穷人巧取豪夺，在法庭中收受贿赂而枉屈好人）。先知抨击这些罪恶，并警告说，犯罪者若不悔改，耶和华就要降下可怕的灾难惩罚他们，惩罚的极点是毁灭其国家。先知还说，这厄运将带来最终的忏悔；而后耶和华会再生仁慈之心，使少数遗民再度复兴，在自己的故园得享安乐。这一讲论模式的每一点都有一类相应的预言：有抨击宗教腐败或社会不义的预言，有呼吁忏悔的预言，有宣告毁灭的预言，还有许诺复兴的预言。在各先知书中，这些预言都一再重现——其表现形态多种多样，缺乏经验的读者可能难以辨别。为了有助于解决此问题，一些现代译本在两段预言间留出了空白，这样，读者就会知道何时主题已经转换。

因先知书大部分都是诗歌，普遍缺乏连贯性，尤其与古代近东的历史息息相关，它们并不容易读懂——任何初读《圣经》者都可感受到这一点。然而它们何以得到如此的重视？实在说，它们似乎并不像《出埃及记》和四福音书那样，记录了犹太教或基督教的基本重大事件，也不像五经和保罗书信那样，提供了犹太教或基督教信仰的根本原则。然而，这些几近神秘的作品，却始终吸引着现代读者的兴趣。

### (3) 《新约》的精神

最早的基督徒们深信，受难的耶稣已死而复生。他们从犹太圣卷中引经据典，极力为耶稣论证。《旧约》的各种事件都视为《新约》事件的

① 巴力：古代迦南宗教的丰产神。以色列人迁住迦南后，为丰收而崇拜巴力。但上帝认为：敬拜巴力，罪大恶极。见《七师记》第2章。

预示，先知书中的许多言论则被理解为暗指耶稣。《路加福音》的作者描绘过复活后的基督在门徒面前显现的场景，这时门徒们没有立即认出他，对基督的受难和复活也困惑不解。记述中基督对门徒说道：

“无知的人哪！先知所说的一切话，你们的心信得太迟钝了。基督这样受害，又进入他的荣耀，岂不是应当的吗？”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

（《路加福音》24：25—27）

《马太福音》也一再以《旧约》经文论证耶稣的生平。或许最值得注意的是，用《以赛亚书》第7章14节解释耶稣的降生——按《以赛亚书》的原意，这段话只说一位年轻妇女将怀孕生子，孩子年幼时，即使敌军大举进犯犹大，也不会带来威胁。马太（他肯定不是这样做的第一人）将《旧约》中“年轻妇女”一词赋予特定含义，相当于今天所说的“处女”——这就为以赛亚的本义注入了奇迹成分，在以赛亚笔下，“年轻”只用来计算时间。《新约》作者引证《旧约》为己所用的一个重要手法，是断章取义——以致忽略了原著者着意表达的基本意义。这种从经文中寻找证据的方法（即从某一内容复杂的大段论述中摘取只言片语）是不难满足摘录者的任何主观意图的。于是，完全孕育于公元前6或前8世纪的先知作品，就能自如地运用于所有时代，并被用来预告一个伟大的《新约》故事：耶稣的降生、传道、受难和复活。

在《新约》中，有许多充满灵性的纪实，而且表现了一些凝重的故事情节。耶稣的门徒不少是著名的写实作家，他们的作品充满了灵性；在整部《圣经》文学的范畴里，既是最后的文学作品，也是最为有名而又异常



凝重的神来之笔。

马可是《马可福音》的作者。

马可是耶路撒冷一女徒马利亚的儿子，巴拿巴的表弟。曾随保罗、巴拿巴第一次旅行传道。但到旁非利亚的别加，就离开了。所以保罗第二次旅行传道时，不愿带他同行。他表哥巴拿巴带他到居比路去。

保罗晚年，马可曾与之同工，也可能曾与先知提摩太同在。据传马可可为彼得的译员，彼得称他为儿子，曾被彼得派去埃及，建立了亚历山大的教会，而这部著作就是马可任主教职时写的。

该书第14章与第15章描写了从犹大出卖耶稣至耶稣死时的情形，文采沉郁，情节离奇。如：

十二门徒之中，有一个加略人犹大去见祭司长，要把耶稣交给他们。他们听见就欢喜，又应许给他银子；他就寻思如何得便把耶稣交给他们。

除酵节的第一天，就是宰逾越羊羔的那一天，门徒对耶稣说：“你吃逾越节的筵席，要我们往哪里去预备呢？”耶稣就打发两个门徒，对他们说：“你们进城去，必有人拿着一瓶水迎面而来，你们就跟着他。他进谁家去，你们就对那家的主人说：‘夫子说：客房在哪里？我与门徒好在那里吃逾越节的筵席。’他必指给你们摆设整齐的一间大楼，你们就在那里为我们预备。”门徒出去，进了城，所遇见的，正如耶稣所说的。他们就预备了逾越节的筵席。

到了晚上，耶稣和十二个门徒都来了。他们正吃的时候，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与我同吃的人要卖我了。”他们就忧愁起来，一个一个地问他：“是我吗？”耶稣对他们说：“是十二个门徒中，同我蘸手在盘子里的那个人。人子必要去世，正如经上指着他所写的；







最后的晚餐

丁托雷托 [意大利 1518—1594]

场面气氛诡异，颇有“山西欲来风满楼”的预感。画面上多数人物的视线都集中于身着红色长袍的基督，他正依次将圣饼送入信徒的口中，做法与当时欧洲教会中的圣体拜领仪式完全一致。反对宗教改革的丁托雷托，针对宗教改革派对圣体拜领仪式的质疑，以自己的作品作出了对抗。画面右下方，一个男子拒绝接受女子递给他的圣饼，意味着“圣体的拒绝”。

但卖人子的人有祸了！那人不生在上世倒好。”

说话之间，有许多人带着刀棒，从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那里与他们同来。此前卖耶稣的人曾给他们一个暗号，说：“我与谁亲嘴，谁就是他。你们把他拿住，牢牢靠靠地带去。”这时犹大随即到耶稣跟前说：“拉比。”<sup>①</sup>

① 拉比：先生的称谓。



便与他亲嘴。他们就下手拿住他。旁边站着的人，有一个拔出刀来，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削掉了他一个耳朵。耶稣对他们说：“你们带着刀棒出来拿我，如同拿强盗吗？我天天教训人，同你们在殿里，你们并没有拿我；但这事成就，为要应验经上的话。”门徒都离开他逃走了。

有一个少年人，赤身披着一块麻布，跟随耶稣。众人就捉拿他。他却丢了麻布，赤身逃走了。

他们把耶稣带到大祭司那里，又有众祭司长和长老并文士都来和大祭司一同聚

集。彼得远远地跟着耶稣，一直进入大祭司的院里，和差役一同坐在火光里烤火。祭司长和全公会寻找见证控告耶稣，要治死他，却寻不着。因为有好些人作假见证告他，只是他们的见证各不相合。又有几个人站起来，作假见证告他说：“我们听见他说：‘我要拆毁这人手所造的殿，三日内就另造一座不是人手所造的。’”他们就是这么做见证，也是各不相合。大祭司起来站在中间，问耶稣说：“你什么都不回答吗？这些人作见证告你



#### 犹大之吻

卡拉瓦乔 [意大利, 1571—1610]

此前，去耶稣的人曾给他们一个暗号，说：“我与谁亲嘴，谁就是他。你们把他拿住，牢牢靠地带去。”这幅作品犹如舞台，几束强光聚焦在最必须强调的部分——基督和犹大的脸，发出逮捕命令的官员，还有基督那双十指紧紧交又着的双手，而一切多余的细节都被黑暗淹没，红袍所形成的流动感则加剧了紧张激烈的氛围。毫无疑问卡拉瓦乔的《犹大之吻》，是他体现光明与黑暗的又一别具韵味的艺术杰作。





基督在大祭司面前

洪托尔斯特 [荷兰, 1590-1656]

桌上的烛光，在大祭司脸上放射出强烈的暗影，令人感到这个人物形象所具有的威胁感。两手垂在腿前的基督显得沉稳而坚定，昏暗模糊的背景里，隐约看见了围观的群众。

的是什么呢？”耶稣却不言语，一句也不回答。大祭司又问他：“你是那当称颂者的儿子基督不是？”耶稣说：“我是。你们必看见人子，坐在那权能者的右边，驾着天上的云降临。”大祭司就撕开衣服，说：“我们何必再用见证人呢？你们已经听见他这僭妄的话了。你们的意见如何？”他们都定他该死的罪。就有人吐唾沫在他脸上，又蒙着他的脸，用拳头打他，对他说：“你说预言吧！”差役接过他来，用手掌打他。

以上就是被后人反复提到并作为文学、艺术重大历史题材的“最后的晚餐”。尤其是通过达·芬奇的油画描绘，耶稣在最后的晚餐里，那种临危不惧、视死如归的基督形象，使世人顶礼膜拜。但是另一位意大利画家丁托雷托的《最后的晚餐》，却更加激动人心，犹如马可在描写耶稣被钉上十字架以及他那临死前的呼唤，令人揪心夺魄！相信读者和我们一样，读后的心情将会久久不能平静：





从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了。

申初的时候，耶稣大声喊着说：“以罗伊！以罗伊！拉马撒巴各大尼？”（翻译出来就是：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旁边站着的人，有的听见就说：“看哪，他叫以利亚呢！”有一个人跑去，把海绵蘸满了醋，绑在苇子上，送给他喝，说：“且等着，看以利亚来不来把他取下。”耶稣大声喊叫，气就断了。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对面站着的百夫长看见耶稣这样喊叫断气（古卷无“喊叫”二字），就说：“这人真是神的儿子！”还有些妇女远远地观看：内中有抹大拉的马利亚，又有小雅各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并有撒罗米，就是耶稣在加利利的时候，跟随他，服侍他的那些人，还有同耶稣上耶路撒冷的好些妇女在那里观看。

描写耶稣遇难的情景除马可外，还有马太、约翰、路加这三位福音书作家。但《马可福音》因描写简短、生动并被而公认。

《马可福音》成书最早，大约写于公元70年耶路撒冷被毁之前的10年间。《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中明显大量地吸取了此书的材料，许多地方文字都完全相同。《马太福音》据传是使徒马太所作，它与《马可福音》最相近，曾引出谁是“文抄公”的公案。从多处文字中可看出，此书出自信奉基督教的犹太人之手。全书的主要部分是耶稣的5篇长篇讲道，包括重要的“山上宝训”一段。《路加福音》的作者是一名医生，曾与圣保罗一同传教，并为人治病。《路加福音》文笔流畅，词汇丰富，可见作者受过良好教育。从路德未行过割礼的情节判断，作者当不是犹太人。在开篇追溯基督家谱时，它未像《马太福音》那样追到犹太人的始祖亚伯拉罕，而是以人类的始祖亚当为耶稣的祖先。可见，此书可能是由非犹太裔基督教徒为向非犹太人传教而作的，成书时间在公元66—73年犹太人起



义后不久或更迟些。

那是罗马皇帝提比略<sup>①</sup>在位第15年，彼拉多为犹太总督，希律<sup>②</sup>为加利利的统治者，他的兄弟腓力<sup>③</sup>统治着以土利亚和特拉可尼的领土，吕撒聂为亚比利尼王，亚那和该亚法为高级祭司。那时，上帝传话给居于旷野之中的撒加利亚之子约翰。于是，约翰走遍了整个约旦河地区讲经布道，他宣扬说：“离弃你们的罪恶并接受洗礼吧，上帝将赦免你们。”这正如先知以赛亚的书上所记载的：

在旷野中有人呼喊：  
为主辟出他的道路；  
把他途经之路修得通畅笔直！  
每一条沟谷都要填满，  
高山丘陵都要削平。  
弯曲的道路要修直，  
崎岖之途要铲平坦。  
全人类都将会看到上帝的救恩！

此外，在《新约》正典中，四福音书之后是一卷传统上称为《使徒行传》的作品。这部作品是路加撰写的两卷书的后半部分，前半部分即

① 提比略（前42—37）：古代罗马第二代皇帝。

② 希律：此处指希律·安提帕。

③ 腓力（前20—34）：希律大帝之子。



《路加福音》。这两卷之间目前插入了约翰的福音书。四福音书在正典中的位置是合乎逻辑的：只有当各书叙述的故事发生后，人们才可望了解耶稣受难及复活后的种种事件。

正像四福音书有其独特的风格一样，《使徒行传》也有自身的特点。相比较而言，《使徒行传》却很像一本历史书。它虽渲染了奇迹和其他各种超自然事件，但主要仍在写普通人的所作所为。它明确按照编年史顺序记事，时间和地点都有特定的表示；它记载了游历、集会和演说等，是一部典型的弘扬基督精神的蓝本。

#### (4) 《次经》

《次经》各卷多写于公元前2世纪中叶以后至公元90年詹尼亚会议之前。詹尼亚会议是最后一次讨论决定希伯来著作中哪几卷是“正典”的学术会议。正典的第三部分“文集”的地位，在公元前200年到公元90年间始终未定。90年会议决定“正典”篇目之后，人们才从经典以外的东西中选择了次经。

《次经》中的《以斯德拉一书》和《以斯德拉二书》也译作《以斯拉续编一书》、《以斯拉续编二书》；在拉丁文译本中作《以斯拉三书》、《以斯拉四书》（以《尼希米记》为《以斯拉记二书》）。《以斯德拉一书》的内容多与《历代志》、《以斯拉记》和《尼希米记》三书相似，只有315章是独有的，写的是波斯皇帝大利乌宫廷中一场戏剧性的辩论，解决了犹太人归国问题，决定了重建家园的宏图。《以斯德拉二书》（即拉丁文本《以斯拉四书》）反映了公元70年耶路撒冷被毁灭后的悲惨情况：3章至14章被称为“以斯拉启示录”，调子悲观、阴沉。其他四章（1、2、15、16）是基督教徒所作，在叙利亚、阿拉伯、阿美尼亚和埃塞俄比亚文的译本中都没有，当时有人把它叫做《以斯拉五书》和《以斯拉六书》。



其1、2章是基督徒的启示书，写于公元150年左右；15、16章可怕地描绘了未来的灾祸，大约写于公元250年左右，是基督徒的手笔。

《托比传》、《犹滴传》、《以斯帖补编》、《苏撒娜的历史》、《彼勒和大蛇》等各书都是比较发达成熟的小说；《所罗门的智慧》、《便西拉的智慧》则是希腊化时期的智慧文学作品。

《马卡比传一书》富于斗争精神，在希伯来的历史文学中当有一席之地，马丁·路德说它该放在正典中。《马卡比传二书》内容与《马卡比传一书》大同小异，是用希腊文写给在埃及说希腊语的犹太人看的，用的是通信的方式，以激起那些侨民的爱国心。

### (5) 《伪经》

《伪经》写于公元前约100年，共13卷。当时希伯来文的原本已经佚失，留到今天的只有希腊文译本和从希腊文译成的其他文字的译本。作者是巴勒斯坦人，他们试图传承《圣经》的思想，但已经偏离了《圣经》的自然主义风格，他的主导思想颇似我国《论语》，大有“慎终追远”的教诲。不过，在作者的修正下，也有一定的文学特色。如《十二族长的自白》，显然是由《创世记》49章和《申命记》33章得到灵感，写了十二支族族长的特点：他们各自回忆了自己的一生，特别是他们所犯的罪过及其后果，并让后代引以为戒。长兄流便说自己在性生活上行为不检，跟他父亲的妾辟拉发生过性关系。西缅曾嫉妒约瑟，向犹大发怒，所以在埃及被扣押。利未曾是杀人犯，只因为是大祭司的祖先，所以居兄弟的首位。以萨迦像一头粗壮的驴子，是个勤劳农夫的典型形象。西布伦住在海边，惯于在海上生活。拿弗他利活泼如母鹿、约瑟抗拒波提乏夫人的诱惑、便雅悯的勤奋，都足以为后人的楷模。

《约伯遗命》大约写于公元前最后1世纪，书目有很长的题记，是从亚



兰文译过来的。约伯的元配茜蒂多斯虽然受了撒旦的诱哄，却始终为约伯辩护。撒旦终于被约伯赶走了。她临死前见到约伯的公义得以伸张，看见她那些死去的儿女生活在天上，便安心瞑目了。约伯重新获得健康和财富后，又和婷娜结婚，生了七男三女。最后，约伯的灵魂乘天上的马车升了天。

《伪经》取之于《正经》，却有极其重大的改造和发挥，如：

《亚当和夏娃的生平》，写于公元1世纪耶路撒冷毁灭前，是用亚兰文写的，其中描述他们失去乐园以后，苦修忏悔。亚当在约旦河里站了40天，水浸到他的颈项；夏娃在底格里斯河里站了18天后，被撒旦引诱到亚当那里。夏娃生亚伯时就预感到他会被哥哥该隐杀死。亚伯死后她又生了塞特。亚当生病，痛苦已极，夏娃和塞特到伊甸乐园门口向上帝呼吁，但塞特被一头野兽咬伤。米迦勒天使长宣告了将来人的复活和黄金时代，随后夏娃又详述了自己犯罪的经过。

又如《所罗门诗篇》，是法利赛派的18篇希伯来文诗篇。这些诗中的历史事件表明写作时间是在公元前1世纪。其中17篇表达对哈斯蒙(马卡比王朝的家族名)的统治深恶痛绝。从赞尼斯(Alexnander Janneus, 公元前103—前76)时开始，他们以不合法的手段登上宝座，直到一个外国人来打倒了他们(指公元前63年罗马大将庞培的侵入)。他们竟愚蠢地开门迎盗，让异族人践踏耶和华的祭坛。但不久，这个征服者在埃及被杀，并且死无葬身之地。有学者认为，这些诗篇从风格看是出于一人之手，表现了法利赛派的思想。

总的来看，《伪书》的情节不凡，风格也多有翩然起舞处，颇有唯美主义的思想。

#### (6) 《死海古卷》



1947年春，一个15岁的贝都因牧童在死海西北岸昆兰地区寻找一只迷途的羔羊时，发现一个很深的山洞，便好奇地扔进石头，听见一种异样的声音，好像是打破了一个大瓮。他以为里面一定有金银宝贝，便和另一牧童冒险进洞探看。走进洞内八米处，见有几个高圆的陶瓮，七个空的，只有一个完好。打开它的盖子一看，没有金银，只有11卷用麻布包扎的羊皮卷，长一米至七米，上面写着古希伯来文。牧童们到利伯恒将它们卖给了一个皮匠，这就是后来轰动学术界的死海古卷。

风声传出后，许多考古学者和商人们纷纷在昆兰地区探寻发掘。已经发掘了11个古洞，找出了400份手抄经卷和数以万计的碎片。那些古卷中有《圣经》、《次经》和《伪经》的部分内容。《圣经》除《以斯帖记》外，其余各卷都有抄本。这是世界上现存《圣经》最古老的抄本，也是希伯来人最后一批作品，年代约在公元前168年至公元233年之间。

《死海古卷》头绪纷繁，从已经整理出来的看，其中有用希伯来文写的，有用亚当文写的，也有用希腊文写的。按内容说，第一类是希伯来文《圣经》的抄本，除《以斯帖记》一书外，其他各卷都有抄本，有完整的（如《以赛亚书》、《撒母耳记》），有残缺的（占了多数），还有碎片数以万计。《次经》中的《托比传》、《便西拉的智慧》和《所罗门的智慧》，《伪经》中的《巴录书》和《以诺书》等也有抄本。

《创世记外传》则是另一种注释，也就是拉比们考据、演义式的注法，被称为米德拉评注（midrash），犹如《左传》之于《春秋》。例如《创世记》12章说亚伯兰的妻子撒莱很美，埃及法老和大官们看见了都非常羡慕，《创世记外传》写到这里时便淋漓尽致地描绘了撒莱的美貌。抱禁欲主义态度的昆兰社团文士竟详尽地描绘女人的美貌，令人惊异。

此外还有礼团的《法规》、《大马士革法规》、《感恩诗篇》、《光明与



《黑暗的战书》等重要的社团文献，后者更是社团重要的文学遗产。这些作品都有时代的特色，如诗集的第三栏描写“末日”的情景：

比列火河奔流，漫过高堤，烧干泉源，  
烧尽两岸树木，不分青林与枯木。  
炎热吞没饮水的人们和大地的根基，  
群山的基础成灰，花岗岩烧成油河，  
一直沿烧到深渊，都成熊熊烈焰。

从这些经文评注和诗文中，可以看出当时的思潮。如他们在希腊化的塞琉古王朝和罗马帝国的蹂躏下，便觉得压迫愈来愈深，大有山穷水尽、末日来临之势。在这没有出路的紧迫关头，他们盼望末日大审判的恐怖日子早日来临，因为只有在阵痛之后，才能产生新的天地——那时，他们民族盼望已久的弥赛亚将会降临。

《死海古卷》具有大同思想，如在《以赛亚书》49章12、13节描写了散居在各国的犹太人返回家园后的欢乐：

看哪，这些从远方来，这些从北方来，  
这些从西方来，这些从秦国来！  
诸天哪，应当欢呼，大地哪，应该快乐！  
众山哪，应当发声歌唱！

有学者认为，这里的秦国似乎指中国，也似乎指希腊，因为秦国当时在周朝西陲，但我们中国当时称希腊为大秦。有学者感到奇怪，作者描写

的以赛亚生于公元前6世纪，相当于我国的春秋时代，那时怎么会有犹太人在中国呢？这证明抄本不对，译成秦国是错了。其实，这种看法可以存疑。若认真起来，不妨将《旧约》与先秦书籍作一比较，就会发现彼此都有十分惊人的相似的地方。但这是文学比较的范畴，这里暂且不谈。

我们从上面分别扼要地讲到四库书的基本状况，现在似有必要强调一下，那就是我们对希伯来文学四库书都应一视同仁。就年代之古远和内容之重要而言，它像一座巍然屹立的高山，为人们提供了敬畏、灵感和挑战的不尽源泉。

## 2. 别致的选择，深层的结构

《圣经》文学形式的高妙之处在于大范围的结构，这种结构主要体现了作者对表达主题方式的最初选择，而不是刻意地去表现写作的技巧。

### (1) 《旧约》的故事叙述

《圣经》中的故事叙述十分多样，它们也许出自许多不同时期不同作者的缘故。惟一的共同点是，所有各篇的首要目的都不是仅仅记录历史事实。《旧约》的全部故事都有倾向性，都在论证某种理论观点，或通过戏剧化地描写立约之民，表达某一重要主题。这在申命派史书（大体上指《约书亚记》至《列王记》）中看得非常清楚，这几卷书自始至终都不加掩饰地宣扬作者的观点。《创世记》中的古代故事也同样。我们今天总被这些故事的地方色彩和叙事技巧所吸引，而忘记能使它们流传下来的并不仅

仅是艺术技巧。

我们必须意识到，在书面故事的背后，无疑有一个在漫长年代中形成的口头传说。比如，传说中讲亚伯拉罕的妻子撒莱（一说撒拉）很美丽，有不少追求者。有趣的是，想得到她的都是国王；她居然被困境中的亚伯拉罕娶走。

《旧约》的故事叙述多种多样，如推源故事（尤其解释名称起源的故事）、生育故事（典型模式是：一位妇女不育，上帝恩赐予她，天使报信，继而出现“异兆”）、奇迹故事（如与以利沙相关的记载）、显现故事（如耶和華在燃烧的丛林中向摩西显现，或向所多玛毁灭前的亚伯拉罕显现）以及英雄故事（如参孙、雅各、但以理的功绩）。一般地说，当我们把同类故事联系起来考察时，会比阅读某位后人编成的独立故事理解得更深。例如描写雅各与参孙，把二者都描绘成坚强有力且工于心计的人物——同样是智慧型人物，其结局却一喜一悲。

## （2）《新约》中的故事叙述

《新约》中也存在多种传统文学样式，但其背景不是一个民族的生活，而是一个较小团体——教会的生活。四福音书就是应教会之需而产生的，它运用了当时已流传一代人甚至更长时间的书面和口传材料。毋庸置疑，《新约》最著名的文学样式是比喻，这已构成耶稣讲道的主要特征（《马可福音》第4章34节称，“若不用比喻，耶稣就不对他们讲话”）。然而，不论耶稣为比喻打上的个性标记有多深，他仍不是比喻的发明者。在他之前，这种以间接方式教诲人的传统可上溯到《旧约》时代（希伯来文为 *mashal*）。


福音书中还有一些传统形式，如宣告型故事、治病故事、格言、降生故事（只出现在《马太福音》和《马可福音》中）、耶稣登山训众时所述八

福、哀叹辞、立法讲论（“你们已经知道……但我要告诉你们的是……”）、讽喻、委派使徒的描写、耶稣改变形象的场面等。当某位福音书作者从自身趣味和需要出发而著书立说时，这些形式和另一些常见的成分便错综复杂地交织在一起。无论何种成分，它最初都在教会中口头流传，都是某一信徒团体的共同财富。但是，我们虽能确认前后文体，却无法轻易指出其中某成分的用途。最后晚餐的故事是一个引人注目的例外，因为由信徒共同参加，以背诵耶稣言论、模仿耶稣行为为特征的圣餐肯定很快在教会中成为制度。最早的记载来自保罗。他说，“我当日传给你们的，原是从主领受的，就是主耶稣被卖的那一夜，拿起饼来，祝谢后，就掰开说：‘这是我的身体，为你们舍的，你们应当如此行，为的是纪念我。’”（《哥林多前书》第11章）无论怎样理解保罗的这段话，人们都无法否认，最后晚餐的故事最初存在于任何福音书一类的文学作品之外，并独立地发挥作用。它在福音书中一再出现（《马太福音》第26章、《马可福音》第14章、《路加福音》第22章），则说明对于教会的重要性。

我们读圣经文学，必须摆脱自己的欣赏观念，努力进入他们当时的精神境界。或许，这正是作者的初衷所在。

### （3）比喻都是寓言

寓言的手法能使两种意义发生联系——即如隐喻和象征——并总让人系统地探求这种联系。寓言的出发点是人为的结构。如《马太福音》的9个主要比喻都是寓言，其中3个带有清楚的阐释。《马可福音》的头一个比喻（耶稣对撒种的比喻）虽然与后面的寓言性解释明显不符，但却让我们得以观察作者的思维方式。这里的焦点从播种行为转向了种子播撒后的结果。在随后的解释中，播种人完全消失了（对此疑问，读者将可在第2讲找到答案）。



虽然多数圣经寓言只限于一种正确解释，其反命题却未必错误：某议题或思想可通过无限多的寓言来表达。议题越重要，就越能以许多不同的形式来展示。因上帝与人类的关系是《旧约》中超越一切的重要议题，所以，当我们发现《旧约》不仅用醒目寓言、还用一整套辅助性寓言对此加以说明时，并不感到意外。写作寓言的术语往往与内在的基本隐喻有关。若写放牧生活，上帝就是牧者，民众就是群羊，上帝的作用就是指引、养育和保护，使之安然为生。反过来，民众应感谢上帝并表示忠诚，即如《诗篇》第23首所示。但并非与放牧有关的一切都可采用，因为上帝不从人身上剪羊毛，也不屠宰，当然更不会去烤羊肉串。然而，上帝对弱者（只要你信奉他），一般都表示了慷慨的关怀。

#### (4) 无奈的拟人化

运用拟人手法时，无生命的物体或人类群体（如部落或民族）被描写成一个生动的人，拥有人的种种属性。比如《何西阿书》第11章1节：“以色列年幼的时候我爱他，我从埃及召出儿子来。”从上下文中可清楚地看出，这里的“以色列”指的是民族而不是个人，这句话说的是以色列人出埃及。在《以赛亚书》第42章1节中，以色列又被拟人化为上帝的仆人——履行上帝意志的工具。在《耶利米书》第3章6至12节，北国以色列和南国犹大被拟人化为两个不贞的妻子，她们因祭拜异神而卖淫——这里暗指亚述人对北国的征服，以色列因不贞而遭到遗弃。

很明显，我们正在探讨上帝与人类关系的常见隐喻，就像刚才讨论寓言一样。一般类型的寓言是叙事体，有一组戏剧性角色，其中有的可能是真实人物，有的则可能是抽象物或集合体——为满足寓言的要求，后两者必须转换成人物。这些转换或许司空见惯：圣经中的许多拟人用法都由来已久，对其上下文并不发生重要影响。但使用得当时，也能产生巨大效果，

如《哀歌》第1章1~9节对耶路撒冷的拟人化描写，以及更雄辩的《以西结书》第16章。在这里，作者以严厉的批判态度和寓言化词汇述说了耶路撒冷的全部历史。从《诗篇》中可看到拟人手法的另一些显著效能，如“愿众水拍手，愿诸山一同欢呼”、“愿林中的树木欢呼”、“大山踊跃如公羊，小山蹦跳如羊羔”。显然，判断这些拟人描写的可靠性或字面含义的忠实性是没有意义的。全部要点在于，这里欢庆的是异乎寻常的事件，诗人以丰富的想像力表达了无奈的心情，并将其拟人化。

#### (5) 富有戏剧性的反讽

反讽，传统上称为戏剧性反讽，因为它描写了诉诸观众视觉的行动中的角色，他们或在真正的戏剧中，或在叙述故事里。这时读者能通过想像把他们搬上舞台。许多最有意思的《旧约》故事都浮现在听众心中，这要求现代读者能像千百年前的最初听众那样，置身于叙述之中，对讲故事人的艺术心领神会。所有这些都需要有点想像。若从心理上进入《以斯帖记》，那么，你会发现，这是何等精深奥妙的写作艺术，又具有何等丰富的反讽意味！比如，哈曼阴谋除掉其对手——犹太人末底改，便要把他吊死在五丈高架上；而在亚哈随鲁王的卧室，国王偶然得知，末底改曾检举两个阴谋杀君者，救了他的命，但他因忽略而一直未赏赐立功者。就在这时，哈曼走进门来，想提议吊死末底改。哈曼还没开口，国王就问道：“朕所喜悦尊荣的人，应当如何对待呢？”哈曼以为国王指的肯定是他（我们当然更清楚），就说，此人应穿上国王的朝服、骑上御马、游遍城里的街市。国王却回答：“你速为犹太人末底改这样做，凡你所说的，一样不可缺。”因虚荣心破灭，哈曼对末底改更加仇恨，但他这时不敢向国王诉说，只得奉陪末底改走过欢呼喝彩的人群。我们从更高的位置看到哈曼怎样因无知和怨恨毁灭了自己。国王并不知道他无意中给自己忠实的宰相造成磨难——这



是更大的讽刺，使全书的反讽更为精彩。当哈曼被吊上他为末底改建造的木架时，我们的艺术享受圆满告终。

除这种用作结构技巧的戏剧性反讽外，还有一种纯粹的语言反讽，即某些话可用来表达双重含义，构成讽刺。典型表现是，表面上是赞美或颂扬，其实本义正相反。在《列王记上》第18章27节，以利亚让巴力的先知们“大声求告”他们的神，请他在祭坛上显现。乍一看，以利亚的话对窘迫的巴力先知表示了同情，实际上却是在挖苦他们。他们心里也清楚，巴力不显现，是因为他是假神。当反讽的刀刃特别锋利，讽刺的本意被夸张到一望便知的地步时，就有了挖苦。无疑，挖苦别人是为了宣扬自身。保罗曾向哥林多人说：“我们为基督的缘故算是愚拙的，你们在基督里倒是聪明的。”（《哥林多前书》）没人会错误地认为，保罗在这里正夸奖他的听众。

又如整部《圣经》中引起争议最多的讽刺结构是《约伯记》。它也许根本不能归入这里使用过的某个简单公式。但读者至少应该知道，这部书的效果大体来自散文引言，引言通过使读者看到耶和华和“撒旦”（希伯来语意谓“魔鬼”）在天上打赌，造成戏剧性的讽刺（这在第六讲中有详尽的展示）。

对于虔诚的编订人来说，《箴言》或许不应遇到《约伯记》和《传道书》出现过的麻烦，哪怕只在编纂形式上。但智慧具有神圣性质，是虔诚人生存的根本基础。因为智者深知，要想不受苦难，得以兴旺，就得尊奉耶和华。

一切优秀的文学形式都会很快成为公共财富。如中国唐诗宋词、四大名著等。《圣经》文学也是这样。但大多数《圣经》作者似乎甘愿将自己的特色淹没于既定的形式里，而不企图从中表现个性特征。无





疑，一些作者吐露了深沉的个人感情，但这种感情仍消融在公众感情之中。

总的来看，《圣经》的文学形式与结构是别致的，也是出自于人类精神上的深层结构。尽善与虔诚，是《圣经》文学的永恒主题。

### 3. 蔚然壮观的场景，色彩绚烂的异象

《旧约》中的《但以理书》和《新约》中的《启示录》，皆属最为脍炙人口的《圣经》书卷之列。其场景蔚然壮观，且富于启示性，大半篇幅都论及未来（这里指古代作家心目中的未来，或其作品人物心目中的未来）。由于这种“未来性”，《但以理书》和《启示录》通常都被划归《圣经》先知书，它们对热衷“末世”者特别适用，因为不同于除《以西结书》之外的各先知书，它们的信息是按时间顺序发布的——首先会发生什么事，接着会再发生什么事——从而形成一种编年体结构，这在先知书中是难以见到的。虽然各先知书和《但以理书》、《启示录》确有很多相似的地方，但二者却不宜归入一类，因为它们的著书目的不同，对未来的设想也不同。

《但以理书》篇幅较短，只有12章。前6章写年轻的但以理和3位朋友机智勇敢的事迹，他们都是俘囚时期生活于巴比伦的犹太人。到了第7章，情况陡然一变：主人公但以理不像约瑟那样为别人解释梦境和异象，而是置身于梦境和异象之中，求助于来访的天使解释。在前6章中，但以理以第三

人称出现（作者述说但以理如何如何）；在后6章中，但以理不像约瑟那样把自己的梦公之于众人，而是以第一人称自言其事：“我夜里见异象……”。但以理本是个民间传说中的英雄，为以色列人及其迦南邻邦所熟知。可以猜想，《但以理书》的作者借用了但以理的一组故事（类似故事还见于《次经》），为第7至12章中较重要的材料赋予一种引人入胜的魅力。后6章由4篇启示构成：在第7、8章中，但以理各看到一个异象，都由天上的使者作出解释；第9章，但以理读经后向上帝祈祷，接着听到天使的回答；最后，第10至12章，但以理在沉睡中听到天使讲述不久前、最近的将来及来世的种种事件。

而《启示录》被称为“上帝赐给耶稣基督的启示”，基督将它传给一个名叫约翰的人，约翰又传给他的读者，因为启示所预告的很快会发生。接下去，读者发现，在作品开端的地方，作者却插入类似保罗书信开头的套语，说以下内容（在某种意义上）是一封信，写给罗马帝国亚洲行省的7个教会。作者宣称，他在因传教活动而被放逐时接受了将要叙述的启示。随后是一系列来自基督的信息，分别写给7个教会，论及他们的精神状况（第2、3章）。接着，约翰述说他如何看到天上的异象，看到真正的上帝宝座和盛大的敬拜仪式（第4章）。异象中有用7个印封严的书卷，一只羔羊模样的活物以祭献自己而打开封印，使书卷的古义彰明于世，这羔羊因祭献而受到赞美，赞美的言辞与赞美上帝的言辞完全一样。随着封印被一个个打开，大地的潜在破坏者们出现了，自然灾害四处泛滥（第5、6章）。天上所有的侍从都期待着打开第7印；打开后，并不像有人猜想的那样发生了最大恐怖，而是出现了7位持号的天使，于是引出与前一组平行的第二组7种行动。随着号角一只只吹响，约翰看到可怕的危害降临于大地（第8至第11章）。在第6号与第7号之间，他听到7雷发声的信息，但这次独特的“7序

列”信息却不能告诉读者。他看到耶路撒冷正经历着极度痛苦和毁灭的时刻；接着第7号吹响，天宫响起赞美上帝的嘹亮歌声。

它预示了未来的永恒福祉，但过去的罪恶还会于这时再次复生。当复生的罪恶被制服，最后的审判结束时，一个完美无缺的新世代便开始了。至此，作者最后要添上一句告诫：最后的日子即将到来；任何人都不得篡改这书中的话语。

毫无疑问，《启示录》是一篇文学作品，其宗教和神话材料采用了启示文学的一般形式，著书目的也合于启示文学的常规。又如，《启示录》几次写到制服魔鬼的胜利——基督诞生时、罗马陷落时、“1000年”之前，“1000年”之后——每次都使人产生与另外几次相同的感觉。《启示录》常有这种描写：先是邪恶被毁灭，继而天上传来欢呼声；欢呼声刚过，似乎同一邪恶又回来了，只是改换了服饰而已。显然，这部长篇书卷是一篇精雕细刻的文学作品，即使它逼真地描述了种种异象，也仍是有意遵奉启示文学的惯例。也有可能，约翰是一位基督教先知，当时享有与以诺、但以理同样崇高的声誉，以致被另一个人——真正的作者——选定为作者。无论何种情况，作者未将描述归于以往某位人物，都说明他认为有必要发展《但以理书》结尾处的虔诚虚构。在那里，当但以理抱怨对所见所闻不甚理解时，天使告诉他：“但以理啊，你只管去，因为这话已经隐藏封闭，直到末时。”

“末时”或许是指他自己的时代——安条克四世伊比法尼斯迫害时期——这样，他就将自己的作品说成是过去就已发出的预言，而假定到他那时才被发现。

人们对天使的言论——预言的准确性历来持有疑义。《牛津词典》的总编辑伊丽莎白·诺尔斯，她新近根据对所做词条非常不同的标准编撰了一本著作，2004年9月9日，她对英国路透社记者说：



“你们所注意的应是引语，而不是其语言学方面的准确性。”

例如，作为布什在伊拉克战争中最亲密的盟友，英国首相布莱尔曾在美伊战争之前引用莎士比亚的名言说：“现在不是犹豫畏缩的时候。”

有趣的是，这本1941年创刊的名言著作的最新版本反映了历史有时会重演令人难忘的名言。

如克林顿在看到2000年美国大选中佛罗里达州出现的乱局时说：“美国人民说话了——但需要再过一段时间才能确定他们说了什么。”而英国首相索兹伯里在1877年也曾说过：“选举令人讨厌的事情之一是：当神的使者说话时，你不知道它是什么意思。”

同样，“圣经”里先知们对神的使者，往往也是一时大惑不解，总得用日后的时间来检验。当事者也许看不见，他能看到的仅仅是神秘的预言或是壮观场景和色彩绚烂的异象。然而这正是文学中引人入胜的悬念手法的表现。

#### 4. 气势蒸欧亚，波澜撼古今

《圣经》文学对东西文化文学的影响力、感召力、感染力已是不容置疑的了，自其诞生以来就深深地震撼着人类的灵魂。

首先，欧美文学的历史源出于两个主要的文化背景或传统，也就是希腊-罗马的传统和犹太教—基督教的传统。这两个传统的结合，产生了崭新的文化和文学。到了中世纪的后期，又发生了知识爆炸和文艺的腾飞，那就是文艺复兴运动。

像新兴的日耳曼民族的史诗如《尼伯龙根之歌》、《贝奥武甫》、《埃达》、《罗兰之歌》、《熙德之歌》等多深受基督教思想的影响。

中世纪欧洲的大量骑士文学宣扬了基督教思想，所谓“骑士精神”就是以忠君、护教、行侠为信条，以文雅知礼为仪表。骑士们崇拜圣母，保护妇女，除强扶弱，大有替天行道的气概。《亚瑟王的故事》可说是骑士传奇的代表作，其中《圣杯的故事》、《特里斯丹和伊瑟》等更是脍炙人口。

12、13世纪时城市繁荣了，为了满足城市人民的要求，产生了戏剧和其他娱乐形式。众所周知，西方中世纪戏剧起源于基督教的仪式，扩大为神秘剧和奇迹剧，搬演《圣经》故事和圣徒故事，后来又发展成为世俗剧。如《约伯记》就已较为接近现代话剧。到了中世纪晚期，世俗剧大盛，在西班牙涌现出大量优秀剧作，其中维伽所写剧作之多被人称为“大自然的奇迹”。在英国出现了许多“大学才子”，如格林、基德和马洛等莎士比亚的先驱者。而莎士比亚则是16世纪的空前的戏剧大师。莎剧中引用《圣经》处平均每剧十多次。

名剧《哈姆莱特》<sup>1]</sup>是一部不朽之作，人们很难相信竟有批评家对它吹毛求疵。殊不知伏尔泰就指责过该剧不符合法国人对悲剧的传统看法，而T·S·艾略特则把该剧称为“艺术上的失败”。

尽管如此，公众总是同《哈姆莱特》融为一体，心心相印。它是一出

1] 查尔斯·兰姆在他的《莎士比亚戏剧故事集》中曾用了15页的篇幅解释该剧的剧情，但是这个剧情，概括起来不外乎一个简单而阴森可怕的故事：哈姆莱特因父亲被害、母亲属楚德和王位被奸诈的叔父克劳狄斯霸占，因此发誓为父报仇雪恨。哈姆莱特在父亲亡灵的托付下，决定装疯，杀死了未婚妻的父亲，逼死了未婚妻奥菲莉娅，又杀了她的哥哥和自己的叔父。最后，哈姆莱特眼看着自己的母亲因为喝了毒药而终于倒下，自己也死去了。



用高雅的语言讲述的有关爱情、荣誉、谋杀、政治、宗教和复仇的壮烈的混合剧。尤其重要的是，剧中主人公是个正直的男子，不幸身陷困境，难以摆脱。其中有极富煽情的台词：“生存还是毁灭？”

有一次演出时，一个年轻的士兵站在前排看演出。他从未看过《哈姆莱特》，也没读过这个剧本，但是此刻却完全被吸引住了。在扮演哈姆莱特的埃文斯说到“生存还是毁灭”时，那个士兵的两只胳膊肘支在舞台边缘上，惊奇得目瞪口呆。当说到“重重顾虑使我们全变成了懦夫”时，他使劲抓住手中的啤酒罐，两眼直瞪埃文斯，小声说道：“伙计，可开不得玩笑呀。”

曾任战时首相的丘吉尔，十分钟爱这出戏。当吉尔占德在台上念台词时，他竟坐在台下和他一道念每一句词。

该剧哈姆莱特的父亲亡魂在天空上用沉重的话音说：“吾乃汝父之灵，在此俯视我儿。”这话就是出自《圣经》中耶和华对希伯来人经常说的话。有个著名演员听说儿子首次演哈姆莱特时感到有点紧张，他使用这句台词打给他这样一封电报。

《哈姆莱特》是莎士比亚根据1582年左右巴黎刊印的一则小故事的情节构思的。显而易见，这个小故事又是根据12世纪的丹麦传奇史编写出来的。莎士比亚决定写《哈姆莱特》时，伦敦各剧院正盛行上演托马斯·基德的复仇剧《西班牙悲剧》。莎氏此剧同基德一剧情节极其相似，剧中也用了当时具有票房价值的各种老一套场面：鬼魂、悬念和颇多的暴力。他还加进了一些几近《圣经》里赞美诗的诗歌。

但丁的《神曲》是中世纪中期欧洲文学的光辉总结，又是新时代的曙光。这部使用人民口语和严格的诗律写成的史诗，是犹太教—基督教文化的结晶，反映了中世纪整个社会的面貌，具有中世纪晚期所谓文艺复兴的革新气派；它的美学价值和认识价值也是耐人寻味，探求不尽的。



西方近、现代的文学中充斥着希腊神话和《圣经》的典故，不知道这些典故，有时简直就看不懂某些作品。17世纪的大诗人约翰·弥尔顿借用希伯来神话素材写了史诗《失乐园》，又用希伯来传说中参孙的故事写了悲剧诗《斗士参孙》。英国作家班扬借用《圣经》的语言和隐喻写成了《天路历程》。法国悲剧作家拉辛用《圣经》题材写了《以斯帖记》和《亚他利雅记》这两部高雅的悲剧。18世纪大诗人歌德写《浮士德》时，借用了《约伯记》的部分情节和章法，写神学博士浮士德在翻译《圣经》时把“太初有道”译成“太初有为”，表现了日耳曼民族的实干精神。19世纪伟大的小说家列夫·托尔斯泰喜好希伯来的故事到了崇拜的程度，说其中约瑟的故事是近代作家写不出来的。他在自己的作品中，时时流露出基督教的道德观。欧美的作家和诗人，几乎没有例外地都从小熟读《圣经》，连无神论者雪莱也是如此。

像以上以圣经文学为楷模、为素材的例子不胜枚举，这里只是简略地讲讲。

下面介绍一下《圣经》文学对我国的影响。

中国唐代的景教就是经由拜占庭传来的基督教。景教是拜占庭东正教的一宗——聂斯托里宗，因和其他各宗不合，愤而出走，东传到了波斯，唐初（635年）又传来我国。唐太宗派宰相房玄龄去欢迎，让他们“翻经书殿，问道禁闱”<sup>①</sup>。他们努力学习汉文，翻译景教经典几十部。其中最好的

① 语自《大唐景教流行中国碑》。





译本是教父景净的译作，流畅可诵。景净精通华语，喜和道教学者结交，既运用道教的语汇，又把景教思想融入道教。

宋代开封的犹太人带来了希伯来的《圣经》，其建筑的会堂依照中国文庙的建筑方式，和他们在世界各地的会堂不同。他们不作译经工作，但用《摩西五经》来比较儒家五经，说两者的思想完全一致。他们珍藏了《摩西五经》，却勤读儒家经书，参加科举考试、做中国的官、改姓中国的姓，和中国人联姻，完全同化于中国。同化的作用是双向的。

明末意大利的耶稣会士利玛窦等传来天主教教义的同时，也带来数学、农学、水利、天文等新科学和新绘画、音乐等艺术，引起我国学术界的注意。

清代后期马理逊等新教学者的译经工作，动员近百名中外文人，历时百年，出版了各种版本的中译《圣经》。被公认为标准译本的“官话和合本”的《新旧约全书》终于在五四运动前夕（1919年2月）出版，销数以百万计，对我国新文学运动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因为这个“官话和合本”的《新旧约全书》是我国最早用白话文翻译的著作中最为准确、审慎的译本。周作人在《圣书与中国文学》一文中说：“我记得从前有人反对新文学，说这些文章并不能算新，因为都是从《马太福音》出来的；当时觉得这话很是可笑，现在想起来反要佩服他的先觉：《马太福音》确是中国最早的欧化的文学的国语，我又预计它与中国新文学的前途有极大极深的关系。”

《马太福音》与中国新文学的前途的关系是什么呢？我想是这样的：在进一步研究世界文学、总体文学和比较文学时，《圣经》是必读书。没有它或不知道它，就根本读不懂世界文学遗产。

《圣经》中译本不仅在提倡白话文上起了先锋作用，在试行拉丁化新



文字的试验工作中也起到了先锋作用。曾有过中国各种方言的《圣经》译本，如上海语译本早在1848年就有米怜译的《马太福音》，1870年又有《新约全书》上海语本出版，到了1908年，《新旧约全书》的上海语译本也出版了。

《圣经》中文译本对我国文化或文学的影响，开始于太平天国（天国的领袖是广东落第秀才洪秀全，他熟读《圣经》，并自比是天父的儿子，其国号也就是他想建立耶和華的天国），它使太平天国的政体、制度、思想和文学都面目一新。他们的公文、告示都用白话文写，还禁止读孔孟的书，要从根本上推翻封建势力。太平天国所采用的译本是郭大立（Gutzlaff）所订正的《新约》，当时名为“救世主耶稣新遗诏书”，但以后他们又按照自己的意思加以了修改。《旧约》也采用了郭译本的几个部分，以后也有所删改。可见太平天国要的不是全盘搬来，而是创制有他们的特色的宗教。

对于晚清的“诗界革命”运动，《新约》也有过一定影响。谭嗣同的诗句“三言不识乃鸡鸣，不共龙蛙争寸上”，夏穗卿的诗句“有人雄起琉璃海，兽魄蛙魂龙所徒”，典就出于“福音书”和约翰《启示录》。诚如梁启超在《饮冰室诗话》中所说：“《新约》字面，络绎笔端”。当时诗歌的旗手黄遵宪在青年时代还自命为“独立风雪中清教徒之一人”。资产阶级革命的先行者孙中山是基督徒，他说“耶稣也是革命者”。更为有趣的是，宋美龄对蒋介石说，你必须改信基督教，我们才能结婚。否则我们就反对这门亲事。

另一种现象是自五四运动以来，西方的文学名著被翻译过来的逐渐多了，翻译水平也很快提高了，名著如《神曲》、各种莎剧、《失乐园》、《复乐园》、《浮士德》、《天路历程》、《悲惨世界》、《战争与和平》、《复活》、《简·爱》、《约翰·克利斯朵夫》、《罪与罚》、《十二个》等等都翻译过来了。





20世纪40年代，宋美龄将考门夫人著述的有关《圣经》的散文《荒漠甘泉》引进上海。此时，国内研究外国文学的水平提高了，对于外国作品的分析更加深入了，对圣经文学的接触也随之频繁起来。我国现代的诗人、作家虽对宗教不曾深入幽微，但在笔下却常常出现犹太教—基督教的用语和典故如伊甸、乐园、禁果、撒旦、天使、十字架、洗礼、最后的晚餐、忏悔、卖友的犹大等等。

圣经文学已有二千多年历史，那气势磅礴、波澜壮阔的文化渲染与感召力，仍方兴未艾，她那接近我国中庸文化思想及其精粹的指向，将会使今后的作家和大众走向富有良知与富于理性的思辨。

## 5. 母性的精神，人文的气度

如前所述，《圣经》中多有发愤之作。其中主要传记人物如挪亚、亚伯拉罕、雅各、约瑟、摩西、耶稣等人，都历尽艰难，但在耶和华的引领下，皆能自强不息，被誉为侠肝义胆之人。《圣经》文学充满着人文主义的思想，不过，这种人文思想是渐进式的。如：

①该隐仅因嫉妒亚伯，便将他杀死。

②雅各的父亲以撒喜欢他的兄长以扫，雅各虽然不满，但他用计买长子的身份，后来又用计骗取父亲的临终遗嘱，以扫虽恨得要杀他，但始终隐忍不发。雅各最后知趣地离开家，甘愿到舅舅家去打工度日。

③约瑟很受父亲雅各疼爱，但兄弟们并不因此就嫉妒他，他们嫉妒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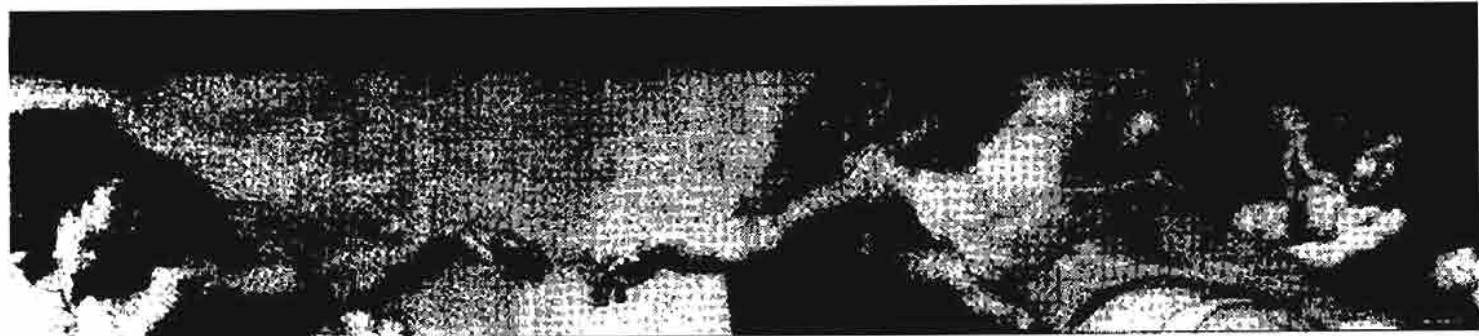
是因为约瑟说他做梦想见哥哥犹大他们都向他下拜，好像约瑟是他们的王。约瑟这个人心地单纯、性格外向，他存不住心里话，后来又把第二次做梦的情形告诉大家：“看哪！我又做了一梦，梦见太阳、月亮与11个星，向我下拜。”这回连他父亲都责备他：“你做的什么梦！难道我和你母亲、你弟兄都要来俯伏在地，向你下拜吗？”他的哥哥们从此更加嫉妒他，而他父亲却把这话存在心里。之后，约瑟奉命去看望哥哥们平安不平安，谁知，他们竟想杀他，但终究不杀死他，而是把他卖给米甸商人，米甸商人又把他卖给埃及法老的内臣、护卫长波提乏。殊不料因祸得福，他终于因为会圆梦而当了宰相。当他的兄长们因饥荒来埃及买粮时，他却心怀恻隐之心，不但不报复，反而善待他们，并把年迈的父亲和哥哥们的家眷全都接到埃及来。

④正像土著人往往歧视外来人口一样，埃及当时也是如此。《出埃及记》说：“埃及人严严地使以色列人做工，使他们因做苦工觉得命苦，无论是和泥、是做砖，是做田间各样的工，在一切工上严严地待他们。”并且，不让他们多生。“法老吩咐他的民众说：‘以色列人所生的男孩，你们都要丢在河里，一切女孩，你们都要存留她的性命。’”

然而，极富有讽刺意味的是，恰恰是法老的公主奇娅救了一个以色列利未家的弃婴，这个弃婴就是日后带着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摩西。奇娅公主是分明知道这是以色列人，但她都要收养他，并把他当作自己的儿子。这里，似乎有必要录下这个极具人文色彩的故事：

有一个利未家的人，娶了一个利未女子为妻。那女人怀孕，生一个儿子，见他俊美，就藏了他三个月。后来不能再藏，就取了一个蒲草箱，抹上石漆和石油，将孩子放在里头，把箱子搁在河边的芦荻中。孩子的姐姐远远站着，要知道他究竟怎么样。





法老的女儿来到河边洗澡，她的使女们在河边行走。她看见箱子在芦荻中，就打发一个婢女拿来。她打开箱子，看见那孩子。孩子哭了，她就可怜他，说：“这是希伯来的一个孩子。”孩子的姐姐对法老的女儿说：“我去在希伯来妇人中叫一个奶妈来，为你奶这孩子，可以不可以？”法老的女儿说：“可以。”童女就叫了孩子的母亲来。法老的女儿对她说：“你把这孩子抱去，为我奶他，我必给你工钱。”妇人就抱了孩子去奶他。孩子渐长，妇人把他带到法老的女儿那里，就做了他的儿子。她给孩子起名叫摩西，意思说：“因我把他从水里拉出来。”

这位救摩西的奇娅公主墓于上世纪80年代被发现。据日本《历史与人物》杂志载：

在距开罗南30公里的萨卡拉沙漠地带，发现了古埃及新王国19王朝的一位公主——奇娅王妃的墓。奇娅王妃是传说中古埃及最大的王国即同一王朝的第三代法老拉美西斯二世（前1292—前1225）的妹妹。一部分考古学家认为，她就是把犹太教的先知摩西从苇筐中救起后又抚养下来的那位公主。这种说法成了埃及考古学界的话题。

墓地现场距古王国首都孟非斯很近，这里曾是古王国时著名的内克罗波里斯（死者之城），至今仍有一些古王国的遗迹留存，是个游览胜地。英国发掘调查队、队长杰弗里·马丁博士（伦敦大学古埃及学教授）自1975年开始发掘了19王朝初期的荷列姆黑布元帅的坟墓。紧接着从今年一月底开始，他们又考察该墓以北的地方，结果发现了奇娅公主墓。此墓东西长24米，南北宽11米。西端配有一个高5米、底部每个边长4米的小型金字塔。墓壁上雕刻着两个少女和端坐在王座上的奇娅公主夫妻像，还有向冥府航行的载有马匹的芦苇船以及诸神的行列，浮雕精美，色彩鲜艳。但距墓底

一点五米以上的浮雕，已遭破坏，没有留下任何痕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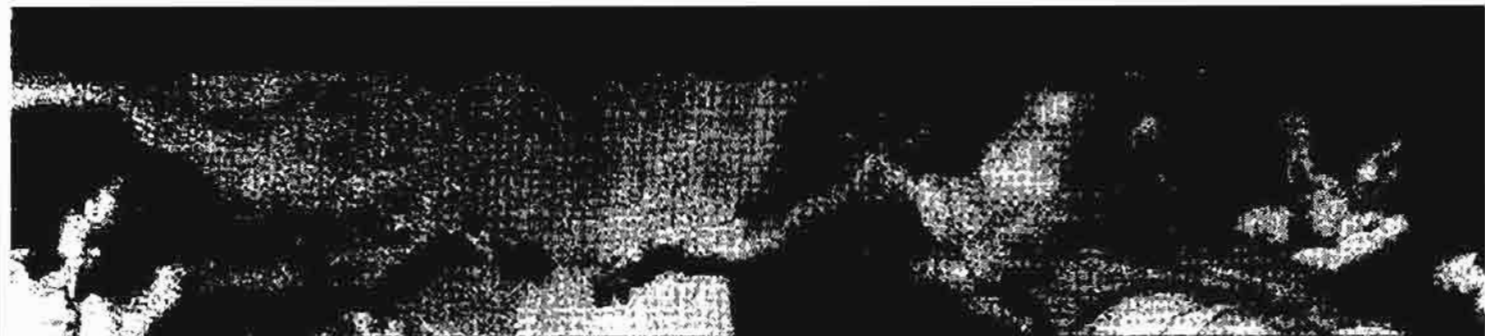
据《出埃及记》记载，先知摩西一降生，就被装进苇筐抛弃在尼罗河里，后得到一个公主的救助，当作王族抚养下来。开罗一家有权威的报纸《金字塔报》的编委，埃及学专家卡马尔·马拉哈指出：“摩西的救命恩人很有可能就是奇娅公主。”

从奇娅公主墓的发现来看，摩西不是一个虚构人物，在希伯来历史上确有其人其事。但作为圣经文学来看待，这是纪实文学的表现，相当于司马迁《史记》中对周王朝世家、孔子世家等的记叙，都具有较浓厚的文学色彩。所不同的是，《圣经》中人物，自始至终有一条人文（人道）精神的脉络贯穿着。比如后期的耶稣，他是属于弱势群体一员，但也属于特殊阶层中的游士精英，他和孔子一样，虽“吾少也贱”，但矢志不移，所不同的是耶稣在理想未达到之前，就主张宽恕却不隐忍。他劝人们：“如有人打你左脸，你再把右脸给他打。”耶稣的出现，其存在价值已超过了旧的《创世记》中的伊甸园，这正是他与摩西有抵牾之处的原因。而且，耶稣的走向并开辟了新世纪中的伊甸园，这就是《旧约》与《新约》的异同之处，也是基督教文学与希伯来文学的异同之处。

但耶稣的生死及其复活，都是秉承着来自希伯来的人文气度。圣经文学因为有了约瑟、摩西、耶稣、玛利亚乃至奇娅公主，就更加彰显出一种母性精神，仍然沿着这一文学的序曲，不断地积淀成一座久远的丰碑。

圣经文学的任务似乎总是要感化民众。全书借助神的灵性运行，并面对人生的种种挑战而奋起应战，去争取胜利。英国历史学家汤因比与日本池田大佐在《展望21世纪》的对话录中说：“文学对人类本性的这种力量决不应失去希望，而应该坚决和人生的各种罪恶与困难针锋相对进行斗





44

争。”然而，在圣经文学里，像这样的斗争却是巧妙中富有隐忍与厚待的，只是在当着隐忍与厚待幻灭之后才转为战斗。因此，它在之后的西方的博爱精神氛围中树立了不可磨灭的文学典范。

第二讲 神 曲



## 神人交响的精神底蕴





推开《圣经》之门，只见流水行云般的字幕交织着无可挑剔的“圣谕”。那简洁而生动的文字，如此信实，令人难以想像。这句“起初，神创造天地”的话，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了。接着“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的字句，一直流连在有志者的心田，鼓动着事未竟者的耳膜，结集着天地人的交响。

这究竟是人的宣言，还是神的宣言？究竟是人的解说，还是神的解说？

对此，我们只能保持沉默。

可是，有一个天才的意大利诗人却不想保持他的灵感在躁动中的沉默：

在这之间，权力和行动交扭在一起，  
它们决不会从这扭结中解开。

（但丁《神曲·天堂篇·天上的天使们》）

他们的光辉在耀亮时可以宣称“我存在”<sup>①</sup>。

他以前躺在那里像睡着一样。

（但丁《神曲·天堂篇·天使的创造和性质》）

因此从一个行为产生了两种效果，

---

① 上帝创造天使（“他的光辉”）的动机不是要表示自己的荣耀，为了已获得善，因上帝已有无穷的善，而是要把生存的意识（“我存在”）加在他的创造物上。





上帝和犹太人对同一个死感到喜悦，  
大地因此震动，天阙因此开启<sup>①</sup>。  
现在，我想，你不会觉得难懂，  
若是我向你讲，一个公正的法庭  
往后对那不公正的复仇施行了复仇<sup>②</sup>，  
但是现在我看到你的心灵，  
给一个一个思想打成了结，  
正怀着极大的欲望等候解开。

（但丁《神曲·天堂篇·人类的赎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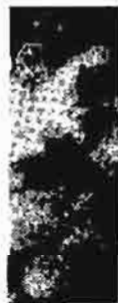
## 1. 当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的时候

在这节里，我们所感兴趣的不是以前的、也不是以后的话。我们所关注的是《创世记》的作者以高深莫测的意境，给出令人心动的昭示：

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

① 耶稣的死使上帝喜悦，因为满足了神圣的正义；同时也使犹太人喜悦，因为满足了他们的恶意；天为了人类的救赎而欣然开启时，她却因怜悯它的造物主而震动了。

② 犹太人加于耶稣的刑罚，按耶稣所取的人性来说是公正的，故而是对于人类罪孽的一个公正的复仇；可是按耶稣的神性来说是不公正的，因此上帝毁灭了耶路撒冷，在犹太人身上又施行了公正的复仇。





对这句话，向来有多种解释。

①荷兰裔美国作家房龙：上帝的灵运行在水面上，构思着宏伟的计划。

②意大利诗人但丁：上帝在水面上向外流注，这过程不在“以前”也不在“以后”。

③台湾作家柏杨：上帝耶和华寂寞地在水面上行走，考虑如何创造一个世界。

以上三种解释，都认定运行在水面上的神就是上帝。而德国哲学家费尔巴哈则认为这神不过是“自然之神”，是希伯来所尊奉的神，而基督教所信奉的却是主——耶稣。

上帝耶和华是至高无上的。

上帝能做人所不能做的事，能做无限越出人力以外的事，因此将一种认为自己有限、无力、一无所有的自卑感注入了人心。上帝向约伯（见《旧约》中的《约伯记》）说：“你能够把北斗七星的带子连接在一起吗？你能够把猎户座的带子拆散吗？你能够将闪电放出，让闪电说‘我在这里’吗？你能给马气力吗？苍鹰是由于你的理智而飞翔的吗？你有没有一只像上帝一样的胳膊？你能不能像上帝一样发声作出雷霆？”不可能的！这是人所不能的：人的声音不能和雷霆相比。但是表现在雷霆的威力中、骏马的强壮中、苍鹰的翱翔中以及北斗七星不息运行中的那个力量，究竟是什么东西呢？这是自然的力量。上帝在希伯来人的心目中是永恒的实体。

## 2. 遥相呼应的语境

我们在《圣经》神秘的文字中，发现了这神也同时意味是人。“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不仅是本节的关键词，也是本书遥相呼应的语境。不然，这句话未免显得太过突兀了。我们不妨跳过《旧约》来看《新约》的描述，在这里，出现了相似的场面：用黑格尔的话说，是“历史上会出现相当惊人的相似的东西”，用马克思的话说，则是“这种惊人的相似，要么以悲剧出现，要么以闹剧出现”。

接着作者写道：

耶稣随即催门徒上船，先渡到那边伯赛大去，等他叫众人散开。他既辞别了他们，就往山上去祷告。到了晚上，船在海中，耶稣独自在岸上，看见门徒因风不顺，摇橹甚苦；夜里约有四更天，就在海面上走，往他们那里去，意思要走过他们去。但门徒看见他在海面上走，以为是鬼怪，就喊叫起来；因为他们都看见了他，且甚惊慌。耶稣连忙对他们说：“你们放心，是我，不要怕！”于是到他们那里上了船，风就住了；他们心里十分惊奇，这是因为他们不明白那分饼的事，心里还是愚顽。

《马可福音》14章22~27

显然，《创世记》是本书的总纲。





前者言“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这是犹太教信奉的上帝——耶和华，后者言“耶稣在海面上行走”，这是基督教信仰的基督。

### 3. 兼有神人二性的耶稣

君士坦丁大帝（285?—337）于313年颁布《米兰敕令》<sup>1</sup>，承认宗教信仰自由和基督教的存在，并进而接受和信奉基督教，其政治意义恐怕远远超过了宗教意义。尽管如此，历史学家仍坚持认为，罗马人征服了犹太人，却又被基督教征服了。令君士坦丁大帝在天之灵遗憾的是，基督教的发展并未能够阻挡住游牧民族从北方和东方而来的军事冲击，罗马帝国毕竟还是灭亡了。然而，就在南下和西进的蛮族几乎征服了整个欧洲世界的同时，基督教又一次征服了蛮族的精神。公元496年，克洛维（约466—511）率3000亲兵接受洗礼，在教会的支持下建立了统一的法兰克王国。公元8世纪中叶，矮子丕平（714—768）把从伦巴德人手中夺来的自拉文那至罗马的土地送给教皇，奠定了罗马教皇辖地的疆域，史称“丕平献土”。此后，基督教不仅垄断了西方国家的精神世界，而且在欧洲历史上占据了重

---

<sup>1</sup> 罗马帝国宣布宽容基督教的公告。313年2月罗马皇帝君士坦丁一世和东罗马皇帝李锡尼在米兰达成政治协议，共同发布敕令，准许宗教信仰自由和基督教合法存在。

要的政治和经济地位，西方历史发展的每一步莫不与基督教相关联。到了中古晚期，文艺复兴运动发轫于对宗教文学艺术题材和创作形式的革命，而宗教改革运动的兴起，不仅使勃发而起的资产阶级思想政治革命一发不可收，而且成为近代阶级民族国家形成的先声。

耶稣是人，还是神？其实，由于《同观福音》<sup>1</sup>中记述了耶稣的生平活动，基督教会内部也一直为耶稣的人和神问题、人性与神性的关系问题争论不休。451年卡尔西顿宗教会议做出决议，决定耶稣兼有神和人二性，这二性“不混、不变、不分、不离”，基督教内部遂有“基督神人二性说”，也才有与之对立的“基督一性论”等不同的学说及相应的宗派。在整个古代，基督教会都在不断地为耶稣作传、神化耶稣，把他从人世间拔擢到高不可及的天国，形成长达1000多年的造神运动。在佛教和中国的道教、儒教那里，我们不是也看到了类似的造神运动吗？乔达摩·悉达多（释迦牟尼）、老子、孔子们不也都在身后经历了从地上到空中、从人到神的神化历程吗？19世纪的自由思想家们，把史料考据方法应用于分析和批判《圣经》及有关资料，从而在历史上第一次为科学和历史地认识基督教和耶稣提供了可能性。随着《圣经》考据学和实证宗教学的创立，科学家们得以从一定的历史条件出发，科学地研究基督教的起源。同时，也使人们得以用科学的态度和方法分析研究记载耶稣言行的主要文献——《新约》，特别是福音书。这种还耶稣以历史本来面目的过程，实际上是把耶稣从神重新变成人的过程，是让耶稣从天国返回

1 同观福音书，亦称“对观福音”、“符类福音”。“同观”一词，系希腊文 Synopsis 的音译，意为“共同的观点”。指《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在取材、结构和观点上大致相同，而与《约翰福音》相异，故名。

人间的过程。

历史上是否真有耶稣其人？我们将在以后论及。

#### 4. 灵性即神的灵运

美国基督徒女作家考门夫人在《荒漠甘泉》中写道：

《圣经》中记载的一件事不能不使我们大惊失色。创造天地的主宰竟心甘情愿地站着任人凌辱。当时他可以运用自己的能力，威严地瞪眼向他们一看，或斥责一声，他们便会纷纷倒地。但基督不动声色，任凭他们胡作非为，表现了神子般的万般忍耐的能力——无声的羔羊！

每一个基督都应当有这样的镇静，以便让父神为我作工，得到他所赐的平安；摒除自己的一切观念和妄动、智慧和成功，而让父神去抵挡那一切对我们的攻击。

我们常常容易使用自己的智慧和力量来自卫，从而失去了父爱的力量，急躁慌乱。其实缄默和自制才是出自父神的力量，当尘世的伤扰逝去，我们将被人们怀念，像雨露、阳光被人怀念，晚风和各种他的凄凉被人们哀思，至美至善至真的天国福音的赐者受到感谢一样。

父神的镇静，正是我们所需要的。

考门夫人称耶稣为父神，而不称神子，可见她认为《圣经》中的耶稣

即是神——耶和華。《圣经》的作者们一般认为：“因基督也多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接着肉体说他被治死；接着灵性说他复活了。”基督的复活乃是圣灵的作为，更说明了复活是三位一体上帝的事件。而灵性即是指“神的灵运”。同属智慧的范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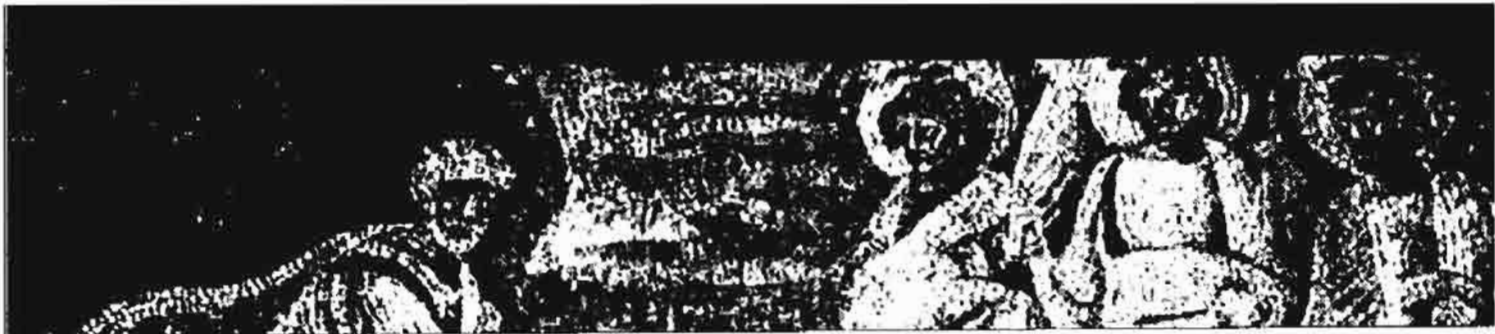
在中国南方广东，如认为某个聪明的孩子居然做出傻乎乎的事情，就会被大人认为是“这人灵性运没有开”。所谓“灵性运没有开”就是说灵性尚未开悟。

那么，当“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的时候，这个出神入化的神或人，都必然是远比其他开悟更早的先知。而先知的导师则“行在水面上”，他自己则“行走海面上”。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创世记》是先知文学的智慧书，也是足以使人开悟的书。能领悟到神即耶稣，《圣经》是慢慢引申开去的，中间有许多暧昧、朦胧、令人费解的文字。这正说明作者用心之良苦。

## 5. 耶和華即耶穌的痕迹流露

经文的作者本来就没说清其见解，并可能因采用内涵不确切的形象化语言（隐喻、拟人、象征等）而使文意含糊不明。这些潜在的因素为多种解释的出现提供了可能性——解释包括《圣经》在内的一切文学作品莫不如此。由于《圣经》是一部独一无二的书，因此在评估各种解释时要反映出它独一无二的地位。按犹太教和基督教的传统观点，《圣经》各卷不仅





是人写的，还是神授意的。人间的作者以其全部能力和人格写作，上帝则似乎始终参与写作过程，因此经文要完完全全体现神的意愿。而且，按传统观点，寓于《圣经》中的神——耶和華的一切意愿通常都比人间作者表面写出的文字更为深刻、更加奥妙。但是，人间作者却又情不自禁地流露出耶和華即耶穌的明显痕迹：

成群的民哪，现在你要聚集成队，  
因为仇敌包围我们，  
要用杖击打以色列审判者的脸。  
伯利恒的以法他啊，你在犹大诸城中为小，  
将来必有一位从你那里出来，  
在以色列中我作掌权的；  
他的根源从亘古，从太初就有。

（《弥迦书》5：1，2）

这些话本来是一位公元前8世纪中叶的人间作者预言以色列不久后的败落，又说将有大卫的后裔掌权，他办事公正。基督教解经家认为这段前8世纪中叶的话与耶穌有关。弥迦身为作者，谈论了他那时即将发生的一件事；而耶和華身为作者，则既谈了这件事，又谈了耶穌的降生。

“他的根源从亘古、从太初就有。”那么，这个耶和華其实就耶穌本人。

依此，《旧约》的某些历史事件、人物和事物本是基督和基督徒生活中相应成分的前兆（或范型）。于是，以色列人出埃及后横渡红海，便是基督受洗和一般洗礼的范型；摩西为治愈蛇咬之患而举起铜蛇（《民数记》21：4—9），就成了基督为拯救世人而进入耶路撒冷并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悲



剧范型。因此，当我们认定耶稣既是“行走在海面上”的人时，也认定他也就是运行在水面上的灵，就不是为奇了。

## 6. 不同凡响的造化

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神话和传说，但希伯来《圣经》中的创世纪神话和传说竟与别的民族大相径庭，却又令人叹服不已。希伯来—基督教《圣经》所说的创世纪，是一个耐人寻味的创世纪，富有不同凡响的造化。

毫无疑问，神话是一个民族的灵魂，一个民族的历史如果没有神话部分，这个民族不过是一群木偶而已。从神话的内容，我们可据以了解初民的生活背景和人文反应。华人心目中的天上主宰，却不是创造天地人的盘古。这跟犹太人不同，犹太人认为创造世界的是耶和华，主宰世界的也是耶和华。华人的盘古，他的任务只在创造世界，而主宰世界的却是另一位被称为玉皇大帝的神。玉皇大帝是道教发明出来的，民间称他为“天老爷”或“老天爷”，他在天上拥有一个庞大的政府组织，由道教、佛教中各种奇形怪状的神灵担任文武百官。因为他的形象是人间大多数帝王的投射，所以他看起来永远是一个昏庸无能的君王，但这更证实它是初民的产物。

5000年前，西亚各族人民都流传着世界是用七天创造出来的故事，这其实是犹太人的说法。他们同样含混不清地把陆地、海洋、树木、花鸟以及男男女女的人类都说成是由不同的神创造的。事实上在所有民族当中，犹太人是第一个相信独一上帝之存在的。





不过，在开始的时候，那支后来发展成为犹太民族的闪族人也信奉多神，就像他们所有的邻近民族一样。他们早在犹太人之前无数年就开始这么做了。

然而，在《旧约》中可以找到的那些创世纪故事，是在摩西死后1000年才写出来的。那时犹太人已经接受了一神教的观念，认为是绝对确凿的事实。而对上帝存在的怀疑，则意味着流放或者死刑。

## 7. 神看着是好的

现在你们可以理解，《圣经》的作者们在为希伯来人写下万物之始华章时，何以会把创世纪的巨大功绩描述为一个全能意志的灵机一动，完全归功于自己部族所信奉、他们称之为耶和华或者上天主宰的神。他们还说，神看一切都是好的。

下面要讲的就是神庙里的信徒所听到的创世纪神话。

鸿蒙初判，地球在一片死寂和黑暗中漂浮穿行于太空。没有陆地，只有深深的海洋那浩淼无垠的海水覆盖着日后辽阔帝国的版图。后来，耶和华他那寂寞的神灵运行在水面上，构思着宏伟的计划。然后，耶和华说：“要有光。”于是，黑暗中出现了黎明的第一道曙光。耶和华说：“这个，就叫做昼。”

不久，光明消退，一切又都复归黑暗。耶和华就说：“这个，就叫作

夜。”然后，他就开始休息，就这样结束了第一天。

后来，耶和华说：“要有天。在水面上延展天穹，好让云和风有个去处。风要拂过海面。”事情果然是这样。于是日夜交替，结束了第二天。

后来，耶和华说：“水中要有地。”立刻，嶙峋的山峰湿漉漉地浮出海面，直插云霄，气势雄壮。山脚下是一望无际的宽广的平原和谷地。耶和华又说：“土地要肥沃，要有产物种结籽的植物，开花结果的树木。”于是大地绿草如茵，林木葱郁，沉浸在晨曦的轻抚之中。随着清晨再次被黄昏替代，第三天的劳作结束了。

后来，耶和华说：“天上要繁星密布，好标识日月四季。白昼要太阳掌管。夜晚应是休息时间，只有宁静的月亮为穿越沙漠赴夜路的旅人指明通往宿营地的正路。”事情就这样发生了。于是就结束了第四天。

后来，耶和华说：“水里要遍生鱼类，天上飞满鸟类。”于是他创造了



### 创世之初

布莱克 [英国, 1757—1827]

英国浪漫主义诗人兼艺术家的布莱克，被创世记之说所折服。他不仅以文字，也以图像来表现超乎现实之外的神秘幻觉。这幅画表现了创造之神耶和华神奇的不可阻挡的力量。画面上的耶和华须发飘拂如火焰，他俯身朝向混沌，手中劈出闪电，将光明与黑暗骤然分开，气势宏伟磅礴，具有鬼斧神工的艺术效果。





### 创造亚当

米开朗琪罗 [意大利, 1475—1564]

手指与手指间只有一丝空间，意味着耶和华刚将亚当从尘土中塑造出来，还有些依依不舍地“指望”着自己的作品。没有偷吃禁果之前的人类始祖是单纯的，下身画得很小，几乎是童子式的；无翼天使如上帝的分身，闪现在他身后，亚当虔诚的目光在恳求主不要那么快就离开。这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划世纪巨作之中的一幅，是一连串伟大意象中的一环。舞蹈般的造型艺术和戏剧化的姿势，反映出画家个性中最诗性的一面。

巨蚌小鲤、鸵鸟麻雀，让它们在水中和陆地栖居、繁衍，尽享生命的恩赐。到了夜晚，疲倦的鸟儿把头钻进翅膀底下，鱼儿游到黑暗的深水之中。第五天就这样结束了。

后来，耶和华说：“这还不够，世界上还要遍布会爬、会用腿走路的动物。”于是他创造了母牛、老虎和其他直到今天仍为我们所知的走兽，以及很多现在早已从地球上消失的动物。完成这一切之后，耶和华从地里抓起一些土，按照自己的样子造了一个像，并给了它生命。他把这生灵叫做“活人”，这个“活人”被命名为亚当，并把他置于一切创造物之首。这样结束了第六天的劳作。耶和华对自己创造的一切都很满意，就在第七天休息了。



有一点必须认识到，即在耶和华看来，凡所创造出来的东西，都必须“各从其类”。这话印证了中国古人的训示：“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创世记作者认为，惟有如此，他（神）“看着”才是“好的”。

对于神创造亚当，是《圣经》中极具精彩闪光的一笔。

## 8. 人看着也是好的

饶有趣味的是，在《新约》里，马可也写了与《创世记》相呼应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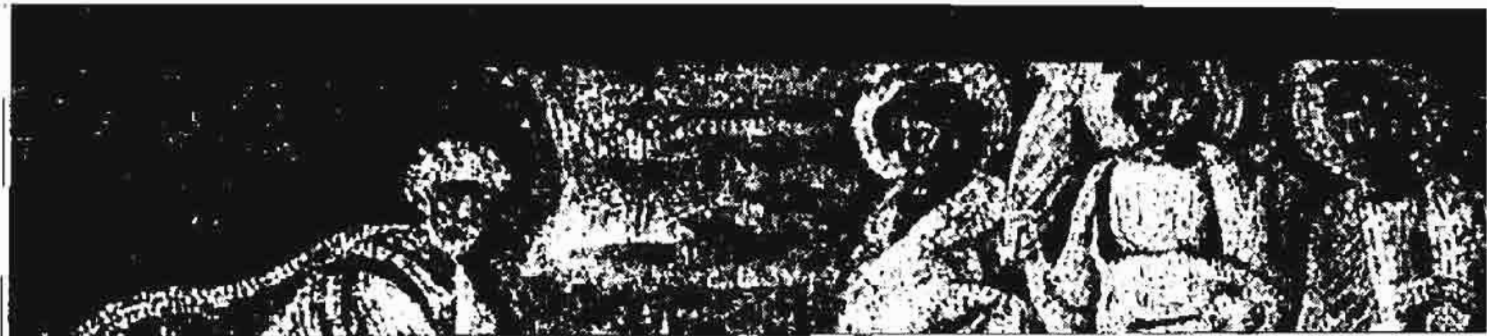
### (1) 撒种的比喻

耶稣又在海边教训人。有许多人到他那里聚集，他只得上船坐下。船在海里，众人都靠近海站在岸上。耶稣就用比喻教训他们许多道理。对他们说：“有一个撒种的出去撒种。撒的时候，有落在路旁的，飞鸟来吃尽了。有落在土浅石头地上的，土既不深，发苗最快；日头出来一晒，因为没有根，就枯干了；有落在荆棘里的，荆棘长起来，把它挤住了，就不结实；又有落在好土里的，就发生长大，结实有30倍的，有60倍的，有100倍的。”又说：“有耳可听的，就当听。”

### (2) 用比喻的目的

无人的时候，跟随耶稣的人和十二个门徒问他这比喻的意思。耶稣对他们说：“神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若是对外人讲，凡事就用比喻，叫他们看是看见，却不晓得；听是听见，却不明白；恐怕他们回转过来，





(9)

就得赦免。”

### (3) 解释撒种的比喻

耶稣又对他们说：“你们不明白这比喻吗？这样怎能明白一切的比喻呢？撒种之人所撒的，就是道。那撒在路旁的，就是人听了道，撒旦立刻来，把撒在他心里的道夺了去。那撒在石头地上的，就是人听了道，立刻欢喜领受；但他心里没有根，不过是暂时的；及至为道遭了患难，或是受了逼迫，立刻就跌倒了。那撒在荆棘里的，就是人听了道，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和别样的私欲，进来把道挤住了，就不能结实。那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听道，又领受，并且结实，有30倍的，有60倍的，有100倍的。”

### (4) 平静风和海

在第四节末尾，耶稣俨然成了神人：

当那天晚上，耶稣对门徒说：“我们渡到海那边去吧。”门徒离开众人，耶稣仍在船上，他们就把他一同带去；也有别的船和他同行。忽然起了暴风，波浪打入船内，甚至船要满了水。耶稣在船尾上，枕着枕头睡觉。门徒叫醒了，说：“夫子！我们丧命，你不顾吗？”耶稣醒了，斥责风，向海说：“住了吧！静了吧！”风就止住，大大地平静了。耶稣对他们说：“为什么胆怯？你们还没有信心吗？”他们就大大地惧怕，彼此说：“这到底是谁，连风和海也听从他了。”

至此，《创世记》中的耶和华的不同凡响的造化，在实际生活中由耶稣得到了让人眼见为实的印证。由此可见，《圣经》的作者，是位浪漫的超现实主义大家。

## 9. “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兄弟？”

福音书中还大量记录了耶稣治病救人的故事，其中充满了神迹。可以肯定，他有很高的医道，甚至能够治愈许多疑难杂症，从而被认为有驱魔除邪的本领，极大地提高了他传道的声誉。许多信徒最初就是为了治病才追随他的。根据今天人体科学研究的进展，我们不妨大胆地作一推测，或许耶稣经过特殊的修持和锻炼（类似我国的内功和印度的瑜珈术），具有相当的特异功能，从而具有教死扶伤的本领。福音书中的许多情节，与今天一些特异功能研究的实例，多有相吻合之处。

当时，许多犹太教徒热切盼望的是民族英雄、政治领袖，如同大卫一样的救世主的出现，耶稣却拒绝成为政治上的弥赛亚，而自命为精神



为瘸子治病的基督

穆里略 [西班牙，1617—1682]

这幅作品是17世纪西班牙绘画大师穆里略的组画《基督教徒的慈爱》中的一幅。画家以风俗画的手法刻画人物，但这些人物的神态透出了一种崇高与圣洁的精神面貌。在这幅画中我们可以看到作者写实风格的描写与古典主义理想高度结合的典型特征。



上的弥赛亚。他要建立的并不是地上的、强盛的犹太国家，而是上帝的天国。

耶稣童年与少年时代的生活，恐怕不仅缺少温暖，而且可能更多的是歧视与压抑。在这种环境中长大的耶稣，曾把注意力和全部身心都投注于倾听犹太会堂的诵经宣道之中。我们从福音书的许多章节中可以看到青年耶稣对于传统家庭秩序的不满和愤慨之情。他反复地讲，父母迫害儿女，儿女们应起而反抗父母；兄弟姐妹之间无手足之情可言，有的只是互相出卖。他断言，一个人最危险的敌人就是他自己家里的人。他说，先知在自



拿撒勒家中的圣母和基督

苏尔瓦兰 [西班牙, 1598—1664]

马利亚看到编织荆冠时刺伤手指的基督，流下了泪水。可能她预感到了孩子将来受难的命运。逼真的描绘给人们贴近现实的亲近感，但鸽子、百合以及画面左上角神秘的全光等，带有隐喻性的细节，仍然透露着主题的宗教气息。





己的家乡是从来得不到欢迎的。事实上，每当他在家乡布道和显示神迹的时候，乡亲们都惊叫道：“这不就是木匠约瑟的儿子吗？”他们心中的潜台词也许是：“这不就是那个私生子吗？”

耶稣也宣称：“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兄弟？……凡遵行神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兄弟姐妹和母亲了。”（见《马可福音》3：33-35）在故乡布道的耶稣好像并不想带给这世界和平，他带来的只是刀剑，是来让儿子反抗父亲，女儿反抗母亲，媳妇反抗公婆的。这与整部《新约》中塑造的那个宽厚、仁爱的耶稣判若两人，表现了一种极大的激奋心情与复仇心理。这种精神状态对于耶稣一生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然而，这正是神人都难以克服的矛盾之处。耶和華同样也对人类持有一种“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的态度，除了他认为“看来是好的”。



### 木匠圣约瑟

拉图尔 [法国，1593—1652]

根据《圣经》记载，圣约瑟的职业是木匠，拉图尔据此创作了这幅幼年基督为劳作中的约瑟掌灯的作品。和拉图尔一系列“夜的作品”一样，烛光是画面上唯一的光源。烛光映射下的约瑟额头上的皱纹，瞳孔中的亮点，还有约瑟的胡须和基督的头发反射出的微光，尤其是基督挡住蜡烛因而变得半透明的左手，不能不让人叹服拉图尔对于光的感受力真可谓纤毫入微，无与伦比。





由耶和华看来是好的，作为人的耶稣看来也是好的。《圣经》虽然在创世记的问题上有着神人合为一的创造，但这并不影响耶和华与耶稣的创造价值。无论是从神还是从人的角度，他们自身的魅力，已让作者们赋予了人格力量。

第三讲 咏 叹 调



凤凰台上忆吹箫



是上帝耶和华毁灭了位于美索不达米亚的伊甸园，还是希伯来人的始祖亚当自毁了伊甸园呢？

据历史学家考证，伊甸园位于地中海盆地东部的某处，这也许是这个盆地集中了最优越的自然条件，是史前人类不折不扣的地上乐园。但伊甸园的毁灭，是因为有一天，真正发生了沧海桑田式的巨变。天降大雨，临近海的海水灌进盆地，文明的萌芽被扼杀在孕育它的自然界的温床上。极少一部分人侥幸逃脱，由于各种偶然原因飘到盆地周围的大陆上。他们面对新的生活以及自然条件远不如前的新的世界。在新的世界里，他们保存着关于伊甸园的美好回忆和洪水灭世的可怕的梦魇，随着时间的流逝，这些真实的事情渐渐变成圣经中的神话故事了。

然而，关于上帝、亚当、夏娃的神话故事，看似虚妄和荒诞，但绝不是想入非非的结果。作者那浪漫、拟人化的表现手法，不仅深深地感染着后人，也感染着艺术家们，并激起他们几许的灵感和无眠的寻思。

其后发生的故事是以喜剧始，而以悲剧终。因此，这篇伊甸园的故事犹如歌剧中的咏叹调，这是作者赋予《圣经》的咏叹调，同时也是希伯来人最为凄美的绝唱。我们只要反复沉吟，反复推敲，它恰似一位王孙公子，坐在凤凰台上忆吹箫<sup>①</sup>，回味着，追寻着，可惜，斯人已逝，竟是“往者不

① “凤凰台上忆吹箫”，本是宋词词调，始见于李清照词。此词调是取自《列仙传》中弄玉和萧史的故事取；相传凤凰台是周朝秦穆公的女儿弄玉与萧史乘凤飞升之前的住所。



可谏，来者犹可追”的无奈情景。

### 1. 伊甸园：儿时的摇篮曲

那竟是地上的天堂福境：  
原来这就是上帝祝福的乐园，  
系上帝的伊甸东区亲置定。  
那伊甸之地，起自浩兰，向东遥遥，  
造于希腊王建筑的御塔，在那伟大的西流基，  
或造于提拉撒，古昔伊甸的子孙居住地。  
那其间土质腴肥，  
他特命百树丛生，树树都饶色、香、味；  
而百树之中，则有生命树挺然卓异，  
上生着芬芳仙果，黄金质地！

弥尔顿以优美的笔调描述了伊甸园的无限风光景致。是的，伊甸园

1 引自弥尔顿：《失乐园》第4卷





无疑是《圣经》中的神话与传说完美结合的产物。这篇作品达到了这样一个水准：对人和神的任何赞誉都不过分。它使人类探索自己内心世界的兴趣不衰，它的魅力并不仅是语言的淳朴、明快、想像力的无比丰富，也不是因为伊甸园的欢歌悦耳和悲剧的苦楚完美地结合在一起，而是取决于人性在这里得到了完全的表达，以及耶和華爱憎分明、同情善良、鄙视邪恶与堕落及对堕落者的怜悯。作者在这里描述了人性的光辉。

本来，伊甸园既是耶和華安置亚当修理看守的果园，也应当是亚当的儿子亚伯和该隐的儿时的乐园。然而，亚当作为人，却辜负了神的谕旨与寄托。

伊甸园，是属于犹太人的，也是属于世界的。它的具体地点已很难确知，有人推断，大约在幼发拉底河与底格里斯河并流的三角洲上。这里土地肥沃，园子里长着各种各样的可以供人食用的果子，只是其中有两棵树上的果子不能吃，一棵是生命树的果子，一棵是能分别善恶的树的果子。

在伊甸园里，作为看门人的亚当，地位显然不高，他被安置到这么闲适的地方工作，当然是上帝的宠儿。

我们可以想像，在这个别墅里，年轻的亚当曾带着他的妻子，在这如画的风光中漫步或嬉戏的情景。他们在许多的舞榭歌台上行走，到处莺歌燕舞，美不胜收。

我知道一处茴香盛开的水滩，  
长满着樱草和盈盈的紫罗兰，  
馥郁的金银花，芴泽的野蔷薇，

漫天张起一幅芬芳的锦帷<sup>1</sup>。

可惜，好景不长，一如我国宋代词人柳永所吟：

寒蝉凄切，对长亭晚，骤雨初歇。都门帐饮无绪，留恋处、兰舟催发。执手相看泪眼，竟无语凝噎。念去去、千里烟波，暮霭沉沉楚天阔。多情自古伤离别，更那堪、冷落清秋节！今宵酒醒何处？杨柳岸、晓风残月。此去经年，应是良辰好景虚设。便纵有千种风情，更与何人说？

（《雨霖铃》）

虽然好景一如我国红楼梦的大观园般稍纵即逝，但大观园到底不同于伊甸园。伊甸园，拿莎士比亚的话说是可以比作一个完全可以重建乐园与家园：

这一个新的伊甸——地上的天堂，这一个造化女神为了防毒害和战祸的侵入而为她自己造下的堡垒，这一个英雄豪杰的诞生之地，这一个小小的世界，这一个镶嵌在银色的海水之中的宝石，这一个幸福的国土，这一个英格兰，这一个保姆，这一个繁育着明君贤主的母体（人们的诞生为世所侧目，他们仗义卫道的功业远震环宇）。

1. 诗句引自莎士比亚《仲夏夜之梦》。





其实，被毁的了不是伊甸园，而是亚当夫妇。可是亚当夫妇又是如何失去如诗如画的家园的呢？

## 2. 有了孤独与寂寞的感觉

亚当当初是孤独的。

耶和華只造了他这么一个男人。如前所说，上帝派他去执行“修理看守”伊甸园的任务。但亚当身兼两职的身份似乎被分派得不伦不类，既是伊甸园的主管，又是伊甸园的门卫，表现了太初的人类远缺乏人事管理知识。因此，只要有一条蛇出现，伊甸园就不安宁了。

从某种意义上讲，亚当是个小皇帝。因为他是耶和華的独生子。独生子是什么概念？照现今的说法是个“小皇帝”的概念，你们看看当今的小皇帝们，大多令做父母的感到头疼。尤其是到了青春期，独生子女那种我行我素，动辄不满甚至反感的情绪愈来愈明显。有的根本耐不住寂寞，书也不想读，课也不想上，而衣食住行则要样样都比别人优越。

亚当似乎是个例外。因为《圣经》的作者并没向我们叙说他少年时的顽皮。或许作者也像曹雪芹那样，也来个“真事隐去”，不妨“假语村言”。

不过，亚当有着孤独与寂寞的思绪，耶和華却是看出来的了。其实，对于一个没有母亲、没有兄弟姐妹的亚当来讲，孤独、寂寞、无聊、难耐、郁闷等等情绪，是在所难免的。亚当就像是一个打工的单身汉，样样事情都得靠自己。在他所处的环境里，除了“悦目”的果树，和那可以裹腹的



果子，再无别的什么了。亚当既然是个人，自然有七情六欲。

然而亚当是摆在我们眼前的成年人——一个伊甸园别墅惟一的男子汉。他似乎向耶和华暗示过自己的孤单难耐，需要一个女人。耶和华虽然认为“人单独生活不好”，却又迟迟不帮他造一个女伴侣。但按考门夫人的看法，这是耶和华上帝在考验一个人。而且，只有当你单独处世时，你才能亲近众神。考门夫人举了几个例子：

#### ①人在独处之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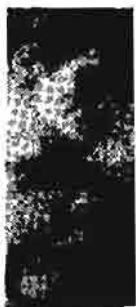
一个人独处之时，他可能有两种不同的感觉：或是感到孤单寂寞；或是觉得幽静闲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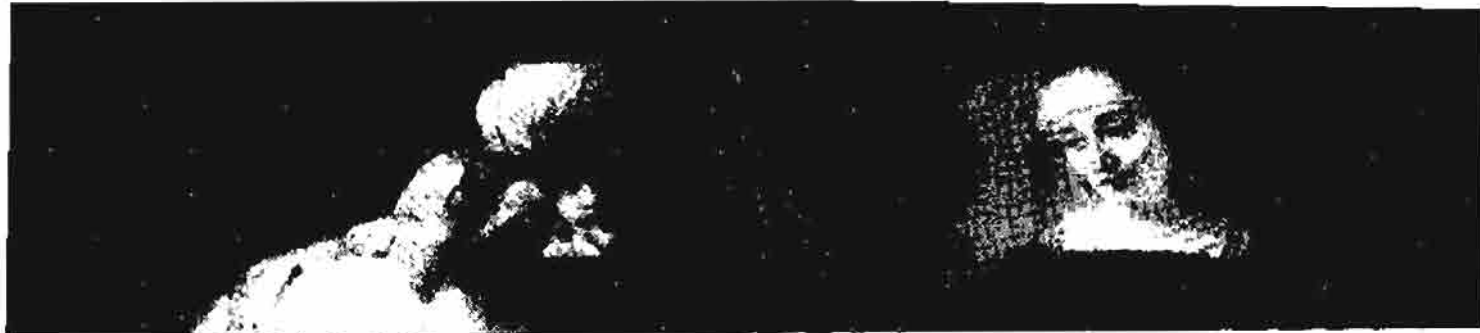
如果独处而没有父神作伴，那是非常凄凉的；如果父神同在，他就会品尝到天国的快乐！

主的行为已给我们树立了榜样。他屡次退隐独处，以便单独亲近父神，对父神的话深信不疑：“祷告的时候要进你的内屋，关上门。”

先知以利亚和以利沙的最大神迹，乃是在他们单独亲近父神的时候出现的；以色列人的先祖雅各在单独亲近父神的时候，被赐名为以色列；约书亚单独亲近父神的时候，得到给以色列分派地业的保证；士师基甸和耶弗他在单独亲近父神的时候，受到父神的重要差遣；摩西独自在旷野中时突然见到神的异象；意大利营的百夫长哥尼流在独自祷告的时候见到天使；使徒彼得独自在房顶上与父神接近的时候，受托到外邦人那里去；施洗约翰独自住在旷野，并且独自在拔摩海岛上得到最大、最深奥的启示，写出《启示录》。

我们要深深体会与父神单独相近的益处。如果没有这种亲近，就像树枝失去与主干的关联，就会失去力量的源泉，各种属灵的祝福也会遥遥无期。我们不但剥夺了自己的祝福，也剥夺了别人的祝福。道理很简单，因为我们自己没有得到祝福，也就不能把祝福分给别人。





单独亲近父神也许要减少一些我们接触外界的工作，却可以大大地增添我们的灵力，奇迹也就出现了，“不见一人，只见神在那里”。

### ② 凡被神重用的人

凡被神重用的人，都先有一个特别等待的时期。摩西的40年，保罗的3年，主的30年，都是顶好的例子。可是神给我们安排一个等待的时期、一个安息的地方，我们不能忍耐，我们以为太无聊了。我们常不能了解神的好意，以为自己被神厌弃了。

要知道，神有时给我们工厂，有时也给我们憩所。他给我们出发的日子，也给我们等待的埋藏。无论在工作中、在休息中，他的爱毫不改变；虽然我们看不见、听不到，他的爱依旧。所以安息吧，存着感激的心接受神为我们安排的时间和场所罢！

### ③ 孤独是圣贤的特征

合群是一般人的本性，孤独则是圣贤的特征。一般人喜欢随波逐流，卓越的伟人则特立独行，做中流砥柱。

昧着良心与世俗妥协，为了获利享乐，追随最新的宗教潮流，是普遍的。但牺牲一己的利益，遵行神的旨意，奉献在祭坛上则是反常的现象。

“没有人与我并肩站立，他们都离我而去。”当遍体鳞伤的使徒站在尼禄王面前，就是这样用生命回答了他为什么笃信并传播这违反罗马禁令的基督教的。

自从人类脱掉那件永不褪色的光明之袍，换上用枯叶编成的衣裳之后，真理就一直不合潮流了。

挪亚听从主的引导，未雨绸缪，建造方舟，他的邻居都讥笑他迂腐，结果他们都葬身洪流之中，只有挪亚一家得救。

亚伯拉罕衷心地独自敬拜神，不与所多玛人同流合污。他们嘲讽这单

纯牧人的忠告，终于引火自焚。

以利亚独自献祭并作见证，以理独自守望祈祷，耶利米独自哀哭并预言未来的灾难，孤单的耶稣则为救世人而牺牲。

### ①我不孤单

考门夫人自己喜欢孤单，她曾到中国传道，写了一首《我不孤单》的诗：

我不孤单，虽然我选择了  
与世人不同的道路。我不孤单，我敢说“不”！  
我知道我永不迷失。  
我不孤单，虽然别人嘲笑我，  
总愿我走他们的平坦的道路。  
我不孤单，虽然不会以甜言蜜语  
取悦我的亲朋好友，  
虽然别人笑我古怪，  
虽然在他们眼中我似乎已经失败，  
但我并不孤单，因为我已选择  
主耶稣的十字架之路。

耶和華上帝显然是考验着亚当的。但他最终发现，亚当是个有血气的男人，不愿亲近这上帝、父神，他有他的人生观。因此，耶和華只好暗自下决心：“我要为他造个伴侣。”这正是亚当求之不得的。

于是，耶和華上帝使他沉睡，当他入睡时，取下他的一条肋骨，并用根肋骨造了一个女人。他把她带到亚当的面前，亚当又惊又喜，由衷



地说道：

这是我骨中的骨，  
我肉中的肉！——  
这就叫做“女人”，  
因为他是从男人出的。

亚当有了夏娃，就不感到寂寞了，他的快乐，正像弥尔顿所描写的：



#### 创造夏娃

米开朗琪罗〔意大利，1475-1564〕

画家以细腻的笔触描绘了亚当与夏娃同居的场景。只见上帝耶和华悄然伫立于他们身边，用亚当的肋骨造就的夏娃被女人的固有的敏感而惊醒了。她显得很慌乱，一只脚还没有完全从亚当身上分离，急忙向上帝伸出双手，似乎在恳求着什么。上帝的目光却注视着自己的创造物，威严之中透露出爱怜。但扬起的手势并没有表示认可的意思。这个诞生伊始就急于乞求的女子，好像正是男人又爱又恨的化身。（《创世纪第2章》）



这一带风景有一种淡雅和质朴的美。但依我看，无论怎样优美的风景，必须有人才算得完美。这可能是因为我长久地生活在荒山僻壤，深知文明之可贵的缘故。寂寞无人的伊甸乐园，无疑是纯真无邪的，但我想只是因为有夏娃在里面走来走去才更加美好。

（《所罗门王的宝石矿》）

但在拜伦看来，快乐并不是什么好东西：


人真是一种奇观，不知何以故，他一生奇得出奇，令人想不通；当然，也怪这庄严的世界：寻欢作乐是堕落，而堕落又是其乐融融。谁一定知道自己该追求什么？无论爱情、财富、权力或光荣，都必经百般波折才能拿到手，而等拿到时，我们死了。

而以后，当亚当赢得了鸟语花香的环境，并且沉浸在温柔乡的时候，也就是我们将要看见的一场悲剧。

### 3. 伊甸园的同居时代及其他

在《创世记》里，亚当和夏娃是同居者。这是经过耶和华精心设计的，也等于是经过耶和华允许的。当然《圣经》的作者没有明确交代这点，但或许正是因此而促使当代的性解放文化的出现。





在中国，性文化别称的同义词是无性同居或异性同居。有人称现在是新新人类的同居时代。

据调查，在深圳、北京、上海、广州等大城市，无性同居（异性合租）正在成为一种新现象。一份对近4000名白领的问卷调查结果显示，95%的白领喜欢与人合租。其中超过85%的受访者表示，可以有选择地接受与异性合租。

新同居时代的到来，仿佛一夜之间使“新同居”成了一种时尚，泛滥在“新新人类”中，演变成一种新的生活方式。

“隐私”和“性”，素来都是这个社会最大的卖点。人们热衷于起哄、猜疑和探讨。在网上“新同居”现象刚一冒出来，铺天盖地的“板砖”就砸过来了。

异性合租会“有事”吗？“无性同居”不是和“非法同居”一码事吗？合法吗？前卫还是过火？

其实，一切都在耶和华的预料中。“同居”对长年受传统观念熏陶的人来说，是一个多么暧昧的词。因为“同居”一度曾是性行为的文雅说法。哪怕当很多人知道此“同居”非彼“同居”后，仍很难消解其中的困惑。孤男寡女，在同一屋檐下，这中间会有什么事情发生呢？这个问题早在伊甸园中流露出来了。

城市是寂寞的，城市的人儿是寂寞的，但没人再愿意成为一个传说中的寂寞高手。男人总希望有一个女人看着他，如此他才能觉得很振奋。一个男人是寂寞的，一个女人也是了无生气的，但一男一女在一起，空气里便会流动着许多温馨美丽。然而，耶和华对此似乎不太热心，可是他最终还是容许亚当和夏娃男女搭配。

然而当我们细心咀嚼亚当和夏娃的同居，却发现他们只是意味着夫妻

关系，但耶和华并没主张他们可以不讲廉耻。《圣经》上说：“当时夫妻二人，赤身露体，并不羞耻。”

不过，他们根本不知道自己是赤裸裸的。他们偷吃了智慧果才能知道美与善恶。可是，这并不是耶和华的初衷——这有点令人费解，他从一开始就向亚当警告过：“园中各种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

但亚当和夏娃并未死，只是受到痛苦的惩罚而已。至于男女的婚外恋，



伊甸园

克拉纳赫 [德国, 1472-1553]

伊甸园怡然恬静的景象并不因为上帝那疑惑的眼光而失色。亚当夫妇和偎在一起，正在接受上帝的警示。亚当显得格外虔诚地聆听的神情有一种拘束不安之感，而夏娃略带稚气的脸上则泛着一抹不在乎的笑意，修长柔和的裸体散发出淡淡的官能气息。克拉纳赫的这种柔弱洗然、风格独特的裸体女性形象引入宗教和神话题材作品，风靡于16世纪的德国画坛。





同样，也没遭到天谴：

有一天，文士和法利赛人带了行淫时被抓的女人来见耶稣，他们说：“按照摩西法，这样的妇人要用石头砸死。”“夫子，你说把她怎么办？”耶稣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不回答，他们不停地问，耶稣就直起腰来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说完又继续弯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那些人听到耶稣的话，从老的到少的一个一个全都走了，最后殿里只剩下耶稣和那位妇人。耶稣直起腰来说：“妇人，没有定你的罪吗？”妇人说：“主啊，没有。”耶稣说：“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

## 4. 人生第一课

从耶和華吩咐亞當別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來看，不難想見，亞當是受過思想教育的。但這種教育好像是愚民教育。這種教導已關涉到人性的善惡論。然而對於人性的善惡，我國是從春秋戰國至今仍在爭論不休的大問題。

孔子最先提出了影響人性的因素——“性相近，習相遠”。他認為人的天性都是相近的，但環境和習慣使人的德智相去甚遠。後來由思孟學派的孟子發展為性善論，到了荀子又發展為性惡論。先秦的告子認為“性無善惡”。但正統的說法仍然是《三字經》一開頭訴說：“人之初，性本善。”





#### (1) 孟子的性善论

这是孟子提出的人性论学说，对后儒有过很大影响。认为人生而就有恻隐之心、羞恶之心、辞让之心、是非之心，四者分别已经包含着仁、义、礼、智的萌芽，皆“非由外铄我也，我固有之也”。故人性本善。但先天的善性又可能在后天失去，因此有君子小人之分，须用“养心”（“求其放心”）的办法修身养性，使善德的萌发为完全的善性。性善论是其仁政说的理论依据。

#### (2) 荀子的性恶论

这是战国时荀子提出的人性学说。与“性善论”相对。他认为人生来目好色、耳好声、口好味、心好利、骨体肤理好愉佚，皆“生于人之性情者也”。故人性本恶。若顺人之性，必然产生争夺，犯分乱理而归于暴。是以须由“圣人化性而起伪”，立君上之势以临之，明礼义以化之，起“法正”以治之，重刑罚以禁之，使天下皆出于治，而后能“合于善也”。故善是人为的结果。性恶论是其兼合礼法、王霸的政治学说之理论依据。

#### (3) 告子的性无善恶论

这是战国时告子的人性论学说。同孟子天赋道德观念相对。认为“生之为性”，人性本来是不待学习，与生俱来，人人皆然的本能，例如“食、色”。故“性无善不善也”。善与不善都是性的改变，“性犹湍水也，决诸东方则东流，决诸西方则西流”。为善固须教诲，为恶需待诱导，皆非生而有之者，故非性。这种观点看到了“性”与善恶之间的区别和联系，对后代思想家有过影响，王安石、王守仁、龚自珍、康有为均持此说。

#### (4) 人有七情

人有七种自然感情。《礼记·礼运》以喜、怒、哀、惧、爱、恶、欲为七情。佛教以喜、怒、忧、惧、爱、憎、欲为七情。

此外，饮食男女有求食、生殖的自然本能。简称食色。古代伦理学说中不赞成天赋道德论者，多以此说明人性的根源。告子以食、色为性，荀子以目好色，口好味，骨体好愉佚为性，皆主此论。

亚当的人生第一课，也就相当于我们中国的善恶论。耶和华的启蒙思想与我国相同，他的教学方法也如孔子一样，都是靠游说的没有固定的场所。他当初提醒亚当不要吃能分辨善恶的树的果实，吃了“当天就得死”，虽然就那么几句字，但按孔子的“辞达意而已”的话来说，他的伦理教育已是很简约而明显的。可是亚当做不到耶稣那种份上，耶稣是清教徒，他可以不受女人诱惑，更不受魔鬼撒旦的诱惑。然而亚当是个没什么志向和智慧的人，他不过是血气中人，当耶和华又给亚当造了个女伴侣夏娃时，他们终于闯了智慧的禁区，同时也就失去了伊甸园的快乐。

不过，从下一节中我们可以发现，造成过错的不是亚当，也不是夏娃，而是那条会说话的老蛇。

## 5. 结束迷惘却陷入了智慧的深渊

在天的缪斯，敢烦歌咏，  
咏人间第一遭儿违帝命，

都只为偷尝禁果招灾青，  
伊向园中住不成，  
致落得人间有死难逃盾。

（弥尔顿《失乐园》）

夏娃，拿现在的说法，她也是小资人物。她在没事时，喜欢在园里面走动，活泼得很，不像林黛玉那样整天躺在床上呻吟。可是有一天，她碰上了——一条很大的、狡猾的老毒蛇。在那个时候，动物说的语言，人类也许能听懂。所以，大蛇可以毫不费力地与天真烂漫的夏娃交谈，下面是一个很精彩极富有悲喜剧色彩的故事情节：

老蛇问道：“上帝真的禁止你们吃园子中的所有果实吗？”夏娃回答说：“园里的所有的果实我们都可以吃，只有园子正中间那棵树上的果子不可以吃，也不可以摸，如果吃了、摸了我们一定会死。”蛇对她说：“你决不会死。因为他知道人一吃了那果子，眼睛就会明亮，像神明一样能够分别善和恶。”她观看那棵树的果子又好看又好吃，又能长出智慧，心生羡慕，就摘下来吃了，又给她丈夫亚当吃，他也吃了。他们吃完果子，眼发亮，发现自己赤身露体，使用无花果树的叶子编成裙子。从无知到有知，从愚昧到聪慧，从结束迷惘到走向文明，这本来就是一个大进步，可是，智慧，却给亚当和夏娃带来莫大的痛苦——

傍晚时，天起凉风，亚当和他的夏娃听见耶和華上帝在园中走路的声音，就躲进园子的树林中。耶和華上帝呼唤那亚当：“你在那里？”他回答说：“我在园中听见你的脚步声就害怕，因为我赤身露体，不敢见你。”耶和華上帝问道：“谁告诉你，说你是赤身露体呢？你吃了禁树的果子吗？”



### 原 罪

丁托雷托 [意大利, 1518-1594]

从树丛间射进来的阳光，照耀着夏娃发育壮美的胴体，不禁令人联想到什么是“诱惑”的概念。夏娃伸手将禁果递给亚当，亚当迫不及待地想从她手上夺过果实。从这幅作品中，我们可以领略到人性的欲望原是互动性的。但夏娃的神态却是显得颇为平静、自然。这也足见威尼斯画派大师丁托雷托的技法娴熟。

亚当说：“你赐给我做伴侣的女人把果子给我，我就吃了。”于是耶和华上帝对夏娃说：“你做的是什么事！”她说：“蛇骗了我，我吃了。”于是耶和华上帝对蛇说：

因为你作了这事必须受咒诅，  
比一切牲畜和野兽都更厉害。  
你要用肚子爬行，终身吃尘土。  
我要使你和女人彼此为仇，  
你的后代和她的后代彼此为仇。  
他们要打伤你们的头，



你们要咬伤他们的脚跟。

又对夏娃说：

我要增加你怀孕的苦楚，  
增加你生孩子时的阵痛，  
你要渴望你的丈夫，  
他要做你的主人。

又对亚当说：

你既然听从妻子的话，  
吃了禁树的果子，  
土地要因你违命而受咒诅，  
你要终身劳苦才得食物。  
地要生长荆棘和蒺藜，  
你只能吃野菜过日子。  
你要汗流满面才得糊口，  
直到你重归于尘土。  
因为你来自于尘土，  
终必回归于尘土。

夏娃，她的名字在希伯来文中就是“生命”的意思，她是众生灵之母。耶和华上帝用皮子作衣服给亚当和他的妻子穿。耶和华上帝说：“既然人已经和我们一样，知道善和恶，还能让他再伸手摘食生命树的果子而永远活下去吗？”于是，耶和华上帝把他和夏娃赶出伊甸园，去耕种土地——从城里到了乡下，从城市人口变成农业户口。赶走他们以后，耶和华在伊甸东边安置了基路伯，即由天使来守护，他手里还拿着一把四面转动火焰的



### 上帝裁决亚当

布莱克 [英国, 1757-1827]

上帝和亚当的须发、火焰、马鬃以及马尾都以波浪状的线条构成，造成一种激烈而流动的不安定感，而上帝的御座被描绘成火的战车。这幅情绪性的作品，强化了上帝的震怒和亚当的恐惧。这是出自布莱克的奇特想像的作品。

剑，守卫在通往生命树的路上。

上面是2700年前记录的故事，与这个故事有异曲同工的说法则是今天仍然流传着的口头文学。据《巴勒斯坦民间神话传说集》载：

古时候，上帝从各地采集了各色各样的泥土，造出最初的人亚当。上帝把亚当造好以后，让他横陈在大地上，像一个泥娃娃一动不动地倒在地上足足40天。上帝把天使们叫来，对他们说：“我现在要把这个人养活，等他活动起来以后，你们必须尊崇他。”说后就在亚当的鼻孔里吹进生气，一下子就有生命进入亚当全身，亚当活动起来了。天使们看见这事就都尊崇他；只有一个叫伊伯利斯的天使取傲然不逊的态度。上帝看了就责备他说：

“伊伯利斯，你为什么不尊敬亚当？”

“他是泥土里出来的东西，我不愿向他低头。”伊伯利斯回答了。

上帝一听就大怒道：“故意违背我的命令的，不能住在这里。”说后就

把伊伯利斯驱逐出了乐园。





### 逐出伊甸园

米开朗琪罗〔意大利，1475-1564〕

这一作品完全不见通常米开朗琪罗笔下人物所具有的力量和美感，因为亚当和夏娃的“堕落”，是画家所要展现的主题。所以，当天使挥剑驱逐他们离开伊甸园时，夏娃那种惊慌失措与孱弱的容貌，表现了人性自感行为丑陋的意识。

伊伯利斯切齿地怀恨亚当。他说：“我被逐出乐园，完全是为了亚当的缘故。我决不就此罢休。”

他变成魔王撒旦，对亚当的子孙怀着不共戴天的仇恨。

上帝造亚当，把男女两性合在一起了。他的身体一半是男，一半是女。不过这是暂时的，不久就一分为二，长成俊美的男子汉和美丽的女子。男的叫亚当，女的叫丽丽司或埃尔·卡丽纳。丽丽司是犹太人的叫法，埃尔·卡丽纳是阿拉伯人的叫法。二人照上帝的吩咐，但关系却很不好。亚当说：

“你是女人，非服从我的命令不可。”

埃尔·卡丽纳也不高兴地板起面孔说：

“讨厌！那样的事，我办不到！”

“为什么？”

“因为你和我同样是用泥土造成的，所以你没有权力命令我。”

埃尔·卡丽纳这样说，无论如何不肯听从亚当的命令。因此上帝发怒了，把她赶出乐园去。





埃尔·卡丽纳去访问了比自己早些被驱逐出去的伊伯利斯，并做了他的妻子。二人生了很多恶魔，永远和人类为敌。

上帝把埃尔·卡丽纳赶出乐园后，又为亚当创造了一个新的女人。但他这次想到，同亚当一样用泥土造出来的，夫妇一定会不和睦，所以这一回改变方法，使亚当入睡，等他睡熟时，取出一条肋骨，用来造个女人，这就是夏娃。

二人成了夫妇后，夏娃非常听亚当的话，二人在乐园中过愉快的生活。伊伯利斯见到这种情况，就说：

“好罢，我给你厉害看看！”伊伯利斯偷偷地走进乐园，他想：

“要是不小心给上帝看见了，那可不得了。不知道什么地方可以躲躲身子。”

他一面想，一面环视四周，看见了一条蛇。他说：“唔，找到藏身之地了。”

说了这话，他马上就缩小身子，从蛇的牙缝里进到蛇里面去，然后借蛇的嘴向夏娃进攻，他对夏娃说：

“夏娃呀，这是乐园中的小麦，你吃吃看。”

夏娃大惊，说：

“决不可以，小麦是禁吃的食物，上帝曾坚决地这样吩咐过。”

“不管禁止不禁止，你吃吃看，味道可好啦！”蛇这样纠缠不休地劝道。夏娃也就好奇地尝一尝，觉得美味异常，终于说服丈夫亚当也吃了。

上帝立刻就知道了这件事，把亚当、夏娃、伊伯利斯和蛇，都赶出了乐园。但亚当离开乐园时，背着上帝，拿来了一张铁床、两根火箸、两把槌和一枚针。

亚当是从“后悔之门”被赶出的；夏娃是从“哀怜之门”被赶出的；



伊伯利斯是从“咒诅之门”被赶出的；蛇是从“灾难之门”被赶出的。亚当降落于锡兰；夏娃降落于基达；伊伯利斯降落于阿卡巴；蛇降落于波斯的伊斯法汗。

亚当和夏娃分手以后，过了很长时间才渐渐过惯生活，过了200年，忽然又在麦加附近高耸的“认识山”即阿拉发脱山再次会面了。因为亚当满心诚意地懊悔自己在乐园中犯的罪，加百列天使可怜他，便引他到阿拉发山去和夏娃会面。

关于夏娃和亚当违背耶和華的命令被逐出乐园的神话传说，是希伯来人所独有的。可是，英国著名民俗学家弗雷泽在他的《旧约民俗学》第二章里提出疑问。他说乐园的中央并立着两棵大树，一棵是生命树，人吃了它的果子可以长生不老；另一棵是智慧树，人吃了就会死，可说是死亡树。上帝没有禁止吃生命树的果子，单禁吃死亡树的果子，当然是爱护人的意思。蛇为什么要骗人吃死亡树之果呢？它害人能利己吗？他认为：一定是蛇出于嫉妒心才这么做的。蛇觉得人太幸福了，在乐园里养尊处优，无忧无虑，便希望人早早死去，不让他长寿。上帝只对亚当说吃智慧树的果子就要死，却没有告诉他吃了生命树的果子会长生不老。可能是上帝叫蛇去告诉人这句话，蛇把话颠倒了，说吃了死亡树上的果子会长生不老。蛇出于私心，让人吃了死亡树上的果子，而自己吃生命树上的果子。说蛇长寿的故事很多，希伯来人的西邻腓尼基人说蛇每年脱换一层皮，返老还童。东邻巴比伦的史诗《吉尔迦美什》比《创世记》更早，是闪族最古老的文学纪念碑。史诗中说英雄吉尔迦美什得了一株神草，吃了可以返老还童，但当他在河边洗澡时，放在岸的神药被蛇偷走了，他只能坐下来哭；蛇却每年换皮一次，返老还童。看来，这蛇颇似我们中国的讲究修炼的仙道人





物了。

不管怎么说，以上的两则故事，说明了人的来源，家庭的来源，苦难的来源。故事中的蛇被拟人化了，会说人的话，甚至能理解女人的心理，巧妙地欺骗她，使她犯了天条。故事中的耶和华上帝也被拟人化了，他创造天地时，像一个好奇的儿童一样，缺一样，造一样，他造了人，却不让他们智力过分发达，更不愿他们永远活着。好像是我们的道家人物老子主张“绝圣弃智”，但又好似秦始皇只求自己的长生不老，但上帝耶和华比他们高明，他掌握生死予夺的权柄，及至人的生命结束，而他却永生于世。

然而，耶和华似无孟子那颗恻隐之心。他好复仇的火焰一直燃烧到他所造的子孙后代。他嫉恶如仇，他希望人性的完美，不像我们常说的托词“人无完人，金无足赤”。他求全责备，甚至于除恶务尽，他说：“凡有血气的人，他的尽头已经来到我面前；因为地上布满了他们的强暴，我要把他们和地一样毁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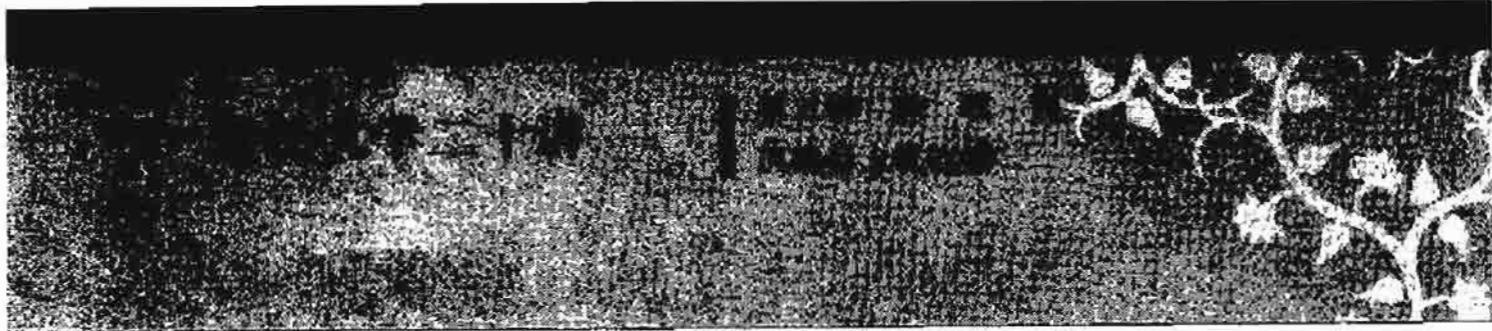
他惟独不毁灭挪亚，因为挪亚在他心目中是个完人。

## 6. 给后人带来几许灵感的慨叹

如前所见，意大利画家丁托雷托在其《原罪》的画面中，生动地描绘了亚当和夏娃的堕落，以及蛇与撒旦的形象。同样，作家们对此也各有不同的感慨。

### (1) 拜伦的看法





在《唐璜》中，拜伦对亚当的堕落显得很激动：

呵，你一切纠纷的可怕的祸根！

呵，生死之门——你真是难以解说！

生命始自你，终于你；我该好好想一想人的心灵都怎样润泽在爱之甘泉中！我不知道亚当是怎样堕落的，因为知识之果已被摘去；但人以后如何沉沦和兴起，显然都是因你而定。

又同书第10章1节：

据说牛顿看见一只苹果坠落，就灵机一动，找到了一个论据——（据说如此，我可不能活着担保任何圣人的信条或金科玉律）证明地球是本着自然的旋转而旋转的，叫作什么“万有引力”；

这倒是亚当以来第一个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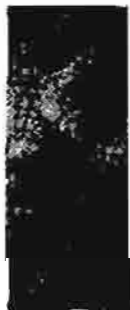
把“坠落”或“苹果”作了一番理论。

## (2) 乔伊斯的看法

乔伊斯的《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中的神父在布道：

我们都听说过，撒旦是一个充满光明的强有力的天使晨曦的儿子；诞生他堕落了；他堕落了，同时天空中三分之一的神灵也跟着他一起堕落了：他和他叛乱的随从都被抛进地狱里去。他究竟犯了什么罪，我们也没法说清楚。

……





01

那魔鬼，他虽然曾经是晨曦的儿子，曾经是一位光芒四射的天使，现在却变成了所有生物中最狡猾的一种生物——蛇的外貌的恶魔。他妒嫉他们。他这个失败得伟大的神，决不容忍别人这种用泥土做成的生物占据他由于自己犯罪而不得永远放弃的遗产。他向那女人，他们两中较弱的的一个走去，把他的动人的甜蜜的言词的毒汁注进她的耳中，并向他许愿说——啊，这对上帝何等的亵渎啊！——如果她和亚当吃了那禁果，他们就可以变成神，不，变成上帝。夏娃终于在这个头号骗子的诡计面前屈服了，她吃了那苹果，而且还给了亚当一个，亚当竟然没有足够的精神上的勇气来拒绝她。撒旦的毒箭一般的舌头发生了作用。他们从此堕落了。

### (3) 乔叟的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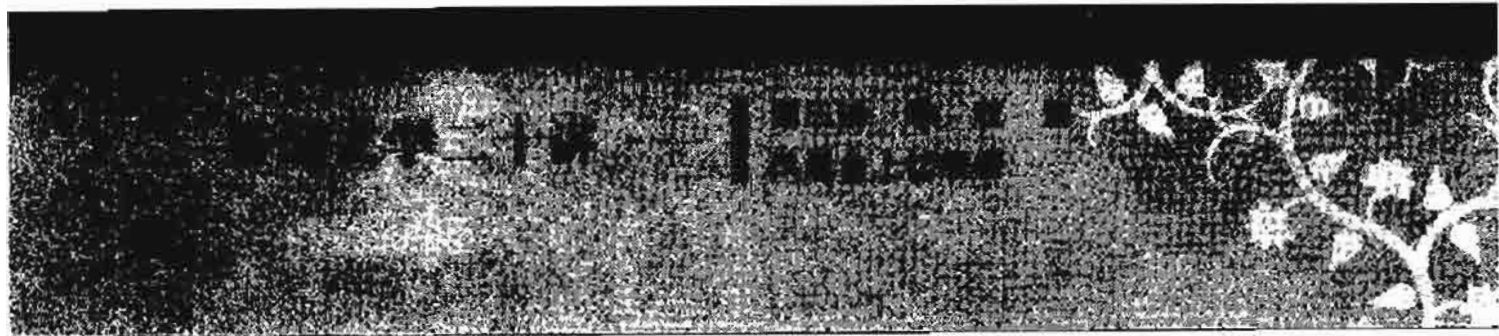
乔叟的《赎罪僧的故事》中，赎罪僧认为酒醉癫狂是荒淫无度的勾当，他接着说：

啊，可诅咒的饮食过度，它是我们人类堕落的起源，直等到耶稣以他的血为我们赎了罪！请看，这个罪恶的代价有多大，全人类都为了饮食过度而从此不能自拔了！

### (4) 霍桑的看法

霍桑的《红字》第2章《市场》中，当海丝特佩戴表罪恶的红字出现在大庭广众面前时，作者是这样描绘她的：

在这群清教徒中倘若有一个罗马教徒的话，他会立刻从这个美丽的妇人、艳丽的服饰、优雅端庄的神态以及怀里的婴儿联想圣母——一个吸引



无数画家竞相描绘的形象。只有经过对照，才更容易想像出神圣的母性，正是她手中的婴儿才使世界免遭灾难。然而，正是此时此地，人性中最神圣的地方却深深隐藏着罪恶，为着这妇人的美丽，世界变得愈加黑暗，为着这新生的婴儿，世界愈加堕落。在人还不至于堕落到以微笑代替战栗之前，目睹了罪恶与耻辱时，不由自主地会在这种场合产生一种畏惧感。

#### (5) 奥尔德斯·赫克斯利的看法

奥尔德斯·赫克斯利 (Aldous Huxley) 在《诸多夏日后天鹅之死》(After Many a Summer Dies the Swan) 中说：“谁是撒都该人和法利赛人？简直是最好的居民、社会的栋梁、思维健康的人。尽管这样，耶稣还是管这些人叫毒蛇的种类。”

#### (6) 莎士比亚的看法

莎士比亚在《特洛依罗斯与克瑞西达》第3幕第1场中，当潘达洛斯唱了一支情歌后，接下来有以下的讨论：

海伦：哎哟，他的鼻尖都在恋爱哩。

帕里斯：爱人，他除了鸽子以外什么东西都不吃；一个人多吃了鸽子，他的血液里会添加热力，血液里添加热力便会激动情欲，情欲激动了便会胡思乱想，胡思乱想的结果就是玩女人闹恋爱。

潘达洛斯：这就是恋爱产生的经过吗？而这些经过不就是《圣经》里所说的毒蛇吗？

在莎士比亚的《查理二世》中当王后听见园丁在谈论查理王的溃败时，指责他们说：





你这地上的亚当，你是来治理这座花园的，怎么敢掉弄你的粗鲁放肆的舌头，说出这些不愉快的消息？哪一个夏娃，哪一条蛇，引诱着你，想造成被诅咒的人类第二次的堕落？

## 7. 失乐园与复乐园的距离有多远

当亚当和夏娃被耶和华上帝驱逐出伊甸园后，也等于是犹太人从此失去了乐园，这是因为他们智慧超群。我们中国老子认为：“智慧出，有大伪。”老子的意思是智慧一旦出现在这个世上，那么大奸大诈的阴谋诡计和作奸犯科的事也就越来越多，越来越摆不平。台湾学者南怀瑾说：“智慧的反面就是奸诈，用得好就是大智慧，用歪了就是老奸巨猾，全在一念之差。”

耶和华之所以不愿亚当有智慧，原因就在于此。比如当亚当、夏娃生下亚伯和该隐后，紧接着便是互相残杀的坏事情接二连三地发生了。

我们只能从梦中去寻。如《列子》载：黄帝做梦到了另一个国家，那里到处是太平安祥，没有任何不幸之事，是人类盼望中的天国。黄帝的“华胥梦”等于是中国文化向往的理想国，如同基督教的“天堂”，其他还有柏拉图的“理想国”、莫尔的“乌托邦”、佛家的“极乐世界”等等。而伊甸园则是人间始祖的乐园，人类童年的乐园。

可是人无力战胜蛇——邪恶的化身，也是撒旦的化身。亚当和夏娃的悲剧是由蛇——撒旦造成的。然而惟一能战胜蛇——撒旦的人，却是耶稣。



可惜战胜撒旦的耶稣却又在人间受尽折磨，最终进入神的天国，与神同起同坐。

比如《新约·马太福音》第4章1-11节，就表现了耶稣不同于他的祖先：

当时，耶稣被圣灵引到旷野，受魔鬼的试探。他禁食40昼夜，后来就饿了。那试探的人进前来，对他说：“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耶稣却回答说：“经上記着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魔鬼就带他进了圣城，叫他站在殿顶上，对他说：“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跳下去，因为经上記着说：‘主要为你吩咐他的使者用手托着你，免得你的脚碰在石头上。’”耶稣对他说：“经上又记着说：‘不可试探你的神。’”魔鬼又带他上了一座最高的山，将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富贵都指给他看，对他说：“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这一切都赐给你。”耶稣说：“撒旦退去吧！因为经上記着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侍奉他。’”于是魔鬼离开了耶稣，有天使来侍候他。

撒旦对耶稣的诱惑和耶稣的反诱惑，弥尔顿在其《复乐园》里表示了极大的欣赏：

在这样豪奢的场面里，那诱惑者又一次来诚恳地邀请，说道：“神子有什么疑惧，不肯坐下来吃？这些东西并不是什么禁果，没有禁令防止人家去碰这些洁净的食物；吃了这些，并不增长什么作恶的聪明，反能保持生命，消灭生命的仇敌‘饥饿’，而不用苦斗，只有甘美的、滋养的享乐。这些彬彬有礼的侍者，都是天空的、树林的、春天的神灵，他们来到这儿，



特地给您服务，认您是他们的主人。您还疑心什么呢，神子？坐下来吃吧！”

耶稣很镇定地回复他说：“你不是说过，我对万物都有权力吗？谁能阻挡我所正当使用的权力呢？我无论何时何地都可采取自己的东西，要你用人情礼物来送我干吗？我无疑地可以指挥如意，像你一样霎时间摆好筵席在这旷野中间，并且派遣天使们飞快地来作侍者，浓妆艳抹，服侍我于杯盘之间；为什么要你来假献殷勤，枉费心机，一番苦心，却不被接受呢？况且我的肚子饥饿，与你有何相干？你这些奢华的珍馐，我却瞧不上眼，我看你这些似是而非的礼物，只是一堆狡计。”

我国早期作家郁达夫在短篇小说《南迁》中写道：人在一次礼拜日的演讲里最后一段是这样的：

“……另外还有一种人，与纯洁的心的主人相类似的，就是肉体上有了疾病，虽然知道神的旨意是如何，耶稣的爱是如何，然而总不能去做的一种人。这一种人在精神上是最苦，在世界上亦是最多。凡对现在唯物的浮薄的世界不能满足，而对将来的欢喜世界的希望不能达到的一种世纪末Fin de siècle的病弱的理想家，都可算是这一类精神上的贫苦的人。他们在这堕落的现世虽然不能得一点同情与安慰，然而将来的极乐国是属于他们的。”

显然，所谓乐园，只能属于那些能进入天堂的精神领袖们。

不过我们不要幻想不劳而获，我们不要把伊甸园内上帝吩咐我们的话





忘了。“我们要用汗水去换生命的日粮，以眼泪来和葡萄的美酒。我们要存谦虚的心，任艰难之事。我们正在拭目以待后来的替民众以圣灵施洗的人，我们正预备着为他缚鞋洗足。”<sup>1</sup>

失乐园与复乐园的距离是遥远的，是永远不可再复的。

至此，我们似乎可以得出一个结论：

伊甸园不需要有智慧的人。

伊甸园容不得有智慧的人。

因此，人类要想恢复伊甸园，就必须愚昧无知。

然而，谁也不想做个愚蠢的人，这也正是谁也不可能再拥有无忧无虑的乐园的真理。

伊甸园的欢乐是短暂的，就像每当犹太人在受难之时，他们就不得不想起锡安<sup>2</sup>一样。

当时犹太人流落他乡，备受煎熬，在痛苦的期待中，朝思暮想自己的祖国。

然而，失乐园与复乐园是注定不能相提并论了，它永远像一位少女，在她自己的花园里，无比温柔地唱着这样的圣诗：

柔美的旋律！

1 耶达夫：《创造汇刊·创造日宣言》。

2 锡安原是位于耶路撒冷西南区的一座山，耶布斯人在这里筑有堡障。大卫攻取后，就住在这里，并加以扩建，称之为大卫城，锡安也成了大卫城的别名。大卫把约柜从俄别以东家运到大卫城，放在大卫预备的帐幕里，也在此献祭。锡安也就被称为上帝的居所，耶和华的圣山。后来锡安也成了耶路撒冷的同义词。





听她反复地咏唱外邦统治下的以色列子民，  
当敌人请他们歌唱，  
他们是如何弄乱了乐音；  
为何还要悬挂无用的七弦琴——  
它不过只能安慰窄小的心房。

相比较而言，我比较赞同拜伦的看法：

但比一切更美、更妙、更珍贵的，  
是热烈的初恋。它独异其趣，  
好似亚当回忆中的那次堕落：  
果子已经摘了，知识已经开启。

犹太人的始祖虽然“堕落”了，但仍是极美好的回忆。那是尝到智慧也能给人带来痛苦的回忆。伊甸园不止是亚当的回忆，也是整个犹太人的回忆。

或许，伊甸园的复兴会像弥尔顿在《复乐园》第1卷开篇所吟咏的那样：

我先前曾讴歌那快乐的庭园，  
那庭园只为一个违逆天命而失了；  
现在又来歌咏这为人类而收复的乐园，  
这乐园只为一入严守神旨而复得，  
经过种种的诱惑，试探，

抵抗诱惑者一切的诡计，  
终于追奔逐北，握取最后胜利，  
在广漠的荒野中光复伊甸。



## 第四讲 嫉妒者

嫉妒是一种普遍存在于人类社会中的情感，它往往源于对他人所拥有的某种优势或资源的渴望。在古希腊神话中，嫉妒被赋予了人格化的形象，成为奥林匹斯众神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这种情感不仅影响着神祇的命运，也深刻地塑造了人类的性格与行为。在文学与艺术领域，嫉妒常常被描绘成一种毁灭性的力量，它驱使人们走向疯狂与毁灭。本文将从神话、文学和艺术的角度，探讨嫉妒这一复杂情感的多面性及其对人类文明的深远影响。



### 血腥的图腾





在原始社会中，人们以某种动物或自然物的图形作为本民族的保护神和氏族标志，这种图形，就是这个民族的图腾。

图腾崇拜产生并盛行于母系氏族阶段。当时人们认为万物有灵，因而将某种动物、植物或自然界中的事物、现象视为本民族的“神源”，并把它看成本民族的名称。因此，图腾在氏族中处于至高无上、不可侵犯、不能轻视的神圣地位。人们对本民族的图腾物禁杀、禁食甚至禁止触摸，并进行崇拜。崇拜是求图腾帮助，禁忌是避免图腾发怒降祸于人，这种行为就是图腾崇拜。

然而，在《圣经》文学中，希伯来崇拜的上帝耶和华似乎把凶恶的人作为希伯来人的图腾来看待，这不能不使人感到惊奇。

## 1. 因嫉妒而杀人的该隐

耶和华上帝将亚当夫妇赶出伊甸园之前，夏娃因与亚当同居而有孕在身，她怀的就是该隐。后来，夏娃又生了该隐的弟弟亚伯。等儿子长大后，亚当让亚伯管畜牧，让该隐种地。

到了收获的时候，该隐就把耕种所得的果实献给耶和华做礼物。亚伯也带来了头生的羊羔和羊油献给耶和华。耶和华喜欢亚伯和他所献的祭，却不喜欢该隐和他所献的祭。该隐便十分生气，面露怒容。

耶和华对该隐说：“你为什么生气，面带怒容呢？如果你做了正当的事，自然会显出笑容；可是你做了错事，罪已经伏在你的门口。罪要死缠



住你，要吞灭你，你却必须克服罪。”

该隐无法克制对亚伯的嫉妒。后来，该隐把弟弟亚伯带到田里动手打他，并把他杀死了。



### 该隐杀弟

雷尼 [油画 1598年 维也纳美术史美术馆藏]

黯淡的天空显得如此压抑。由于嫉妒，该隐鬼使神差一般举起木棍将弟弟亚伯打死。惊恐而绝望的亚伯伸出手，仿佛是在祈求耶和华的帮助，但上帝似乎忽视了他的虔诚。作为巴洛克时期的画家，雷尼也被忽视过，只有德国诗人歌德在多年后曾说他是“怪才”。浪漫主义画家们直到很晚才重新发现他画中的激情。

## 2. 是不是连上帝也怕嫉妒

事后，耶和华问该隐：“你的弟弟亚伯在哪里？”他说：“我怎么知道他在哪里？我又不是弟弟的监护人！”耶和华说：“你为什么做了这样可怕的事？你弟弟的血从地里向我哭诉。你杀弟弟的时候，大地张口吞了他的





血。你在大地上受咒诅；你耕种，田地也不会给你生产什么。你要四处漂泊，在地上流浪。”

该隐对耶和华说：“我受不了这么重的惩罚！今天，您把我赶出田地去，不能再见您的面，叫我四处漂泊，成了无家可归的流浪者。人家一遇见我，就要杀我！”耶和华对他说：“不，凡要杀该隐的，要赔上七条命。”于是耶和华在该隐的头上做了一个记号，警告遇见他的人不可以杀他。该隐便离开耶和华，来到伊甸东边的挪得地区居住下来。

据《圣经外传》或《伪经》的《千禧年书》记载，该隐跟他的妹妹爱文结婚，爱文生了个儿子，名叫以诺。该隐筑了一座城，以儿子的名字命名，叫做以诺城。以诺生以拿，以拿生米户雅利，米户雅利生玛土撒利，玛土撒利生拉麦。拉麦娶了两个妻子——亚大和洗拉。亚大生雅八，他是游牧人的祖师；他的弟弟叫犹八，是弹琴吹笛者的祖师。洗拉生土八该隐，他是铸造铁器铜者的祖师，他的妹妹是拿玛。

拉麦向两个妻子狂妄地夸说自己的伟大，说自己杀了人，却不容别人杀他，“杀该隐的要赔上七条命”，那么，杀拉麦的就要赔上77条命。该隐的子孙中有出众的好人，如以诺和上帝同行300年，然后被上帝接到天上去了；又如挪亚，是那个人类恶贯满盈的时代里一个正直的人，一个无可指责的完人，是大洪水后新人类的祖先。还有好几个祖师爷，也都是技艺超人的能人。所以，这一则神话并不像是斥责该隐的罪恶，相反，倒是夸说他的强悍和他子孙的伟业。亚伯被杀了，他的血大声呼喊，向上帝诉冤；但上帝并没有给该隐以太重的惩罚，只是把他赶出家园。即使如此，他也觉得太重了，受不了，因为人人把他当坏人，遇见他就要杀他。于是上帝在他头上做了记号，使人们遇见他也不敢杀他。这个记号是什么记号？为什么有这么大的威力呢？可能是个可怕的凶残形象或图腾，表示他是一个





强者，是不可欺侮的。图腾是种族的记号，全族人都得尊敬。

有人以为该隐头上的记号可能是一种避鬼的画符。古代希腊有一种风俗：被杀者的鬼魂愤怒地跟着杀人犯，后者必须避开本地，直到一年后，等冤鬼的怒气消时才能回来；或者由本地人献祭给冤鬼，使冤鬼息怒，并清除地方的污迹，以免冤鬼横行。杀人者在外地流浪时，有了鬼符，便可以避免冤鬼一直跟在后面。

该隐的重孙拉麦逞能，说自己比该隐还强10倍。这说明原始时代，还没有法律，弱肉强食，谁有能耐谁就行。该隐是个强者，拉麦是个更强的强者。他们不仅在膂力上是强者，有的在技艺上也是强者，如雅八、犹八等祖师爷；还有的在道德上是强者，如以诺、挪亚等。该隐一族，简直是巨人族了。

由上可见，在圣经文学中，上帝似乎将有血性的该隐，作为巨人族的图腾，这是世界上所有神话传说中绝无仅有的特例。

我们不由不问：难道上帝耶和华也惧怕该隐的嫉妒吗？

不，不是上帝惧怕该隐的嫉妒会伤害到自己，而是惧怕该隐的嫉妒会伤害到更多的人。因此，他把该隐作为人的图腾，一方面是给该隐一个护身符的名分，一方面是让人们对该隐敬而远之。

### 3. 可怕的嫉妒绵延至今

把该隐作为嫉妒的图腾，不是不无道理的。在荣辱得失面前，怀有嫉



妒心理的并不单单是男人该隐。嫉妒，这个怪物早就潜伏在每一个男人女人身上。要想防患嫉妒者的伤害，就应当像老子说的“宠辱不惊”。亚伯因受宠而喜形于色，让该隐看见了，他正为自己失宠而不平，便杀了亚伯——原因很简单，就因为上帝更喜欢亚伯的供品。

事实上，摆脱不了嫉妒心的男人，一点儿不比摆脱不了嫉妒心的女人少。

阿伽门农说：“嫉妒的毒一旦深入心灵，便使患此病的人加倍地患病。难道我们不是常常在我们所妒的人转过身去后，就不失时机地对之进行贬损么？”

仅止于此，则罢了。可是有些男人往往做得使对方感到羞耻得无地自容——如果贬损儿声无济于事，则反过来向所妒之人邀宠献媚。

细微观察生活，我们会发现，大多数女人并不这样。一般来说她们远离她们所妒之人。而且，当她们所妒之人遭到某种厄运，比如一美丽的女人由于横祸而损毁了容颜，她们的嫉妒往往转化为同情。她们甚至会为她们的嫉妒而忏悔。女人的心十分容易在男人认为不足论道的小事方面产生嫉妒。但女人的心也十分容易消除嫉妒。而嫉妒一旦在男人的心内萌芽，则往往迅速长成巨大的毒藤。女人的嫉妒通常情况下导致女人的自卑。男人的嫉妒通常情况下导致男人的隐恨。如果绝对没有泄恨的契机，他们便会铤而走险，以报复来平衡倾斜的心理。

好几年前在某偏远乡村，几个未婚男青年合谋杀了自愿到那里当小学教师的一位大学毕业生，然后一起投案自首。他们的杀人动机简单得令审讯者震惊——他们对所杀害的小学教师不但无冤无仇而且颇怀敬意，只是不能忍受村里的姑娘们对小学教师的好感。

如果说女人的嫉妒之陪衬物常常是眼泪，那么男人的嫉妒之陪衬物却

极可能是鲜血。

亚里士多德对嫉妒作过很直白的说明——我们嫉妒那些在时间、空间、年龄或声望方面接近我们的人，也嫉妒与我们竞争的对手。我们不会嫉妒那些生活在1000年以前的人、那些未出生的人、那些死人、那些在我们或他人看来远低于或高于我们的人。我们恰恰嫉妒那些和我们有相同奋斗目标的人。

女人在没有参与社会事务、没有成为社会人以前的漫长世纪，她们的嫉妒通常不过表现在情感方面。而男人们却早就开始为权力、为荣誉、甚至仅仅为了争凶斗狠而互相残杀。女人不太会由于嫉妒男人的权力和荣誉而杀人。但男人却会，而且会因此产生杀女人的念头。这比因情感缘故而杀她们更为丑恶。现代社会使女人开始向一切原先仅属于男人的事业进军。男人们在她们尚未成功的时候，往往虚伪地鼓舞她们、怂恿她们。在她们成功之后，她们便注定成了男人嫉妒的对象。除非她们的成功也标志着某些男人们自己的成功，足以使他们心安理得地分享她们的喜悦、骄傲和荣誉。

嫉妒当然不一定都以流血告终，但几乎必然会使两人之间的关系发生变化。例如，在你的朋友赢得一项大奖之前，你认为他很有魅力；而现在你不再对他感兴趣了。或者，在某人取得成功以后，你可能会发现你在躲避他。这两例中没有直接拆台的现象，但这就是嫉妒。人最容易对自己相像的人产生嫉妒。比如，你不喜欢打棒球，所以某个运动员打出个本垒打以后你会无动于衷。但是，如果你隔壁的邻居中了大奖，那对你就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了。

很不幸的是，我们在世界中的地位都是相对的。如果你认识的一个人考入了第一流的医学院，而你却没考上，那你一定有许多难言之苦；如果





你和他都没有考上，那你就感到轻松多了。

那么从本质上说，嫉妒就是你看到与你有相同的目标和志向的人取得成功而产生的不适感。如果是一位同事工作中作弊，捏造资料而得逞，你会感到痛恨。但这不是嫉妒，而是义愤。

嫉妒可能以多种面目出现，或是对他人的工作诋毁和破坏，或是对他人思想的中伤。嫉妒感也不一定溢于言表。

嫉妒可不可能以佩服的形式出现？

可能我们会脱口说道“真羡慕你去度假”或“我真羡慕你的新工作”，其实这不是嫉妒，而是美言。在这种情况下你真正要表达的是你很欣赏他的好运气，你都快要嫉妒他了——虽然你没有。

嫉妒的人感到别人的成功贬低了自己，这一成功正是他自己想要取得的。他贬低他人或他人的成就，以此来弥补他们自己认为损失了的那些东西。中国男人女人的嫉妒差异虽然大不一样，但应该设法消弭。

最后请记住亚里士多德说的话：“嫉妒是对自己同胞所犯的罪行。”也请同时记住嫉妒之神该隐杀弟的故事。《圣经》的作者，在这里虽然没有发表自己的议论，只是秉笔直书，但却无法掩饰虚荣与嫉妒同样是人类的致命伤这一无情的现实。

#### 4. 当正不敌邪的时候，耶和华很忧伤

从该隐到他的子孙拉麦，都是代代怨毒他人和上帝耶和华的。

且看拉麦对他两个妻子说的话：“亚大，洗拉，听我的声音：壮年人伤我，我把他杀了；少年人摸我，我把他害了。若杀该隐，遭报七倍；杀拉麦，必遭报77倍。”当拉麦生了儿子挪亚后，又说：“这个儿子必为我们的操作和手中的劳苦安慰我：这操作劳苦是因为耶和华咒诅的。”

我们已经知道，该隐自被耶和华赶出家门后逃亡到挪得这个地方种地以后，再也没见到亚当和夏娃。该隐自然把这些仇恨都记在耶和华账上，并念念不忘地传授给子女。这就为什么连子孙都知道这“是因为耶和华咒诅的”，挪得这个地方也就成了不幸的代名词。作家司各特在《米尔德西恩的监狱》中写道：“你可知道，孩子，”梅吉说，“自你进入‘挪得之地’后，发生了许多古怪的事情。”

这本来是希伯来人始祖及子子孙孙的事，但《创世记》的作者却在第六章以“人类的邪恶”为题，主张耶和华灭绝这些“罪恶很大，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的人类。

《创世记》说：耶和华很忧伤，他后悔造人在地上。他甚至发展到就算是对那些天真烂漫的儿童，假如他们胆敢毫无顾忌地嘲弄信神的人，他也决不放过。

下面就是一个例证，《列王记下》第2章写道：

耶利哥城的人对以利沙<sup>①</sup>说：“这城的地势美好，我主看见了；只是水

<sup>①</sup> 以利沙是亚伯米何拉人。他是继以利亚之后以色列的伟大先知。耶和华曾借着他行了16次神迹，曾使书念妇女的儿子复活、治好亚兰王元帅的大麻风病等。



恶劣，土产不熟而落。”以利沙说：“你们拿一个新瓶来装盐给我。”他们就拿来给他。他来到水源，将盐倒在水中，说：“耶和华如此说：‘我治好了这水，从此必不再使人死，也不再使地上不生产。’”于是那水治好了，直到今日，正如以利沙所说的。

以利沙从那里上伯特利去，正上去的时候，有些童子从城里出来，笑他说：“秃头的上去吧！秃头的上去吧！”他回头看见，就奉耶和华的名咒诅他们。于是有两个母熊从林中出来，撕裂他们中间42个童子。以利沙从伯特利上迦密山，又从迦密山回到撒玛利亚。



### 伯特利城的孩童之死

拉伊勒 [法国，1606—1656]

因为嘲笑先知以利沙，伯特利城的孩童们竟遭到被母熊撕裂的报应。展示的只是恐怖过后的惨景——哀号着的母亲们的身姿，怀中怀抱孩童的尸体，表现了悲痛欲绝的气氛。拉伊勒极力渲染充满悲剧结局的描绘，是对故事的内涵（无法认识神的存在的人的悲惨命运）作出的十分深刻的折射。



## 第五讲 方舟



# 人生第二堂课





耶和华说：“我要将所造的人和走兽，并昆虫，以及空中的飞鸟，都从地上除灭，因为我造他们后悔了。”

我们在第三讲里已论述过耶和华是个完美主义者，在他眼里，只有挪亚是个完人。

我们已经知道，该隐的罪孽也很早就在族人身上打下了烙印。他们总是动不动就和邻居打架、相互残杀、偷盗各自的羊群。女孩子离开家也不安全，说不定还会让邻村的小伙子绑走。

天下大乱，一开头就出了毛病，一切必须从头再来。也许新的一代会更加遵从耶和华的意志。

挪亚是一位义人，办事只求良心平安，与邻人和睦相处。如果人类必须重新开始的话，挪亚倒是很适合做一个善良的始祖。

孔子认为君子当隐恶扬善。耶和华也有过“隐恶扬善”的日子。但最终不能再“隐恶”，而必须“除恶务尽”了。因此挪亚方舟的故事，实际上是继亚当之后的人生第二堂课。且看《圣经》如是说：

世界在  
神面前败坏  
地上布满了强暴  
神观看世界  
见是败坏了  
凡有血气的人  
在地上都败坏了行为  
……  
我要把他们和地





## 一并毁灭

当正不敌邪的时候，人类的末日也就来临了。但这是摧毁旧的末日，重建新的太初。

人算什么，你竟顾念他？世人算什么，你竟眷顾他？

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点，并赐他荣耀尊贵为冠冕。

你派他管理你手所造的，使万物，就是一切的羊牛、田野的兽、空中的鸟、海里的鱼、凡经行海道的，都服在他的脚下。

耶和華我們的主啊，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见《旧约·诗篇》第8篇4-9节）

在这里，写诗篇的作者没有论及正邪，只是一概视之为人，于是乎连挪亚也不值得怜悯了。

至于到了莎士比亚时代，抑郁不乐的哈姆雷特说：

……人类是一件多么了不得的杰作！多么高贵的理性！多么伟大的力量！多么优美的仪表！多么文雅的举动！在行为上多么像一个天使！尊严的智慧多么像一个天神！宇宙的精华！万物的灵长！可是在我看来，这一个泥土塑成的生命算得了什么？人类不能使我发生兴趣；不，女人也不能使我发生兴趣，虽然从你现在的微笑之中，我可以看到你这样想。

（《莎士比亚全集·哈姆雷特》第9卷）

作家马克·吐温在《糟糕的人类》中，则比较客观地论及了人类的所

谓道德感，他说：“在人类的道德之下惟一的可能便是邪恶感。法国人就具备这一品性。人不过比天使小一点。他确定无疑地处在天使和法国人之间。”

然后，耶和华要动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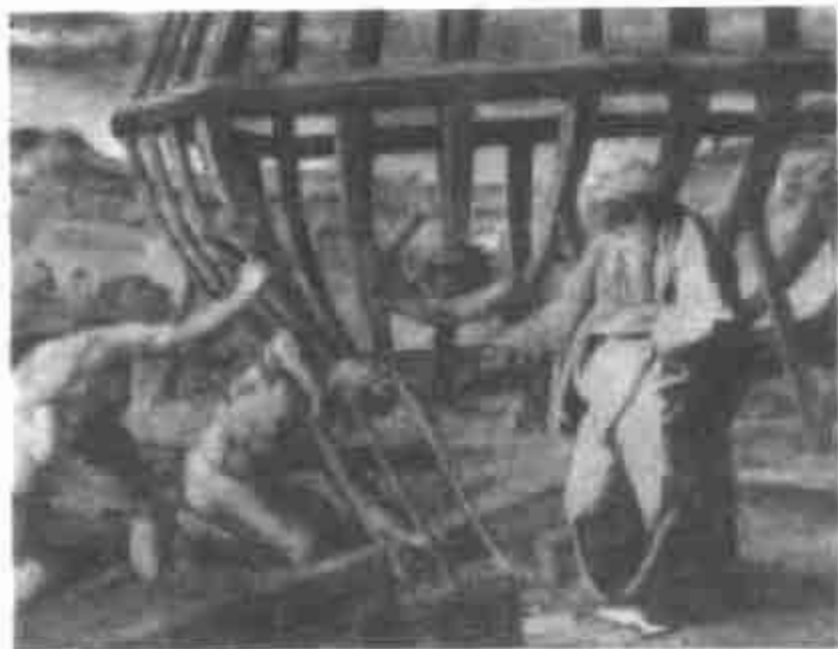
## 1. 挪亚方舟的玄奥所在

上帝准备以洪水惩罚败坏的人类，就命令挪亚：“你要用歌斐木造一只方舟，分一间一间地造，里外抹上松香。方舟的造法乃是这样：要长300肘，宽50肘，高30肘。方舟上边要留透光处，高一肘。方舟的门要开在旁边。方舟要分为上、中、下三层。看哪，我要使洪水泛滥在地上，毁灭天下。凡地上有血肉、有气息的活物，无一不死。我却要与你立约。你同你的妻，与儿子、儿妇，都要进入方舟。凡有血肉的活物，每样两个，一公一母，你要带进方舟，好在那里保全生命”。

很难想像，挪亚是怎样只用木头就造出了这么大的船。

但是他和儿子们下了决心，开始干起来了。邻居们站在一旁嘲笑他们：方圆千里之内都没有河流或海洋，造船干什么？多荒唐的想法！

然而挪亚和他忠心耿耿的伙计们坚持工作。他们伐倒巨柏，用来做船的龙骨和船的两舷，并在上面抹上沥青，以保持底舱的干燥。等第三层甲板铺好以后，还造了一个顶篷。顶篷是用重木造成，以抵挡即将荡涤这个邪恶世界的暴雨。



挪亚建造方舟

无名氏壁画 罗马梵蒂冈藏

挪亚是第一个拯救了人类乃至世界生物的人。阳光在他猩红的长地上变成了白色。他的三个儿子正在劳作。按照耶和华对挪亚的指示建造方舟，以对付天谴的洪水。方舟像一个大木笼子，里面只能容下一小角，因为那里要装下全世界的动物。

然后，挪亚就和家里的三个儿子和三个儿媳一起做好了起航的准备。他们漫山遍野地搜罗所有可以找到的食物，一是可以充饥，二是喂养动物以便在洪水退去重返陆地的时候可以拿来当祭品。

决定性的时刻就要到了，那条叫作方舟的船里充满了各种奇特动物的喧闹声。它们不喜欢被关在狭窄的地方，撕咬着兔子上的栏杆。至于鱼，自然不用带了，它们肯定是不怕洪水的。

到了第七天的傍晚，挪亚全家登船。他们收起跳板，关上舱门。

夜半时分，开始下雨了，而且一下就是40个昼夜。雨后，大地顿成泽





### 挪亚方舟

米开朗琪罗 1510年 西斯廷天顶壁画

耶和华的天谴毁灭了最初的社会，当挪亚方舟出现的时候，罪恶感第一次让人类感到危机。米开朗琪罗用大迁徙、逃亡和争渡等零星的事件来表现当时的恐怖。右边，一个老人正从水中救起一个死者，代表着人类仅存的良知。更多逃避洪水的人目无惊怒，而最初登上挪亚方舟的人，正在举起斧头砍杀后来者——暴露出人类为争个生存空间而背弃上帝的厚赐，自相残杀。洪水的可怕并没有用惊涛骇浪来表现，海面相反很平静。米开朗琪罗通过对人体肌肉的夸张扭曲来叙述这次毁灭性的惩罚。

国，只有挪亚和一起在方舟旅行的其他乘客，成了这场可怕洪灾后仅存的生灵。

这以后，耶和华发了慈悲。一阵狂风吹散了乌云，阳光重现，照耀着汹涌的波涛，正如创世之初一般。

关于那次洪水灾难中出现的著名的“挪亚方舟”，很可能非但不是神话传说，反而还是证实那次事件的历史真实性的一个重要物证。

挪亚方舟的故事在西方家喻户晓，有句成语，叫作“方舟停在亚拉腊





放出鸽子

教会镶嵌画 威尼斯 14世纪  
挪亚放出鸽子，试探洪水是否已经退去。

山上”，比喻早已过时的消息和新闻。这说明挪亚方舟本身就是一个老掉牙的故事。然而就在这个人们已不耐烦再听，老得不能再老的故事中，却很可能隐藏着一个惊天动地的历史大奥秘。

后世许多学者认为洪水灭世的历史是真实的，发生的地点应该是美索不达米亚地区。那里的气候变幻莫测，灼热难熬的酷暑之后也许就是暴雨，直到田地尽成泽国。两河的蓄水量极不稳定，有时河水不充足，造成干旱；有时河水泛滥，淹没城乡。史学家们举出例证，1831年，咆哮的底格里斯河横冲直撞，冲溃堤坝，席卷巴格达，一夜之间吞噬了七千多个家庭。他们认为诸如此类两河泛滥决堤的情况就是洪水传说的原型。

然而观察《创世记》所描述的洪水规模和有关细节，只有像地中海盆地从陆地变为大海的巨变才能与之符合。那是名副其实的沧海桑田之变，描述中含着身历目击的真切感受，绝非是在河流泛滥的基础上所作的夸张描写。

那场灾难发生在一个冬季。《创世记》第七章载：

过了7天，洪水泛滥在地上。当挪亚600岁，2月17日那一天，大渊的源





泉都裂开了，天上的窗户也敞开了。40昼夜降大雨在地上。

具体的年代虽然无法断定，但这里所说的季节却很重要，是一个证实那次事变的有力证据。地中海式气候最明显的一个特点就是夏季干燥、冬季多雨。例如现在意大利的首都罗马，一月份平均气温为摄氏7度，降水量为74毫米；八月份平均气温为摄氏26度，降水量仅23毫米。引文明确说从二月中旬开始，整整下了40天大雨，那正是在冬季，符合地中海区域的气候特点。

不过，连降大雨肯定不是造成灾难的主要原因，那场大雨只是引发的契机，而主要原因是大洋的海水灌进盆地。在雨中的连续浇灌下，滚滚的大西洋洪流最后冲垮直布罗陀海峡原有的自然堤坝，在那里撕裂了一个大决口，疯狂地灌进地中盆地。海水积满西部盆地之后，又越过隔在东、西盆地之间的高山屏障，从较低的部分或山的豁口中倾泻而下。《创世记》对当时的情景描写得非常真实而生动，一方面说天上的窗户敞开了，形容雨水之大；另一方面又说“大渊的源泉都裂开了”，非常形象地描绘地上涨水的情况。地上涨水，绝不仅是雨水的缘故。想像当时的情况：大西洋水先是从东、西交界处的山岭冲击而下，然后冲击到盆地中的平原上。在平原居住的人们，确实只能看见水从地上腾涌上冒，而且感觉到那不仅是由于雨水的缘故，而是像地底“大渊的源泉”裂开了。疯狂上涌的水不是天上落下的，而是像有巨大的源泉一样喷吐狂澜。还能有什么比“大渊的源泉都裂开了”更加贴切形象的描述呢？

文中那个脍炙人口的鸽子与橄榄枝的故事，很能说明问题。主要内容是说挪亚在方舟中感到水已渐退，便打开窗户，放出一只鸽子去。但鸽子找不到落脚之处，飞来飞去，又回到方舟。过了七天，挪亚又放出鸽子，



到了晚上，鸽子回来，嘴里叼着一个新拧下来的橄榄枝子。挪亚由此认为是“水退了”。但实际上这时候他仍困在方舟中，只能看到茫无涯际的大水。他又等了七天，放出鸽子去，鸽子就不再回来了。按《创世记》作者们的意思，这是大水减退的标志。鸽子与橄榄枝的故事，最主要在于它的真实性，不仅真实地记叙了远远超过河水泛滥的洪水灾害，而且还真实记录了身历其境的人们被困在汪洋无极的大水上，从一个固定位置和固定视点所进行的观察和揣测。鸽子在后世成为和平幸福的象征，就是从这个故事引申出来的。这个故事所以具有如此深刻久远的影响，主要在于它所蕴含的异常生动形象的审美效应。而这种审美效应的产生，不是来源于文学性的夸张表现手法，而是来源于渗透在其中的实践性及真实性的审美感知因素。

这场真实的自然巨变和灭顶之灾，被蒙上神秘的面纱，以宗教和神话的形式流传下来，遭到后世的误解和忽视，本也是理所当然的。纵使在我们这个时代，如果发生类似的大灾难，或远不及此的灾难，也会引起普遍的恐慌和混乱，引起各种各样的传说、谣言，各种各样的解释和描述。其中必定包含许多非理性的东西。毋庸说在那遥远的原始时代，人们的精神世界处于神祇的绝对统治之下，更不会给理性留有余地。遇上这种绝无仅有的灭顶之灾，当然也不免产生极度的惶恐畏惧心理，但他们能够很快克服内心的惊扰和不安。实际上，他们在精神上比现代人更坚强，更能适应外在环境突然袭来的无妄之灾。其主要原因之一，便是他们毫无例外地将一切变故归因于神意的安排，用坚定的信仰很快抚平心灵创痛，纠正心理失衡，迅速恢复稳定的心态。那时候可能没有任何精神病人，完全不需要心理治疗。历史为此付出的代价就是：所有的人间祸福和自然界的斗转星移，都被加以天命神意的解释。



挪亚方舟和洪水灭世的故事就这样从真实的历史事件变成神话传说，  
世世代代流传下来。

## 2. 一个反复慨叹的话题

挪亚方舟的故事，不仅引起历史学家的极大兴趣，也是一个令诗人、  
文学家、艺术家们反复慨叹的话题。

莎士比亚《第十二夜》第3幕第2场中安德鲁、托比、费边有如下的对话：

安德鲁：啐！你把我当作一头驴子吗？

费边：大人，我可以用判断和推理来证明这句话的不错。

托比：说得好，判断和推理在挪亚还没有上船以前，已经就当上陪审官了。

拜伦《唐璜》第2章8节：

反正这年轻人是要远涉重洋，  
仿佛要使他断绝尘世的罪恶，  
那只西班牙船就是挪亚的方舟，  
把他像一只希望之鸽给带走。

《唐璜》第2章66节，当唐璜他们乘坐的大船沉没而挤上了小艇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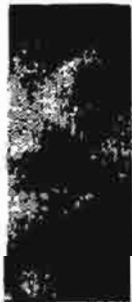


快艇上露宿的人们也不自在，  
他们全靠对生命的热爱而活着，  
不管风吹雨打，他们像是岩石  
承受着难以相信或想像的折磨。  
请想想看：水手的命运一直很苦，  
最古远的如挪亚方舟的漂泊，  
它所运载的人和货都很奇特，  
有如古希腊的那只海船阿葛。

在拜伦的《唐璜》第2章94—95节中，有唐璜和剩下的幸免于难的人  
随着小艇在茫茫大海上处于绝境时的情景：

这时飞来了一只美丽的白鸟，它生着蹼足，无论大小和羽毛都很像鸭子，大概是飞迷了路，要在这里找个地方落一落脚，虽然它明明看见这一船有人，却依然在他们头上往返飞绕；就这样，直飞到天黑它才离去——  
大家认为这个征兆更为吉利。

但在当前的情形下，我必须说，  
这只希望之鸟不降落也好，  
因为我们这只破船不比教堂，  
栖息在缆索上可不甚妥靠；  
即使这只鸟原是挪亚方舟的，  
因为探寻到陆地而回去报告，  
只要当时恰巧落到了他们手，





也准被吃掉，连橄榄枝都不留。

爱默生《论诗人》中有如下的言说：

如果他（指诗人——自注）拥有这样力量，他的天才便永远不会枯竭。所有的造物成双成对、成群结伙地涌进他的心灵，就仿佛涌进了挪亚方舟，然后再出来，在人们看来，完全是一个崭新的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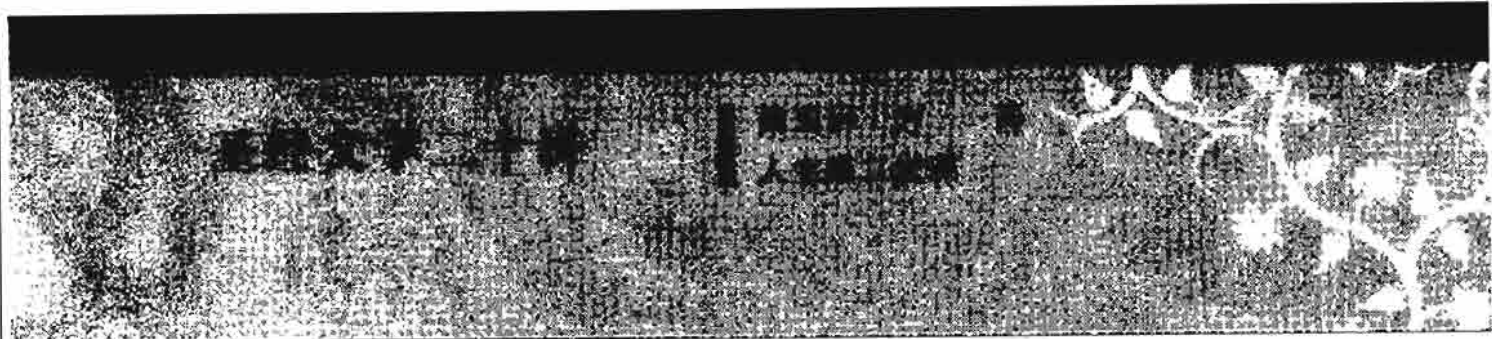
华裔作家鹿桥《未央歌》第8章，写见到蔺燕梅受到余孟勤影响而生的变化时，伍宝笙在暗暗思忖着：

余孟勤这个人也怪，从前学校在北方时，在那种皇宫似的大学校里，人人都似伊甸园里的亚当和夏娃那样无忧无虑地过着那天国的日子时，他便如诺亚预见洪水似的，埋头准备他的方舟。今天他的思想启示了蔺燕梅。明天也许要领导了千万人的心智罢！你这个奇异的哲学家，你的使命是谁给你的，你的工作是什么性质的？你的生命应该走一条什么样的路？

台湾作家无名氏《海艳》第5章，在写到印蒂和母亲在争论信仰的问题时，认为必须了解信仰的对象才能产生信仰，它就像是沉在海里的人的“木块”，但他的母亲却严肃地说道：

上帝不是木块，它是“方舟”。沉在海里的人，只有抓住它，才能得救……上帝也不只是方舟，它有更伟大的奇迹：能叫海变成陆地。





北村的《聒噪者说》中，调查谋杀案的警探感觉到了教授的独特：

教授的感想与此不同：它让我想起了圣经故事。《路加福音》里写道，当法利赛人问耶稣神的国度几时到来时，耶稣回答说，神的国度来到不是眼所能见的，神的国就在你们心里。挪亚的日子怎样，人子的日子也要怎样。那时候人又吃又喝又娶又嫁，到挪亚进方舟的那日，洪水就来，把他们都灭了。

挪亚方舟带来的慨叹不一而足。在中国文坛，恐怕独他送到了问题的点子上——这个人，便是鲁迅。他在《摩罗诗力说》里指出，“挪亚独善其事”，是“得密诏而自保于方舟耳”。这话，颇又有兼及康有为得光绪帝衣带诏而顺利流亡的意思。

### 3. 不要忘记一个重要的尾声

挪亚方舟的玄奥，令人永远回味无穷。这是圣经文学作者超群卓绝的又一例证。

然而，我们似乎忘记了一个重要的尾声，即被耶和华誉为完人的挪亚上岸后，他马上找了一些石头，搭起一个祭坛，杀死了一些走兽和鸟类开始献祭。看啊！天上出现了一道巨大的彩虹，照亮了天际。这是耶和华给他忠实仆人的一个信号，允诺他们将来的幸福。





### 鸽子飞回方舟

米雷 油画 1851年 牛津艾普莫林美术馆藏

鸽子自从挪亚方舟的典故开始，便成为和平、安全和信息的象征。白色与绿色是这幅画的主要色彩，一为大自然，一为纯洁。俊秀的姑娘站在方舟内部，亲吻着这发现了陆地的“天使”。米雷是英国拉斐尔前派的画家，但显然他的作品较之其他画家更朴素，没有华丽的色彩。从传统的大块原色运用手法中，几乎看不见早期印象主义的来临。

此后，挪亚和他的儿子闪、含和雅弗以及他们的妻子重操农夫和牧人的旧业。他子孙满堂，家畜成群，过着平静的日子。

不过，很难说这场刚刚经历的灾难是否让他们吸取了教训。因为挪亚有一个葡萄园，自己酿很好的葡萄酒。而一旦饮酒过量，酩酊大醉，他跟一般的酒鬼也没什么两样。

他的两个儿子为老父感到难堪，但对此并没什么过分的表示。但三儿子含却以为是个大笑话，还大声嘲笑，态度相当恶劣。

挪亚睡醒后对此十分生气，就把含赶出了家门。犹太人相信含去了非洲，并成了黑人的始祖。由于这个缘故，犹太人对黑人十分鄙视，而这很是有欠公道。

在那以后，我们就很少听到挪亚的事了。他的一个后代叫宁录，是有名的猎户。《圣经》上对闪和雅弗的下落没有交代。

也许耶和华对挪亚大失所望，也许是作者不愿再谈由义人变为醉鬼的挪亚。





## 4. 亚伯拉罕的感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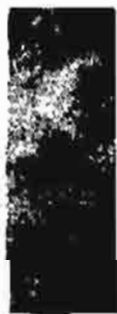
闪和雅弗的后代做了一些让耶和华十分不快的事情。他们好像一度移居于幼发拉底河谷地，并在后来建了巴比伦城。他们喜欢在土地肥沃的地区生活，并且决定建造一座极高的塔，作为本族各部集结的地点。他们烧制砖块，并为巨大的建筑结构打好了地基。

但等到建造神庙和塔的时候，各个部落的神祇却为地位高低发生争执，并由神的争执引发人的争吵。齐心合力的局面只维持了极短暂的时间，又不欢而散了。那塔原是为了纪念统一与和睦而建的，但只建了一半，人们便吵散了，塔也停工了。原来，耶和华并不想让他们老是定居在一个地方。人应该到世界各地去居住，而不是仅仅蜗居在一个小小的河谷。

当人们正在巴比伦塔上忙得不亦乐乎的时候，耶和华突然让他们说起了不同的语言。他们忘记了原来共同使用的语言，一时间，脚手架上到处都有人说别人不知所云的话。

想想看，要是工人、工头和建筑师突然开始你说汉语，我讲荷兰话，他用俄语或波利尼西亚语，这房子肯定就没法盖了。于是人们就放弃了聚居于一座塔下、建立统一国家的想法，用不了多久就散居到各地，连地面上最偏远的角落也都有人居住了。这座半途而废的高塔有人将它视为不祥之物，认为它是“变乱”的根源，所以称它为“巴别塔”。

在这里，耶和华不让人与人沟通，不让人造城塔。他让人们互相猜忌，





### 巴比伦塔

布勒格尔 [佛兰德尔, 1525—1569]

以螺旋状层层上升, 越往上则体积越小, 布勒格尔作品中形状古怪的巴比伦塔, 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了画家所处时代中欧的建筑水准。巴比伦塔是人类智慧的成果, 但是, 技术革新所造就的社会进步与过分相信人类能力所带来的危险互为表里, 作品所揭示的这一主题至今仍值得深思。

互相反对, 最好言语不通, 南辕北辙, 什么事都干不成。不过, 我们要注意到上帝反对的原因是人们想建造的是一座“塔顶通天”的塔。而天, 则是上帝的天堂, 这岂不是捅天堂的漏子?

在示拿发生分裂以后, 挪亚后裔中的一支, 也就是希伯来人中的一支, 便迁出那共同建造的城市, 走到幼发拉底河的下游, 发现一处富饶的地方, 便在那里定居下来。那里就是迦勒底的吾珥。后来亚伯拉罕就生在那里。



亚伯拉罕是一位先驱。

《创世记》第12章到第36章，写希伯来人的族长制社会。其中的主要人物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是他们民族的开拓者和民族历史的创始者，他们代表上古父权制氏族社会。故事引人入胜，充满戏剧性的情节，并塑造了栩栩如生的人物。这些人的故事是传说，也是历史。他们的名字和事件，可能是欠真的，是由想像产生的，是人民所创造的。例如他们的始祖名叫“亚伯兰”，就是“高祖”之意，后来改称“亚伯拉罕”，就是“万民之父”的意思。这好比我国传说中的“神农氏”、“有巢氏”和“燧人氏”，显然是后人因他们的功绩和地位而给予想像的名字。他们的事迹，大体是可能产生的历史事件，但细节则多想像成分。如当人力不及处，神力就显现出来了。希伯来人相信一个神——耶和华，所以，在希伯来的传说故事中，不断出现耶和华的奇迹。对于希伯来人讲，最受耶和华宠爱有加的就是他们的“高祖”亚伯拉罕。最值得希伯来人崇敬的也是亚伯拉罕。亚伯拉罕虽然死了已经有数千年之久，但他的生平故事却令我们想起美国早期的那些英雄儿女，他们在19世纪前半叶征服了北美西部的群山和平原。

如前所讲，自从他们的远祖闪离开方舟在吾珥定居以后，这一支犹太人就一直世代以放牧为生，家族很是兴旺。日后亚伯拉罕自己就是一位富有的农夫，他有几千只羊，还雇了300多个年轻汉子来照管羊群。

这些人对主人很忠心，只需他一声召唤，都随时愿意赴汤蹈火。他们组成了一支私人的小军队。日后亚伯拉罕不得不在地中海沿岸不友好的地区为争夺新牧场而战，那时这支力量就发挥了极大的作用。

在亚伯拉罕75岁时，他听到耶和华的召唤，要他离开父亲留下的旧居，到迦南（今巴勒斯坦的旧称）去寻找新的家园。

亚伯拉罕乐意从命。因为与他为邻的迦勒底人非常好战，而这位睿智的犹太长者爱好和平，对这种无谓的争斗很不以为然。

他下令拆掉帐篷，让男仆把羊群赶到一起，让女仆准备好睡毯和穿越沙漠时吃的干粮。这样就开始了犹太人历史上的第一次大迁徙。

亚伯拉罕是有家室的人，妻子名叫撒拉。不幸的是，她未能生养后代。撒拉便将将从埃及带来的女奴夏甲交给亚伯拉罕，于是生下了以实玛利。亚



撒拉将夏甲交给亚伯拉罕

威尔夫 [荷兰，1659—1722]

撒拉年老无子，她将埃及女奴夏甲领到丈夫亚伯拉罕面前，请他纳为侧室。在威尔夫的笔下，撒拉的表情诚恳，按着心窝的手势，好像表明这是不容置疑的毅然决断。但事实上她却在日后成为迫害夏甲的老妪。沉静而克制的人物表情、明确的轮廓线和洗练的色彩，这是威尔夫的一贯风格。







亚伯拉罕招待三天使  
罗马圣马利亚·马乔莱教会  
镶嵌画 [意大利5世纪]

圣马利亚·马乔莱教会  
回廊的梁上，至今保存着古  
罗马时代的早期基督教的35  
幅镶嵌画。其中的一幅即为  
亚伯拉罕招待三天使。画而  
上部为亚伯拉罕遇到三天  
使，下部为亚伯拉罕在家招  
待三天使。画中人物沉稳而  
肃穆的神态及其姿势，正是  
早期基督教美术反复体现的  
特征。

伯拉罕曾让侄子罗得充任这次远征的副统领。他们带着所有的人口、财物，朝日落的方向走。


他们在示剑村附近一个叫摩利的地方停了下来。亚伯拉罕在一棵橡树旁堆起了供奉耶和华的祭坛。然后，他又去了伯特利，在那里稍事停留，为未来制定计划。因为迦南的土地并不像预想的那样富饶。

由于亚伯拉罕和罗得带着羊群突然出现，山坡上的草立刻就被吃完了。亚伯拉罕与罗得的牧羊人相互争斗，想靠武力来决定由谁分得最好的牧场。于是远征的队伍很快就存在全面骚乱中解体的危险。

这与亚伯拉罕的天性背道而驰。他把侄子叫到帐篷里一起商量，提议把土地分了，然后大家安居乐业。本来大家就是好亲戚嘛。

罗得是个通情达理的年轻人，所以很快就和叔叔达成了协议。





罗得更愿意留在约旦河河谷，而亚伯拉罕则掌管剩余的土地，这部分现在通常叫作巴勒斯坦。他已经在沙漠灼人的阳光下度过了人生的大部分时光，难怪他急于找一个能在大树下享受绿阴的地方。

希伯伦老城附近慢利的橡树林中，亚伯拉罕扎下了帐篷。然后他又在那里建了另一个新的祭坛，来表达他对耶和华的感激，因为是耶和华把自己安全地引导到这个令人快乐的新家园来。

一天黄昏，太阳消失在蓝色的山梁下面，亚伯拉罕当时正好坐在帐篷前。日子过得很舒心，因为耶和华当年在吾珥所做的许诺终于要变成现实：妻子撒拉即将给他生一个儿子。

当时亚伯拉罕正在想着儿子和其他事情，只见三个陌生人一路走来。他们风尘仆仆，还很疲倦，亚伯拉罕就让他们进帐篷休息一下。他叫来了撒拉，她马上忙着做饭。然后他们就都在树下吃饭，吃完了就坐在那里聊天。

天色不早了，陌生人说得上路了。亚伯拉罕就主动指给他们最近的路。然后他们说要去的是所多玛和蛾摩拉。他这才突然感悟到自己招待的正是耶和华和两位天使。

他完全可以想像这三位的使命是什么。他这个人永远都忠于自己的族人，于是就恳求他们饶过罗得及其妻儿。

耶和华答应了，而且还不只这样。他还许诺，如果这两个城市中随便哪一个能在里面找到50个、30个，哪怕只有10个“义人”，那么就赦免这两座城市。

原来，所多玛人和蛾摩拉人在西亚恶名昭彰。他们游手好闲，作恶多端，从来也不惩办杀人凶手。

经常有人警告他们，老这样下去是不行的，可他们只是笑笑，依然我

行我素，所以那个地方的百姓都厌恶他们。

结果并没有找到“10个义人”。

那天深夜，罗得接到警告，说他必须马上带着全家去安全的地方，因为所多玛和蛾摩拉将在次日早晨前被烧成白地。还说他得千万抓紧，而且不管发生了什么事情，也不能浪费时间回头张望。

罗得照办了。他叫醒了妻子和孩子，星夜兼程，十万火急，好在早晨来临之前赶到琐珥村。

但是还没等他们到达安全地带，罗得就失去了他的妻子。

她就是有点太好奇了。天空一片通红，而且她知道所有的邻居都正在烈火中化为灰烬。

她只偷看了一眼。



罗得和女儿们逃离所多玛

丢勒 [德国, 1471—1528]

德国文艺复兴美术大师丢勒，将得到神谕而逃出家乡所多玛的罗得，描绘成一个典型中欧农民打扮的老头，颇显情趣，却又憨实可人。他的两个女儿不露骨并离乡却又无可奈何的表情幽默，韵味颇富。背景中，被上帝毁灭的罪恶之城所多玛在大火中熊熊燃烧。画面左侧的小路上，可以看见因不听天使警告回头观望而化为盐柱的罗得之妻。





但是耶和华还是发现了，就把这个女人变成了 一根盐柱。于是罗得变成了一个带着两个女儿的嫖夫。《圣经》首次披露了罗得与两个女儿乱伦的内幕。其中一个女儿后来成了摩押的母亲，摩押族就是由他得名的；另一个女儿生的儿子是便亚米，他是著名的亚扪部族的祖先。

对亚伯拉罕来说，听从耶和华的意志高于一切。他为自己的正直和虔



### 罗得被女儿们诱惑

费里尼 [意大利，1600?—1646]

费里尼将《圣经》和神话题材中的女性描绘成肌肤圆润、线条柔和、充满诱惑感的裸妇，为此名噪一时。罗得被女儿们引诱，无论在《圣经》里被赋予多么神圣的意味，毕竟是近亲相奸的一幕。费里尼诠释了父女相拥这一亵渎了神的表现，加之女儿们的肉体处理得非常诱人，不能不令人强烈感觉到其中散发出来的色情性暗示。



诚感到骄傲。据《圣经》作者记述，耶和华决定再考验他一次，结果差点弄出人命。

一天，耶和华突然在亚伯拉罕面前现身，并告诉他带着以撒一起去摩利亚山的山顶，然后在那里把以撒杀死，焚烧尸体献祭。

这位老先驱直到此刻仍虔诚不改。他叫两个仆人准备好做一次短途旅行。他往驴背上驮好木柴，带着水和干粮就一头扎进沙漠。他没告诉妻子自己要干什么。他也不能告诉，因为以撒是撒拉到90岁时才生的。她说：“上帝使我欢笑，听见这事的人也欢笑。”亚伯拉罕那时正100岁，就给孩子起名叫以撒（意为“他欢笑”）。在孩子断奶那天，亚伯拉罕大摆筵席请客，为此还闹出以下的事：当时撒拉看见埃及女奴夏甲所生的孩子以实玛利在取笑以撒，就对亚伯拉罕说：“你要把这女奴和她儿子赶出去。这个女人的儿子不能跟我的儿子以撒同分产业。”这事原来是撒拉成全的，可是她却又要这样做，这使亚伯拉罕非常苦恼。但那时候，耶和华发话说：“不要为这儿子和夏甲的事苦恼。照撒拉的话去做吧，因为你要从以撒得到我所应许的后代。至于女奴的儿子，我也要给他许多儿女，成为一国，因为他也是你的儿子。”

第二天一早，亚伯拉罕拿给夏甲一些粮食和一皮袋水，把孩子放在她背上，打发她走了。夏甲离开那里，来到别士巴的旷野，在那里迷了路。水喝完了，她就把孩子放在小树下，自己跑到一箭之远的地方坐下。“我怎么忍心看着自己儿子死掉？”她坐下来放声大哭。

上帝听见了孩子的哭声。有天使从天上对夏甲说：“夏甲，你为什么苦恼？不要怕，上帝听到孩子的哭声了。起来，抱起孩子，安慰他；我要使他的后代成为大国。”接着，上帝开了夏甲的眼，使她看见一口井；她到井边，用皮袋盛满水，给孩子喝。孩子渐渐长大，住在巴兰的旷野，成为





### 荒野上的夏甲和以实玛利

卡桑 [法国, 1841—1901]

在荒野上掩面而泣的女奴夏甲和依偎在她身边的爱子以实玛利。富于悲剧色彩命运的题材，给人以无助的感觉。这是她被撒拉赶出家门后的一幕。作为备受女主人欺凌的女奴，夏甲常常是画家同情的对象。

技艺高强的猎人。他母亲给他娶了一个埃及的女子做妻子。如今，耶和华又发了话，他觉得这正合自己的心意。这就足够了。

接着说献祭以撒的事。三天之后，他们来到摩利亚山。以撒在路边还玩得很开心。

然后，亚伯拉罕吩咐两个仆人在山脚等着，自己抓着以撒的手登上山顶。

这时，以撒才觉得奇怪。他常常看到父亲献祭，但是这次却有点不同。他认出了石头祭坛，还看见了木柴，父亲手里拿着的刃口很长的刀，是用来割断献祭羊喉管的那种。可是，羊在哪儿呢？他问父亲。

“时候一到，耶和华会给羊的。”

说完，他提起儿子，把他放在祭坛凹凸不平的石台上。然后，他拿起长刀。他把以撒的头往后推，这样就可以更容易地切断颈动脉。



就在此时，他听见了一个来自天上的呼叫。

“亚伯拉罕！亚伯拉罕！……你不可在这童子身上下手，一点不可害他。现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因为你没有将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留下不给我。”

原来，耶和华明白了，亚伯拉罕是他所有的信徒中最忠诚的一个。所以他不再需要这位老人再证明自己的虔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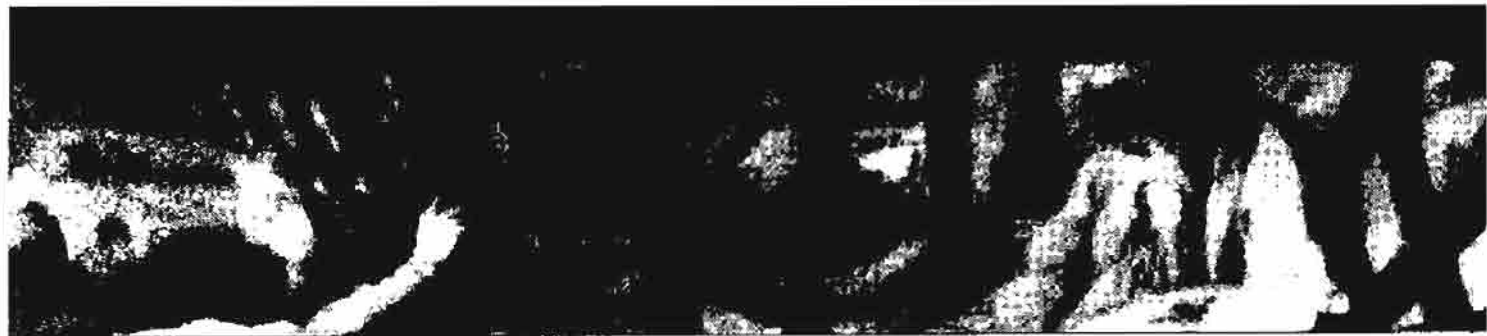


亚伯拉罕杀子献祭

卡拉瓦乔 [意大利, 1571—1610]

老人额头的皱纹充分表现了杀子的忧伤。敏捷的天使握住亚伯拉罕握刀的恐怖之手，而亚伯拉罕的手则艰难地按住儿子的转头。在他看来，儿子的头与旁边黑山羊的头，对于上帝都是一样的。天边闪现的一丝曙光，意味着天使带来的希望。卡拉瓦乔画风阴郁，喜用黑色诠释光明的可贵。





亚伯拉罕把以撒从祭坛上放下来。这时正好有只大黑羊，两只犄角被一棵灌木卡住了，亚伯拉罕就抓住它，代替儿子作了祭品。

三天以后，父子俩回到撒拉身边。

亚伯拉罕杀子祭神的事是圣经文学的天才描写，作者用简朴的语言，描绘了生动的人物与事件。他对耶和华的虔诚或许是某种圣灵般的智慧，赢得了后人的赞评和推崇。

《旧约·马太福音》写道：

约翰看见许多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也来受洗，就对他们说：“毒蛇的种类！谁指示你们逃避将来的愤怒呢？你们要结出果子来，与悔改的心相称。不要自己心里说：‘有亚伯拉罕为我们的祖宗。’我告诉你们：神能从这些石头中给亚伯拉罕兴起子孙来。现在斧子已经放在树根上，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

约翰的话，铮铮锵锵，掷地可作金石之声。作者敏捷的文思给亚伯拉罕蒙上了一层高山仰止的色彩，然而这并不等于再无人能望其项背。





第六讲 雅 各



## 政治家的气度 犹太商人的气质



圣经文学在亚伯拉罕后，情节渐入佳境，人文气息特浓，每个人物更富有戏剧性的传奇色彩。

## 1. 敌对，从母腹中开始

在画册上，你或许曾见过一位少女头顶水瓶的油画，那就是亚伯拉罕的儿媳利百加。



井边的利百加

夏加尔 [法国，1887—1985]

利百加在画中通常作为美丽、纯洁、善良的典型女性而出现。夏加尔笔下的利百加身着色彩鲜艳的服饰，前来寻访的仆人则牵着一匹骆驼。这幅洋溢着明朗的东方情调的《圣经》题材绘画与同一题材的古典作品有明显的不同。古怪的举止、稚拙的线条、轻快的色彩，正是这位俄国血统法籍画家所创作的特色。



以撒娶利百加<sup>①</sup>都快20年了，可是她没有为以撒生孩子。以撒向耶和华祈祷，耶和华答应使利百加怀孕。她怀的是双胞胎，出生之前，胎儿在腹中躁动得很激烈，似乎正在进行你死我活的相争。利百加为此说道：“我为什么这样苦命呢？”上帝耶和华回答说：

两个国家在你肚子里，  
 你要生出两个敌对的民族。  
 一个要比另一个强悍，  
 大的要服侍小的。

这话好似指现今仍然愈演愈烈的巴以战争，这正是《圣经》上的话不断地应验，才又有《圣经密码》的出现，但这是后话。回头再说利百加，她终于生下了双胞胎。第一个出来的，身体略带红色，浑身長毛，像穿了毛皮衣，所以取名叫以扫。第二个出来的，手紧紧抓住以扫的脚跟，所以取名雅各。他们出生时以撒60岁。

两个孩子长大以后，以扫成为熟练的猎人，喜欢户外活动；雅各好静，常常留在家里。以撒偏爱以扫，因为他喜欢吃以扫打来的野味。利百加却偏爱雅各。

但凡母亲偏爱一方，都不利于子女、不利于家庭乃至不利于国家。这

① 利百加是美索不达米亚人，亚伯拉罕的侄孙女，拿鹤的孙子利彼加所生长女。





以撒和利百加

伦勃朗 [荷兰, 1606—1669]

伦勃朗是17世纪荷兰的绘画大师。据说他这一作品是以一对犹太人新婚夫妇为模特而创作的。画面温暖而神秘，在金色光晕之中，以撒和利百加依偎在一起，彼此恬静安详的神情表现出新婚燕尔的满足感。这是晚年伦勃朗的杰作。

种情况，在我国也发生过，因母亲的偏爱而引起战争的故事不少。

春秋时期，郑国的开国之主郑武公的夫人姜氏，她生下现任郑国国君郑庄公和他的弟弟共叔段。郑庄公之母生他时是难产，所以给他取名“寤生”，并因此而讨厌他。

姜氏喜欢比寤生小三岁的共叔段，曾多次向郑武公要求废除寤生的太子身份，另立段为太子。郑武公没答应。

郑庄公即位后，姜氏要求他把制地（今河南省荥阳县东北，又名虎牢关）封给共叔段。郑庄公说：“制邑的地形十分险恶，虢叔就死在那里。要封其他什么地方，都按您的吩咐办。”于是姜氏请封京城（今河南省荥阳县东南），让共叔段住在那儿，人们都称共叔段为“京城太叔”。

郑国重臣祭仲对郑庄公说：“城市的城墙超过300丈，就是国家的祸害啊！先王定下的制度规定：大的城市，城墙不得超过首都的二分之一；中等城市，不得超过五分之一；小的城市，不得超过九分之一。现在京城的城墙规模已经突破限制，违背了先王的制度，您将会因此遭受祸害的！”



郑庄公说：“这全是母后的要求，我也没法逃避祸害。”祭仲反驳他：“姜氏的要求无休无止，何时能得到满足？您应该及早采取措施，别让这种倾向滋长蔓延，一经蔓延就很难抑制了。蔓延的野草尚且难除，何况是您那位受宠的兄弟？”

庄公说：“行为总是违背法度的人，必然遭致自己栽跟头的结局，您就等着瞧吧。”

不久，太叔下令将郑国的西部和北部边区都划归自己统属之下。郑国重臣公子吕质问郑庄公：“一个国家怎么能有两个政治中心？您打算怎么处置这件事呵？如果要让位给太叔，卑职这就自请去做他的下级。如果没有这个打算，那就请您立刻除掉他，不要让人民产生其他的想法。”

郑庄公断然回答：“没这个必要，他会自取祸害。”

太叔进而把受庄公与自己共同统辖的地区划入自己的封邑，并扩大势力范围直至廩延（今河南省延津县北）。

公子吕急切地敦促郑庄公道：“应该采取行动了！地盘越扩大，必将得到更多的人拥护他。”

郑庄公对此不以为然，他说：“缺乏正义，就不能团结人，地盘再扩大也会瓦解。”

太叔修整完城墙工事，重新打造好武器装备，编练成战车部队，决定向首都发起袭击，并约姜氏做内应，届时将城门打开。

到了公元前722年，郑庄公探明他们发难的确切日期后，说：“可以采取行动了！”他命令公子吕统率200辆战车攻打京城。京城人民都反对太叔段，太叔段被迫逃往鄆地（今河南省鄆陵县北）；郑庄公又亲率军队追击到鄆地。5月23日，太叔仓惶出走，投往卫国的附庸国共国寻求庇护。

郑庄公将姜氏迁徙到城颍（今河南省临颍县西北）安置，并发誓道：



“不到黄泉，再也不要相见了。”可不久，他又后悔了。

颖谷（今河南省登封县西南）的地方长官颖考叔听说此事后，带了些礼品到都城贡献给郑庄公。郑庄公便请他吃饭。

吃饭时，颖考叔把肉羹放在一边不动。郑庄公问这是什么缘故，他回答道：“小人有老母在堂，凡是小人享用的食物，都要先请母亲尝过。母亲还从未吃过君主宴席上的肉羹，所以小人请求把肉羹带回家去，献给她老人家。”

郑庄公叹口气道：“唉！你还有母亲可奉献，我却偏偏没有呵。”

颖考叔忙作出惊讶的样子，问他这话是什么意思。

郑庄公便把自己发誓与姜氏到黄泉再见的经过讲了一遍，又表示现在心里挺后悔，不该把话说得那么绝。

颖考叔说：“这有啥妨碍呀？假如掘地见到泉水，母子就在隧道里相见，谁能说您违背了誓言？”

郑庄公就照颖考叔的方法行事。

过了一段时间，隧道挖成了。当庄公进入隧道时，还赋诗说：“走进隧道中，心情乐融融！”

姜氏在儿子迎接下走出隧道后，也赋诗说：“走出隧道外，心情真爽快！”

从此，母与子言归于好。

## 2. 雅各巧夺名分与祝福

按中国古代的世袭制度，被立为太子和继承王位的通常只能是长子，

而且必须是嫡长子，庶生的则不行。因此，哪怕做母亲再如何宠爱次子，也往往是徒劳。《圣经》对此未确认，但从以下雅各买长子的名分来看，好像并不逊色于中国的封建等级文化。不过，像这种以和平方式解决地位名分的大是大非问题，《圣经》作者在这里起到了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启示作用。前面说过，该隐居然以长子的身份掌握了生杀予夺的大权；这




以扫和雅各

斯托梅尔 [意大利, 1600—1650]

打猎归来的以扫饥饿难熬，向弟弟雅各讨一碗汤吃，聪明的雅各却用一碗汤就换取了以扫的长子权，整个画面充满着令人入神的动感。淳朴的以扫迫不及待地伸手取汤，雅各脱信券丰地挑起左手；以扫睁着大大的眼睛，好像生怕雅各出于戏言，而雅各则仿佛看到以扫的承诺似并不可靠。视线相交，在这不可理喻的境况下，充满了紧张感。烛光中的母亲利百加，她因宠爱儿子雅各，此刻正盼望着自己满意的结果。





里长子以扫虽然也有同等大权，但却被做弟弟的捉弄了。当然，这也改变了两种截然不同的思想观念及其生活方式。故事的情节颇生动有趣：

有一天，雅各在煮红豆汤；以扫打猎回来，肚子饿了，就对雅各说：“我饿得要死，给我一些红豆汤吧。”雅各回答道：“你把长子权给我，我就给你红豆汤。”以扫说：“好啦，好啦！我快死了，长子权有什么用？”雅各说：“你得先发誓，把长子权让给我。”以扫就发誓，把长子的权利让给雅各。于是雅各拿些面包和红豆汤给以扫，以扫吃过喝过后就起来走开了。以扫竟这样轻看长子的权利。

以撒老了，眼睛也瞎了。他叫：“以扫，我的儿啊！”以扫回答说：“我在这里。”以撒说：“你看，我已老迈，离死不远了。你带弓箭到野外打猎，照我喜爱的口味烧好拿来给我吃。我要在死前给你祝福。”

利百加听见以撒对以扫说的话，就趁以扫出去打猎的时候，对雅各说：“我刚才听见你爸对你哥说：‘你去打猎，照我喜欢的口味烧给我吃；我在死以前要给你祝福。’儿啊，听着，照我的话去做。你到羊群中找两只肥嫩的小山羊来，我要按你爸所喜欢的口味烧好。你拿去给他吃，他会在死前给你祝福。”雅各说：“你知道以扫全身长毛，我的皮肤很光滑。万一爸爸发现我骗他，不但得不到祝福，反将招来诅咒。”母亲说：“儿啊，让我承担诅咒，照我的话去做吧，去把山羊牵来！”于是雅各去牵羊，母亲烧好羊肉；然后把以扫留在家里最好的衣服拿给雅各穿上，用山羊毛裹住他的双手和脖子上光滑的地方，又把烧好的肉和烤好的面包交给他。

雅各到父亲那里，叫声“爸爸！”，父亲回答道：“我的儿啊，你是哪一个儿子呢？”雅各说：“是你的长子以扫。你吩咐我做的，我已经做好了。请坐起来，吃我替你打来的野味，你好祝福我。”以撒说：“我的儿，你怎么这么快就打到了？”雅各回答道：“是耶和华，您的上帝给我好运



气。”以撒说：“儿啊，过来，让我摸一摸，你真是以扫吗？”雅各走过去。以撒摸一摸他，说：“声音是雅各的声音，双手却是以扫的手。”以撒手上也长毛。他要祝福的时候又问了一次：“你真是以扫吗？”雅各说：“是啊！”以撒说：“把肉拿过来，我吃了就祝福你。”雅各把肉拿过去，又递酒给他喝。以撒说：“我的儿啊，你过来亲我！”雅各过去亲他，他一闻到他所穿衣服的气味，就祝福他说：

啊！我儿身上发出的香气，  
正像耶和华赐福的土地气息。  
愿上帝从天上给你甘霖，  
使你土地肥沃，多生五谷、美酒！  
愿万国服事你，万民向你跪拜！  
愿你母亲的后代向你下拜；  
愿你统治所有的亲族！  
咒诅你的人都要被咒诅；  
祝福你的人都要被祝福！

祝福完了以后，以扫打猎回来，烧好肉拿到父亲面前，说：“爸爸，请坐起来，吃我为你打来的野味，祝福我。”以撒问：“你是谁？”以扫答道：“你的长子以扫。”

以撒全身发抖，问他：“那么刚才拿野味给我吃的是谁？你进来以前我已经吃了，并已经祝福了他。这祝福永远属于他。”以扫听了这话，非常痛心，放声大哭，说：“爸爸，请祝福我！”以撒回答道：“你弟弟进来欺骗了我，夺去了你的福分。”



#### 祝福准备的以撒

弗林克 [荷兰, 1615—1660]

这一作品表现了当时犹太人家质的生活风俗。趴在床头眼巴巴等待着父亲祝福的雅各，简直就像一个顽皮的机灵鬼。17世纪的荷兰画家热衷于描绘市民生活。在他们眼里，孩子不怕调皮就怕不聪明。因而他们向《圣经》里寻找的素材往往也是带有世俗趣味的故事情节。

以扫说：“这是他第二次欺骗我，难怪他名叫雅各（雅各含有“欺骗”的意思）。他抢走了我的长子权，现在又夺去我的福分。爸爸，你没有留些福分给我吗？”以撒答道：“我已经立他做你的主人，使所有的亲族都服侍他，又给他五谷和美酒。儿啊，我还能给你什么呢？”以扫继续向父亲哀求：“爸爸，你只有一样祝福吗？求你也给我祝福吧！”说完，就哭起来。以撒说：

天上的甘露必降给你，  
肥沃的土地你必有份。  
你要依靠刀剑生活，  
你要服侍你的弟弟，  
但当你反抗他的时候，  
你将摆脱他的枷锁。



### 3. 雅各流亡他乡

以扫怀恨雅各，决心在爸爸死后杀死雅各。有人把以扫的计划告诉利百加，她就叫雅各来，对他说：“儿啊，你哥要找你算账，杀害你。儿啊，快往哈兰去，投奔我哥哥拉班，跟他住些时候；等你哥气消了，忘掉前事，我就派人接你回来。我何必在一天内失掉两个儿子呢？”

以撒是希伯来人的第二代祖宗，他的故事较少，但都比较精彩、具体和生动。他的命运比起他同父异母的哥哥以实玛利来大不相同：以实玛利和他的母亲夏甲被驱逐，在沙漠中几乎饥渴致死，这反映了氏族社会中妾的地位卑下，任人摆布。以撒则得天独厚，连名字也叫“欢笑”。他的婚姻很独特，让管家到故乡哈兰去找。这件事播下了民族主义的种子，希望保持民族血统的纯洁和传统习俗。其实希伯来民族本来是个混血的民族，后来在耶和华一神教的传统之下才成为一个在精神上统一的民族。

以撒给雅各祝福，这虽是受了欺骗，但却反映了古代长子继承制和幼子继承制斗争转变的过程。以撒自己是个小儿子，哥哥以实玛利被赶走以后，他成了独子，独承产业；雅各以欺骗的手段继承了长子权，而在所生十二个儿子中却最宠爱小儿子约瑟；摩西掌权后哥哥亚伦只能做他的代言人；大卫把王位给了幼子所罗门……在世界其他民族中，实行幼子继承制的也不少，但在中国则是凤毛麟角。

因此，以撒不可能是郑庄公，雅各也不可能是共叔段，利百加也不是



姜氏。她在智慧上也许不及姜氏，但作为喜爱幼子的母亲，她达到了成全幼子的目的。我们在这里说利百加是开女权主义先河第一人，似乎并不过分。

利百加在离开故乡美索不达米亚欲嫁到巴勒斯坦时，她的哥哥说了一番感人心扉的话：

妹妹呀，愿你做千万人之母！

愿你的后代征服敌人的城邑！

读这两行话，仿佛读着剧作家郭沫若的台词：

去吧，二弟呀！

我望你鲜红的血液，

迸发成自由之花，

开遍中华！

二弟呀，去吧！

（《棠棣之花》）

雅各骗取了父亲的祝福后，以扫恨之入骨，计划于父亲逝世后杀害他。利百加怕兄弟阋墙，闯出大祸，便叫雅各先去舅父拉班家躲一躲，等哥哥气平了再回来。于是雅各开始了流亡生涯，他徒步从迦南的南端别示巴地方，往两河流域的北端哈兰走去。千里迢迢，餐风沐雨，经过高山河谷，不怕跋涉之苦。一天落日时分，他到了一个叫路斯的地方，在那里过夜；他搬一块石头做枕头，躺在地上睡着了。他梦见一架梯子从地通到天，天使在梯子上上上

下下。又见上帝站在梯子上对他说：“我是耶和华，你祖父亚伯拉罕的上帝，你父亲以撒的上帝；我要将你现在所卧之地赐给你的子孙，他们要像地上的尘土那样多，向东西南北扩张，地上万族也因你和你的子孙而得福。我和你同在，无论到哪里都保护你，并将你带回到这里。我决不离开你，一定实现我的诺言。”雅各一觉醒来，说：“耶和华上帝就在这里，我竟不知道！”

第二天一早，雅各起来，把他作为枕头用的石头立为纪念碑，又在石头上浇了油，献给上帝。他把那地方叫作伯特利〔意为“神殿”〕，并向耶和华上帝许愿说：“如果您和我同在，在旅途中保护我，给我吃的穿的，使我平安返回家乡，您就是我真正的上帝。我立这块石头为纪念碑，要成为敬拜您的圣所。我要把所得的一切献上十分之一给您。”

雅各继续向北、向东走，到了两河流域。他在田野里看见一口井，有



#### 雅各的梦

布莱克 [英国, 1757—1827]

布莱克和其他画家一样同样欣赏雅各梦见天使的故事，它似乎天然地是画家们发挥想像力的绝佳题材。布莱克对此有着不同寻常的布局，他将梦境布置得如同华丽的歌剧舞台，只见婀娜的天使们沐浴在金色的光芒中，顺着从天而降的台阶蜿蜒而下。这幅作品洋溢着神秘而圣洁的气氛，这和《圣经》在人神交流的主题上是相吻合的。





三群羊躺在井边，井口盖着一块大石头。等羊群到齐后，牧人把大石头搬开，给羊群喝水，然后再把井口盖好。雅各问那些人：“朋友，你们从哪里来？”他们回答说：“从哈兰来。”他又问：“你们认识拿鹤的孙子拉班吗？”牧人们答道：“认识。”“他好吗？”“他很好，你看，他的女儿拉结领着羊群过来了。”雅各说：“太阳还高，还不到关羊圈的时候，为什么不给羊喝水，再领回牧场呢？”他们说：“我们非等到羊群到齐，牧人把井口的石头搬开，才能给羊喝水。”

雅各跟牧人说话时，拉结领着羊群到了。他一见拉结和舅父拉班的羊群，就去搬开石头给羊喝水。然后他亲了拉结，激动得哭起来。他告诉拉结说：“我是你爸爸拉班的外甥，利百加的儿子。”拉结跑回家告诉父亲。拉班一听说外甥雅各来了，就跑出去迎接他、拥抱他、亲他，带他到家里。雅各把一切经过都告诉了拉班。拉班说：“你真是我的骨肉之亲！”

雅各在拉班家里足足住了一个月。拉班对他说：“你虽然是我的至亲，但不能白白为我工作。告诉我，你要什么报酬？”拉班有两个女儿，大的叫利亚，一双眼睛没有神采；小的叫拉结，长得美丽可爱。雅各深爱拉结，因此他请求：“如果你准许我跟拉结结婚，我可以替你工作七年。”拉班说：“我很愿意把她嫁给你，给你比给谁都好！你住下来吧。”因为深爱拉结，雅各做了七年工，却觉得好像只是几天。

雅各对拉班说：“日期到了，让拉结跟我结婚吧。”拉班就大摆筵席，请当地的人都参加。但当晚拉班竟把利亚代替拉结给了他，以女奴悉帕为婢女。到第二天早晨，雅各才发现原来是利亚，就找拉班说：“你为什么要这样对我呢？我是为拉结替你做工的，为什么要欺骗我？”拉班回答说：“照我们这里的风俗，大女儿没有出嫁，不能先嫁小女儿。如果你愿意替我再做七年工，等一周新婚典礼过后，我再把拉结嫁给





### 利亚和拉结

罗塞蒂 [英国, 1828—1882]

罗塞蒂是英国拉斐尔前派巨匠。作品中玩弄花枝的利亚与正陷入沉思的拉结，据说分别代表了生活中动的一面和静的一面。利亚身着绿色长裙，代表着生命；而拉结的服饰则是紫色，意味着死亡。罗塞蒂在创作这幅画时，其爱妻已身患绝症。画家在作品里有意识地流露出了即将面对死亡的不祥之兆。

你。”雅各同意了。一周的新婚典礼过后，拉班就把拉结嫁给雅各为妻，以辟拉为拉结的婢女。雅各爱拉结胜过爱利亚，又为拉班做了七年工。

耶和華見利亞不如拉結受寵，就使利亞能生育，而拉結不能生育。利亞連生了五個兒子后，拉結就嫉妒姐姐，對雅各說：“你給我孩子！不然，我要死！”雅各生氣地說：“我不能代替上帝；使你不能生育的是他。”拉結把婢女辟拉給雅各，由她代替生了兩個兒子。后来，上帝垂听拉結的祷告，使她生下一个儿子，名叫约瑟<sup>①</sup>。

① 约瑟在希伯来语中是“再来一个”的意思，约瑟和他的弟弟便雅悯是雅各最小的儿子。





约瑟出世以后，雅各就对拉班说：“让我走吧，让我回故乡去吧。让我带走妻子和儿女，我就离开。他们就是我的工钱。你知道我多么努力地为你工作。”拉班知道自己牲畜兴旺是雅各勤奋工作的功劳，便说：“我该给你什么作为酬劳呢？”雅各说：“我不要什么。你若同意我的建议，我可以继续看顾你的羊群。今天，我要到你的羊群中，把绵羊中凡是有斑点的和黑色的、山羊中凡是有斑点的都挑出来，这些就是我的工钱。这样，你就容易知道我是否诚实；要是在我的羊群中发现了没有斑点的山羊或不是黑色的绵羊，就知道我是偷来的。”

拉班同意这个建议。当天他就在羊群中把黑色的和有斑点的山羊、绵羊都挑出来，叫自己的儿子去牧放，并把它们带到离雅各有三天路程远的地方去。雅各就牧放剩下来的羊群。

雅各取了白杨树、杏树和枫树的嫩枝，剥掉一部分树皮，使树枝露出白色条纹，插在饮羊的水沟里。羊来对着树枝饮水时交配，就会生下有斑点和条纹的小山羊来。健壮的羊交配时，雅各插有白条纹的树枝，瘦弱的羊交配时，他就不插那些树枝。不久，瘦弱的羊就归了拉班，健壮的羊就是雅各的了。于是雅各愈来愈富，有许多羊群、奴仆、骆驼和驴子。

雅各发财后，听见拉班的儿子们风言风语，说是雅各侵吞了他们父亲的财产，他同时也觉得拉班不像以前那样待他友好了。这时，耶和华对雅各说：“你要返回家乡，到你的祖先亲人那里去；我跟你同在。”于是雅各把拉结和利亚叫来，把情况告诉她们，并商量如何离开她们父亲的家。拉结和利亚说：“我们反正不能从父亲那里继承什么。他把我们当作仆人。他出卖了我们又吞没了我们的身价，上帝从我们父亲那里拿走的财富是属于我们和儿女们的。你要照上帝的话去做。”于是雅各





马上准备回迦南、回父亲以撒那里去。他叫妻儿们都骑上骆驼，赶着他所有的牲畜，带了他在美索不达米亚积累的财产走了。拉班去剪羊毛时，拉结便趁父亲不在家时偷走了父亲家族的神像。雅各一家人瞒着拉班偷偷走了，带着他们所有的一切，渡过幼发拉底河，往基列山地前进。

#### 4. 极富戏剧性的逃亡

拉班听说雅各逃走了，便和他的族人去追，追了七天，才在基列山上追到。当天夜里，上帝在拉班的梦境中显现，对他说：“你要小心，不要向雅各说好说歹！”那时雅各在山上扎营，拉班和亲人也在山上扎营。

拉班对雅各说：“你为什么要瞒着我，把我的女儿当作俘虏带走呢？你为什么一声不响地溜走呢？要是你告诉我一声，我一定会欢欢喜喜地相送，用铃鼓、竖琴和歌唱欢送你。现在弄得我连吻别女儿外孙们的机会都没有，这就是你的不对了。我原可以伤害你，但昨夜你父亲的上帝警告我，叫我小心，不要向你说好说歹。我了解你思乡心切，急于回家，但为什么又偷走了我家族的神像呢？”雅各说：“我怕您夺回您的女儿，所以偷偷逃走，但是，您从谁身上搜出神像，谁就该死。您在亲人面前认为哪一样东西是您的，您就拿回去。”原来雅各不知道拉结偷了神像。

拉班进入雅各的帐篷搜查，又到利亚和两个婢女的帐篷中查找，却找



### 雅各责问拉班

特尔布普根 [荷兰, 1587—1629]

这是一幅雅各被他的岳父拉班所骗的风俗画。画面上，发觉拉班使了调包计的雅各，正气冲冲地和岳父口角。而偷羊贼的利亚则站在一旁，且出事不关己，落井下石的模样。画面最左边，一个女佣人正兴致勃勃地偷听着这场极富喜剧性的争执。特尔布普根将神圣的题材赋予生动和幽默的情调。

不到什么；于是他进入拉班的帐篷。拉班把那家族的神像藏在骆驼鞍的袋子里，自己坐在那上面。拉班找遍了帐篷，找不出什么。拉结对父亲说：“请不要生气！我刚在月经期，不便在你面前站起来。”拉班到处寻找，却找不到他家的神像。

雅各怒气冲冲地责问拉班：“我到底犯了什么罪，您竟兴师动众地来追捕我，搜遍我所有的东西呢？您搜到了什么东西？拿出来，在亲人们面前让大家看看，评判谁是谁非。我在您家里20年，您的山羊和绵羊没有掉过一胎；您的山羊我一只也没有吃过。被野兽撕裂的山羊，我并没有带给您看，都是我自己赔偿。无论白天和黑夜，羊被偷了，您都要我赔偿。我白天受尽炎日的煎熬，夜间受尽寒露的侵袭，不得安眠。我在您家做了整整20年的工；为了娶您两个女儿，服侍您14年；为了获得羊群，我又服侍您6年。即使这样，您还10次减少我的工资。要不是我祖先亚伯拉罕和以撒



的上帝跟我同在，您一定会打发我空手离去。但是上帝见到了我的痛苦和我的辛劳；他昨夜责备了您。”拉班说：“女儿、外孙和一切都是我的。我既然不能留住女儿和外孙，就不如立一个约，各不侵犯。我们来堆一个石堆，叫亲人们拿石头来堆成一堆，然后在石旁吃喝。拉班叫这石头堆是“伊迦尔撒哈杜他”，雅各叫它“迦累得（都是“以石堆为证”之意)”，因此那地方就叫迦累得。拉班在山上杀了牲畜做燔祭，请亲人一起吃饭；饭后又在山上过夜。第二天一早，拉班吻别了女儿和外孙，离开那里回家了。

雅各带了两妻两妾11个子女和仆婢牛羊，浩浩荡荡像支大军。到以东地区时，他派人去以东地区见他哥哥以扫，报告他回来的消息，看以扫的态度如何。使者回报说，哥哥以扫带了400人来跟弟弟相会。雅各惊慌焦虑，便把人员和牲畜分成两队，如果以扫来袭击一队，另一队还可以逃走。

第二天，雅各从牲畜中挑了一部分作为送给哥哥的礼物，分作几批先走，又吩咐各批的领队说：“我哥哥以扫遇见你的时候若问：‘你的主人是谁？往哪里去？这些牲畜是谁的？’你就回答：‘这些都是您仆人雅各的，他要送给他的主人以扫作为礼物，他本人就在我们后头。’”雅各想用礼物赢得以扫的欢心，见面时好饶恕他。于是他让押送礼物的人先走，自己则留在营中过夜。

## 5. 雅各被命名为以色列

153

当晚有一个人来跟雅各摔跤，一直搏斗到天快亮的时候。那人眼看白



已胜不过雅各，就在他大腿窝上掐了一把，雅各的大腿就扭了。那人说：“天快亮了，放我走吧。”雅各说：“你不祝福我，我就不放你走。”那人说：“你叫什么名字？”“雅各。”那人说：“从此以后，你不再叫雅各。你跟上帝和人搏斗，你都赢了，因此你要改名叫以色列。”<sup>①</sup>雅各问：“请问你叫什么名字？”那人答道：“你不必问我的名字！”说了这话，他就给雅各祝福。雅各说：“我面对面见到了上帝，却仍然活着！”因此他把那地方叫做比努以勒<sup>②</sup>。从此雅各就跛着脚走路。一直到今天，以色列的后代都不吃大腿窝的筋<sup>③</sup>。

雅各看见以扫领着400人前来，就把儿女分开，交给利亚、拉结和两妾。他叫两妾和她们的儿子走在前头，利亚和她的儿女跟在后头，拉结和约瑟押后。雅各亲自走在他们的前头，走近哥哥的时候，连着七次俯倒在地。以扫跑来迎接他，拥抱他，亲吻他，两个人都哭了。以扫观看四周，看见女人和孩子，就问这些人是谁？雅各回答说：“这些孩子是上帝赐给我的。”于是两个妾带孩子上前，向以扫下拜。接着是利亚和她的儿女，最后约瑟和拉结也上前下拜。

以扫又问：“我最先遇到的那一群牲畜是做什么的？”雅各说：“那是作为见面礼的。”以扫说：“弟弟！我什么都有，你留下你的东西吧！”雅各说：“不，如果您喜欢我，请收下我的礼物。”雅各再三请以扫接受礼物，他这才收下。

① “以色列”在希伯来语中有“与神搏斗”之意。

② “比努以勒”在希伯来语中有“神面”之意。

③ 从前在中国的犹太教被称为“挑筋教”，因为犹太人不吃牛羊大腿的筋。

以扫请雅各和他一起到他的以东山里去，雅各以孩子小、小山羊也须照料，走得慢为借口，请哥哥先走，他随后就来。以扫走后，雅各就改变方向，向西往疏割，再渡约旦河，来到迦南的示剑城，在城东郊扎营，并用100块银子买下来那营地，筑祭坛，取名伊利·伊罗以色列<sup>①</sup>。

有一天，当地酋长的儿子示剑看见雅各的女儿底拿很美丽，便一见倾心，要求父亲帮助他娶她为妻。示剑自己和他父亲都曾到雅各家去请求通婚，要多少聘礼都在所不惜。

雅各的儿子们知道示剑已经奸污了他们的妹妹底拿，非常恼怒，认为这是侮辱以色列族的丑事。他们就用欺诈的话说：“我们不能把妹妹嫁给没有受割礼的人，这对我们是件耻辱的事。除非你们接受一个条件，也就是每一个男子都要受割礼。”示剑和他父亲认为这条件合理，就答应了，并且说要说服全城的人接受割礼<sup>②</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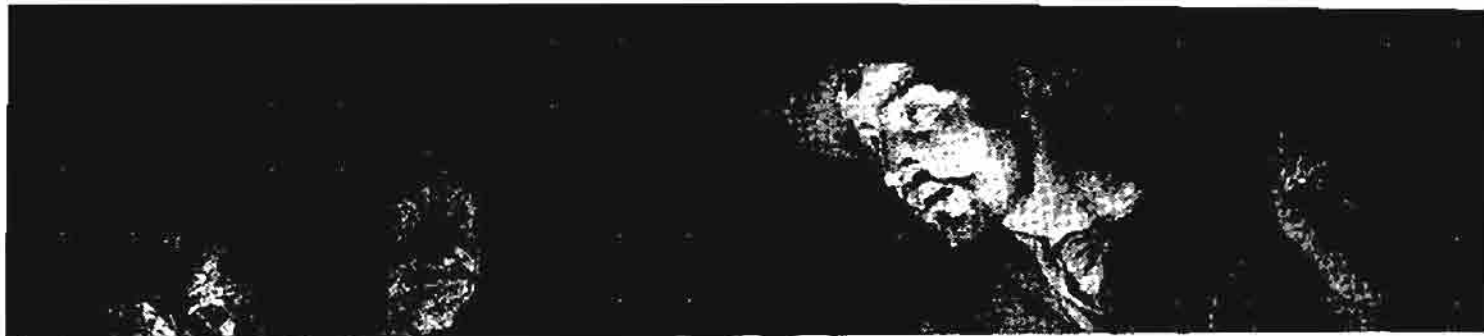
过了三天，当地的男子因受割礼还在疼痛的时候，雅各的两个儿子就是底拿的哥哥，不动声色地带刀进城去，把当地所有男子都杀了，然后带着底拿离开了示剑。他们为了替妹妹报仇，就抢走牛、羊、驴和城乡所有的东西，还俘虏了所有的妇女和孩子。

雅各一家离开示剑后，听从上帝的吩咐，到伯特利去，住在那里，设了祭坛奉祀上帝，把所有外国的神像和耳环都埋在示剑附近的橡树下。（《创世记》27章41节至35章4节）

① 意思是：上帝，以色列的上帝。

② 割礼是希伯来人风俗的特征，就是族中所有的男子都得割去生殖器的包皮。





雅各是希伯来氏族社会的第三代族长，关于他的传说故事，更加接近平常人的生活，更富于人情味。

雅各的性格一贯诡诈而谨慎，这是政治家的气度，也是商人的气质，在他之后，出现了精明的犹太商人，他无疑是犹太商人的楷模。雅各与乃祖亚伯拉罕的尊严、勇敢和公正的首长气质不同；和乃父以撒、乃兄以扫的诚朴易欺的性格也不同。虽然这是三四千年前的民间传说故事，却能注意到不同个性的刻画，真是令人惊异。故事中写拉结偷走娘家的神像，拉班在盛怒之下带了众弟兄去追赶搜寻。拉结把神像藏在骆驼坐鞍的口袋里，骗过了父亲，雅各却不知道这件事。当时的风俗，女婿如果得到岳父家的神像，就可以和儿子们同分家产。拉结偷神像是为了雅各将来有分到岳父家遗产的权利。由此可见，拉结爱夫甚于爱娘家。

## 第七讲 《约瑟记》

约瑟是《圣经》中一个非常重要的人物，他的故事在《约瑟记》中得到了详细的记载。约瑟的一生充满了坎坷和奇迹，他的经历也成为了后人学习和借鉴的典范。约瑟在年轻时被卖为奴隶，在异国他乡度过了漫长的岁月。然而，他并没有被逆境所打倒，反而通过自己的努力和智慧，最终成为了埃及的宰相。约瑟的故事告诉我们，无论遇到什么困难，只要保持坚定的信念和不懈的努力，就一定能够战胜困难，实现自己的梦想。



### 近代人写不出来的杰作





我们必须时时记住，《旧约》实际上是一部许多互不相关、篇幅短小的历史故事的汇编。它成书于犹太民族的始祖死后约1000年。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是这部编年史最初的主人公。他们敢于深入荒野，就像美国早期的清教徒教父们一样，充满勇气，坚忍不拔，忠实于自己的理想。

《约瑟记》的历史背景发生在公元前16、17世纪，那时埃及国内爆发了奴隶革命运动，社会动乱的同时又受到喜克索斯人的入侵。喜克索斯人是来自亚洲的游牧部落，包括闪族在内。他们趁埃及内部动乱，以新式的军备——马兵骑队发动袭击，与革命起义者里应外合。埃及无力抵抗，节节向南退却。喜克索斯人先占领尼罗河下游三角洲地带，后来扩散到埃及全境，统治埃及达150年之久。约瑟是希伯来人即闪族人，17岁被卖到埃及做奴隶，很可能参加了奴隶的革命运动，与入侵的喜克索斯人配合作战有功，从而登上了高位。否则，埃及人决不会让他们所厌恶、轻视的希伯来人做首相的。

《约瑟记》以传说故事为题材，反映了当时奴隶社会的生活，特别是埃及人在外族人统治下的生活。雅各一家即以色列部落的人，浩浩荡荡地进入埃及，并在最富饶的歌珊地区（即尼罗河下游三角洲）生息繁衍。但到了公元前16世纪末叶，埃及人从南方掀起反对外族统治的斗争，喜克索斯人终于被逐出埃及，雅各、约瑟的后代也站不住脚，沦为埃及人的奴隶。从那时起，到摩西崛起率众逃出埃及（约公元前1250年），以色列人身为埃及的奴隶已达200多年。

在以撒生活的时代，迦南地越来越成为犹太部族首选的聚居地。但是安宁繁荣的日子并没有持续多久。雅各自己也从来没在一个地方呆很久。当他老态龙钟的时候，漫无止头的旱季几乎使人们无法在巴勒斯坦





居住，而犹太人则被迫离开亚洲迁往非洲。在这个时期，没有土地可供支配的情形，持续了很长时间。但是他们从未忘家，只要有就会返回家园。

老人们聚集在犹太小镇的城墙下，讲述着先祖的丰功伟业。故事就是这样流传了下来。

《约瑟记》的故事和以前各章的文风不同，不再是平铺直叙地记事，而是兼有布局、穿插、描写，有悲欢离合的心理变化，也有欲擒故纵的回肠荡气之笔。这是一篇非常完整的动人故事。

## 1. 泄露梦象引发危机

约瑟和小弟弟便雅悯是雅各晚年所生之子，而聪明、清秀的约瑟尤受宠爱。父亲的偏爱引起异母哥哥们的嫉妒。有一次，约瑟做了一个梦，便对哥哥们说：“我做了梦，我们在田里捆麦子，我捆的麦捆立起来，笔直地站着，你们捆的麦子都来围着下拜。”哥哥们说：“你这是什么意思？要做王统治我们吗？”他们便从心里憎恨他。后来约瑟又告诉了他们另一个梦：“我梦见太阳、月亮和11颗星星向我下拜。”他还把这梦告诉爸爸，爸爸也骂他：“这是什么意思？连我、妈妈和你哥哥们都要向你下拜吗？”

但雅各溺爱约瑟，又给他买上好的彩色外衣，约瑟整天穿着它到处逛，这更叫兄弟们看不顺眼。



## 2. 兄弟们合力谋害约瑟

有一天，哥哥们到示剑和多坍去放羊，雅各叫约瑟去看看他们。他们远远看见约瑟，就定计要杀他，说：“那做梦的来了，我们不如杀了他，把尸体丢在枯井里，让野兽把它吃掉，看他的梦还能不能实现！”

大哥流便听了这计划，心想救他，便说：“不要杀他，把他丢进枯井里行了。”约瑟一到，他们就把他抓住，剥下他漂亮的衣服，把他丢在一口枯井里。

这时，利亚的孩子中有一个叫犹大的，想出了一个好主意。

犹太人居住地的附近，有一条大道从尼罗河谷地一直通到美索不达米亚，道上常有商队络绎不绝地穿越他们的国家。

犹大建议说：“我们把约瑟卖了。然后把他的衣服拿来撕了，涂上血，告诉父亲一只狮子或者老虎扑来把约瑟吃了。然后我们就把钱给分了。”这真是一个好主意，谁也想不出比这更聪明的主意了。

没过多久，一群米甸商人从基列到埃及去，带着打算卖给埃及防腐师的香料和没药。

约瑟的兄弟对商人说，他们有个小奴隶要卖。经过一番讨价还价，他们把自己的兄弟卖了20个银币。

约瑟就这样西行去了埃及。兄弟们回到家，他们一口咬定自己说的故



通商大道的证据

石雕 埃及 公元前1985年—前1979年大  
南博物馆藏

通商大道一直是连接埃及与美索不达米亚之间的重要贸易通道。这座古埃及官员的墓葬雕像雕刻于约瑟生活的时代，雕像身披宽大的羊毛斗篷并不是埃及的出产物，而是来自产羊毛的中亚及两河流域。这也是当时的通商大道仍然兴盛的证据。



约瑟被卖往埃及

达利 [西班牙, 1904—1989]

达利这幅作品的主题是约瑟被兄长们卖往埃及的所奇。雅各的形象色块粗犷，可以看出他是在为失去爱子而感伤。画面的上部，则以简洁的线条勾勒出约瑟被兄长们出卖的场面。达利这幅作品构图独特，反映这位现代艺术大师对《圣经》独具匠心的诠释。

事是真的。11个人众口一词，编的谎话严丝合缝。

此后20年，雅各对小儿子的怀念从来也没有停止过。他还一直以为约瑟小小年纪就夭折于猛兽之口。然而，完全不为人所知的是，约瑟经历了天下一切史书记载中最奇特的冒险，此时正统治着埃及！

约瑟非常聪明。不幸的是，有时聪明反被聪明误，他的伶牙俐齿给他惹尽了麻烦。





示剑的经历，给了他一次教训。从此尽管他仍能见微知著、察人所不察，但不再老是炫耀自己无所不知了。

米甸商人买这个犹太奴隶是在做一种投资。他们一有机会就把他以高价卖给了一位名叫波提乏的埃及军官。

从此，约瑟变成了波提乏的家奴。没过多久他就成为波提乏的左右手，为他管理账目，监督宅子里所有其他干活的人。

### 3. 拒绝风流贵妇的诱惑

波提乏的妻子很风流，她认为约瑟这个英俊的黑发少年，比起自己木讷的埃及丈夫，是一个更有吸引力的伴侣。但是约瑟明白，主仆之间过分亲密，肯定会惹祸上身，所以他总是对她敬而远之。

波提乏的妻子觉得虚荣心受到了伤害，就对丈夫说，新来的管家是个傲慢的小子，而且对他是否老实也表示怀疑。

在古埃及，奴隶就是奴隶。波提乏根本不对这些指控做任何调查，便立即叫来了衙门的人，把约瑟带到监狱关了起来，根本不管对他的指控是否成立。约瑟在监狱中一如既往地保持着良好的情绪，举止得体，日子混得相当不错。

监狱长有这么一个忠诚可靠的人替他管理牢里的事情，自然求之不得。可以说，约瑟在牢里是个自由人。只要他不出监狱大门，喜欢做什么都可以。只是因为太闷，他倒是花了不少时间跟难友们呆在一起。





约瑟和波提乏的妻子

夏加尔 [法国, 1887—1985]

埃及法老的卫队长波提乏的妻子迷上了作为家奴的约瑟。画面上，横卧在床的波提乏之妻揭开被褥，想以自己美丽的肉体诱惑约瑟。可是约瑟不为所动，背过身去。赤裸而明亮的肉体，与裹在约瑟身上灰暗的服装形成一种强烈的色彩反差，暗示出两者地位的悬殊。

其中有两个犯人最让约瑟感兴趣。一个是王宫的总管，另一个是法老的厨子。不知为了什么，这两个人惹得陛下不高兴，因此被关了起来。要知道那时埃及国王被看作是神，埃及人对统治者的尊重无以复加，从来不敢以姓名相称，而称之为“法老”，意思是“大官”。正如我们说“白宫”，实际上是指美国总统一样。

这两位都是“大官”的臣仆，正在等候判决。他们无所事事，整天挖空心思打发时光。他们最爱做的事情之一就是告诉对方自己的梦。古代人对梦非常重视，能够解梦的人在他们的眼里就很是个人物了。

于是约瑟就可以凭他的聪明大显身手了。等厨子和总管到他那里来告诉他梦见了什么之后，他立即同意帮他们解梦。

“我在梦里看见，”总管说，“自己站在葡萄架边，架上的三根藤上突然长满了葡萄。我摘下了葡萄，把汁挤到法老的酒杯里，然后把酒杯送到主人的手里。”



约瑟想了一会儿然后答道：“这很简单。三天之内，你就会被释放，官复原职。”

厨子打断他的话抢着说道：“听听我的梦吧，因为我也梦见了许多怪事。我梦见自己头顶三个装满面包的篮子去王宫。突然一大群鸟儿从天上俯冲下来，把我的面包吃个精光。这是什么意思？”

约瑟答道：“这也简单，三天之内，你将被绞死。”

说得一点不差！到了第二天，法老庆祝自己的生日，大宴巨仆。这才想起总管和厨子还在监狱里关着。他下令吊死厨子，而且就立即执行了。他又下令把总管放了，让他回到宫里去。

总管当然是喜从天降。他出狱时许诺要送给约瑟金山银山，来报答他带给自己好运的预言，要永远记住约瑟对他的好处云云。可等他又穿回官



### 约瑟解梦

佚名 油画 当代

身为囚徒的约瑟被带到埃及法老的宫殿，他为法老解梦的结果不但影响了埃及的历史，也影响了犹太人的历史。

袍，站在法老的王座后，准备好随时按主人吩咐把他的酒杯斟满之际，这位“好心”的总管就把多少个月以来与他患难与共的犹太小伙子忘了个一干二净。约瑟的事他连一个字都没提过。

这下可苦了约瑟，他只好又在监狱多呆了两年。如果不是法老做了那个让他坐卧不宁的梦，恐怕他早就死在牢里了。

法老要是做了梦，那可是了不得的大事。所有的人都在议论，都想猜出众神给沉睡中的法老什么样的启示。

法老噩梦的内容是这样的：他看见一根麦秸上生出了七颗长得很好的麦穗，突然被七个长得不好的麦穗吞掉了；他又梦见七头又瘦又丑的母牛，忽然冲上前来，把七头在尼罗河边静静吃草的肥母牛一口吞了下去，而且连皮带骨，一点不剩。

梦就是这样，但已经够让陛下心神不定的了。他把全国所有的聪明人都找来解梦，可是他们都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直到这时，总管才想起那个解释这种事情头头是道、聪明过人的犹太小伙。于是他便向主人提议召见约瑟。他们发现约瑟还在牢里，就命人给他沐浴、剃须、理发，还给他穿上新衣，然后带进宫中。

狱中令人厌倦的生活并未影响约瑟头脑的机敏。他不费吹灰之力解了梦。以下就是他的结论：

“将会有七个年头的大丰收，七头肥牛和长在七根麦秸上的七颗好麦穗就是这个寓意。接着的七个年头将会歉收，而且因为闹饥荒，会耗尽丰年的所有余粮。因此陛下最好任命一位明智之士来管理全国的粮食供应，因为饥年到来后，粮食需求将是巨大的。”

法老对此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觉得这年轻人讲得好像很有道理，而现在必须立即行动。





## 4. 相逢一笑泯恩仇

光阴流逝，约瑟的官职权力越来越大。到了第七年的年底，雅各的这个儿子已经成为埃及法老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统治者。他也确实是法老忠心耿耿的臣仆。他修建了许多大粮仓，囤满余粮，以便防备即将到来的荒年。

等到饥荒降临时，约瑟已是无备无患。

埃及农民自古以来都是种多少粮食吃多少饭，从不储存余粮。现在为了换来全家人的口粮，他们只好把房子和牛都给了法老，最后连土地也不得不放弃了。

等到第七年年终，农民们已变得一贫如洗，而国王却独占了从地中海沿岸到月亮群山的土地。

就这样，埃及古老的自由民销声匿迹了。从此，埃及开始了沿袭达四千多年的奴隶制度，而这种制度最终造成的灾难远远大于十几次灾荒。但从另一方面来看，奴隶制度的实行不仅得以使人们生存下来，而且还使埃及成了文明世界的商业中心。因为这次灾荒横扫全世界，而埃及是惟一有所准备的国家。

巴比伦、亚述和迦南都同样遭受了旱灾、蝗灾和其他虫灾。在这些地区，成千上万的人奄奄一息，人口大幅度减少。

同时父母为了活命，不得不把自己的儿女卖为奴隶。



面临突如其来的大灾荒，老雅各全家上下也未能幸免，很快他们便尝到了饥饿的痛苦滋味。最后，在绝望之际，他们决定派人去埃及弄些粮食回来。雅各身边的11个儿子，除了约瑟的弟弟便雅悯留在家以外，其余的都赶着毛驴，背着空袋子两行埃及求粮。

兄弟们穿过西奈沙漠，最后到达尼罗河畔。刚到埃及，他们就被官兵拦住去路，押着他们去见总督约瑟。

约瑟一眼就认出了这帮衣衫褴褛的流浪汉正是自己的兄弟，但是他并没有捅破。相反，他假装不懂犹太人的语言，并派了翻译去打听这帮流浪汉的来历。

他们回答说：“我们是从迦南来的爱好和平的牧羊人，来这儿给老父找些粮食。”

约瑟又问：“你们坚持认为自己不是间谍，不是被派来刺探埃及的军情，好让外国军队来攻打埃及吗？”

他们发誓自己是无辜的。正如他们所说，他们真的是来自一个爱好和平的牧羊人家庭，家里的12个兄弟和老父一起住在迦南。

“那么其余的两个兄弟呢？”

“唉，一个死了，另一个在家照顾父亲。”

约瑟假装不相信，要他们最好还是回家去，把另外两个兄弟也带过来，以便证明他们讲的都是实话。约瑟说是因为埃及总督对他们编的故事表示怀疑，认为这个故事听起来总有点不太真实。

约瑟的十个兄弟惶恐不安，他们围站在约瑟的帐篷外商量，焦急地用希伯来语交谈。过去犯的罪沉重地压在他们心头。把兄弟约瑟卖给奴隶贩子，那可真是一件可怕的事。看样子，他们现在又要失去第二个兄弟了。如果父亲雅各听到这个消息会怎么说呢？





他们祈求约瑟发发慈悲，但约瑟拒绝了。他听到了兄弟们的谈话，为他们的忏悔而感到十分宽慰。过去的30多年似乎已经让他们接受了足够深刻的教训，但是约瑟对这一点还不能十分肯定。在原谅他们给年轻时代的自己造成的伤害之前，他还得再考验他们一次。

于是，约瑟决定把两辆留下充当人质，让其余九个兄弟回去把便雅悯带来。

要完成这个任务并不容易。雅各听到这个消息后非常伤心。可是，家人在忍饥挨饿，仆从们奄奄一息，来年的种子还没有着落，雅各不得不屈服了。就这样，便雅悯和其他九兄弟返回埃及。雅各独自一人留在家中。

上次，他们刚刚穿过边界就被捉了起来，这次他们却得到了特别礼遇。兄弟几个被直撵到总督的府邸，那儿不仅给他们安排了住处，还以国王上宾的规格款待他们。

但是兄弟们对这种款待并不太领情。

他们毕竟不是乞丐，就算是穷，可也并没打算来这儿白吃白喝，他们不需要施舍。可当他们提出要用金子交换粮食时，人家却告诉他们，需要什么尽管拿，不用给钱。他们仍坚持给钱，后来却发现这些钱都藏在粮食袋里退还给了他们。

那天夜里，兄弟们结束了白天酷热难耐的跋涉，一边休息，一边聊起这次奇怪的经历。

突然，远处传来一阵呐喊声，一队埃及士兵从黑暗中朝他们奔来，他们被派来追赶这些犹太人，并要拘捕他们。

兄弟们问士兵，他们到底犯了什么罪，并抗议说自己是无辜的。然而，领头的军官说他只是奉命行事。因为总督的酒杯被盗了，而那天除了他们几个做客的犹太人之外，没有人接近过总督。因此，所有的外国人都要搜

查。看到躲不过去，兄弟们只好认了。士兵们一个接一个地打开了他们的袋子。看哪！约瑟丢失的酒杯，就藏在便雅悯那个袋子的最下面。

铁证如山，作为罪犯，几个犹太兄弟又被押回埃及去见总督。在绝望之际，他们都极力为自己申辩，但整件事情似乎根本说不清楚。他们发誓




埃及的约瑟

拉斐尔 [意大利, 1494—1520]

约瑟的故事在《创世记》中占了10章以上的篇幅，表现了以色列人在埃及的空前盛况。这种盛况到了拉斐尔笔下，恰恰融成了人间喜剧，就好像上演在歌剧舞台上的一个长剧，几个重要情节都被巧妙地配置在同一个画面上，构成了一幅气势不凡的盛世图景。画面右下方是约瑟坐车去见来到埃及的父亲雅各，左侧是约瑟与父亲重逢的场面。顺着螺旋状的阶梯向上，可以看到临死的雅各正在祝福约瑟的孩子们。反自然主义的华丽色彩和富于动感的构图，体现出这位风格主义大师的非凡艺术特色。





自己是无罪的，但约瑟仍然是面色严厉，眉头紧锁，指责他们恩将仇报。最后，他们终于扛不住了，就把所发生的一切都告诉了约瑟，招认了自己从前犯下的罪孽，并表示如果能够偿还孽债，情愿把自己的一切都奉献出来。这下，约瑟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终于说明原委，原来杯子就是他命人放到便雅悯的袋子里去的。

接着，他下令所有的人都离开房间。等他们一退下，约瑟就从总督座位上下来，走到便雅悯跟前拥抱他。雅各的儿子们都大惊失色，原来站在他们眼前的这位埃及最有权势的人，竟是他们多年前先是想要害死，后来又因为贪心而卖给米甸奴隶贩子的亲兄弟。

如此传奇的故事，自然引起埃及举国上下的兴趣。国王派了好几辆专用马车把雅各接到了埃及，而约瑟则把新获得的领地（位于一个叫歌珊的省）中的一部分拿了出来，送给父亲和兄弟们。

就是由于这样偶然的机缘，犹太人离开了迦南，移民到了埃及。但他们魂牵梦萦的还是故乡。雅各临终前，要求把他的遗体运到麦比拉山洞，同父母和祖父母安葬在一起。人们照办了。约瑟亲自把雅各的遗体送回了迦南，然后返回埃及，在那里生活了很多年。他深受人民爱戴，因为他对臣民们既仁义又宽厚。

这篇优秀的记事文学，结构严密，首尾相互照应，中间穿插巧妙；抑扬顿挫、富有感情，具有感人至深的力量。故事中的英雄，不是战场上武力过人的勇士，而是品格高尚的人物。篇中的神对人的关系只表现在神的灵性和约瑟同在，使他能解梦并完全能实现他的预言。此外全部是现实描述，合情合理，处处表现了人与人的正常关系。它千古流传，近代俄国文豪列夫·托尔斯泰叹之为“近代人写不出来的杰作”。

它在艺术上有几个特点值得注意。首先是富于戏剧性。如约瑟被卖为



雅各祝福约瑟的孩子们

伦勃朗 [荷兰, 1606—1689]

伦勃朗笔下的雅各为子孙祝福的场面，反映出画家自身的凄恻境遇。画面沐浴在富于宗教气息的淡淡金光中，充满了温馨的氛围，人物表情具有一种难以形容的美。这里寄托了画家对亲情的渴望。

奴时，诸兄弟意见不同，使读者为他的命运担忧；兄弟相认的过程，层次分明，一步步终于达到高潮，直到约瑟放声大哭。诸兄弟初次向约瑟伏地跪拜时，约瑟便认出了他们，如果那时就相认，整个故事就毫无悬念，索然寡味了。作者让约瑟故意装作不认得，进而发展成为几个戏剧性的场面，然后达到故事的最高潮。其次是典型的民间吟唱形式，如和荷马史诗一样，不避重复。例如《伊利亚特》第九章，阿伽门农自己说送给阿喀琉斯的礼物，一一列举出来，并说明如何可贵；奥德修斯把礼物送到时，又一一列举出来，一字不漏地重复一遍。在约瑟的史诗中，雅各在《创世记》第42





章里表示了不愿让便雅悯被带到埃及去，说了“要我白发苍苍、悲悲惨惨地进坟墓”的话；在第44章约瑟要留下便雅悯时，兄弟们又把雅各的话一字不差地重复了一遍。这是民间口头文学的特点，有些在书面上不必重复的原话，在口头上却有必要重复一遍，这是为了能使听众加深印象。

第八讲 摩 西



独领风骚的良知者





意大利作家尼科洛·马基雅维里在其《君主论》第26章写道：

如果为了表现摩西的能力，必须使以色列人在埃及成为奴隶，为了认识居鲁士精神的伟大，必须使波斯人受梅迪人压迫，为了表现提修斯的优秀，必须使雅典人分散流离；那么在当代，为了认识一位意大利豪杰的能力，就必须使意大利沉沦到它现在所处的绝境，必须比希伯来人受奴役更甚，必须比波斯人更受压迫，必须比雅典人更加流离分散，既没有首领，也没有秩序，受到打击，遭到劫掠；被分裂，被蹂躏，并且忍受了种种破坏。

可以说，《出埃及记》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塑造了以色列人的领袖摩西的光辉形象。

自约瑟之后，犹太人再也不复当初的荣耀了。犹太人的处境每况愈下，似乎没有希望得到改善。英明的领袖人物摩西，决定带领他的人民离开埃及这个只把他们当作“外国人”的国家，回到可以建立自己国家的新家园。

在基督诞生前的第14个世纪，拉美西斯二世统治着整个尼罗河流域。拉美西斯二世时是埃及国势鼎盛期，以色列人不可能得到解放；摩西流亡在外，到拉美西斯二世死后，梅涅甫特做法老时再回到埃及，从事解放事业。这时埃及西面受到利比亚人的侵略，东面受到印欧族人的侵袭，国内则是祭司集团和外族雇佣军都已强大到不受法老驾驭的地步。在埃及内外交困，陷于瓦解的局面时，摩西乘机起义。这部史诗，是作者把历史事件加以想像和修饰，犹如荷马史诗的《伊利亚特》把伊利昂战争事件加以想像发挥和修饰一样，产生了触及人类灵魂的艺术效果。

《出埃及记》是希伯来人民最引为自豪的故事。摩西是他们最崇敬的





英雄，是伟大的军事战略家、政治家、宗教家和立法者，又是诗人和长于修辞的大演说家。虽然《出埃及记》史诗中掺杂了大量的传说，但把理想化的人物写得有血有肉、活灵活现，这在圣经文学中还是屈指可数的。

## 1. 从弃婴到贵族

在上一讲里，我们已经知道，以色列人在数百年前在埃及是颇受欢迎的客人，现在却处处遭人歧视。埃及国王一贯热衷于修建工程浩大的宫殿和公用建筑。当时金字塔已是明日黄花，最后一座金字塔是两千多年前修建的。但是道路、军队营房和水坝还是要修的，而这些王家工程一直都需要劳动力。干这种活的收入很低，埃及人都避犹不及。他们自己不干，就强迫犹太人去干这些苦差事。

尽管如此，很多经商的犹太人还是设法留在了城里。由于做生意竞争不过犹太人，当地的一些埃及人便陡生嫉妒之心。他们去见法老，恳请他将所有的犹太人都除掉。这当然不行。但法老偏爱自己的臣民，就想用别的办法来解决这个问题。

他下令，所有新出生的犹太婴儿，只要是男孩，就一律处死。这条政策倒是简单，但也确实十分残忍。

当时有一个男子叫暗兰，他和妻子约基已经有了两个孩子，一个是男孩子，叫亚伦，另一个是女孩，叫米利暗。他们偏偏在这个时候生了第三



个孩子还是个男孩。他们决定要不惜一切代价，保住孩子的性命。

整整三个月，他们把这个叫摩西的男婴藏在家里，倍加小心。总算躲过了搜查。随后，邻居们开始风言风语，而且还有人听到了婴儿的哭声。再把孩子藏到家里，显然已经不安全了。于是，约基便抱起儿子，来到尼罗河畔。父母把他放在抹着石漆和石油的蒲草箱里，然后把蒲草箱放在河边的芦荻中。



### 发现摩西

普鲁东 [法国，1616—1671]

装着婴儿摩西的蒲草箱在尼罗河中漂浮，被在尼罗河洗澡的奇坦公主发现了。画面上，婴儿已经被救上岸，尚在襁褓中的摩西无限兴奋地挥舞着小手，注视着居高临下的法老的女儿，通过跪在地上接过婴儿的婢女，高贵的奇坦公主伸出扶持之手，那种感受的情怀，以及专注的喜悦和婴儿之间形成了一种相互呼应的关系。这是画家普鲁东最为得意之作。



这条临时编成的小舟并没有漂出多远，因为河床很浅，又没有什么波浪。没过一会儿，这个纤弱的摇篮便被河边茂密丛生的芦荻挡住了路。小家伙运气真好，法老的女儿奇娅公主恰巧在那里游泳。宫女们发现了这堆奇怪的东西，就把它从水里捞了上来。4个月大的小宝宝总是招人喜欢的，于是法老的女儿决定把孩子留下。但是她对养孩子的事情一点都不懂，所以就要求人去请保姆。

摩西的姐姐米利暗一直在附近张望，看到这种情况，就急忙走上前去对公主说，她就知道有一个保姆，正适合照顾这样小的婴儿。于是，她立刻跑回家把母亲带了过来。

就这样，至少有一个犹太男婴逃过了这场大屠杀，而且他还在不为人知地在亲生母亲的照管下，在工宫里接受最好的教育，学到了埃及人一切的学问。

对于一个原本被判了死刑的人来说，这样的命运的确不同凡响。他的哥哥亚伦不得不在砖厂做工，而且稍一懈怠便会挨工头的打，而与此同时，摩西却穿着华丽的服装四处游荡，过着年轻贵族的生活。

## 2. 侠士行

摩西始终觉得自己是个犹太人。一天，有个埃及人毒打一个与亚伯拉罕同族的犹太老人，而他什么错事也没做。摩西见了就上前制止，还动手打了那个埃及人。谁知道出手稍微重了一点，那个埃及人倒下死了。如果





### 收养摩西

阿尔玛塔·塔德玛 油画19世纪

在阿尔玛·塔德玛爵士（1836—1912）细腻精细的描绘中，背景中尼罗河对岸成千上万以色列人正在服苦役，迎接婴儿的豪华 marketplace 将他们的命运衬托得更加凄惨。

这件事传出去的话，那么摩西就会有被立即处死的危险。

果然，这个秘密没能保守多久。

出了那件事以后，有一天摩西走在大街上，看到两个犹太人在争吵，他就叫他们别吵了。这时，其中一个这样嘲笑这个劝架的：“谁让你管我们的闲事？难道你也想打死我们，就像你那天打死那个埃及人一样吗？”

消息传得很快，不久便传到法老的耳朵里。他下令逮捕摩西，还要绞死他。



摩西获悉后，立即逃往米甸。这位公主的养子，成了一个被迫流亡国外的可怜的逃犯。他很像我国武林中的侠客，既侠肝义胆，又特立独行。

### 3. 精英的沉思：独立还是死亡

孔子走过一条山路，听见一位少妇在路边嚎哭。孔子问她为什么哭，少妇告诉他，老虎把她的家人全吃光了。孔子问她为什么还不逃走，少妇说：“这里没有苛政。”孔子就沉吟道：“苛政猛如虎。”摩西也是孔子这样思想敏锐的人，但他不只是感叹，而是能将想法付诸于实际行动。

#### (1) 摩西结识西坡拉

摩西继续漂泊，他穿过了红海周围的沙漠，最后来到一口井边。当地有一位叫叶忒罗的祭司，那天他的女儿们碰巧赶着羊群来饮水。所有的牧羊人都是在傍晚赶着羊群饮水，所以时常会因为争水闹到要动手的地步。这天黄昏，有一个牧羊人硬要挤到祭司女儿的前面。摩西见了，像往常一样见义勇为地站了出来，上去替这位叫西坡拉的姑娘出头。为了表示谢意，她们就请摩西到父亲家里吃饭。

西坡拉的父亲叫叶忒罗，不仅款待了摩西，还把西坡拉许配给了他。像他的远祖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一样，摩西又成了一名牧羊人，和其他在沙漠居住的人一样过着简朴的生活。

#### (2) 悟到自己一生的使命

在遍地黄沙的孤寂荒原之中，摩西悟到了自己一生的真正使命。他的





### 搭救叶忒罗的女儿们的摩西

菲奥伦蒂诺 [意大利, 1494—1540]

整个画面以击倒牧羊人的摩西为中心, 虽然呈放射状展开, 但摩西那肌肉隆起, 充满动感的人体仍令人不由想起了米开朗琪罗。场景激烈, 动作中的人物肌肉隆起, 正进行短兵相接的肉搏, 这是应该有的混乱的情景。然而, 我们发现布满冲突的战斗, 却仍然保持着一种不可思议的平衡。这正是菲奥伦蒂诺所处的时代, 古典主义样式被不断注入主观化和精神性的深层意识的着力表现。

族人已经忘记了他们的上帝耶和华, 对民族伟大前途的信念正在迅速地丧失, 而正是这对美好未来的憧憬给了他们的先祖和父辈以巨大的鼓舞。总而言之, 他们已经穷途末路: 城市奢华生活的诱惑和实际生活的日益贫困, 正要毁灭这个民族的个性和独立。

摩西决定要拯救整个犹太民族。他以为, 以色列人要么选择独立, 要么选择死亡, 他对耶和华至高无上的力量又生出了信仰。

他宣称自己是上帝伟大指引最卑微的追随着。他对自己的使命坚信不移, 后来又听到耶和华从燃烧的灌木丛中发出的呼唤声, 于是他就回到了埃及, 开始担负一项艰巨的任务, 即带领整个犹太民族, 穿过漫无边际的西奈沙漠, 从埃及迁移出去。

### (3) 上帝的呼喊

以下是一段相当精彩的故事, 可能是作者杜撰的, 让人听来如同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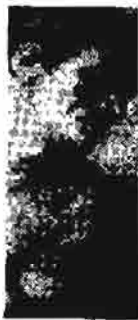


的一般：

有一天，摩西在西奈山上放羊，看见一丛荆棘着火，却没有烧毁。他正满心奇怪地上去看时，神从荆棘中大声喊道：“摩西！摩西！”摩西回答说：“唉，我在这里！”耶和华说：“不要走近，脱掉鞋子。因为这是圣地。我是你祖宗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上帝。”摩西遮住脸，不敢看上帝。上帝说：“我已经看见我的子民在埃及受虐待，我已经听见他们渴望挣脱奴役的呼声、我要拯救人们，领他们到肥沃宽广、流奶滴蜜的地方。现在我差你到埃及王法老那里，把我的子民从埃及领出来。临走时，每个以色列妇女都要到邻居家去，并向埃及妇女索要金银、首饰和衣服，你们要把埃及人的财富都夺走。”

摩西说：“以色列人不相信我，怎么办呢？”耶和华问他：“你手里拿的是什么？”他回答说：“是拐杖。”耶和华说：“把它扔在地上。”摩西把拐杖一扔，就变成了蛇，他就避开。耶和华说：“你伸手捉住他的尾巴。”摩西伸手一抓住蛇的尾巴，蛇又变成拐杖。耶和华又说：“你把手伸进怀里。”摩西把手伸进怀里，抽出来时，手上全长了麻风。耶和华又说：“再插进怀里，抽出来时，已经痊愈了。耶和华说：“行了这神迹，人们一定信你，如果还不信，你就去尼罗河取些水，泼在地上，就变成血。”摩西仍不干，说：“你差别人去吧，我笨嘴笨舌的，没有口才。”耶和华说：“我会帮助你口才。”摩西仍不肯，耶和华发脾气了，说：“你哥哥亚伦不是很有口才吗？我派他做你的代言人，替你向民众说话。你就指示他，并带着拐杖执行奇迹。去吧，埃及要杀你的人都已经死了。”

于是摩西告别岳父，带着妻子和两个孩子，骑在驴背上，向埃及进发，手里拿着那根拐杖。到了埃及，他用拐杖行了奇迹，以色列人都相信他。他们听说耶和华眷顾他们，了解他们受虐待的情形，就都跪下敬拜。





但是，还有其他的困难。拉美西斯王已经过世，他的继任者梅涅甫特大概没听说过摩西打死那个埃及人的事。因此，摩西完全可以安全地返回埃及，而不必担心衙门的麻烦。现在反倒是同族的犹太人信不过他。

奴役生活毒害了人的心灵，使人们变成了懦夫。在埃及，犹太人虽然生活艰难，一日三餐还是有的。谈起在一个新地方可以过上荣耀和自由的生活，大家自然都津津乐道。但是，那块应许之地远在千里之外，而且正掌握在充满敌意的异教徒手中。到时候还得打仗，还得在炎热的西奈沙漠里流浪数月，最终远征能否成功，都大可怀疑。可惜摩西不善言辞。他虽有无穷的勇气、耐心和毅力，但是正如许多机智勇敢的领袖人物一样，在努力去说服那些对其观点的合理性熟视无睹的人的时候，也会变得很不耐烦。

因此，他明智地让哥哥亚伦去说服那些持怀疑态度的犹太人，而自己则集中一切精力安排正式行动之前必须办妥的许多具体工作。

他大胆地前去参见法老，请求他准许在伟大的约瑟总督执政时期自愿来到埃及的犹太各部族，以和平的方式离开。

他的请求立刻就遭到了拒绝。王家砖厂可怜的犹太工人们为此遭到了残酷的打击。他们从此被当作企图越狱的犯人一样对待，不仅受到严厉的监视，而且分派的活也更重了。以前，烧砖所需的稻草是由厂里提供的，而现在必须是自己来准备，但是每人每天烧砖的定额却并未减少，这就意味着要加班苦干。这项新规定使犹太人对摩西很是恼火。这都是他干的好事。大家希望他最好回到原本居住的沙漠去，好让他的同胞们过安生的日子。否则，激怒了法老，他们都会招来杀身之祸。

摩西终于开始清醒地意识到，自己处境极度危险。

他把陪他一起回埃及的妻子和儿女都送回了远在米甸的岳父家。然后，开始聚精会神地为即将到来的日子作好准备。日子一天天过去了，他



不厌其烦地劝告犹太人应该怎么做，但没有什么效果。他试图说服他们，说那是耶和华召唤。如果他们要想实现当年上帝对亚伯拉罕许下的诺言——以色列将会成为一个伟大的国家，就必须立刻离开这个奴役他们的地方。

#### 4. 与法老斗法

犹太人们听了摩西的话，咕咕哝哝的却不肯行动。多年来的奴役生活已经摧毁了他们的信仰，他们对古老上帝的力量心存怀疑。他们心甘情愿做奴隶。

摩西顿时醒悟，如果不采取一些强制措施，双方就会陷入僵局，光靠他自己的力量还不够，无法让自己的族人心悦诚服，他又不能够说服法老开恩，只有耶和华才能做到这一切。在这最困难的时刻，耶和华没有抛弃自己忠诚的仆人。他让摩西再去面见法老，同时警告法老，若不听从犹太上帝的警告，就会大难临头。摩西和亚伦再次进宫，请求国王准许自己的族人和平地离开。

但他们又一次遭到了拒绝。

只见亚伦拿出一根木杖，在尼罗河上击打河水，河水立即变成了红色，不能喝了。人们只好找井取水，免得活活渴死。

法老听到干渴的人民到处哭泣，但他还是拒绝让犹太人离开。

紧接着又来了第二次灾难。





尼罗河两岸平时到处是青蛙。现在数以百万浑身黏糊糊的东西都从沼泽地的巢穴中爬出来，蹦来蹦去的到处都是。它们跳进民宅，蹦到新挖的水井里，搅得大家都难受得要命。法老看到王宫的地板上也到处都是绿油油的青蛙，不禁有些犹豫。他请摩西赶走所有的青蛙，并许诺只要它们一消失，所有的犹太人就可以离开埃及。但灾难一退，法老又变卦了。就这样，耶和华接连降下了九次灾难，法老也九次这样说话不算数，耶和华就叫摩西用杀死埃及人的方法迫使他答应。

摩西召集所有以色列人的头头，对他们说：“你们每家要按人口选一只公羊羔，把它宰了，拿一把牛膝草，蘸血涂在门框上和门楣上。你们谁也不准出来，直到第二天早晨。耶和华走过埃及屠杀埃及人时，看到门框、门楣上的血，就不进你们的屋杀你们。这样，他杀了埃及人，却保留你们的性命。”

到了半夜，耶和华杀了所有的埃及人的头胎儿子，上自法老王的长子——就是将继位的太子，下至地牢里囚犯的长子；连一切头生的牲畜也杀了。那一夜，埃及君臣和全国人民都被惊醒了，只听见一片号哀的声音，因为家家都死了人。

当夜，埃及法老王召见摩西和亚伦，说：“快走吧！你们以色列人快离开我们国境吧！照你们所要求的去敬拜你们的耶和华吧！带你们的绵羊、山羊和牛群赶快离开，也请你们为我祝福。”埃及人民也催促以色列人赶紧离开，说：“你们再不走，我们要死光了。”于是以色列人照摩西所吩咐的，向埃及人索要金银首饰和衣服。耶和华使埃及人尊敬他的子民，他们要什么就给什么。这样，以色列人跟着摩西出了埃及。

## 5. 漂泊中的无序铁流

然而，犹太人早已习惯了相对舒适的城市生活，他们害怕去一个前途未卜的地方，更何況在那儿得自己养活自己。

在城里，各种各样的事情都由政府看不见的手给办好了。即使是最穷的市民，打开水龙头就能随意用水。一个刚从艾斯岛入境初到美国的移民，如果感到饥饿了，那他只需要花儿毛钱就能在食品店里买些吃的。东西都干干净净地装在罐头里，吃起来很方便。

可是，在荒无人烟的旷野，这些犹太人必须自己在附近的河里提水，还得自己动手宰牛，种植玉米和土豆。

许多人不知道怎么去适应这样的生活，他们也懒得去学。

所以他们从出生到死都在同一个地方呆着，除非闹饥荒，否则什么都不能使他们离开那里。

人的本性是很难改变的。3000年前的犹太人，与我们今天的人没有多大的区别。他们在埃及之所以生活不愉快，主要是因为他们遭受到了残酷的奴役。现在，尽管已经重获自由，但他们又开始抱怨。他们讨厌沙漠，讨厌那里的酷热和沙尘。不久，他们就把这一切都怪在摩西的头上，责怪摩西虽然把他们从那种寄人篱下的生活中解救出来，但又无情地把他们推到一种全新的生活中去。在他们看来，这种新生活比埃及工头的鞭子更让他们恐惧。





40年的沙漠漂泊生活，是一部无休止的怨恨史。若不是摩西不可战胜的信心，那些从埃及出来的犹太部族不到一年就会重返埃及，重受奴役。

可是，当目睹埃及军队葬身红海的那激动人心的一刻时，他们也曾满怀胜利和喜悦。

“啊、谁能像您那样，耶和华！”他们歌颂道，“世上的众神，谁能与您的荣耀与神力匹敌？”

然而，在茫茫的西奈山脉中折腾数月后，他们就再也想不起上帝了，尽管他曾经赢得如此辉煌的胜利，而且还是他们力量和信心的化身。他们不仅将上帝忘得一干二净，而且还祈求能早日返回埃及，返回那个上帝费尽周折才把他们带出来的地方。

他们诅咒难以忍受的荒凉，公然表示对摩西的憎恶和对他“愚蠢”计划的强烈反对。眼看着干粮日渐减少，他们就说大家的末日都要来了，还纷纷到首领摩西那里请求：“给我们吃的，要不就让我们回去！”

摩西的信念十分坚定。他告诉他们，在实在需要的时候，耶和华一定会给他们带来食物的。

果然不出所料！第二天早上，他们发现沙漠铺上了一层白色细碎的薄片状的东西。那东西可以和成面团，做成口味上佳、香甜如蜜的饼。埃及人知道这种植物，把它称为“玛奴”，而犹太人则管它叫“吗哪”。他们相信这是耶和华为了他们的缘故，在一夜之间种出的。这样，他们每天都可以收获新鲜的吗哪，但第七天除外，因为这天他们要守安息日，就用前一天吃剩下的吗哪做饭。

这样的神迹使犹太人保持了一小段时间的恭顺，但是，为时不久，营地开始缺水。于是，各个家族的首领去见摩西，再次要求返回尼罗河沿岸的老家。摩西用手杖敲了一块岩石（这招是耶和华教他的），一股清泉从坚

硬的花岗岩缝隙往外涌个不停。于是，他们用罐、碗、锅把水装得满满的，尽情饮用，喝了个痛快。

然后他们又开始寻找新的理由，又开始埋怨不休。有一个强悍的阿拉伯部族，叫做亚玛力人，总是想袭犹太人的牛群。当然，犹太人本可以阻止这帮盗贼的，因为他们兵强马壮，足以自卫。但正如我在前



摩西使泉水从岩石中涌出

丁托雷托 [意大利，1518—1594]

这是一幅天顶画，因此，画家采用了自下向上仰视的视角，使整个场面流淌着带有浓烈宗教的氛围与极其威严的色彩视觉。如果观者偶尔抬头观望，会感到从岩石中涌出的泉水仿佛要飞溅到自己身上。这就是摩西将“奇迹之泉”带给以色列人的一幕。这一主题，经常被画师解释为象征着净化人类灵魂的源头。





面多次提过的，犹太人在埃及城墙的庇护下呆的时间太长，弄得现在碰到真刀真枪就胆战心惊。他们宁愿损失几头羊和驴子，也不肯打仗。这当然助长了亚玛力人的嚣张气焰，他们开始袭扰犹太人的车队，摩西决定必须采取行动，结束这种大肆偷盗的行为。他召见约书亚，他知道他是个勇敢的青年。以前，摩西就曾委托他执行过几次特殊的任务。

“把亚玛力人赶走！”摩西对他说道。

于是，约书亚遵照命令，带领一队义勇军离开了营地。他刚一出发，摩西便举起手臂，戟指向天。只要他的手臂高高地举过兵士的头顶，约书亚就在耶和华的帮助下胜利进军。但是，等到摩西感到疲倦，手臂垂下，亚玛力人就调过头来大举反攻，杀死了很多犹太人。

亚伦和户珥见势不妙，就上前帮助自己的首领举起疼痛的手臂。到了傍晚，亚玛力人一败涂地。耶和华把胜利赐给了自己忠实的信徒。

## 6. 与耶和华会晤

摩西带领犹太人的车队很快就到了米甸——摩西岳父居住的地方。老人很高兴能和亲人团聚。于是，他向耶和华献祭，以表示对他的感激之情。他也崇拜耶和华，认为他才是天地之间惟一的主宰。他让自己的儿子加入犹太人的行列，充当他们北进的向导。

接着，流浪的犹太部落穿越沙漠，进入层峦叠嶂的山区。这些山围绕着一座叫做西奈（得名于亚洲的月亮女神）的石山。现在摩西已经清

醒地意识到，必须使追随他的族人承认耶和华是他们惟一的神，才能达到既定的目标。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早就深知这一点真实不虚。

在摩西和耶和华会晤之前，他的岳父叶忒罗看见摩西从早到晚忙着处理大小事务，就告诉他说：“你这样做不好，你和你的同事都会累坏的。你不能一个人做这么多的事。我给你个建议，不要事无大小都自己做，你当把上帝的戒律和指示教给他们，解释给他们听，使他们知道应该怎样做。还要指派一些能干的人当领袖。每1000人有一个领袖，每100人、每50人、每10人都有一个领袖。他们应该是敬神、不受贿赂的人，小纠纷都由他们自行处理，替你分担责任。这样，你就不至于精疲力竭，人民中间的问题也可以随时得到解决。”叶忒罗的贤明的建议被采用了。这是日后新社会制度的萌芽和国家机构的雏形。

好像正是由于受到岳父的启发，摩西在危难之际听了耶和华的再次呼唤。一日，大家听见上帝说：“摩西，上山顶来！”这西奈山高耸入云，有烟雾缭绕，常有浓云罩顶、雷声怒吼。住惯了尼罗河三角洲平原的以色列人，对于这样高峻幽深的圣山深感神秘、可怕。摩西答应说会来的，但临出发前在山下划了一条界线，叫百姓不要越过界线。他只带着他最信任的人——约书亚上山了。

在约书亚的陪伴下（亚伦留在营寨当统领），摩西开始在这座古老山峰的高峻巨石上攀登。

当他快到顶峰时，他让约书亚留下，自己一个人上去倾听耶和华传达的消息。

40个白天和40个夜晚过去了。

在这些日日夜夜里，山峰藏在一层厚厚的云雾之中。

然后，摩西回来了。看那！他扛了两块大石板，上面镌刻着耶和华的



律法，这就是我们后来所说的“十诫”。

可悲的是，犹太人在领袖离开的这段时间胡作非为。亚伦软弱无能，无法令行禁止，营地很快就变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埃及村落。妇女和姑娘们纷纷解下身上佩带的金首饰，并用它们铸了一尊金像。金像的样子令人想起圣牛——一个尼罗河流域的人民自远古就开始崇拜的偶像。当摩西走进营地的的时候，人们正围着金牛翩翩起舞。

摩西勃然大怒，他老远就听到了唱歌声和欢呼声，原来是这个勾当！狂怒之下，他将石板往地上一砸，石板顿时成了碎片。紧接着，他又把金牛像推倒在地毁掉了。干完之后，他立即招募志愿者，要对这场危险的叛乱进行镇压。

摩西只得到利未部族的支持，而他们恰恰是所有部族中最强大的一支。他们向曾经一起跋涉的族人发起攻击，杀掉了那些拒绝承认耶和华是唯一



打碎《十诫》石板的摩西

伦勃朗 [荷兰，1606—1669]

这是伦勃朗的又一杰作，画的是摩西愤而摔碎上帝所授的《十诫》石板。从摩西的表情来看，与其说是愤怒，不如说是深深的失望和无奈。这是一个苍老而疲乏的摩西，与一般画家所描绘的充满威严的神化形象的摩西有着天壤之别。不难想见，伦勃朗晚年的作品格外注重通过对人物的性格刻画，来揭示其深刻的内心世界。





上帝的人。对那些发动叛乱的头目以及趁摩西不在时惹出事端的人，他们决不心慈手软。

是夜，叛乱平息，和平又降临到整个营地。平叛一共杀死了2000人。他们的尸体躺在地上，已经什么也看不见的眼睛瞪着西奈山顶。就是在这个山顶，耶和华上帝向第一个伟大的先知发出召唤，而从此以后，这些先知一直在努力向人类昭示一个道理：怯懦和不义是多么的愚蠢。

发生的事令摩西大失所望，他这次要采取极其严厉的行动了。他意识到，人民不仅需要领袖个人的领导，还必须有成文的法规来对他们进行约束，并且必须强迫他们尊重长者的话。否则，这次远征会陷入四分五裂，而犹太人也永远无法变成统一的民族。

摩西只好再次登上西奈山顶。等他回来时，他脸上的表情清楚地表明，他已经领悟到了其他人所难以企及的东西，他两眼放光，令人无法久视。

他又扛回了另外两块石板。和此前摩西回到营地后发现族人膜拜金牛时摔坏的两块石板一样，这两块刻着同样的律法。

下面就是交给摩西，用来约束犹太人行为的“十诫”：

禁止信仰耶和华以外的其他神；

禁止雕刻和崇拜偶像；

不可妄称耶和华的名；

必一周工作六日，第七日休息，以表示对耶和华的崇拜；

必须孝敬父母；

不可奸淫；

不可偷盗；

不可作伪证陷害他人；





摩西十诫

菲力普 油画 1674

画中摩西金色的胡须犹如丝绸，飘洒在胸前。写有十诫的石碑上的文字是极规整的印刷体，显示画家对发明不久的印刷术的偏爱。摩西的眼神很伤感，似乎既因神圣而感动，又对未来充满担忧。

不可贪婪，不可图谋邻人的房舍、仆佣、牛和其他属于邻人的一切财物。

## 7. 摩西的圣所

### (1) 摩西建造“圣所”

现在犹太人有了自己的律法，但他们还需要一个集会场所来拜祭耶和华。于是，摩西下令建造一个“圣所”。他们用木头制成四壁，上面还有一个顶棚。多年以后，当漂泊者再次搬到城市去居住以后，他们用砖、大理石和花岗岩重建了原来的圣所，这就是后来著名的耶路撒冷圣殿。不过当时制造了一个圣所作为上帝的行营。圣所就是特大特好的帐篷，有钩子、框架、横木、柱子、柱座、染红的羊皮顶盖，精美的皮顶盖、遮掩的帐幔，安放法版的约柜、供桌、纯金的灯台、金坛、门帘、铜坛、铜盆，以及祭司穿的圣服等。每次安营，就把圣所张设在跟营有相当距离的地方。摩西每次上圣所去，人民都站在自己的帐篷口，望着他进去。摩西一进圣所，六柱就降下来停在圣所门口，耶和华从云中和摩西对



话，人民就都俯伏下拜。摩西回营，年轻的助手约书亚就留在圣所里。每逢云彩从圣所升上去，以色列人就拔营上路；云彩一停住，他们就发营不动。停两天、一月、一年，或更长久，时间不定。在他们全部的旅途中，白天有云彩在圣所上，夜间云中有火燃烧着。

接下来还必须要有祭司，以便根据一定的规矩，在圣所中举行礼拜仪式。由于利未部族在镇压金牛崇拜中支持了摩西，因此就选他们来做祭司。他们被称为“利未人”，事迹贯穿整部犹太历史的始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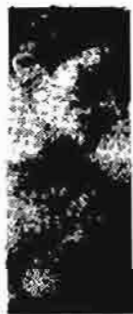
此外，摩西还规定，在他死后，他的崇高职权由哥哥亚伦和他的子孙们世袭。

在沙漠的长途跋涉中，摩西善于经常要处理各种繁杂的部族内的事务，因为各个家族都不知道谁才是自己的顶头上司。于是，摩西将所有犹太人都分成固定的组，每个组派一位可靠的长者负责管理，称为“族长”，其职责是听取小组其他犹太人的各种埋怨和意见，解决一些小的纠纷。这样一来，所有的人就能够像友邻般和睦相处。

处理完这些事以后，摩西发出了拔营前进的信号。只见天上出现一条云柱，整整一年，都在这些漂泊的犹太人前方漂浮，为他们指明前进之路。此时，这条云柱正停在约柜上。约柜里盛着那两块刻有十诫的石板，由利未人抬着。约柜后来被永远地立在圣殿的中心。剩下的700男女老幼继续前进。

## (2) 平息种种谣传

可是，离先祖的故乡越近，他们遇到的麻烦也就越多。摩西的妻子西坡拉已经去世，于是他就娶了古实部族的一个女子。可是其他犹太人看来，她是一个异族女子。他们恨她，而且公然表示自己的厌恶之情。摩西正处在尴尬的境地之中，但就连他的兄弟姐妹也不支持他。虽然在他新建立的





国家里，摩西都给他们封了高官要职，他们还是对摩西充满了嫉妒。他们还向摩西要求得到更多的荣誉，而且要起来没完。后来摩西终于忍无可忍，他把亚伦领到何烈山（西奈山的另一个叫法）的山顶，耶和华显现，这才刹住了这股歪风。

终于，迦南差不多已遥遥在望。这时，他们却遭到在那一带肆虐猖獗的毒蛇的袭击。于是，摩西铸造了一条巨大的青铜蛇，并把这条铜蛇像立在谁都看得见高高的树桩上。此后，仰望到铜像的人都可以得医治毒蛇原来致人死命的啮咬，不再造成危害了。

可是，他们离约旦越近，敌人就越猖狂。不久，犹太营地里谣言四起，据说有一些可怕的巨人，也就是亚纳人的后代，正占据着原先属于亚伯拉罕的农场，而这正是摩西打算为族人收复的地方。

为了平息种种谣传，摩西从12个部族中各选一人，派他们到前方去侦察这块他们准备征服的土地。没过多久，总是在关键时刻打头阵的约书亚和一个来自犹大部族的年轻人迦勒就回了营，还从那儿带回了一串巨大的葡萄。这是他们在—一个叫做以实各的山谷中发现的。他们报告说那儿土地



#### 上帝降毒蛇

丁托利托 1575—1576年 威尼斯圣马克公会大厅壁画

犹太人抱怨摩西将他们带到不毛之地，过着颠沛流离的生活。上帝因此而恼怒，降毒蛇咬他们。恐怖降临，人们猛然醒悟，乞求摩西的谅解。



## 摩西

米开朗琪罗 16世纪大理石雕塑 罗马圣彼得大教堂藏

卷曲的胡子和折叠的长袍，是米开朗琪罗伟大技巧的明证。摩西头上有两个小角，显示出他非凡的气度。尽管19世纪后弗洛伊德等学者曾著书求证，认为摩西也许有埃及血统，但却无法抵消他在犹太人历史上的神圣性。他是第一个带领民族脱离苦难的领袖。仔细看，会发现他的形象与作者在《圣经》上画的上帝有很多相似之处。



十分肥沃，盛产奶和蜜。当然，不打上几仗，他们是不可能从现在的主人手里夺取这块土地的。但他们两个很有把握，相信肯定能击溃敌人，并建议立即进攻。

但是，各部族的犹太人已是人心惶惶。他们一路前进，前进，再前进，不停地跋涉，受够了饥饿、干渴、炎热和毒蛇之苦，现在又要他们去对付凶猛的赫梯人、耶布斯人、亚摩利人、迦南人和玛力人，这也太过分了。于是，他们又一次发动叛乱。

众多狂热分子公然提出要重返埃及，还到处叫嚣演讲。摩西跟此时多少恢复了一些勇气的亚伦还有勇敢的约书亚一道，努力劝说自己的族人，告诉他们在这种情形下绝对没有退路，但无济于事。他们已经失去了理智。他们厌倦了这种无休止的长途跋涉，要过安生日子，哪怕是带枷锁的安生日子。





出埃及路线图  
公元前1250年

### (3) 上帝罚犹太人再流浪40年

耶和华非常愤怒，对犹太人他再也无法容忍。他的声音从圣所的圆顶传来。他说，犹太人一面再，再而三地违背他的意志。为了对他们的不虔诚加以惩戒，罚他们在沙漠里流浪40年。

即使这样，仍有几个蠢家伙企图由着自己的想法继续前进，结果都被迦南人和亚玛力人杀死了。

而其他人都接受了命运的安排，掉转方向，朝着与应许之地

相反的方向在沙漠里又流浪了40年。就像先辈亚伯拉罕和以撒那样，他们又成了牧羊人。

他们的孩子渐渐忘记了父辈在埃及度过的那些岁月。在环境的压力下，他们又恢复了祖先简朴的生活方式。

这正是摩西从一开始就孜孜以求要达到的目标。如今他完成了自己的使命，完全有理由感到满足。

### (4) 摩西之死

这位伟大的先知把律法传给了雅各的子孙，一直流传至今。而他自己却年事已高，心力交瘁。他预感到自己大限将至，便指定约书亚做自己的继承人，而不是他过于苍老、衰弱的哥哥亚伦。然后，摩西登上了位于死



海东岸的毗斯迦山的顶峰，从那里俯瞰约旦河谷。

摩西孤独地死去，没有人知道他葬在何处。

就摩西来说，他已不再是他的民族的领袖了。他已成了全世界有良知的精英。他安葬的地方看见了巴勒斯坦的那些山脊，然后他永远地闭上了自己疲倦的眼睛。他曾虔诚地努力工作，以取悦耶和华。他不仅引导同胞们摆脱外国的奴役进入新的家园，过起了独立自由的生活，而且也使犹太人成为第一个崇拜上帝耶和华的民族。







## 第九讲 史 传

历史是过去发生的事情的记载，是人们对过去发生的事情的叙述。历史是客观存在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历史是发展的，是变化的。历史是丰富多彩的，是生动的。历史是曲折的，是复杂的。历史是漫长的，是永恒的。历史是人类文明的结晶，是人类智慧的宝库。历史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是人类发展的动力。历史是人类共同的财富，是人类共同的记忆。历史是人类的精神家园，是人类的心灵归宿。历史是人类永恒的主题，是人类永恒的追求。历史是人类永恒的事业，是人类永恒的事业。



### 盛世名王的赞歌



希伯来史传文学所描述的时代，主要是从公元前11世纪到公元前6世纪。这400多年的历史，可分为两个时期，即统一兴旺时期（公元前1030—前931）和分裂衰落时期（931—586）。前期的民族统一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是全体人民的要求。民族统一的结果，带来了繁荣兴旺的黄金时代，同时也带来了历史文学的黄金时代。公元前931年，希伯来联合王国分裂为南北朝（北朝以色列和南朝犹大）。这是希伯来民族的大悲剧，国力就此削弱，外受异族欺侮，内部兄弟阋墙，互相残害，国不泰，民不安，结果是两朝先后亡国，君民都做了俘囚。此后，他们仰人鼻息，辗转在异族的统治下，吃尽了苦头。

希伯来民族的统一繁荣时期，就是从扫罗被封为王时算起，到所罗门时达到繁荣昌盛的顶点；中间大卫建立了希伯来联合王国，武功、文治，堪称盛世，威加中东海内，远近慑服。所以这一时期的历史，主要是三王（扫罗、大卫、所罗门）的功绩。他们的史传，光彩夺目，不愧为史传文学杰作，可以列于世界史传文学名著之林。

## 1. 精于统御之术的大卫

大卫是希伯来历史上最负盛名的王者，他是以色列人继扫罗王之后的第二王。

大卫属犹大支派，是波阿斯与路得的曾孙，耶西的幼子（代上2：13—15说“……七子大卫”，撒下17：12说“耶西有八个儿子”，17：14又



### 隐多珥的召魂女人

罗萨 [意大利, 1615—1673]

据《圣经》记载，以色列王扫罗叫召魂女人召来祭司撒母耳的幽灵卜问未来，得到的回答是：神已将你遗弃，大卫将继承王国。画家以超越的想像艺术重新演绎了这一主题，身披白袍的幽灵撒母耳伫立在画面右侧，目光炯炯，神态威严，与似乎陷入迷茫状态的召魂女人形成一动一静的强烈对比。紧张感的气氛笼罩着整个画面，极具戏剧性效果。

说“大卫是最小的”，那应说是第八子)。他生在利伯恒。从小就牧羊，这锻炼他成为体魄强壮、勇猛坚毅的战士，曾战胜非利士的巨人战士歌利亚，从而闻名当世。

### 手握歌利亚头颅的大卫

卡拉瓦乔 [意大利1571—1610]

在画家的笔下，名王大卫手握巨人歌利亚的头颅。但他并未流露出一丝凯旋的满足，而是以一种带着怜悯和忧伤的眼光注视着死去的敌人。据说，画中的歌利亚其实是卡拉瓦乔的自画像，而大卫则是卡拉瓦乔之子的形象。画家将自己父子的关系置于历史的悲剧气氛中，令人匪夷所思。



他对神虔诚事奉，对国民秉公行义。他战绩辉煌，治下的国力强盛。可惜在乌利亚之妻拔示巴的事上犯了大罪，使主的名受到亵渎！但这并不能降低他作为名王的声誉。

大卫并不是一个心胸狭窄的王者，这或许与他具有的诗人气质有关。他屡遭故主扫罗的追杀，以致逃亡国外后不得已装成疯子。但当他获悉扫罗父子阵亡后，却深感悲痛。

这个可怕悲剧的噩耗是以一种奇怪的方式传到大卫那儿的。有个非利士人想讨好犹太人的新国王，就飞马赶到洗革拉村，把扫罗的死讯告诉了大卫。

这非利士人还解释了一下，说明扫罗是怎么会跟那么多王子一起战死的。



扫罗受辱之地

照片 现代

伯珊古城遗址上的大土墩。被非利士人斩首的扫罗和其子的头颅的尸体就被悬挂在伯珊的城墙上，以羞辱被打败的以色列军队。



“我是基利波山附近突然撞见他们的。”他撒谎道，“我知道他们是您的敌人，就把他们都杀掉了。”

他希望得到的赏赐并没有到手。

大卫下令吊死了这个非利士人。行刑之后，他自己却沉浸在对故主扫罗和知己约拿的深切悲痛之中。

就像往常一样，他在音乐和诗歌中找到了安慰。他作了那首高贵的哀歌，开头是这样的：“以色列啊，你的尊荣者在山上被杀。大英雄何以竟然死亡？”这首歌我们在《旧约·撒母耳记下》的第一章可以找到。

然后，他长期禁食，表达自己对死者的深切怀念，也让天下人了解他悲痛之情的真挚。这时，他已经准备好要继承王位了。

他问耶和华，应该先去哪里？耶和华告诉他先去希伯仑山。

在希伯仑山，犹大部族的人都出来迎接新王。大卫作为扫罗王位的继承人，正式行了受膏礼。

大卫在位将近40年，统治着犹太人领土的大部分地区。

他精于统御之术，否则，他所担当的治理犹大国这项重任，可能早就失败了。

当时，扫罗的小儿子伊施波设和元帅尼珥的儿子押尼珥一起逃过约旦河，到玛哈念去了。在那里，押尼珥立伊施波设为以色列的王。伊施波设做了两年半的王，大卫做了七年半犹大的王，在这六七年中，以色列和犹太进行了战争，更具体地说，是拥护扫罗家族的军队和大卫的军队战争。大卫一天比一天强盛，扫罗家的人却一天比一天衰弱。最后，押尼珥和伊施波设都被刺杀，以色列各支族的长老都到希伯来去，和大卫立盟约，奉他为以色列的王。



## 2. 大卫相中拿八之妻

### (1) 大卫遣仆向拿八求助

在玛云有一个人，他的产业在迦密，是一个大富户，有3000头绵羊、1000头山羊。他正在迦密剪羊毛。那人名叫拿八，是迦勒族的人。他的妻名叫亚比该，是聪明俊美的妇人。拿八为人刚愎凶恶。大卫在旷野听说拿八剪羊毛，就派10个仆人去求助，并吩咐他们说：“你们上迦密去见拿八，提我的名问他安。要对那富户说：‘愿你平安，愿你家平安，愿你一切所有的都平安。现在我听说有个人为你剪羊毛，你的牧人在迦密的时候，和我们在—处，我们没有欺负他们，他们也未曾失落过什么。可以问你的仆人，他们必告诉你，所以愿我的仆人在你眼前蒙恩。因为是在好日子来的，求你随手取点赐予仆人和你儿子大卫。’”大卫的仆人到了，将这话告诉了拿八。

### (2) 拿八以恶言凌辱大卫

拿八回答大卫的仆人说：“大卫是谁？耶西的儿子是谁？近来悖逆主人奔逃的仆人甚多。我岂可将饮食和为我剪羊毛人所宰的肉，给我不知道从哪里来的人呢？”

大卫的仆人就转身，从原路回去，照这话告诉大卫。大卫问跟随他的人说：“你们各人都要带上刀！”众人就都带上刀，大卫也带上刀。跟随大卫去的约有400人，留下约200人看守器具。

### (3) 大卫和亚比该

拿八的一个仆人告诉拿八的妻亚比该说：“大卫从旷野打发使者来问我主人的安，主人却辱骂他们。但是那些人待我们甚好，我们在田野与他们来往的时候，没有受他们的欺负，也未尝失落过什么。我们在他们那里牧牛的时候，他们昼夜作我们的保障。所以你当筹划，看怎样行才好。不然，祸患定要临到我主人和他全家。他性情凶暴，无人敢与他说话。”

亚比该急忙将200个饼、2皮袋酒、5只收拾好了的羊、5捆亚烘好了的穗子、100个葡萄饼、200个无花果饼，都驮在驴上，对仆人说：“你们前头走，我在后面跟着你们去。”这事她没有告诉丈夫拿八。亚比该骑着驴，正下山坡，见大卫和跟随他的人从对面下来，亚比该就迎接他们。大卫曾说：“我




大卫和亚比该

艾斯卡胡迪 [西班牙，1630?—1670]

亚比该因为丈夫的过失，特向大卫奉献礼物。像这一题材的作品以前的画家往往着力于大卫的威严和亚比该的惶恐，但艾斯卡胡迪对此题材有所创新，他把大卫和亚比该描绘成一对俊男俏女，四目相交，似乎已经迸射出爱情的火花，极富浪漫情调。





在旷野为那人看守所有的，以致他一样不失落，实在是徒然了，他向我以恶报善。凡属拿八的男丁，我若留一个到明日早晨，愿神重重降罚与我。”

亚比该见大卫，便急忙下驴，在大卫面前脸伏于地叩拜，俯伏在大卫的脚前，说：“我主啊！愿这罪归我！求你容婢女向你进言，要求你听婢女的话。我主不要理这坏人拿八，他的性情与他的名相称。他名叫拿八（就是“愚顽”的意思），他为人果然愚顽。但我主所打发的仆人，婢女并没有看见。我主啊！耶和华既然阻止你亲手报仇，所以我指着永生的耶和华，又敢在你面前起誓，说：愿你的仇敌和谋害你的人，都像拿八一样，如今求你将这婢女送来的礼物，给跟随你的仆人。求你饶恕婢女的罪过。耶和华为我主建立坚固的家，因为我主为耶和华争战，并且在你平生的日子，查不出什么过来。虽有人起来追逼你，寻索你的性命，你的性命却在耶和华你的神那里蒙保护，如包裹宝器一样；你仇敌的性命，耶和华必抛去，如用机弦甩石一样。我主现在若不亲手报仇，流无辜人的血，到了耶和华照所应许你的话赐福与你，立你作以色列的王，那时我主必不至心里不安，觉得良心有愧。耶和华赐福与我主的时候，求你纪念婢女。”

大卫对亚比该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为他今日使你来迎接我。你和你的见识也当称赞，因为你今日拦阻我亲手报仇。我指着阻止我加害于你的耶和华以色列永生的神起誓，你若不速速地迎接我，到明早晨，凡属拿八的男丁，必定不留一个。”大卫受了亚比该送来的礼物，就对她说：“我听了你的话，准了你的情面，你平平安安地回家吧！”

亚比该到拿八那里，见他在家设摆筵席，如同王的筵席。拿八快乐大醉，亚比该无论大事小事，都没有告诉他，就等到次日早晨。到了早晨，拿八醒了酒，他的妻将这些事都告诉他，他就魂不附体，身僵如石一般。过了十天，耶和华击拿八，他就死了。



大卫听见拿八死了，就说：“应当称颂耶和华，因他伸了拿八羞辱我的冤，又阻止仆人行恶，也使拿八的恶归到拿八的头上。”于是大卫打发人去，对亚比该说，要娶她为妻。大卫的仆人到了迦南见亚比该，对她说：“大卫打发我们来见你，想要娶你为妻。”亚比该就起来，俯伏在地，说：“我情愿做婢女，洗我主仆人的脚。”亚比该立刻起身，骑上驴，带着五个使女，跟从大卫的使者去了，就做了大卫的妻。

### 3. 占有有夫之妇拔示巴

从世俗的角度来看，大卫把犹太国治理得非常成功。然而，凌驾于所有国民之上的一国之君也并非万事如意。他至高无上的地位所带来的无限的权力，把他惯坏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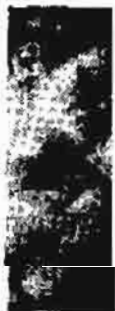
像撒母耳一样，大卫在很多方面也是一个软弱的人。他心地善良，聪明和蔼，甚至对敌人也是如此。扫罗惟一活着的孙子正巧是挚友约拿单的儿子，大卫对他非常慷慨。

大卫收留了这个双腿残疾的可怜的孩子，当作自己的孩子抚养，并让他和自己一起住在耶路撒冷的宫殿里，直至他去世。

但是，一旦涉及个人享乐，大卫可以和最坏的臣民一样卑劣残忍。

一天晚上，他坐在王宫的房顶上乘凉（这是夏季炎热时的犹太风俗），远远地看见了一个女人。

他喜欢她的样子，并说要娶她为妻。



他对那个女人做了调查，知道她叫拔示巴，已嫁给了赫梯人乌利亚。乌利亚是约押手下的一名正在前线服役的军官。你们还记得吧，约押就是那个谋杀了押尼珥却从未受到惩罚的将军。

当然，大卫本该立刻把这个女人忘掉，但是他却没有这样做。

他做的是把那个女人的丈夫请到官里来。

他把乌利亚好好地款待一番，并赐他礼物，然后就把他送回前线，还让他捎信给约押。在信里他命约押把乌利亚安排在战场的最前线，好让敌人杀死他。

约押本来就是个罪犯，干这种勾当他最合适了。他不仅没有提醒乌利亚所面临的危险，反而对这个可怜的家伙大肆吹捧，说因为他作战勇敢，所以相信他能胜任前线更危险的岗位。可怜的乌利亚信以为真，高高兴兴地当了前卫部队的指挥官。

当进攻开始以后，大卫的计划就开始一丝不苟地付诸实施了。

乌利亚朝前冲锋。

约押一声令下，其他士兵都纷纷往后撤。



手拿大卫来信的拔示巴

伦勃朗 [荷兰, 1606—1669]

这是《旧约》中美女拔示巴与大卫王通奸的故事。伦勃朗的这幅作品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充满诱惑力的肉体，刚刚读完大卫情书的拔示巴，游移不定的目光似乎是在询问自己。画家让我们看到的是一个已婚女子在受到诱惑时其内心所感到的迷惘和动摇。



### 沐浴的拔示巴

哥提列斯基 油画 1645—1650年  
柏林国立绘画馆藏

画面背景上方的阳台上，多情的大卫正在窥视沐浴中的美女拔示巴。拔示巴的身体和举起的手呈S形，一个侍女正从后面为她拿来浴衣，另一个在给她洗脚。大卫成为领袖后，没能克制自己的色欲，而是被诡计占有了有夫之妇的拔示巴，还以为能瞒住以色列人民。他实际上是在重复摩孙英雄难过美人关的历史。



只留下乌利亚孤身作战，很快就被敌人杀死了。

他的妻子就这样成了寡妇。很快，大卫就娶她为妻。

大卫还以为耶路撒冷人对他的这桩恶行毫不知情。

前线的士兵总是知道很多事情，他们把这件事的真相告诉了亲戚。小国家里消息总是传得很快，不久所有的犹太人都知道了，原来他们的国王垂涎有夫之妇，先叫人害死了丈夫，然后娶了他的妻子。

当然，国王总是国王。可是，很多人还是不相信大卫会干坏事。

## 4. 民族良知拿单的忠告

当所有犹太人三缄其口时，民族先知开口了。





先知拿单来到大卫的宫殿。他告诉大卫自己刚听到一个故事，想讲给大卫听。

大卫就让他讲。

于是，拿单就开始讲：“从前有一个富人和一个穷人是邻居。富人有很多羊，而穷人只有一只小羊羔。穷人非常喜欢这只小羊羔，待它就像自己的亲生孩子一般。如果他吃的东西不够，他就和小羊羔分着吃面包、喝牛奶。天冷了，他就用外套把小羊羔裹进怀里，免得它冻坏了。

“有一天，那个富人得款待一个朋友。本来他可以杀自家的羊，这对他来说太容易了。但他却非得偷邻居家的小羊羔，让人杀了端上饭桌，以博得客人的欢心。”

大卫听了，气愤非常。他对拿单说，自己从来也没听说过如此卑鄙的行为。

他许诺一定要严惩。

羊羔被偷的穷牧羊人将得到七倍的赔偿。

而那个犯罪的倒霉鬼则立即处死。

先知拿单站起来说：“啊，我的王，您就是那个人啊。是你杀了乌利亚，因为你想娶他的妻子。所以，耶和华将使你和你的家人遭受不幸。你和拔示巴生的孩子必将暴死，来赎父母犯下的罪。”

大卫又怕又悔，没过多久，他的小儿子病倒了。预言慢慢地变成现实。大卫用灰涂满自己的头，在耶和华面前想尽办法羞辱自己，来表示忏悔。他七天七夜不吃不喝。但是，到了第八天，孩子还是夭折了。拿单的话应验了。

从此大卫就认定自己是害死儿子的凶手。他向耶和华忏悔，说自己那样对待乌利亚是大错特错了。他主动要求用苦行来赎罪，向耶和华祈祷。

哀求，希望能得到饶恕。显然，他诚挚的痛悔打动了耶和华。在不长的一段时间内，大卫没有再受到惩罚。

公元前1030年，大卫统一了以色列和犹太以后，曾向非利士人发动了最后一次战争，消除了外患。他也整顿了家风，把十名被押沙龙强奸了的嫔妃们打入了冷宫，让她们默默死去。

光阴荏苒，大卫到了暮年。在他临死前，两个儿子争夺王位。一个是哈及所生的亚尼多雅，一个是

拔示巴所生的所罗门。亚多尼雅长得十分英俊，野心勃勃。他有北方各部落的拥护，有元帅约押和祭司长亚比亚他做后盾，他想自立为王。

所罗门则有祭司长撒督和先知拿单做后盾，有大卫的老卫队中6000精英和两支非利士雇佣军的拥护；他母亲拔示巴又是大卫的宠姬，曾得大卫亲口答应让所罗门继位。

正当亚多尼雅自立为王而大吃大喝时，所罗门的母亲拔示巴和先知拿单在大卫王前控告亚尼多雅，并说王曾答应所罗门继他为王。大卫便召见撒督等人，叫他们马上让所罗门骑上王的骡子，到水泉旁。在那里，祭司长撒督和先知拿单为他举行了涂油仪式，立他为国王，人们吹起号角，山呼“所罗门千万岁！”，然后隆重地拥新王入宫就位。

大卫为王时30岁，在位40年 在希伯来做犹太王七年半，在耶路撒



大卫忏悔

手卷插图 10世纪

在这幅10世纪的《圣经》手卷插图中，大卫王在先知拿单的劝说下跪地向耶和华忏悔。





冷做联合王国的王33年。

以上所述，正值扫罗与大卫的时代，是希伯来历史文学的灿烂时期的作品，也是希伯来史传的精华所在，描写生动具体，引人入胜。虽然他也有卑鄙的一面，但值得钦佩的是，当先知说出他霸占有夫之妇时，大卫并没有恼羞成怒，而是有过必改，进行虔诚的忏悔，成为世界文学作品中难能可贵的统治者形象。

## 第十讲 《诗篇》



### 响遏行云的诗魂





我们在第九讲里对大卫已有了粗略的认识，但给读者的印象仅仅是勇士、武人、仁者的形象，在这一讲里则将充分展现大卫的才情。

大卫从小就是个好歌手，扫罗王常在苦闷时请他去弹琴唱歌，他还制作了多种乐器。在宗教仪式上，最主要的是礼乐，用竖琴、七弦琴、钹鼓等伴奏歌唱。大卫既是勇士、歌手，也是诗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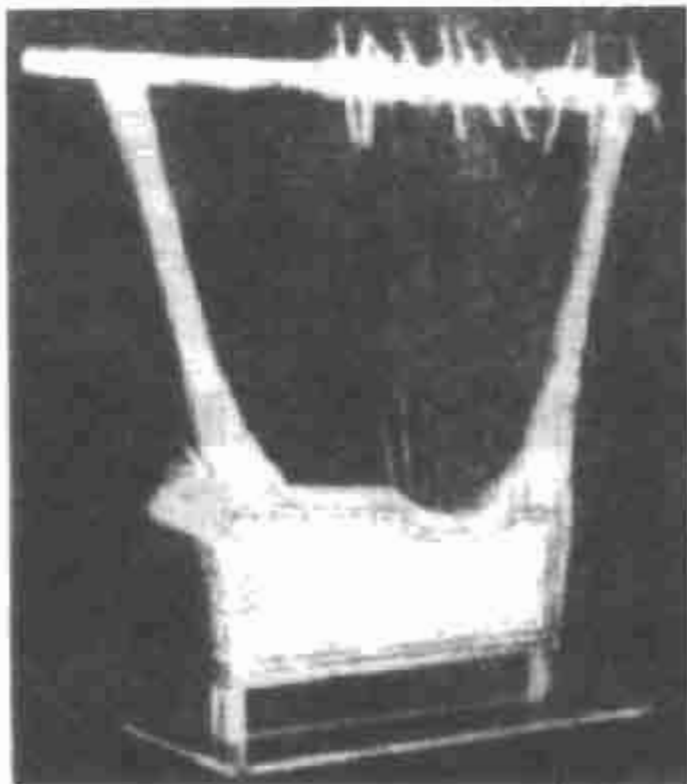
## 1. 作为王者的诗人

大卫在繁荣时期所创作的《诗篇》，与我国同代的《诗经》有异曲同工之妙。

从崇高的善到极端的恶和复仇，《诗篇》的内容无所不包，相当于孔子编定的《诗经》。宋代理学家朱熹说，孔子所编的《诗经》记载“昔国盛时，上自郊庙朝廷，而下达于乡党闾巷。其言粹然无不出于正者。圣人固已协之声律，而用之乡人，用之邦国，以化天下”。同样，我们在希伯来的黄金时代，从大卫和所罗门那里所能发现的最古老的和最美丽的描写，都可以在里面找到。在那些充满了希望和抚慰的崇高诗章的字里行间，体现了虔诚的人们所有的感觉、梦想和祈祷。《诗篇》几乎涵盖了犹太民族生活的整个过程，有些写于王国时代，有些写于大流亡时期。随着时间的流逝，这些诗歌成为所有宗教仪式的正式组成部分，也为基督教会所采用。《诗篇》激励了历代最伟大的诗人，被辗转译成世界各种通行文字，西方最伟大的作曲家都为之谱曲，即使不知道歌词，我们也会被那深沉、庄严







#### 古代的琴

包银 木制品 乌鲁 约公元前2600年

音乐的历史几乎与人类的历史同步。在古代，音乐不仅用于娱乐，还是一种重要的交际和传播工具。在文字记录匮乏的年代，四处游走，弹琴说唱的吟游诗人担负了文化传播者和记录者的角色。这把出土于美索不达米亚地区的乌鲁竖琴由木料包银箔制成，其上饰以琉璃和贝壳。制作于公元前2600年前后，后来流行于西亚地区的弦乐器有着与之类似的配置。

的曲调深深打动。

无论《旧约》中众多的历史书和先知书将来的命运如何，只要人们还相信美的神圣可敬，那么《诗篇》必然会永世长存。

如《诗篇》中有一首缅怀大卫的诗：

我追忆已往的日子，  
思念你一切的工作，  
回想你所做的事；  
我向你举手祷告，  
我渴慕你，像干旱的地盼望雨露。

（《诗篇》一四三篇五、六节）





又如：

全世界为了你所成就的大事肃然起敬；  
从日出到日落之地的人都因你的作为欢呼。

（《诗篇》六五篇八节）

大卫的诗，没有过多的修饰，因此读来就像是格言或箴言似的：

他的嘴唇比奶油更润滑，  
心里却充满仇恨；  
他的言词比脂肪还要柔润，  
其实像一把出鞘的利剑。

（《诗篇》55篇21节）

也许，大卫很讨厌伪君子，或许吃过这方面的亏了，因此，我们可以把这件事看作是他的告诫或自勉。例如《诗经》有首小诗叫《小邕》，译成现代文即是：

我要认真地提防，  
小心后患会来到。  
没人把我来牵扯，  
祸害拖累自己找。  
当初一只小鸟雀，  
哪知翻飞成大鸟。

家国多难不堪忍，  
又陷困境多烦扰。

这是周成王自己写的，诗的背景是当时他平定管叔、蔡叔的叛乱之后，反思祸乱产生的原因，并作诗自诫，以防出现大灾祸，同时，这对群臣也是一种警惕。

比较起来，两者要说明的内容相似，同样是提醒人们在众多的假象和诱惑、陷阱面前，要保持清醒的头脑，但大卫的诗比较接近口语化，好像《论语》中的孔子在骂“巧言令色”的小人。

大卫是个雄才大略的开国明君，又的确有诗的才气。他有一首《凯旋歌》被史家收入《撒母耳记下》22章里，又被诗评家编为《诗篇》18篇。这是他脱离扫罗的迫害和战胜他敌人后写的作品。原诗很长，摘录如下：

死亡的浪涛环绕着我；  
毁灭的急流冲击着我；  
阴间的绞索缠绕着我；  
坟墓的陷阱等待着我。

我在困苦中呼求耶和华，  
呼吁上帝大力帮助我。  
他在圣殿上听见我的声音，  
我的声音达到他的耳中。  
他大发雷霆，大地震撼动摇，





天的根基都颤抖，因为耶和华在发怒！

他的鼻孔中冒烟，

口中发出火焰和燃烧的炭。

他拨开云天，亲自降临，

他的脚下踏着浓厚的密云，

他骑着基路伯飞行；

他在风的翅膀上显现。

他用黑暗掩蔽自己，用密云带水作帷幕；

他的光芒冲破云层，射出火焰。

耶和华从天上闪电打雷；

至高者发出隆隆的声音。

他射箭赶散敌人，闪电使他们溃逃。

耶和华斥责敌人，在烈怒中向他们一吼叫，

海底就出现，大地的根基也都显露。

他从高天上伸出援助的手，

把我从水深火热中救出来。

他把我从强大的敌人手中救出来，

把我从毫无指望的境况中抢救出来。

把我从最黑暗、最凄惨地方

领入光明、广阔的境地。

.....

## 2. 从《诗篇》中吸取灵感的作家

文艺复兴时代的巨人马丁·路德曾从《诗篇》46篇中吸取灵感，写出那首被誉为“十六世纪的马赛曲”的著名圣歌《上主是我坚固保障》。它的第一节是这样的：

上主是我坚固保障，  
庄严雄峻永坚强；  
上主使我安稳慈航，  
助我乘风破浪。  
恶魔盘踞世上，  
仍谋兴风作浪，  
猖狂狡猾异常，  
残暴狠毒难防，  
穷凶极恶世无双。

《诗篇》第46篇原诗的内容是这样的：

上帝是我们的避难所和力量，  
是我们患难中随时帮助。





因此，纵使大地震动，  
高山崩坍，坠入大洋；  
纵使怒涛澎湃，群山震撼，  
我们也不惊惶。  
一条河流带着喜乐流到奇妙的城，  
至高者把安当作居住的圣所。  
上帝住进那城，他决不会倾覆；  
天一亮，他的救助就来临。  
列国战栗，万邦倾覆；  
他一轰鸣，大地就溶成洪波，  
万军的耶和华跟我在一起，  
雅各的上帝是我们的堡垒！  
来看吧，看他怎样作为，  
怎样在大地上压倒一切！  
从地极到地极，他粉碎战争，  
折弓断剑，用火烧毁盾牌。

马丁·路德和希伯来诗人的力量从何而来？从诗歌所表现的来看，力量来自“万军的耶和华”，但到底还是植根于诗人自己的坚强拼搏。闻一多是诗人、学者，也是斗士。他说：“人生如果仅是吃饭睡觉，寒暄应酬，或囤积居奇，营私舞弊，那或许用不着宗教；但人生也有些严重关头，小的严重关头叫你感到不舒服，大的简直要你的命。这些时候来到，你往往感着没有能力应付它，其实还是有能力应付，因为人人都有一副不可思议的潜能。问题只在用一套什么手法把它动员起来。一挺胸，一咬牙，一转念

头，潜能就起来了，你便能排山倒海，使一切不可能的变为可能了。那不是技术，而是一种魔术，那便是宗教。”<sup>[1]</sup>你可以把这种潜能唤起的动力叫做宗教，也可以不叫宗教，但在诗人兼斗士的经验中确实有过，而且就表现在诗里，如上文所引《诗篇》第18篇、46篇和马丁·路德的赞美所表露的。

### 3. 被誉为法兰西大革命前的《马赛曲》

《诗篇》中大卫的诗虽不一定是大卫的亲笔，但在他经历中，有不少这样的经验。他在希伯来全部历史中武功最为辉煌，赢得过最大的胜利；《诗篇》18篇就是一首宏伟的凯旋曲。

68篇也是宏大的凯旋曲，在16世纪，法国新旧教派战争最激烈时(1562)，新教派拿这篇凯歌当战歌来唱，被称为法兰西大革命的《马赛曲》。17世纪英国革命的将领克伦威尔对苏格兰军作战时，也叫指挥员们高唱这首军歌，终于以寡敌众而取得胜利。这首给人以力量的军歌屡显神效，其第一节云：

[1] 《闻一多全集》第29页。



上帝其兴，一扫群凶；  
行见悖逆，鼠窜无踪；  
如烟之散，如蜡之熔；  
恺恺君子，体逸心冲；  
讴歌上帝，吹呼圣名；  
何以迎驾，响遏行云。

……

上帝导民，经彼遐荒，  
天震地摇，西乃惶惶；  
沛然降雨，以润焦土；  
圣民家焉，恩泽覃敷；  
主启凯音，众妹谣吟；  
敌军将帅，仓皇四奔。

……

彼巴珊山，实为灵岳；  
千峰竞秀，圣心所乐；  
嗟尔群山，何以侧日？  
上帝居之，云胡不服？  
埃及来朝，苏丹畏服，  
咨尔万邦，歌颂四极，  
声臻高空，亘古不息；  
发音如雷，布丁寰域，  
赐予子民，以勇以力。





这诗和第46篇在思想和格调上相似，可能都是可拉后裔所作。它的思想境界较高，超越狭隘的民族主义，把耶和华看成整治世界的力量，给人以超绝的力量。

这种力量还在于诗人哲学思想的深广。他们把神当作宏观宇宙的化身，自己虽太渺小，但宇宙却是无限地大。渺小的我，能力确是太小；但以渺小的我投入伟大无穷的宇宙，成了宇宙的一部分，就会发出无限的力量。正如《诗篇》第102篇所说的：

我的生命烟云消逝；  
    我的身体如火燃烧。  
我的心像枯了的草被蹂碎；  
    我连食欲也消失了。  
我呻吟叹息；  
    我全身只剩下皮和骨。  
我像荒漠中的野鸟；  
    我像废墟中的猫头鹰。  
我睡不着；  
    我像屋顶上一只孤单的麻雀。  
.....  
我的仇敌整天辱骂我；  
    戏弄我的人指着我的名字诅咒。  
我的生命好像黄昏的阴影；  
    我像枯干了的草芥。  
.....





耶和华啊，你的岁月无穷无尽！

你在远古创造大地，创造诸天。

它们都要消逝，而你却长存：

它们都要像衣服破烂，

你要更换天地，如更换衣服，

天地都要消逝，

但是，你始终如一；

你的岁月无穷。

又如第90篇第9节对个人的渺小是这样写的：“我们的生命只是一声叹息！”这是何等简短而又深湛的描绘！第19篇描写了大自然对宏观宇宙的颂扬：“诸天述说上帝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作为。这天向那天述说，这夜对那夜传播，无言无语，也无声音可听，但他的声音传遍人间，他的言语传到天涯。”这又是何等深邃玄妙的哲理啊！诗人的天地是宏观的宇宙，诗人的宗教不再是原始的宗教迷信，诗人笔下的耶和华不再是被征服前那种狭隘的民族宗教之神，已经进而成为天下万民的耶和华了。这个思想境界正是当时“第二以赛亚”的境界，是诗人和思想家的境界。鲁迅在《摩罗诗力说》中谈到希伯来文学时说“文章以幽邃庄严胜”，真是一语中的。他所说的“幽邃庄严”，正是《诗篇》中最杰出的诗作所表现出来的深广伟大的胸襟。这幽邃庄严的胸怀对我们来说是比较陌生的，那是由于我们“哲学思想的平易和宗教情操的淡薄”。朱光潜在《中西诗在情趣上的比较》中说：“诗好比一株花。哲学和宗教好比土壤，土壤不肥沃，根就不能深，花就不能茂。西方诗比中国诗深广，就因为它有较深广的哲学和宗教在培养它的根

于。”<sup>1</sup>西方的宗教，主要是由希伯来宗教发展而来的基督教，西方情趣的深广，是和《诗篇》思想情趣的陶冶是分不开的。西方诗中富有深广精神的名著如但丁的《神曲》、弥尔顿的《失乐园》和歌德的《浮士德》等，都是深受希伯来诗歌影响的伟构；我们骤然一读，很难理解它们的精神，要仔细琢磨才能领会。主要原因是我们已习惯于欣赏哲学思想平易、宗教情操淡薄的中国诗。中国诗和西方诗各有千秋，中国诗神韵高雅，西方诗思想深广，我们不妨体会并借鉴一下西方的长处。

#### 4. 这是一首叫人快乐得要发抖的诗

希伯来《诗篇》的艺术特点，最主要是把深刻的思想和激情相结合的复杂思绪拟人化了，把微妙的力量形象地描绘出来。例如但丁最喜爱的第114篇：

以色列人——离开埃及，  
雅各的子孙——离开异族的土地，

<sup>1</sup> 《中国比较文学》1984年创刊号，第42页。





犹太便成了耶和华的圣民，  
以色列成了他的国土

红海一见就逃奔：  
约旦河水也倒流，  
群山像公羊踊跃：  
丘陵也像羔羊蹦跳。

海啊，你为什么逃奔？  
约旦河啊，你为什么倒流？  
群山啊，你为什么踊跃？  
丘陵啊，你为什么蹦跳？

发抖吧，大地，在耶和华面前，  
在雅各的上帝面前震颤，  
他使磐石变成水池，  
把岩石变成水泉。

但丁说这是一首叫人快乐得发抖的诗。他对这篇诗为什么能有这样深彻的体会呢？一方面是因为但丁长期羁留在流亡地，盼望自由心切，并且两位诗人心心相印，都有同样深广的修养和经验；另一方面则是因为这篇诗歌思想感情的形象化和拟人化容易引起共鸣。

## 第十一讲 雅 歌



### 王者风范的恋情



史称所罗门有“箴言3000句，诗歌1005首”，这并非溢美之词。所罗门秉承了其父大卫的文才，可以说在《旧约》包罗万象的作品中，尤为奇特的是最后一卷——人们称它为“雅歌”。之所以称为“雅歌”（字面意思是“歌中之歌”），是暗示它在文学上的卓越完美，就是说“它是所有的歌中最美的一首”，就像我们赞美一生中最幸福的日子为“黄金时代”一样。

“雅歌”实际上是一首非常古老的爱情诗。所罗门王由于他显赫的声誉，几乎不可避免地被说成是这些诗歌的作者。因此，从这一角度看，我们也可以认为他就是这首充满传奇色彩的伟大抒情诗的男主角。

## 1. 传说中的“标准”情人

不过，我们并不排除《雅歌》是宫廷剧作者所为，或者是作者为追述所罗门的风流艳事而作。

所罗门是位风流才子式的帝王。《列王记上》第11章第5节载：“所罗门有700个妻子”，并不亚于中国皇帝的“三宫六院七十二妃”。帝王拥有那么多妻妾还不够，还要寻花问柳，不仅钟情于《雅歌》中那个卑贱的牧羊女，据史载他还属意一位高贵的示巴女王。

示巴女王听见所罗门的名声，就来到耶路撒冷，要用难解的话试问所



示巴女王出访以色列

洛仑 [法国, 1600-1682]

画家时常凭借想像的风景来描绘《圣经》的主题。在画面右下角的港口石阶上，示巴女王一行正准备登船起航，去以色列拜访所罗门王。古典风格的建筑物与沐浴在晨曦中的海景融为一体，让人感受到理想化了的宏伟和祥瑞。（《列王记上》第10章）

所罗门，跟随地的人甚多，又有骆驼驮着香料、宝石和许多金子。

（《历代志下》第9章第1节）

但示巴女王慕名而来，好像不单纯是为情而来，而是为了贸易谈判。如果我们细心阅读《列王记上》第10章，我们就不会再把它想像为“虔诚的故事”，也不会再把示巴女王想像为神话中的人物。相反，那一整篇话似乎显得真确，而且完全可以理解。“她（即示巴女王）到耶路撒冷……她来见了所罗门王，就把心里所有的话对所罗门都说出来。”（《列王记上》第10章第2节）示巴女王肯定有许多事情要讲，但讲来讲去，似乎还是生意



### 所罗门王面前的示巴女王

维农 [法国, 1593—1670]

远道来访的示巴女王，在充满梦幻色彩的塔楼与弧形回廊构成的空间中，向御座上的以色列王行礼。左方射出的光线照在女王身上，使之光彩夺目，而沉浸在阴影中的所罗门则透露着威严。光的明暗对比，使画面的层次感更加清晰，色彩更加细腻，把气氛渲染得颇为典雅。

问题。据史家分析，示巴由于不可避免的地理原因，其主要出口贸易只能通过以色列进行，国家元首当然会有很多问题要与以色列王商讨。今天，我们应该把这种事务更具体地描写为贸易会谈，应该派出不戴王冠的专家到其他国家去讨论，这些专家也会同样地像示巴女王那样在他们的外交行李袋里带上对国家元首表示应有敬意的礼物。

应该承认，不管我们可能把这一切想像得多么生动，不管东方传说把所罗门和示巴女王的关系描绘得多么有声有色——在整个东方，他们就成了大众传说中一对“标准的情人”，虽然示巴女王和所罗门仍然保持着一段应有的距离。





## 2. 演绎出另一个故事

正是因为有此段欲说还休的距离，致使所罗门想入非非，或是作者由此演绎出另一个故事——《雅歌》，即歌中之歌。

如前所说，所罗门自己是剧中的男主角，而女主角是一位牧羊女。国王遇到了她，就将她从书念城的家中带回王宫，赐给她显贵的地位。

他希望获得她的青睐。

但是她，这位淳朴的书拉密女，却仍然深爱着她牧羊时的情人。她身在深宫重帙，心中却只思念着与情郎一道在山间放牧时的幸福时光。

她喃喃自语，说着他们昔日的绵绵情话。夜幕降临，她梦见自己依偎在情人强壮而温柔的臂弯里。最后像所有类似的故事一样，自然是有情人终成眷属，皆大欢喜。

《雅歌》不是一部宗教训道书，但它第一次表明，一种清新美好的男女关系终于来到人间。

在远古时代，女人在社会中的地位只相当于一头负重的牲口。

她属于猎获她的男人。

她为他劳作，为他放牧，为他生儿育女，为他做饭，把他伺候得舒舒服服，而得到的回报不过是饭桌上掉下来的一星半点的面包渣。

但这一切开始起了变化。

女人开始走向了自立。



人们开始承认她们与男人是平等的。

她是他的伴侣。

她激发并接受他的爱。

在这个互敬互爱的坚实基础上，一个崭新的世界就快诞生了。

### 3. 颇似中国的唐明皇

所罗门王很像盛唐时代的唐玄宗，其治下的时代也一如唐玄宗繁荣昌盛的时代。但他们有幸与不幸之处。我们读读《雅歌》的场面，你不由不联想到唐明皇时，内廷歌舞场中，玄宗经常是乐队中的一名成员。当教坊女艺人谢阿蛮舞玄宗创作的《凌波曲》时，往往是宁王吹玉笛，玄宗击羯鼓，杨贵妃弹琵琶，马仙期击方响，李龟年吹羯笛，张野狐弹箜篌，贺怀智击板。赏花宴上花酒飘香，玄宗在一旁吹笛，为杨贵妃甜润的歌声伴奏。当时牡丹花盛开，玄宗和贵妃在兴庆池东沉香亭前赏花游玩，乘兴即召来梨园弟子中的十几位高手，以歌咏花。时称宫中第一歌者的李龟年手持檀板，在乐人的吹奏下正要一展歌喉，玄宗止住他说，赏名花、对妃子，哪能用旧乐词？遂命李龟年持金花笺，宣翰林学士李白呈献新词。

李白便写下了《清平乐》三首。李龟年奉上，玄宗命梨园弟子调弦配曲，催李龟年演唱。杨贵妃含笑着手持玻璃七宝杯，酌西凉州葡萄美酒，情意饱满，出而领唱。玄宗十分高兴，立即拿过玉笛吹奏。贵妃边饮边歌，酒酣歌酣，柔情百转。玄宗伴奏着也不忘调情，每次曲尽将终，便故意拖长笛声以媚之。



唐代最辉煌的舞曲《霓裳羽衣曲》也是玄宗神奇般地创作出来的，其过程十分玄妙。据说，玄宗登上三乡驿，望女山，忽感光阴易逝、人生短促，不由神往极乐无忧的神仙生活。回来以后，玄宗又根据这种感受，创作了《霓裳羽衣曲》。

《霓裳羽衣曲》确实是唐代宫廷乐舞的杰作。由于失传已久，因而它的美妙之处无从形容。唐代诗人白居易有幸在此乐舞出现的100年后于宪宗朝观赏它，便兴奋地写下了《霓裳羽衣歌》。现节录如下：

我昔元和侍宪皇，曾陪内宴宴昭阳。  
千歌百舞不可数，就中最爱霓裳舞。  
舞时寒食春风天，玉钩栏下香案前。  
案前舞者颜如玉，不著人家俗衣服。

……

散序六奏未动衣，阳台宿云慵不飞。  
中序擘騷初入拍，秋竹竿裂春冰坼。  
飘然转旋回雪轻，嫣然纵送游龙惊。  
小垂手后柳无力，斜曳裾时云欲生。

烟蛾敛略不胜态，风袖低昂如有情。  
上元点鬟招萼绿，王母挥袂别飞琼。  
繁音急节十二遍，跳珠撼玉何铿铮。  
翔鸾舞了却收翅，咬鹤曲终长引声。

讲所罗门，却讲到了唐玄宗，这并非风马牛不相及的事。大凡歌舞升



平日久，那还有什么大卫王响遏行云的气象呢？诚如唐玄宗，早就把李世民的杰作《秦王破阵乐》这宫廷乐舞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又如唐中宗时，一位博士跳《八风舞》，跳得丑态百出，可是唐中宗却乐不可支，这就是史称“五经扫地”的典故。而所罗门的《雅歌》，虽有五经扫地之嫌，但它终归登上了大雅之堂。

我们知道《雅歌》是写男女之间恋爱的抒情诗，它被编在《圣经》里面，的确有些令人费解。据说它是经过长期的辩论才编进去的，到公元100年时，人们对此还议论纷纷。其中有对男、女身体各部分的详细描写，比如说什么“你那穿凉鞋的脚多么美丽！你那大腿的曲线是巧匠的杰作！你的肚脐像一个圆酒杯，里面盛满着美酒”这类的话，不是读神吗？

然而，它却在《圣经》文学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而且影响至今不绝。犹太人把它尊为“五卷书”之一，据说把朗诵它作为神圣的仪式并被基督教认可，这就显示出《雅歌》的不同凡响。

唐明皇与杨贵妃，他们之间的恩爱可以得到剧作家的广泛同情和演绎，却得不到史学家的赞同。不过，在这方面，所罗门是幸运的。他的幸运在于他并不贬低女性，不像楚王好细腰，或像唐玄宗好肥胖。这种挑肥拣瘦使女人无所适从。因为女人一般都喜欢男人看她的灵目、她的笑脸、她的衣饰，而这一点，所罗门在《雅歌》中都给予极致的描述。而且，其中的清词丽句如繁星点点：

你的眼睛在面纱的后面，

闪耀着爱的光辉。

请你转过眼去别看我，你的眼睛使我慌乱！

那顾盼如晨曦的是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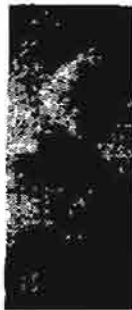


她明艳照人，  
像月亮一样清秀！  
像太阳一样光明！  
像林立的军旗一样耀眼！

把女性的眼睛写得如此有魅力，的确是东西方古代所罕见的。我国《诗经》中写女性眼睛最脍炙人口的诗句是“巧笑倩兮，美目盼兮”。希腊“歌王”荷马<sup>①</sup>在史诗中写智慧女神雅典娜的眼睛，也只反复用“闪眼的”或“明眸女神”；虽然重复了几十遍，也没有《雅歌》那样有分量。《雅歌》的精华可说是在于以下诗行：

因为爱情如死之坚强，  
嫉妒如坟墓之残忍。  
爱情所发的火焰，  
是最猛烈的火焰，  
众水不能熄灭爱情，  
洪水也不能把它淹没。  
若有人想用财富来换取爱情，  
他必全然被藐视。

① 但丁在《神曲》中称荷马为“诗国之王”。



这是对爱情最精美、最深刻、最极致的认识和颂赞，只有《雅歌》中女主人公的慧眼和纯洁的心灵才能识得。

而唐玄宗做不到，他甚至不能保护他所爱的杨贵妃。因此，中国文人骚客咏叹的是杨贵妃而不是唐玄宗，而《圣经》里咏叹的却是所罗门。其中最根本的原因还在于所罗门并没伤害他所爱而不能如愿以偿的女人！

#### 4. 绮丽婀娜的小歌剧

如果把《雅歌》视为一出歌剧，那么，它描述的事件发生在一个明媚的春天，国王所罗门在黎巴嫩山中打猎，遇见一个牧羊女，惊为天人，便向她求爱，她却翩然遁入林中去。后来，国王乔装为牧童，每天清晨对她唱情歌，使她落入情网；定情之后，回宫结婚。

《雅歌》作为剧本，既没有标明地点、时间和动作，也没有标明演唱的人物。这和我国楚辞中的《九歌》一样，可由读者自己琢磨。剧本是演剧之所本，主要部分是曲子，导演可以加工整理，演员可以加工创造演唱角色的性格。

《雅歌》的戏剧主题是真正的爱情，不仅要求婚姻自主，更主要的是要求爱情的自由。歌辞中反复唱道：“请你绝不要干扰我们的爱情，要等它自发！”“请你绝不要干扰爱情，不要挑逗唤醒它，直等到它自发！”所罗门有王后六十、妃嫔八十、宫女无数，她们都不懂爱情，包括埃及的公主在内，都是为政治上的交易或因图财富而送上门来的。唯独牧羊女却珍惜纯真的爱情，是真挚爱情的化身，所以所罗门称她为“完人”。

我们还可以设定另外一种结局的歌剧，地点是在黎巴嫩山村中与所罗门的离宫里。

第一场：牧羊女被迫到离宫里，宫女们组成的歌队高唱情歌，以诱发牧羊女对所罗门国王的爱情；但她却念念不忘牧羊情郎。

第二场：所罗门王上场求爱，牧羊女仍然想念情郎，对国王不感兴趣。

第三场：她追思往事——牧羊情郎曾叫她一起去葡萄园。

第四场：牧羊女的梦境，寻找失去的情郎。

第五场：所罗门的花轿来了，排场阔气。

第六场：所罗门再一次求爱，牧羊女仍然拒绝，一心思念牧羊情郎。

第七场：牧羊男女在山村的快乐情景。

第八场：牧羊女的第二梦境，梦见情郎夜间来寻她，她出迎时却不见了他。她出门去找他，和歌队对唱。

第九场：所罗门最后一次求爱，见她态度坚决，终于放了她。

第十场：牧羊女回山村，剧情达到高潮。

如 第一场 歌队与书拉密女

歌 队 愿你用嘴唇亲吻我；  
 你的爱情比美酒香甜。  
 从你身上发出芬芳气味，  
 你的名字如同新倒出的香膏，  
 姑娘们怎能不爱你？  
 带我走吧，我将跑步跟你，  
 做我的君王，带我进入内室，  
 我们一起欢乐，





开怀畅饮，沐浴在爱河之中。

姑娘们都诚心爱上你。

书拉密女 耶路撒冷的众女子们啊，  
我虽然黑些，却很俊美，  
像基达的帐篷，  
像沙尔玛的帷幔<sup>①</sup>，  
不要因为我黑便轻视我，  
是太阳把我晒黑了。  
我的兄弟们向我发怒，  
他们叫我在葡萄园工作，  
使我没有时间照顾我自己的园子<sup>②</sup>。  
我的爱人啊，请告诉我，  
你在什么地方放羊？  
中午在哪里使羊休息？  
我为什么要在其他牧童的羊群中  
坐立不安地寻找你呢？  
歌 队 女子中最美丽的啊！  
如果你真不知道那个地方，  
只管跟着羊群的脚步去，

<sup>①</sup> 基达、沙尔玛两地都在巴勒斯坦的北部，以产帐篷出名。

<sup>②</sup> 她说自己是劳动人民的女儿，虽被晒黑了，却很俊美，美在品格，美在思想感情的朴素专一。



在牧羊人的帐篷旁边，  
牧放你的山羊羔吧。

又如 第二场 所罗门入场

所罗门 我的爱人啊，你呼引小伙子，  
好比法老战马中的牝马。  
你两鬓的发丝多么秀美，  
你脖颈上的珠宝项链多么俊俏！

歌 队 我们将为你制造金项链，  
为你配上银质的装饰。

书拉密女 当君王坐席的时候，  
我的香水发散香气。  
我的爱人常在我的胸怀<sup>①</sup>，  
好像一袋香料，揣在怀里。  
我的爱人像一丛凤仙花，  
开放在隐基底葡萄园中<sup>②</sup>。

所罗门 我的爱人，你多么美丽！  
你的眼睛闪耀着爱的光辉！

① 她面对君王，心里却想着山村的情郎。

② 隐基底在死海西岸，盛产葡萄。





书拉密女（想起她的情人）

我最亲爱的，你多英俊，多可爱！

我们把青草当床榻。

我们房子的栋梁是香柏树，

我们的房顶是松树。

我是沙仑的玫瑰花<sup>①</sup>，

我是山谷里的百合花。

所罗门 我的爱人在女子中，  
好像百合花在荆棘中。

书拉密女 我的爱人在男子中，  
好像苹果树在丛林中，  
我喜欢坐在它的阴下，  
尝试它的香甜果子。  
他带我进入他的宴客室，  
在我头上飘扬爱的旗帜，  
给我葡萄干补养我，  
给我苹果恢复我的精神，  
因为我为了相思而病了。  
他用左手托住我的头，

---

① 沙仑在以色列中部的平原地区。

用右手拥抱着我。  
耶路撒冷的众女子啊，  
请指着羚羊和母鹿发誓<sup>①</sup>，  
绝不要干扰爱情，  
也不要挑逗唤醒它，  
直等到它的自发！  
1000银子归所罗门，  
200银子归耕种的人；  
但我拥有自己的葡萄园。

牧羊情郎 亲爱的，你在园中，  
让我听见你的声音，  
我的同伴都等着听你的话音。

书拉密女 亲爱的，快来吧，  
像一只羚羊，像一只小鹿，  
悠游在芳草山上。

——剧终

这场绮丽婀娜的恋情小歌剧值得一读。它是希伯来抒情诗发展的顶峰，是一束鲜艳的奇葩。它产生的时代和我国楚辞中的《九歌》产生的时代相

<sup>①</sup> 羚羊和母鹿，一译为“田野精灵和女神”。



近，体裁和风格也相似，其清词丽句像新倒出的香膏，比醇酒还香甜。

这个小歌剧有曲而无科白，我们读时觉得有些地方文气不连贯，也是可以理解的。我国的《九歌》也是有曲无科白，就连处于戏曲黄金时代的元曲也是以曲为主，像《雍熙乐府》中所录的元曲就是有曲无白的。到了《元曲选》出来之后，才见曲、白、科的全貌。若把元曲的科白都删去，单读曲文，也会遇到文气不连贯的地方。因此，把《雅歌》和《九歌》编成歌剧，就必然会遇到这方面的困难。只要我们在阅读时记住：这是戏曲，需要运用想像力把剧中人物的动作、表情和必要的补充对白联想起来，困难就可以迎刃而解了。

小歌剧的美学价值不单在文字上，而且在意境上亦大不相同。牧女藐视所罗门的荣华，藐视他用财富来换取爱情。她重视山民真挚的爱和自然流露的爱，不容别人挑逗和诱惑；她不但要求婚姻自主，还要求爱情自主。她那朴素专一的爱情最终赢得了所罗门的赞许。

第十二讲 先知



南北朝精英的预言



先知文学是希伯来文学真正独有的文体，在世界各民族文学中独树一帜。这种文学产生于公元前8~前7与前7~前6世纪之间，那时候民族繁荣的黄金时代已经销残，政治上分裂为南北两朝，自相残杀，外患频繁，再加上社会贫富悬殊，阶级剥削日甚，道德沦丧，风气败坏，致使国家危在旦夕。于是出现了一批被称为“先知”的志士仁人，大声呼喊危亡在即。先知们多情善感，思想深刻，富于正义感，不怕强暴，不怕牺牲，敢于说真话，不怕触痛当权者。他们常常受到诽谤和迫害，甚至被下狱或处死。所以真正的先知，总是受到社会上一般人的尊敬。

先知们说话的方式是多种多样的，有的用诗歌的方式，有的用演说的方式，所以先知文学的风格千姿百态，各有千秋。他们目光敏锐，对社会的风气、动向、前途、安危，有先知先觉的洞察，并带有诗人的气质。先知书基本上是诗，是富于热情和幻想的诗。

## 1. 先知先觉者阿摩司

处女以色列已经跌倒，

再也站不起来！

她被摔倒在地上，

没有人能扶她起来！

（见《阿摩司书》）



这是希伯来先知阿摩司在南北朝分裂时期唱的一首挽歌。

阿摩司是第一个有著作的先知，活动于公元前8世纪中叶（公元前750年左右）。他出身于劳动人民，是南朝犹太国提哥亚乡村的牧羊人，兼看管无花果树。他有文化、有思想，目光锐利，对社会上的不平等现象，特别是对富人欺压穷人心怀不满。他在静谧的草场上，从沙沙的木叶声中听到人民不平的呼声，并设法把这呼声代喊出来。后来，他到北朝以色列国去卖他的羊毛和羊皮时，眼见那边社会的罪恶更加满盈：“他们贪图钱财，出卖正直的人，以一双鞋的代价，把无法还债的穷人卖做奴隶。他们推开路上的穷人，践踏贫民；父子同跟一个寺庙的娼妓睡觉，竟敢在祭坛旁边拿别人抵押给他们的衣服当床单，竟敢在上帝的殿宇里，拿剥削穷人的钱去买酒喝。”先知对这种要导致亡国亡种的现象，用坚决的语气斥责他们：“你们歪曲正义，剥夺了穷人的权利！”“宫里堆满了抢劫和剥削来的财富，不懂得什么是公平和正直！”

阿摩司传达神的旨意，义正词严，从中表现出又如其人的特殊风格：

我憎恶，讨厌你们的节日，  
受不了你们的盛会！  
我不要你们的燔祭和素祭，  
也不稀罕你们献肥牲作平安祭。  
我不喜欢你们闹哄哄的歌声，  
也不爱听你们弹奏的琴音。  
我要你们像洪水滚滚涌流，  
不屈不挠地伸张正义！  
像溪水川流不息，



始终不懈地主持公道！

阿摩司的职业虽是牧羊和修理桑树，却不是普通的农民，我们从上面几近散文诗的话来看，可以看他可以出口成章，合于希伯来诗歌的律吕，像是一个有文化修养的高士和诗人。他不是职业先知，而是爱国、爱社稷的有志之士。在第七章里有一个故事说明他风格特征的来历。

伯特利的祭司亚玛谢打发人去向以色列耶罗波安二世报告说：“阿摩司在煽动你的人民，要他们背叛你；他的言论对国家不利。他说：‘耶罗波安要在战场上阵亡，以色列人要从本土流亡到外国去。’”亚玛谢还亲自对阿摩司说：“先知啊，你在这里已经讲够了，你还是回到犹太去讲，让他们供养你吧！伯特利是宫廷圣殿，国家礼拜的中心，不准你再在这里讲道了！”阿摩司回答道：“我不是你说的那类先知，为了钱而讲道。我是个牧羊人，也是修理桑树的农夫。但是，当我在牧羊的时候，耶和華亲自呼召我，要我出来向以色列人传上帝的话。亚玛谢啊！因为你说了这话，耶和華要我告诉你：‘你的妻子将在城里当娼妓，你的儿女都在战场上死亡，你的土地会被瓜分，你本人要死在他乡。以色列人要被赶出本土，流亡到外国去。’”

阿摩司回答的话有两层意思：一、“我不是你说的那种先知，为钱而讲道”。二、以色列必将亡国，君臣要成为俘囚，妻子当娼妓，儿女死在战场，土地被瓜分，人民流亡国外。流亡早被历史证明，令人不得不信服诗人的先知先觉。前面所说的“那种先知”，在这里有必要解释一下。我们说阿摩司是那时代的第一个先知先觉者，是因为他和他的后起者对时代的罪恶满怀义愤，警告亡国亡家的隐忧，呼吁当权者改弦更张，力挽危机。他们写诗写文章，试图唤醒那些醉生梦死之徒。但在阿摩司之前也曾有过类



似占卜的“那种先知”，可以占卜失物的所在，占卜未来的事。在撒母耳时代（阿摩司之前300年）有狂热的宗教集团，称为“山中祭坛上下来的先知群”。撒母耳叫扫罗去见他们，他们打鼓、吹笛、弹竖琴和七弦琴，受灵感而狂呼。扫罗遇见了这群先知也受了灵感而狂呼，脱掉衣服，赤身露体在地上打滚。有些认得扫罗的人说：“扫罗也成了先知吗？”那种先知借鼓、笛、琴、舞而陷入兴奋、陶醉、恍惚状态，从潜意识中说出“预言”。所以也有把先知叫做“狂者”的。颇似我国春秋的游士，如孔子就直言不讳地宣称：“吾党之小子狂简斐然成章，不知所以裁之。”李白也说：“我本楚狂人，凤歌笑孔丘”自比于当时的隐士楚狂人接舆。其实，在他们放肆不羁的外表下也是有理想的，他们是爱国者，如“士师时代”的女先知底波拉、昏君亚哈时代的以利亚等，他们都没有著作留下。到了阿摩司时代，是先知发展史中的新阶段，他们做人民的代言人，也是神的代言人，留下了辉煌的作品。

阿摩司是犹太人，却到以色列国去说教，劝导、警告他们，首先打破了国界。他还在叙利亚、非利士、以东、苏丹等国说教，是打破狭隘民族思想的第一人。

该书中先知还用“异象”给当政者判罪：

我看见主站在祭坛旁边，他说：“我要锤击圣殿的栋梁，使整个屋宇倒塌下来，打碎每个人的头。我要用刀剑杀死其余的人，一个也不能避免，一个也逃不掉。哪怕他们挖了地洞，钻进阴间，我也要要把他们抓出来！哪怕他们爬上了天，我也要要把他们拉下来！哪怕他们逃到迦密山顶，我也要去搜索，把他们找出来！哪怕他们藏在海底，我也要叫海怪吞吃他们！哪怕他们被俘虏了，我也要叫敌人处死他们！我已经决定要消灭他们，决不可怜他们。”



## 2. 多情的先知何西阿

何西阿是一个斯文、温柔、热心而慈爱的北国先知，和南国先知阿摩司那刚正、严厉的性格正成对比。他曾娶滴拉音的女儿歌篾为妻，生过三个孩子，当他知道她是个不贞的妻子时，心里非常悲痛，但必须依照法律和风俗习惯去处置她。他悲痛地说：

我的儿女啊！虽然你们的母亲不再是我的妻子，我不再是她的丈夫，可是你们要向她哀求，劝她除掉脸上那副淫相，不再暴露诱人的胸脯。要是她不听，我就要剥光她的衣服，使她赤身露体，像刚出母胎的婴儿。我要使她憔悴，像沙漠一样干枯，使她口渴而死。

我不疼爱她的儿女，因为他们是淫妇生的。他们的母亲犯奸淫，是无耻的娼妓。她喃喃自语：“我要去投靠我的那些情郎，因为我的食物、饮料、羊毛、衣料、橄榄油和美酒都是他们给的。”所以你们瞧吧！我要用荆棘蒿芭堵她的去路，我要用石头筑围墙，使她找不到跟情郎幽会的小径。她想跟情郎私奔，可是赶不上他们，她到处寻找，但找不到。于是她说：“我还是回到前夫那里去吧！从前跟他在一起的情况比现在好得多呢！”

她绝不承认给她五谷、美酒和橄榄油的是我；其实连她献给巴力神的金银也是我给的。所以，到了收割的时候，我要取回我给她的五谷、美酒，



也要夺走我给她遮身的羊毛、衣料。我要在她情郎面前剃光她的衣服；没有人能使她从我手中脱身。我要停止她一切的狂欢，禁止她的年节、月祭、安息日和其他宗教盛会。我要砍掉她的葡萄树和无花果树，因为她说这些是她情郎给的酬报。我要使她的果园成为荒林，野兽要来践踏。我要找她算账，因为她在节日中向巴力神烧香，用珠宝首饰打扮，跟情郎私奔，竟把我忘掉了。

但耶和华上帝却对他说：“你要爱她，像我爱以色列人一样。虽然他们叛离我去拜别的神，喜爱祭过偶像的葡萄饼，我却仍然爱他们。”何西阿想，上帝认以色列人是他的妻子，以色列人几次三番背叛上帝，而上帝仍旧爱怜她，终于把她救赎出来；何西阿自己觉得也该如此，对不忠的妻子他仍旧藕断丝连，只要她肯回头，仍可和她破镜重圆。何西阿从自己的爱情悲剧中悟到耶和华上帝对以色列国民的爱。于是他向上帝祈祷，向无依无靠的孤儿施行慈行善举。耶和华上帝回答说：

我要医治我的人民因背叛所受的创伤，  
专心一意地爱他们，  
不再向他们发怒。  
我是以色列干旱之地的甘霖，  
他们要像百合花那样开放，  
像黎巴嫩的大树一般深深扎根。  
他们要长出新芽，  
像橄榄树一样美丽；





他们要散发出芬芳，  
像黎巴嫩的香柏树。  
他们要再次得到我的保护，  
他们要像花木繁茂的花园。  
他们要像多产的葡萄园，  
他们要像黎巴嫩闻名远近的美酒。  
以色列人要跟偶像绝缘；  
我要垂听他们的祷告，眷顾他们。  
我要像常青的树木荫庇他们；  
我是他们一切幸福的泉源。

何西阿是一个多情的先知、爱的先知，他对以色列国的爱比阿摩司更加深厚。他在北国首都撒玛利亚说教时曾含泪警告同胞们，刑罚即将迫近。他写的《何西阿书》就成了一部有韵律的诗，虽然诗文的结构多变化，各节有长有短，但多用比兴手法，文学价值很高。

### 3. 优秀的先知以赛亚

在南国的首都耶路撒冷，产生了一个最有威望的先知以赛亚。他说教达四十年之久，约从公元前738年到700年（可能时间还要再长些）。他辞采壮丽，想像丰富，风格多样，有时庄严、宏大，有时温柔、清新，可算是



希伯来最杰出的演说家和最优秀的先知文学家。

他的《以赛亚书》，诗句扣人心弦。他在人民绝望时，给人以希望和光明，又被称为“乐观的先知”。以赛亚从青年时代起就以改革社会和挽救国难为己任，在此后四十年内以政治家和社会改革家的面貌出现在世人面前，对上流社会的罪行与对神的不逊展开了攻击。其诗人先知的文学天才表现在各种文学形态中，留下足与日月争辉的诗文，一直为希伯来人和世界各国人民所赞赏。

以赛亚的先知使命随政治局势的变化而变化，但他的基本精神却不可动摇，那就是他最初在幻象中体验到的精神：公理正义应该支配世界，他的天职是谴责恶行，宣告将要到来的惩罚；惩罚过后，又必因国人的悔罪自新蒙受光明。

在犹太国王乌西雅逝世的那一年（公元前740年），年轻的以赛亚独自在圣殿中沉思默想，要悟出一个根本方针，以贯彻到他的思想和终身生活中去。他想了很久，忽然在恍惚中看见耶和华坐在宝座上，他那光辉的长袍覆盖着圣殿。他的周围有天使撒拉弗们侍立，每个天使都有六只翅膀（其中两只飞翔），两只遮脸、两只遮体，他们此呼彼应地唱道：

圣哉！圣哉！圣哉！万军的耶和华，

整个世界都被着他的荣耀！

歌声震动了大地，圣殿里充满着烟雾。他大惊失色，自以为快要死了，因为他出言不洁净，并且看见了神明。于是有一个六翼天使拿火钳夹了祭坛上燃烧的炭，碰他的嘴唇，说：“这块红炭使你的罪过洁净了。”他又听见耶和华说：“我可以派谁去为我传话呢？”他就回答说：“我去！请派遣





我！”耶和華讓他去告訴這百姓說，“你們聽了又聽，卻不明白；你們看了又看，但不了解。”接着又說：“讓這些人頭腦糊塗，耳朵重聽，眼目昏花，以至於看不見、聽不懂、想不通，那樣他們就會回心轉向我而得到醫治。”先知問：“主啊，這樣的情形要持續多久呢？”耶和華答道：

直等到城市毀滅，人烟絕迹，  
房屋没人居住，土地荒芜。  
我要把人民放逐到远方去，  
整块土地都要废弃。  
如果境内十个人中还剩一个，  
那人也要被消灭；  
他要像橡树被砍掉，  
却留下残枝余干。

诗的末尾还附了一句批语：“残枝余干就是圣民的种子”。这就是说先知以赛亚把残枝余干看作新生和拯救的根。国人的罪行必带来毁灭，但毁灭之后，又会有新生。这就是他的思想和说教的基本精神。

以赛亚活动的初期正值青年时期。他血气方刚，严词谴责国人的歪风，特别是反对青年国王约坦因宠爱朝中妇女而惹起内乱。那些女人走路时鼻子高高翘起，对着天空，整天挤眉弄眼，装腔作势，脚上挂满叮叮当当的脚镯。政客、法官、军人，每个人都想占别人的便宜，尔虞我诈。先知以不结实的葡萄树为喻忠告国人：

以色列就是万军统帅耶和華的葡萄园，



犹太人民是他细心培植的葡萄树。  
他盼望正义，却得到压迫；  
他要求正直，却听见惨叫。  
他们的箭锐利，他们的弓上了弦，  
他们的战马蹄光闪闪，犹如流星，  
他们战车的轮子，像旋风飞转，  
他们的呐喊，像少壮狮子的咆哮，  
他们吼叫着猎走了野味，不可抢回。  
那日子到来时，像海潮奔腾呼啸，  
你一看这国土，便见黑暗锁住大地，  
好像光明在乌云中被黑暗所封锁。

从公元前701年开始，亚述的王西拿基立向耶路撒冷大举进攻。以赛亚无奈地写道：

这个忠贞的城市竟跟妓女一样，  
以前是公平正义的住家，如今只剩凶手。

#### 4. 西番雅所感到的可怕景象

253

诗人西番雅出身贵族家庭，据说是犹大国王希西家的玄孙，并不像阿





摩司和弥迦那样同情穷苦人民，也不能像他们那样写出受富人压迫的穷人阶级的不平鸣。西番雅感到忧心的是在强敌铁蹄下的亡国之痛——贵族平民同样害怕的悲剧。他虽然没有以赛亚那样的文才，却以朴素、真挚的倾吐取胜。他的诗真实地描写了犹大国崩毁时的可怕景象：

耶和華的大日子快到了<sup>1</sup>，  
马上就要压境而来。  
唉！在耶和華的日子里，最坚强的战士也要悲啼。  
那一天是愤怒的日子，  
是苦难、灾祸的日子，  
是荒凉、毁灭的日子，  
是黑暗、幽冥的日子，  
是乌云、惨雾密布的日子，  
是号筒、警笛频吹的日子，  
是进攻坚固城墙的日子，  
是进攻高塔堡垒的日子。  
我将降灾难给人们，  
使他们像瞎子摸索着走路，  
他们的血像污水般倒出，  
他们的腐肉像粪土在发臭。

---

<sup>1</sup> 耶和華的大日子，指末日大审判日等，是希伯来人所想像并宣传的末世可怕的日子。那时耶和華大发雷霆，向人类算总账。



在耶和華憤怒的日子里，  
他们的金銀也救不了他们，  
耶和華的怒火要燒毀全世界，  
要徹底毀滅地上的居民。

在先知西番雅笔下，那一时期被写成了极其悲惨的“耶和華日”，也就是世界的大末日，是昏天黑地的大审判日，或满地是血与火、大地震和大旋风的可怕的日子。后世许多文人往往把这“耶和華日”看作是世界大末日。西番雅所描述的恐怖惨景，长期以来震撼着人类的心灵。

## 5. 欢呼沦陷的诗人

当诗人西番雅为了斯奇提亚人南侵而担惊受怕时，伊勒歌斯人那鸿却为亚述首都尼尼微的沦陷而拍手欢呼。据历史记载，尼尼微受到过两次袭击，一次是公元前625年米底亚人（一译玛代人）的进攻，米底亚人后因斯奇提亚人的来侵而退却；另一次是公元前607年米底亚人和迦勒底人的联合进攻，这才把它攻陷。有的学者说，那鸿是在625年得知尼尼微危急的消息，并预见到它的陷落惨状的。

一些学者认为，那鸿其实是个爱国主义诗人。因为亚述实行强权主义，横行西亚世界150年，希伯来人受他们的欺凌更甚。他们既攻陷北国以色列，接着又威胁南国犹大，希伯来人对这个强权恨之入骨。一旦听到强权



的首都尼尼微危急，势在必亡时，便人人拍手称快。那鸿代表一般人民写了一系列热情洋溢的诗篇。如：

亚述皇帝呀，你的长官们都死了，  
你手下的显贵都长眠地下了！  
你的人民都离散在深山中，  
没有人能带他们回家来。  
你的创伤无法补救，  
你的伤口无法医治。  
凡听见你被毁灭消息的都拍掌欢呼。  
谁没遭到过你那无休无止的暴行呢？

这里写的是西亚一带人民的心声。《那鸿书》全文是一首长诗，上面所引的是它的末节。长诗所用的韵律是希伯来的“贯顶法”，每一联句的第一字依希伯来文字母的顺序排列。从修辞的巧妙程度来看，他是个非凡的诗人。

诗人自由驰骋着想像力，把尼尼微陷落时的惨景写得淋漓尽致：

他们的战火像火一样闪亮，  
他们的战马奔腾。  
战车在街道上奔驰，  
在广场上乱闯。  
它们来回驰突像火炬挥舞，  
像闪电一样东西飞射。

官长们勇敢地执行任务，  
来往传达命令，急如流星。  
河流的闸门都被打开了，  
皇宫摇摇欲坠、终于倒塌。  
皇后宫城都被俘虏，  
使女们像鸽子哀鸣，捶胸哭泣。  
尼尼微城像一池春水，  
水坝决堤，群众冲出城去。  
他们高呼“站住！站住！”，  
但不见有人回来。

那鸿生长于犹大国的伊勒歌斯村，名气并不大，但他那泼辣的想像力和叙述力，却充分展现了他的文学天才。

## 6. 向耶和华诉说真相的哈巴谷

那鸿为亚述的衰亡而欢呼歌唱后不久，另一位先知诗人哈巴谷就开始为迦勒底人的崛起而忧心忡忡了。他沉思着，为什么正义的人常受恶人的压迫。

哈巴谷在《哈巴谷书》中心怀不平地对耶和华上帝说：

耶和华啊，我要呼求多久，您才垂听？



您才救我们脱离强暴？

您为什么要我看见这样的灾难呢？

您怎么能容忍这种坏事呢？

我的周围尽是毁灭、强暴；

到处都是打斗、争吵。

法律松弛，没有作用，正义不得伸张，

坏人欺压义人，正义被歪曲。

耶和華上帝回答他说：

留心察看你们周围邻国，就会惊奇。

我要做一件事，你们听了不会相信。

我要使凶猛、残暴的迦勒底人强盛起来，

他们要横行世界，征服别人的土地。

他们使人惊吓、恐怖；

他们目中无人，以自己为法律。

他们的马匹比豹子还快，

比饿狼还凶狠。

他们的骑兵从远方来；

他们奔驰而来，像老鹰捕小鸡。

他们的军队以凌人的气势推进，

所到之处，人人惊惶恐怖。

他们的俘虏像沙粒那么多；

他们讥诮君王，嘲笑官长。

任何防御都挡不住他们，  
 他们堆筑土垒，攻取城堡。  
 他们像暴风一样扫荡后就离去，  
 他们把自己的力量当作神明。  
 ……

哈巴谷的赞歌（第三章）有色彩浓郁的宇宙象征和对善恶斗争的形象性描绘：

您驾云而来，乌云做您的战车，  
 您使您的子民凯旋。  
 您抽出弓弩，准备射箭，  
 您的闪电使大地裂开。  
 群山一看见您就战抖，  
 水从天空倾倒下来，  
 在深渊里翻腾轰鸣。  
 您的箭镞闪亮，刀光远射，  
 太阳忘记在轨道上运转，  
 月亮停止在她的天顶上。  
 您带着愤怒跨过大地，  
 您在气愤中践踏万国。  
 您出来拯救您的子民，  
 您出来拯救您所立的君王。  
 您打倒邪恶人的首领，



彻底毁灭他的巢穴。  
您的箭刺穿恶霸，当他来如旋风，  
暗中把我们咀嚼吞噬的时候。

## 7. 殉道诗人耶利米

《耶利米书》是先知文学的瑰宝。耶利米本人站在先知运动史的顶峰，一生为了说真话而受尽折磨。

他生于公元前650年左右，从公元前626年起从事先知的活动，历经约西亚、约雅敬和西底家三代帝王，直到耶路撒冷陷落以后，为真理而受迫害凡四十多年，终于殉道而死。

耶利米出身于一个乡镇祭司的家庭，乡镇名亚拿突，位于便雅悯。他从小学习前一个世纪的先知阿摩司、以赛亚、弥迦，特别是以色列的先知何西阿的著作，深受影响。他个性内向，害羞善感，多情文雅而又富于诗人的美丽想像和敏锐的观察力。这一切加上宗教的热诚和富于社会正义感，使他达到了先知文学的顶峰。

他用诗的彩笔绘出“大军过后有凶年”（老子语）的惨状：

我俯瞰大地，一片荒凉；  
我仰望天空，黑暗无光。  
我眺望大山，大山震颤，

悲叹耶路撒冷灭亡的耶利米  
伦勃朗 [荷兰, 1606—1669]

由于以色列王不听信祭司耶利米的预言，贸然发动对巴比伦的战争，因而导致了王国灭亡。耶路撒冷被摧毁的悲剧，伦勃朗根据这一作品的主题以其当代的意识，哀叹人类的傲慢和愚妄。对此，画家不是通过外在的戏剧性场面，而是通过对人物内在的心理刻画来表现的。画面上，耶利米背倚所罗门神殿残存的石柱，陷入了深深的悲恸。背景里隐约可看见烧毁的建筑物和四散逃避的人群。



我平视小山，小山摇摆。

我环顾四周，不见人影，

连天空的飞鸟也都逃走了。

我纵览田畴，变成荒野，

所有的城市都倒塌毁坏。

当时的国际局势是，在斯奇提亚人的旋风过去后，新巴比伦称霸中东，与此同时埃及也在对犹太国虎视眈眈。当时犹太国有两派人，一派亲巴比伦，一派亲埃及。耶利米则主张不要亲巴比伦，也不要亲埃及，而要亲耶和华即自己民族的上帝——也就是自己要统一思想，团结一致，不插手强国的事情，否则就要遭殃。公元前607年的米吉多之战中，约西亚王挺身而出





起，阻止埃及进军幼发拉底河，结果是悲壮地死在了战场上。

约西亚王阵亡后，他的儿子约哈斯继位为王，只三个月就被埃及法老尼哥从王位上拉下来，送到埃及去。人民为约西亚王哀哭，耶利米却告诉他们：

不要为已死的悲伤哀悼了，  
要为远远离去的哀悼痛哭！  
因为他有去无回，  
永远不能再见到故国了。

耶利米还是个杰出的抒情诗人，他的书是用诗体写的。他有诗人气质，又有诗歌音律方面的修养，《耶利米书》中就充分体现了这一点。他的诗格文体多样化，其中有些破格、浮滑处，当是后世抄写者和编纂者加笔所致。





第十三讲 抒情



欢歌与悲吟共一色



闻一多说“印度、希腊多唱长篇的故事诗，中国、希伯来却唱着以人生与宗教为主题的较短的抒情诗”。这话有一定的道理。

但是，希伯来人自己并未将希伯来诗歌的格律明定下来，他们的古抄本都是韵散不分地连写在一起的；加上他们的文字只有声母而没有韵母，所以外人很难辨认夹杂在散文中的诗歌。直到1753年牛津大学教授洛斯主教（B·Lowth）才发现了希伯来诗歌格律的秘密，从此人们研究希伯来诗歌的兴趣大增。到20世纪初，格雷（G·B·Gray）发表了《希伯来诗歌的形式》、摩尔登（R·G·Moulton）发表了《圣经之文学的研究》等书，希伯来诗歌的特征才大白于世。

在圣经早期文学中，我们只要留心一下，就能发现文中那些三言二句的话，其实就是一首短诗。到了大卫、所罗门时代，才出现比较明显的或短或长的抒情诗或哲理诗；然而，这些不拘一格的几近格言、箴言的诗，却是希伯来诗歌的表现特征。因为希伯来诗歌是没有脚韵的，因此它通常以并列句法来表达思想感情的韵律和节奏。而且，在许多抒情短诗上，一般以下句来补充上句，也即是以下句来说明上句的原因。这种表现手法的特点是明快、紧凑。如：

牧场上牛羊成群，山岭间欢声载道；  
牛羊漫山遍野，谷物满坑满谷，一切欢呼高唱！

求您快快怜悯我们；  
因为我们已经丧失了一切希望。

求您让我们看见您惩罚列国；  
因为他们杀戮了您的仆人！

《圣经》中的诗歌，有许多是大喜大悲的吟咏。尤其是从升平世到乱世的转折时期，以及国破家亡的时候，那种欢歌与悲吟的格调更为明显。

## 1. 一首古老的歌谣

希伯来早期口头创作的抒情诗，有一首最古老的歌便是亚当初次和第一个女人夏娃见面时情不自禁地从内心喷发出来的：

她是我骨中之骨，  
她是我肉中之肉。

这样深刻、热切的感情表现，是诗人自己在生活中的感受，又借神话人物亚当之口说出的。虽然是极其简单的抒情诗，却朴素真挚。因此，它几乎成了希伯来人最古老的歌谣。

## 2. 绝无仅有的复仇歌

无独有偶，或许是汉译的缘故，在《创世记》里，却有一首音节韵脚





### 齐备的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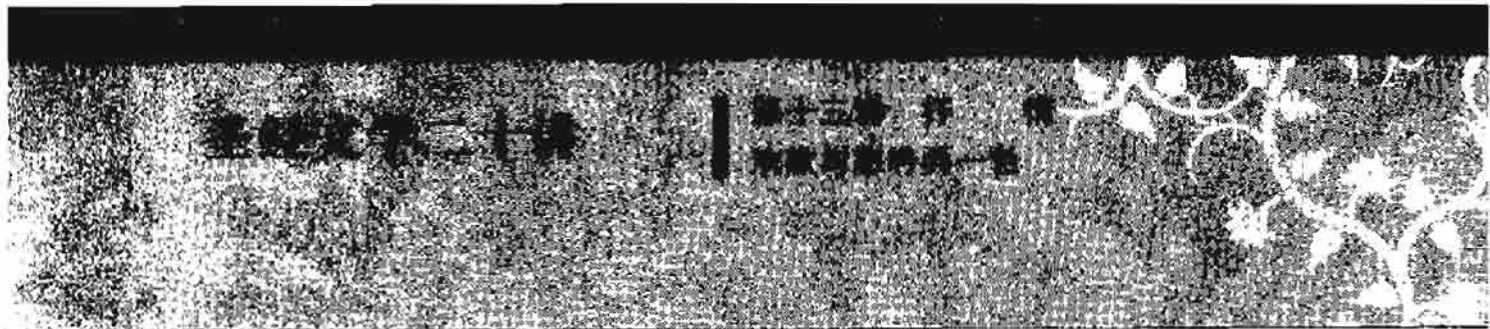
亚大、洗拉，听我说：  
拉麦的妻子们，细听我说！  
我杀死那伤害我的人；  
杀死那撞伤我的青年人。  
杀该隐的要抵上七条命；  
杀拉麦的要抵上七十七条命！

这在希伯来诗歌中是罕见的。它是一首带有粗犷美的诗歌，活现出原始沙漠草地上一个蛮不讲理的粗野汉子的嘴脸。这首被称为“刀歌”的“拉麦之歌”，是一首无情残忍的复仇歌。诗中“杀该隐的要抵上七条命”之句，是从该隐杀弟的故事来的。该隐杀了兄弟亚伯后，耶和华上帝惩罚他，让他漂流各地，看见他的人都要杀他。该隐东躲西藏，到处有被杀的可能，简直活不下去了，便向耶和华乞怜。耶和华说“凡杀该隐的要抵上七条命”，并在他脸上作了记号，免得他被杀。拉麦根据这个先例，就说“凡杀拉麦的要抵上七十七条命”。这种残忍的血仇，无休无止的报复心，在阿拉伯歌曲中也有所留传。

## 3. 欢欣的应和歌

出埃及途中，为了庆祝平安渡过红海，摩西就作歌颂扬耶和华。他和





他的姐姐米利安率领男、女歌队拿起鼓来载歌载舞：

男女合唱 我要歌颂耶和華，  
因他得到大勝利！  
敵軍的戰馬和騎兵，  
都被淹沒在海里！

男 隊 耶和華是我的力量，我的詩歌，  
他是我的救星；  
他是我的上帝，我要讚美他！

女 隊 他是我祖宗的上帝，我要讚美他，  
他是偉大的戰士，  
他的美名是耶和華。

男 隊 法老的戰車，騎兵已被拋在海里，  
他特選的軍官都淹死在紅海里。

女 隊 深海淹沒了他們，  
他們像石頭沉在海底！

.....

男女就這樣輪流歌舞，相互應和，一片歡天喜地的慶祝儀式，形成歌舞劇的雛形。





#### 4. 著名的祷词和祝词

《约书亚记》载有约书亚在基遍之战中的著名祷词，要求延长白昼，好让他完全战胜敌人。

太阳啊，愿你停在基遍的上空；  
月亮啊，愿你停在亚雅谷上空！

结果是得到如下的响应：

太阳就停住，月亮就不动，  
一直到他们打败了敌人。

——《约书亚记》10章12节

希伯来古抒情诗中有一种叫做“祝词”的，是上辈对下辈的祝福词，上辈从儿孙们现状中预感到他们未来的命运，再加上热烈的祝愿，发展为诗歌的形式。最初的祝词，恐怕是史前传说中挪亚对三个儿子所发的。挪亚曾因醉酒赤身而卧，他的小儿子含看见了，便出来告诉两个哥哥闪和雅弗。闪和雅弗就拿件衣服去盖上父亲。他们倒退着走进帐篷，没有看见父亲的赤裸身体。挪亚醒后知道了这件事，便祝福闪和雅弗，并诅咒含的儿



子迦南：

迦南应该受诅咒，  
做他兄弟的卑贱仆人！

愿耶和華祝福閃和帳篷，  
而迦南做他的奴隶！

愿上帝使雅弗兴旺，  
子孙住在閃的帐篷里，  
让迦南做他的奴隶！

最有名的祝词是雅各对他十二个儿子的祝福。其中对约瑟的祝词是这样的：

约瑟像泉水旁边的果树：  
像累累的果枝覆盖在墙上。  
弓箭手狠狠地射击他，  
攻击他，向他挑战；  
但他的弓弩决不示弱，  
他的双臂矫捷有力。  
他凭借雅各万能之神的手，  
凭借以色列牧者的威名，  
凭借你父亲的上帝的助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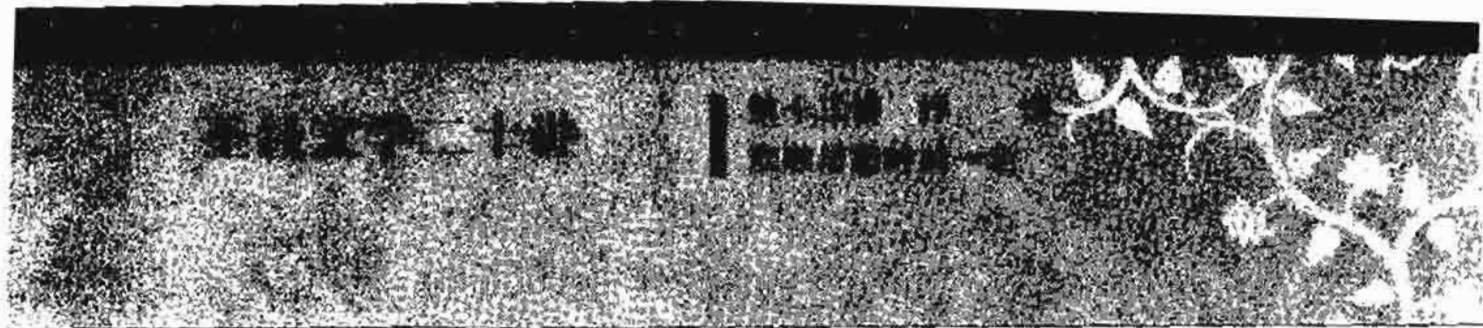


凭借万能者给你的帮忙，  
天上的福分，地里深藏的福气，  
以及怀孕、抚养者的福气。  
承受你父亲的祝福，  
超过永恒的群山，  
超过永恒的岗峦。  
愿这些福分都落到约瑟的头上，  
落在兄弟中佼佼者的荣冠之上！

## 5. 好一个精神纽带的哀歌

公元前586年，耶路撒冷陷落，犹大王国沦亡。面对这样特大的悲剧，诗人、先知当然要发出悲吟。《耶利米哀歌》是一本专集，由五首哀歌组成。原来的标题Eikar是“哀哉”之意。希腊文和拉丁文译本都做“哀歌集”。中、英、日文译本则根据希腊文译本标题下的注解“以色列亡，耶路撒冷毁，耶利米作哀歌”，把它译成“耶利米哀歌”。这成了有争议的问题。有人认为这些哀歌是出于耶利米的手笔，因为耶利米目睹了亡国的惨状，他又富于感情，歌中的思想和他的思想一致，而且他也善于写作“哀歌体”的诗（颇似楚辞中《九歌》的句法，如：“令沅湘兮无波，使江水兮安流。望夫君兮未来，吹参差兮谁思！”）史书《历代志下》35章25节说：“耶利米先知为约西亚王作挽歌，所有唱歌的男女都唱这一首歌来哀悼他，





这在以色列人中成了一种定例。这首歌记在《哀歌集》内。”

耶利米是一个很有政治远见的诗人，在京城沦陷前夕，人们希望埃及援军的到来，但耶利米却持反对观点，他认为巴比伦是当时的神鞭，是神用来鞭笞希伯来人的工具。外来的援助无济于事，与埃及联盟反而更坏，因为埃及在当时不是巴比伦的敌手，是“无力援助我们的”国家。后来的政局变迁，证明了他的政治远见。经过辩论，结论可说是这样的：

“祖宗犯了罪，我们受苦。”

《哀歌集》的第一歌，描绘了沦陷后的凄凉景况：

峥嵘繁华之城兮，今何凄楚！

列国之佼佼者兮，萎如寡妇，

诸城中之帝后兮，降为奴仆。

彼痛哭于中夜兮，涕泪纵横，

亲友中不见人兮，向彼慰问。

知心亦怀鬼胎兮，视若敌人。

犹大遭受放逐兮，苦役酸辛，

窜居异国流浪兮，举目无亲，

迫害者乘人危兮，狭路相寻。

锡安朝圣无人兮，道路凄凉，

城门冷落寂寥兮，祭司长叹；

圣女遭受苦待兮，悲惨异常。

锡安尊严消亡兮，人主丧魂，

如麋鹿失草地兮，饥渴昏蒙，

为逃猎人追逐兮，精疲力竭。



锡安凄凉荒废兮，空忆当初，  
落入敌人手心兮，无人能助；  
征服者监视严兮，横加凌辱！

荣华丧尽赤裸兮，全然蒙羞，  
所有只剩叹息兮，无可藏垢，  
锡安罪恶满盈兮，一身污臭！……

请听国人叹息兮，无人安慰，  
敌人因我受罚兮，得意扬眉，  
愿敌同样受难兮，大显神威！

恳求谴责敌人兮，予以严惩！  
一如惩罚国人兮，罪孽深沉。  
我心无限伤痛兮，悲苦呻吟！

诗中反复描绘京城陷落后的惨状和人民的痛苦无告。

“哀歌体”的最后四节是作者祈求祖国复兴的强烈愿望：

主乎，尔国永祚兮，江山万古！  
何为乎长忘余兮，弃置不顾？  
主如恢复昔日余绪兮，我心必归主，  
主岂弃绝余兮，永不息怒？

《哀歌》是抒情诗集，有强烈的爱国主义情思。无论是描绘京城的面目瓦砾，或人民的贫困苦难，或自己谴责前非，或祈愿复兴，都出于爱国的至诚。诗人身后旧京耶路撒冷被重建，在风雨飘摇中又挣扎延续了几百

年。他们在每年国耻纪念日必定集会朗诵这部组诗。他们虽然漂泊于世界各地，但《哀歌集》的精神纽带却依然存在。

## 6. 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

你或许很早就熟悉如下的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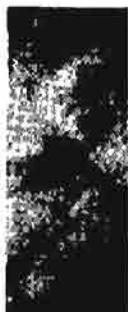
春花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

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

这首《虞美人》词是李煜由南唐国君变为宋朝囚犯时写的，自他失去了人身自由后，“日夕以泪洗面”，产生了亡国之君所特有的悲和愁。真是“血泪之歌”，“一字一珠”，并非过誉。同样，希伯来人在亡国后也有类似的悲愁。

如《诗篇》第6篇第6节：

我在呻吟悲叹中消瘦，  
我的枕头整夜因哭泣而湿透，  
我的床榻在泪河里漂浮。





这虽然有些夸张，但在我国六朝的民歌中，《华山畿》里的“啼着曙，泪落枕将浮，身沉被流去”是同样的夸张，不过后者是为爱情的挫折，前者则是为受敌人的压迫而向耶和華呼吁。

诗穷而后工，民族的抒情诗也是如此。希伯来人在亡国之痛中，在俘囚的困境中，诗歌却发达起来。《诗篇》五卷中很大一部分显然是俘囚时代的作品，如第137篇：

我们坐在巴比伦河边，  
一想起锡安<sup>①</sup>就禁不住哭了！  
在河边的柳树上，  
我们把竖琴挂起来。  
俘虏我们的要我们唱歌；  
折磨我们的要我们奏乐。  
“来为我唱一曲锡安的歌吧！”  
处身异国，我们怎能唱耶和華的歌？  
  
耶路撒冷啊，如果我忘记了你，  
就让我手枯萎，再也不能弹琴！  
如果我不记得你，

① 锡安又译为耶城，就是耶路撒冷圣山。



不以耶路撒冷为最大的喜悦，  
就让我的舌头僵硬，再也不能唱歌！  
耶和華啊，求你记住以东人的丑态，  
当耶路撒冷陷落时，他们喊道：  
“拆毁它，拆毁它，把它夷为平地！”  
巴比伦啊，你将要崩溃、毁灭！  
祝福那消灭你一如你消灭我们的人！  
祝福那拿起你的婴儿摔在石头上的人！

这是对他们在俘囚中（公元前586—539年）的生活和情绪的描绘，民族仇恨跃然纸上。希伯来人是善于弹琴唱歌出名的，但在亡国之后，坐在敌国的河边，故国的情景尚记忆犹新，又怎能歌唱盛时欢愉的《锡安之歌》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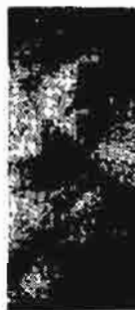
希腊人崇拜宙斯，他们毁掉耶路撒冷圣殿，立起宙斯的像，强迫希伯来人膜拜，还献猪为祭，污辱耶和華教的信徒。这一切都激起诗人无限悲愤：

上帝啊，外族入侵你的领土，  
他们玷污了你的圣殿，  
使耶路撒冷成为废墟。

.....

求你照样用风暴追迫他们；  
求你照样用暴雨吓退他们！

这种悲愤的诗，恐怕只有好复仇的希伯来诗人才会毫无顾忌地表达出





来，也许这是他们在心理上有着耶和華保佑的缘故。比如在我国，商朝灭亡之后商纣的叔父箕子路过故都朝歌，看见废墟上长出了麦苗，箕子伤感不已，真想号啕大哭，但又怕周武王的人知道，只好沉吟一首：

麦秀渐渐兮，禾黍油油。

彼狡童兮，不与我好兮。

此诗如此拘谨，但追悼故国、感慨兴亡之情跃然纸上。箕子不是诗人，他当然没有诗人豪放粗犷的性格。能吟出这样一首悼念亡国之诗，也当真算得上是“敢有歌吟动地哀”了。



第十四讲 沉 沦



作家的企盼与感悟



古代的希伯来作家大多是在亡国后产生了创作的灵感，一些被流放中的先知的作品，更是满含着希望与企盼。

## 1. 散文家以西结

以西结是犹大王国的祭司，他属于第一批被巴比伦俘虏的希伯来上流社会成员。他是在公元前597年，尼布甲尼撒首次围攻耶路撒冷时被掳去的。他在被俘虏后得灵感而成为先知，其先知活动始于被俘后的第5年，终于耶路撒冷被毁灭后的第15年。他在自己的著作中注明了自己活动的岁月，这是先知书中所罕见的。

他的著作《以西结书》的特点之一是突出的散文形式（其他先知书则大多是以诗歌形式写成的）。以西结是个散文家，即使有时必须用诗歌表达时，也仍带有散文色彩。还有一个特点是全书均出自他一人之手，文体风格前后一致。

以西结的使命是在流亡的同胞中宣扬恢复家园的希望，这与耶利米极为相似，但他不是单纯模仿，而是有自己的创造特色。他比耶利米更强调个人对神的责任，这在第18章中说得很具体：

以色列境内流行这句俗语：

父亲吃了酸葡萄，  
儿子的牙齿酸坏了。





#### 以西结的幻觉

拉斐尔〔意大利，1483-1520〕

这幅作品忠实地将祭司以西结见到异象的文字记述转化成为视觉图像：半空中，载着上帝御座的牛面、鹰面、人面的带翼神物，被画家以卓越的想像和写实的技巧刻画得栩栩如生，充满了活力。被天使簇拥着的上帝，形象极其威严有力。据说这是画家从古罗马的宙斯神像中得到的灵感。

以后再不要流传这句俗语。各人要对自己一切行为负责。

父亲若是欺诈、抢劫、横行霸道和奸淫，必要因自己的罪而死。儿子作了正当的事，不欺诈，不抢劫，拿东西给穷人吃，借钱给穷人不取利息，他必不因父亲的罪而死。耶和華说：“我要按照你们各人的行为审判你们，你们要悔改，离开邪恶的道路，免得你们的罪毁灭你们！”

该书第3章18、19两节中一段有名的话，说明了“先知”的功效，就是要向邪恶提出警告，否则便是失职。

先知若失掉自己的社会功能，也就失去了“先知先觉者”的生命。

以西结把流亡生活的苦难，转变为用未来的希望来安慰以色列人激励





他们振作起来，回归故国，重建家园：

以色列的群山啊，你们这些被占领过的大山小山、溪流河谷，被弃的废墟和被邻国洗劫、侮辱过的荒城啊，你们的树木要再度茂盛，为我的子民结出果实。我的子民啊，你们很快就要回乡了。我要支持你们，保证你们的土地再被耕犁播种。我要使人和牲畜都兴旺，多子多孙，人口比以前更加兴旺。

《以西结书》的结构简单明了，如第37章写“白骨之谷”的幻境的那篇有名的散文就象征着民族的复兴：

耶和华的灵带领我到山谷中，那山谷到处是骨头。他带我走遍山谷，我看见山谷里铺满了非常枯干的骨头。他对我说：“人啊，这些骨头能再活过来吗？”

我回答说：“至高的亚当啊，只有您才知道！”他说：“要向这些骨头说预言，告诉这些枯骨要听耶和華的话。我要吹一口气进枯骨里面，使他们再活过来。我要使枯骨生筋长肉，包上一层皮。”

于是我遵命说预言。正说的时候，我听见瑟瑟的声音，一阵骚动，骨头彼此连结起来。我看着枯骨开始生筋长肉，包上一层皮，但是躯体没有呼吸。耶和華对我说：“人啊，你要向风说预言，要它们从四面八方吹来，吹进这些躯体，使他们活过来。”

于是，我遵命说预言，气进入躯体，躯体就活了，站立起来，他们的数目多得足够编成军队。

耶和華对我说：“人啊，以色列人正像这些尸体。他们认为自己非常

枯干，没有希望，没有前途。你要向他们传达我的话：‘我要打开你们的坟墓，把你们带出来，回到以色列本土。我要把我的气息吹进你们体内，使你们再活过来，住在自己的土地上。’”

以西结虽然不善于写诗，但却有诗人的敏感和想像力，并善于运用象征的手法。

在他流亡时期，却诗兴大发。如他的描写海上名城繁荣和沉沦的诗，就极为有声有色，与荷马的《奥德修记》和路加的《使徒行传》27章，被并称为写海难的三大名文。有这样的诗句：

举世闻名的城市啊，  
你竟沉沦，从海上被扫除了！  
你和你的居民一向称霸海上，  
遍播恐怖在沿海各地。  
现在，众海岛为你的沉沦而震战，  
沿海的陆地为你的毁灭而惶恐！

## 2. 第二以赛亚：一个乐观的诗人

一般来说，我们通常把《以赛亚书》后第46章至66章称为“第二以赛亚”书。他的文辞美丽的著作和热情洋溢的长篇诗歌，就附在《以赛亚书》





后面，而其所处时代和风格与阿摩斯的儿子以赛亚显然不同。它描写了造物的壮丽，发现了新时代光辉的理想，结构完整，天衣无缝，是一座璀璨的丰碑。过去由于对它的时代和结构没有弄清楚，所以对它的根本思想和文学价值也都有所忽视与误解。

第二以赛亚的作品没有注明自己活动的年月，因而很难断定创作于哪一年。但通观全书，可知道其写作的历史背景是在希伯来民族在巴比伦沦为俘囚以后和回归故国以前的数十年间，特别是在波斯灭巴比伦以后到重建圣殿之前的一段时间。

第二以赛亚可能在少年时代眼见巴比伦被波斯所灭，就已预感到希伯来的俘囚将要脱离俘囚生活，恢复自由。后来又看到波斯帝国的政策是要远征埃及，囊括西亚和北非，并鼓励希伯来人返回故国，作为它西征的桥头堡，他便知道自己的同胞势必陆续返国，重整乾坤。伟大的先知诗人一面感到欢欣鼓舞，一面希望一切流亡在东西南北各国的同胞都回到故国，重筑城墙和圣殿，一起在耶路撒冷祷祝耶和华、同心协力，把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子孙统一在新犹大王国的治权之下，振兴希伯来光辉的文化和思想，光照全世界。

第二以赛亚的思想境界在希伯来诸先知中当属最高，已由单纯的爱国主义升华到了天下大同理想。加上他那优美的诗句，隽永的诗情画意，更加提高了他在希伯来文学中的地位。

不过，第二以赛亚的思想是受了撒迦利亚的启发后才得到发展的，因而其写作时间大概是在公元前500年以后的公元前5世纪初期。

青年先知有个理想，就是希望上帝的耶和华高尚德性和慈悲兼爱能发扬光大，普及天下众生，让列国人民都来到耶路撒冷，同心向耶和华膜拜，使天下太平，直到永远。因此，他虽然身在异国，心却在故国耶路撒冷。

他呼吁流亡在各方的同胞返国，重建家园，振兴祖业，并呼吁本国同胞反从前的邪恶行径，培养圣洁的品德，让上帝的大德通过他的同胞，贯彻到全世界各国中去。

(1) 要柔声向耶路撒冷诉说

乐观的诗人一开头就写道：

安慰安慰我的子民吧！

——这是你们上帝的声音；

要柔声向耶路撒冷诉说，

向她说明，战事已经完毕，

她的罪孽已经免除了，

她为自己的罪受了双倍的刑罚。

诗人便如罪犯得到释放，觉得一身轻松，一跃而起，恨不得马上飞越沙漠，返回故乡，并愿散居在四方各国的希伯来流亡者也都兼程返回耶路撒冷。他恨不得一切通向耶路撒冷的道路都尽快修铺平整，好让各处的流亡同胞都顺顺当地回国，其他民族也一起来到耶路撒冷，共同向耶和华上帝献上馨香祷祝：

要在荒野为耶和华预备道路，

要在沙漠为上帝开辟大道。

每一个山谷都要填满，

大小山冈都要削平。

高低不平的要改为平坦，





崎岖起伏的要化为平原，  
好使耶和华的荣耀显现，  
让天下众生有目共睹

要大声呼喊，宣布：  
天下众生不过像草芥，  
他们的美丽像野地的花：  
只要耶和华一阵西风，  
草就枯干，花就凋零  
人和花草没有两样，  
草必枯干，花必凋零；  
惟有耶和华的话永远坚定不移。

## (2) 巴比伦的名门闺秀啊，下来

先知诗人强调耶和华上帝不仅创造了壮丽的天地日月星辰，同时还擘画经纶着历史。他曾领以色列人出埃及，经历过沙漠旷野的苦炼，渡河而进入流奶滴蜜的地境；他也曾用亚述、巴比伦做他的鞭子，撻伐了自己的子民；现在又用波斯的力量征服强权大国，削平大小山冈，攻破铜门，斩断铁门。耶和华说：

巴比伦的名门闺秀啊，下来，  
从你的宝座上下来吧！  
迦勒底的小姐啊，  
下来坐在地面的灰尘上吧！

从前你是未出阁的少女，  
现在没有人再说你温柔妩媚了！  
你已成了奴隶，除了面罩去推磨，  
脱下长裙，露出腿来涉水过河。  
人们看见你赤身，看见你的丑陋，  
我要报复，没有人能阻止我。

这便是奴役人的人应得的报应。反之，受奴役的耶路撒冷将得到解放，重新繁荣：

我要对耶路撒冷施以怜悯，  
要安慰住在那废墟上的人们。  
我要使荒芜的土地像伊甸园，  
我要使废墟成为耶和華的花园。  
那里有喜乐、有欢欣。  
有赞美感谢的歌声。

耶路撒冷，你这忧患无助的城啊，  
没有人来安慰你，耶和華说，  
我要用彩色的宝石奠立你的基石，  
用红宝石砌起你的房屋。  
我要用红玉建造你的楼台，  
用灿烂的宝石筑建城墙，镶满珠宝。  
我要亲自教导你的人民，





赐给他们繁荣和平安，  
正义将要使你强大，不受欺凌，  
再也没人侵略，恐吓你

第二以赛亚之所以是希伯来最杰出的诗人和思想境界最高的先知，是因为他一方面向同胞们报告将要解放的信息，一方面颂扬耶和华创造的天地山川的美丽，鼓吹希伯来民族有解放全世界脱离罪恶的天职。他的思想已经超出民族利益的狭隘境界，达到胸襟阔大的大同理想。后来基督教之所以能发展为世界的宗教，多缘于第二以赛亚思想中得到强大的助力。

### 3. 时代的产物

《约珥书》的作者富于独创性，他是流亡诗人之一，在该书中把敌人的入侵比作是蝗灾的侵袭：

蝗虫像火一样，吞尽所有的植物：  
未到之前土地像是伊甸园，  
过去以后变成荒凉的旷野，  
它们什么都不放过。  
看来它们像马，像奔腾的战马。



它们在山顶蹦跳的响声，  
像奔驰的战车，着了火的干草。  
它们队伍整齐，像全副武装的大军。  
它们一到，人人惊惶失措。  
它们像勇士攻打，战士爬墙，  
它们勇往直前，也不彼此拥挤。  
它们成群穿过防线，无人抵挡。  
它们一到，大地震动，天空颤栗，  
太阳、月亮昏暗，星星也不发光。

这是一首绝妙诗行，不是想像的，而是写实的；又不是指某一年、某一次的蝗灾，而是典型化的描绘，因为在巴勒斯坦常有蝗灾，诗人的描绘象征了塞琉古王朝大军的入侵。

先知作品实际上是时代的产物，先知们的思想也不能不受国破家亡之恨的影响。晚期先知的作品因为国人受到希腊文化对希伯来风习和宗教的干扰，因此作者的文学思潮也不可避免地带有民族主义的情结。

#### 4. 偏激诗人的诅咒

287

晚期先知书如《俄巴底亚书》和《约珥书》等充满着偏激的爱国主义思想。





这一时期，希伯来人在波斯帝国的支持下，陆续从各国流亡地回到耶路撒冷重建家园，到处是一片欢愉的歌声。同时也不乏互相谴责之辞，尤其是针对着掌权的祭司阶层的不正之风。到了公元前333年马其顿的亚历山大东侵、颠覆波斯帝国政权之后，便是希腊化时期。在希腊化时期和在巴比伦统治时期文化境遇完全不同，巴比伦的文化、宗教和希伯来的很近似，外来统治者不大干预文化；而希腊文化跟希伯来的不同，统治者干预希伯来人的文化，侮辱他们的宗教和他们的上帝，使他们难以忍受。尤其是在公元前第三世纪塞琉古王朝时期，巴勒斯坦沦为殖民地，耶和華教受到百般压制和侮辱，希腊的文化和风俗习惯则得到大力提倡。在安条克第四埃庇芬时（公元前175—前164），统治者又在耶路撒冷附近建竞技场，并在耶和華的圣殿中立起宙斯的像，叫人膜拜。他们在耶和華的祭坛上献猪，那正是犹太人所厌恶的动物，烧猎的气味飘荡在巴勒斯坦各地。他们还禁止犹太人行割礼，终于引起被压迫者起义。有名的马卡比家起来发难，几年内取得了惊人的胜利。他们在公元前165年12月洁殿，赶走一切邪神，并成立了哈斯曼王权政府（公元前166—前163）。但是，他们弱小的军事力量，怎么也敌不过称霸中东的塞琉古朝和站在它背后的罗马帝国。不过，在希伯来人民中间弥漫着同仇敌忾的情绪，爱国主义思想的花朵开遍全地，连当时的先知们也受了影响。

《俄巴底亚书》的先知写道：

你的骄傲欺骗了你自己！

你的京城是岩石造的堡垒，

你的家屋造在高山之上；

因此你自夸：谁能把我拉下来？

纵使你跟老鹰一样高飞，  
把家安置在星宿之间，  
我也一定要把你拉下来！

.....

因为你残害你的兄弟雅各<sup>1</sup>，  
你将蒙羞，永被除灭！  
敌人攻破城门时你竟袖手旁观，  
外族掠夺耶路撒冷，你跟着分赃。  
你的兄弟犹大遭难的日子，  
你不该瞪眼相看，幸灾乐祸；  
他们灭亡时，你不该嘲笑、打劫。  
你不该站在交叉路口捕捉难民，  
更不该把难民交给敌人！  
耶和华说：我审判万国的日子快到，  
以东啊，你将受报应，种什么得什么。  
我的子民在圣山喝了苦杯，  
所有的邻国要喝更苦的杯，  
他们要干杯，然后消失得无影无踪！  
雅各家将成为烈火；

1 以色列人是雅各的后代。





200

约瑟家将成为火焰；  
他们将烧灭以扫家，如火烧麦秸。

以东人是以扫的后代，以色列人和犹太人是雅各的后代，同是亚伯拉罕、以撒的子孙，何必互其相煎呢？由此可见其中的狭隘的爱国意识。


## 第十五讲 诗 剧

（此处为模糊的正文内容，文字难以辨认）



### 文人骚客在郁闷中的怒吼





《约伯记》是一部诗剧体的长篇哲理作品，不仅是希伯来智慧文学中的伟大杰作，也可列于世界文学名篇之林。

《约伯记》的主题思想是：好人为什么受苦？他能够忍受痛苦，但不明白上帝对一个义人为什么给以这么大的折磨，却给恶人以安乐和长寿。


诗剧结构沉雄，文字优美流利，作者以其杰出的文学才华，展开诗的大辩论，破除了受苦就是对罪行的刑罚这种陈旧的说法。

作为一部哲理诗剧，《约伯记》并不是纯逻辑思维的辩论。其中既不用哲学的专用名词，也不玩弄玄虚的奥秘。它是文学艺术形象思维的杰作，是强烈的激情所奏出的旋律。

剧本里的动作，多放在开头的天上序幕和结局中；中间的主干是诗的辩论，则显得有些沉闷。但它也不纯属哲理讲述，主要的诗句出于约伯的激情，是痛苦的绝叫，如轰雷和暴风雨，是地裂山崩的骚人的怒吼！

《约伯记》的结构是很特别的，用散文写的序幕和结尾都十分简明，把故事交代得很清楚。剧的序幕动作迅速，情节紧凑。中间三场的长篇对答没有注明动作，到了高潮时来了一阵浓云，继而是狂风暴雨，上帝在旋风中现出威光，地动山摇，富有戏剧效果。

《约伯记》的场景是在露天的灰堆里，和古希腊戏剧的露天剧场有些相似。除序幕外，参加对话的人物有五人，加上在云中发言的上帝，比埃斯库罗斯的只有两个演员的舞台又大不相同。青年人以利户代表了旁听者的意见，也可说是合唱队的代表在发言。



## 1. 于无声处的序幕

散文体的序幕，动作迅速，情节紧凑，如改成话剧，则大体如下：

地点：耶路撒冷东边某地

时间：希腊化时期

人物：富翁约伯，“完全正直，敬畏神，远离恶事”的东方人。上帝耶和華，正面人物，代表正义。魔鬼撒旦，反面人物，代表邪恶。

幕徐徐拉开。

第一景 天庭，夜间。

神的众子已侍立在耶和華面前，撒旦也在其中。

耶和華：“你从哪里来？”

撒旦：“我从地上走来走去，往返而来。”

耶和華：“你曾用心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地上再没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神，远离恶事。”

撒旦：“约伯敬畏神，岂是无故呢？你岂不是四面圈上篱笆围护他和他的家，并他所有的一切吗？他手所做的，都蒙你赐福；他的家产也在地上增。你且伸手，毁他一切所有的，他必当面弃掉你。”

耶和華：“凡他所有的，都在你手中；只是不可伸手加害于他。”于是撒旦从耶和華面前退下。

第二景 人间约伯家，次日中午。





灯光暗转

报信人甲乙丙丁皆为撒旦的化身。

报信人甲上

报信人甲：“牛正耕地，驴在旁边吃草，示巴人忽然闯来，把牲畜掳去，并用刀杀了仆人；惟有我一人逃脱，来报信给你。”

约伯端坐着（正欲开口），

报信人乙上

报信人乙：“神从天上降下火来，将群羊和仆人都烧灭了；惟有我一人逃脱，来报信给你。”

约伯（正待开口）

报信人丙上

报信人丙：“迦勒底人分作三队，忽然闯来，把骆驼掳去，并用刀杀了仆人；惟有我一人逃脱，来报信给你。”

约伯（疑信参半，刚要开口）

报信人丁上

报信人丁：“你的儿女正在他们长兄的家里吃饭喝酒；不料，有狂风从旷野刮来，击打房屋的四角，房屋倒塌在少年人身上，他们就都死了；惟有我一人逃脱，来报信给你。”

约伯突然站起，撕裂外袍，剃了头，伏在地上下拜：“我赤身出于母胎，也必赤身归回。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

幕后音：在这一切的事上，约伯并不犯罪，也不以神为愚妄（或作“也不妄评神”）。

灯光暗转次日晚，景如前。



### 再受撒旦攻击

第三景 神的众子来侍立在耶和华面前，撒旦也夹在其中。

耶和华：“你从哪里来？”

撒旦：“我从地上走来走去，往返而来。”

耶和华：“你曾用心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地上再没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神，远离恶事。你虽激我攻击他，无故地毁灭他，他仍然持守



折磨约伯的撒旦

布莱克 [英国, 1757—1827]

布莱克根据《约伯记》创作的这幅水彩画，充满了善恶斗争的紧张感。撒旦的双翼卷起黑云，占据了半个画面，仿佛整个世界都被恶魔所支配。他一边践踏约伯，一边将滚烫的开水浇在他身上。约伯上身的肌肉因痛苦而绷紧，但他仍然坚强不屈地忍耐着煎熬。远方的太阳初露端倪，象征着约伯的胜利还比较遥远。





约伯和他的妻子

拉图尔 [法国, 1593—1652]

画面上, 被撒旦折磨得浑身浮肿的约伯抬起头, 注视着责备自己的妻子。幽暗柔和的烛光冲淡了妻子形象的严厉感, 也引发出对于人类命运、信仰和忍耐等等深沈的冥想。拉图尔的作品给人印象最深的就是他用作光源的烛光。烛光使一切不必要的细节沉入黑暗, 对象物的本质得到最大限度的强调。(《约伯记》第2章)

几天之后的约伯家门口

约伯的三个朋友、提幔人以利法、书亚人比勒达、拿玛人琐法, 听说有这一切的火祸临到他身上, 各人约会同来, 为他悲伤并安慰他。他们远远地

他的纯正。”

撒旦：“人以皮代皮，情愿舍去一切所有的保全性命。你且伸手，伤他的骨头和他的肉，他必当面弃掉你。”

耶和华：“他在你手中；只要存留他的性命。”

于是撒旦从耶和华面前退下，

灯光暗转二景约伯家。

撒旦击打约伯，使他从脚掌到头顶长毒疮。

约伯就坐在炉灰中，拿瓦片刮身体。

约伯妻：“你仍然持守你的纯正吗？你弃掉神，死了吧！”

约伯：“你说话像愚顽的妇人一样。哎！难道我们从神手里得福，不也受祸吗？”

幕后音：在这一切的事上，约伯并不以口犯罪。

灯光暗转。

举目观看，认不出他来，就放声大哭。各人撕裂外袍，把尘土向天扬起来，落在自己的头上。他们就同他七天七夜坐在地上，一个人也不向他说一句话。

约伯一言不发，显现痛不堪言之状。

在寂静而悲伤的氛围中徐徐落幕。

## 2. 惨痛中的论辩

七天后约伯仍和三个朋友在一起。

约伯开口咒诅自己。在这一章中，约伯痛不欲生地说道：

愿那一天，成为幽暗的一天，  
愿密云笼罩着它，黑暗遮住阳光。  
愿那一夜被涂抹，不再列在岁月中。  
愿它成为孤寂而没有欢乐的夜晚。  
不让晨星闪耀，不让有黎明。  
为什么我不胎死于母腹？  
或一出母腹便断了气？  
为什么母亲把我抱在膝上？  
为什么她用奶汁哺养我？  
要是我在那时死去，如今早得安息，  
跟营造宫殿的君王、统治者同睡，





跟王宫里满装金银的王子长眠，  
跟流产、未见光明的胎儿长眠。  
在坟墓里，坏人停止作恶，  
辛劳的工人得享安息，  
连囚犯也有安宁，不再听监工责骂，  
不分贵贱都在那里，连奴隶也得自由。  
为什么悲愁的人继续生存？  
为什么忧伤的人仍然看见光明？  
他们求死不得，宁进坟墓不要财宝。  
他们死了，葬了，才算真有喜乐。  
上帝使他们前途暗淡，四面受包围。  
我以叹息代替食物，无休止地呻吟！

约伯咒诅生辰之后，舌战三友。三友以约伯的落难为证据，斥责他的罪行（想当然的罪行），并说惩罚算是福。三个人轮番“安慰”他，实际上是审问或批评他。他自觉无罪，理直气壮地反驳他们。在第一轮辩论中，约伯反驳朋友们的说法不切实际。

三个朋友骂他放肆，竟敢诉说上帝对他的冤枉。反抗上帝，瞧不起至高者，有多么可憎，是多么不可饶恕！

约伯愤愤然地回答：

你们的安慰反而带来烦恼！

你们还要无休止地讲这些废话！

我绝对不能承认你们有理，  
有生之日，我要坚持我无辜。

我确认自己无过，良心清白，  
我永远不放弃这个立场。

约伯的话说完了，三个朋友无言以对。一直沉默着的青年人以利户看着非常生气，便对约伯的自高自大和口中没有上帝尽情责骂；对三个友人不能说服约伯他也极为生气，也把他们骂了一顿。以利户的话很长，等于把双方的争论总结了一下。以利户的意思是说，不管约伯有罪无罪，他骄傲，始终说自己无罪，那就是罪。灾难临身是为了教育，这是年轻人的新苦难观。他在发言中最后又描绘了耶和华上帝驾云车来到的情景。古代剧中就以演员的这种口头描述作为舞台的布景。

剧的高潮是上帝从密云和旋风中说话，谈到宇宙的广大无垠，创造物的奥秘神奇，对比之下，个人则显得渺小、无能。上帝提出一连串的问题，问得约伯哑口无言。约伯愿意和上帝对话的愿望达到了，并且他觉得自己的确渺小无能。上帝承认他是义人，是无辜的，这就使他满足了；他坚持立场，不屈地斗争是对的。他敢于对至高者提出怀疑和质问，却受到至高者的称赞，而三个朋友的保守思想和言论反受到斥责。这正是该剧思想的伟大贡献。





### 3. 以利户与屈原的《雷电颂》

《约伯记》这部诗剧作于公元前四世纪末，比希腊悲剧作家埃斯库罗斯的名剧《普罗米修斯》的写作时间晚100多年。两剧的主人公都是无辜受严刑而始终不屈，而且都控诉了神明。不同的是：一个成了殉道的哲人，一个做了胜诉的智者；一个是悲剧式地给希腊诸神以致命伤，一个却是喜剧式地对希伯来的耶和华由怀疑转变为确信；一个是能知未来的神明，一个是以忍耐著名的义人。不过，二人都是好人而受严刑。而且，这两个不同历史时期的剧情，台词中都涉及雷电暴风雨。

如埃斯库罗斯的《普罗米修斯》是用暴风雨作为全剧的结束，而暴风雨的可怕景色就呈现在普罗米修斯的台词中：

看呀，话已成真：大地在动摇，雷声在地底下作响，闪电的火红的鬃须在闪烁，旋风卷起了尘土，各处的狂风在奔腾，彼此冲突，互相斗殴，天和海已经混淆了！这风暴分明是从宙斯那里吹来吓唬我的。我的神圣的母亲啊，推动那普照的阳光的天空啊，你们看见我遭受什么样的迫害啊！

而《约伯记》中对暴风雨的描绘是由年轻人以利户的口中说出的：

听吧，你们都要听上帝的声音，  
听那从他口中发出的雷霆。  
他发出闪电，跨越天空，  
从地的一边横扫到另一边。  
随后是他隆隆的吼声——  
那轰雷威严的巨响，  
那连续不断的闪光。……

徐迟在20世纪30年代认为郭沫若《屈原》中的雷电颂是模仿莎士比亚的《哈姆雷特》的台词，郭沫若的答复是否定的。他说他根本就没有看过莎翁这部剧作。那么，郭沫若笔下屈原的那段动人心魄的台词是否来源于这两部诗剧呢？我们不妨摘录如下：

屈原略略点头，郑詹尹走入左侧门。

屈原手足已戴刑具，颈上并系有长链，仍着其白日所着之玄衣，披发，在殿中徘徊。因有脚镣行步甚有限制，时而伫立睥睨，目中含有怒火。手有举动时，必两手同时举出。如无举动时，则拳曲于胸前。

屈原（向风及雷电）风！你咆哮吧！咆哮吧！尽力地咆哮吧！在这暗无天日的时候，一切都睡着了，都沉在梦里，都死了的时候，正是应该你咆哮的时候，应该你尽力咆哮的时候！

尽管你是怎样的咆哮，你也不能把他们从梦中叫醒，不能把死了的吹活转来，不能吹掉这比铁还沉重的眼前的黑暗，但你至少可以吹走一些灰尘，吹走一些砂石，至少可以吹动一些花草树木。你可以使那洞庭湖，使那长江，使那东海，为你翻波涌浪，和你一同地大声咆哮呵！



啊，我思念那洞庭湖，我思念那长江，我思念那东海，那浩浩荡荡的无边无际的波澜呀！那浩浩荡荡的无边无际的伟大的力呀！那是自由，是跳舞，是音乐，是诗！

啊，这宇宙中的伟大的诗！你们风，你们雷，你们电，你们在这黑暗中咆哮着的，闪耀着的一切的一切，你们都是诗，都是音乐，都是跳舞。你们宇宙中伟大的艺人们呀，尽量发挥你们力量吧！发泄出无边无际的怒火把这黑暗的宇宙，阴惨的宇宙，爆炸了吧！爆炸了吧！

雷！你那轰隆隆的，是你车轮子滚动的声音？你把我载着拖到洞庭湖的边上去，拖到长江的边上去，拖到东海的边上去呀！我要看那滚滚的波涛，我要听那鞞鞞鞞的咆哮，我要飘流到那没有阴谋、没有污秽、没有自私自利的没有人的小岛上去呀！我要和着你，和着你的声音，和着那茫茫的大海，一同跳进那没有边际的没有限制的自由里去！

啊，电！你这宇宙中最犀利的剑呀！我的长剑是被人拔去了，但是你，你能拔去我有形的长剑，你不能拔去我无形的长剑呀。电，你这宇宙中的剑，也正是，我心中的剑。你劈吧，劈吧，劈吧！把这比铁还坚固的黑暗，劈开，劈开，劈开！虽然你劈它如同劈水一样，你抽掉了，它又合拢了来，但至少你能使那光明得到暂时间的一瞬的显现。哦，那多么灿烂的、多么炫目的光明呀！

光明呀，我景仰你，我景仰你，我要向你拜谢，我要向你稽首。我知道，你的本身就是火，你，你这宇宙中的最伟大者呀，火！你在天边，你在眼前，你在我的四面，我知道你就是宇宙的生命，你就是我的生命，你就是我呀！我这熊熊地燃烧着的生命，我这快要使我全身炸裂的怒火，难道就不能迸射出光明了吗？

炸裂呀，我的身体！炸裂呀，宇宙！让那赤条条的火滚动起来，像这



风一样，像那海一样，滚动起来，把一切的有形，一切的污秽，烧毁了吧，烧毁了吧！把这包含着一切罪恶的黑暗烧毁了吧！

把你这东皇太一烧毁了吧！把你这云中君烧毁了吧！你们这些土偶木梗，你们高坐在神位上有什么德能？你们只是产生黑暗的父亲和母亲！

你，你东君，你是什么个东君？别人说你是太阳神，你，你坐在那马上丝毫也不能驰骋。你，你红着一个面孔，你也害羞吗？啊，你，你完全是一片假！你，你这土偶木梗，你这没心肝的，没灵魂的，我要把你烧毁，烧毁，烧毁你的一切，特别要烧毁你那匹马！你假如是有本领，就下来走走吧！

什么个大司命，什么个少司命，你们的天大的本领就只有晓得播弄人！什么个湘君，什么个湘夫人，你们的天大的本领也就只晓得痛哭几声！哭，哭有什么用？眼泪，眼泪有什么用？顶多让你们哭出几笼湘妃竹吧！但那湘妃竹不是主人们用来打奴隶的刑具么？你们滚下船来，你们滚下云头来，我都要把你们烧毁！烧毁！烧毁！

哼，还有你这河伯……哦，你河伯！你，你是我最初的一个安慰者！我是看得很清楚的呀！当我被人们押着，押上了一个高坡，卫士们要息脚，我也就站立在高坡上，回头望着龙门。我是看得很清楚，很清楚的呀！我看见婞婞被人虐待，我看见你挺身而出，指天画地有所争论。结果，你是被人押进了龙门，婞婞她也被人押进了龙门。

但是我，我没有眼泪。宇宙，宇宙也没有眼泪呀！眼泪有什么用呵？我们只有雷霆，只有闪电，只有风暴，我们没有拖泥带水的雨！这是我的意志，宇宙的意志。鼓动吧，风！咆哮吧，雷！闪耀吧，电！把一切沉睡在黑暗怀里的东西，毁灭，毁灭，毁灭呀！



#### 4. 抒情的调子，美妙的小赋

不难看出第三章近五十行的诗中，主人公咒诅自己的生日，是他在极度痛苦中发出的绝叫。戏剧的主要部分是对善人受苦问题的哲学辩论，它不是柏拉图的冷静敏慧的对话，不是亚里士多德在学院中逍遥时的侃侃而谈，也不是廊下派的玄谈，而是从实际生活的极大痛苦中迸发出来的哲学理论。约伯的对话全部带有抒情的调子。一个长者变成了狂人，行动粗暴，言论慷慨激昂。戏剧性的转变也表现在其他方面，如三友初到时大声哭泣，表示对朋友的同情，而开始对话以后却又如论敌对垒，相持不下。高潮中的风云骤变，暴风中跟上帝的话，又使整体氛围陡变。

《约伯记》对话太长而动作太少，但作者以其哲理的思辨，奔放激烈的言词，掩盖了文体上的不足。因此，以对话取胜，这也是此剧的最大特征。如三个朋友的传统观念和由不理解情况而来的诬枉，使约伯的愤懑之情愈来愈高涨，这也使人忘了它的对话太长。《约伯记》台词确实很美，作者注意修辞，主角约伯与其他配角都善于辞令。例如三个朋友中的比勒达的思想虽然守旧，不理解约伯的情思，但却言辞优美，颇具韵致。

这种情状有些类似我国的抒情小赋。我们可以随便从剧中抽出一段，

便可成为一篇美妙的小赋。但它和修辞学家塞内加<sup>1</sup>的案头剧又不同，塞内加的悲剧借希腊神话为蓝本，用夸张的语言，影射并讽刺当时罗马的政治，而《约伯记》却于情调浓郁的辞藻中蕴含着激烈的情感。

毫无疑问，《约伯记》这卷最杰出的“智慧文学”作品，一向被看作是希伯来戏剧创作的瑰宝。这是一出哲学问题诗剧，文字华丽，文体多变，有史诗的简洁叙述，有抒情的插曲，有哲理性的独白，还有戏剧的雄辩和急骤的变化，成为纪元前或纪元后东西方文学史上一棵独放异彩的奇葩。

1 塞内加（约公元前4—公元65），古罗马政治活动家、悲剧作家。





## 第十六讲 智慧

智慧是人类文明进步的阶梯，是人类生存发展的基石。智慧是人类最宝贵的财富，是人类最强大的力量。智慧是人类最美丽的装饰，是人类最永恒的伴侣。智慧是人类最神圣的信仰，是人类最崇高的追求。智慧是人类最神秘的宝藏，是人类最深邃的奥秘。智慧是人类最伟大的创造，是人类最美好的希望。智慧是人类最灿烂的花朵，是人类最辉煌的成就。智慧是人类最神圣的殿堂，是人类最美好的家园。智慧是人类最伟大的事业，是人类最美好的未来。智慧是人类最神圣的信仰，是人类最崇高的追求。智慧是人类最神秘的宝藏，是人类最深邃的奥秘。智慧是人类最伟大的创造，是人类最美好的希望。智慧是人类最灿烂的花朵，是人类最辉煌的成就。智慧是人类最神圣的殿堂，是人类最美好的家园。智慧是人类最伟大的事业，是人类最美好的未来。



### 在街市上呼喊



希伯来人留给我们的智慧文学的作品，比他们周围各国留下来的都要丰富。最著名的是《圣经》中的《箴言》、《传道书》、《约伯记》和《诗篇》的一部分；此外还有《次经》中的《所罗门的智慧》和《便西拉的智慧》，以及《伪经》中的《马卡比传四书》、《祖宗的话》、《阿希加尔记》等书。这些书各有特点，有的是格言、谚语集，有的是哲理诗集，有的是论文，有的是宏大的剧曲。它们的共同点在于都是从观察、体验和冥想中得来的真理，有日常生活中的实际问题，也有哲学方面的体会。

在希伯来人建国之初就出现了职业的智慧者或聪明人，担任士师、书记或讽谏者；他们当中除男人外，还有职业的女智者或女聪明人。

## 1. 用寓言与讪语对付政敌

希伯来人用寓言对付政敌的例子不在少数，如犹大国王亚玛谢打败以东后，心高气傲，派人向以色列的王约华施挑战。约华施说：

有一次，黎巴嫩山上的一株荆棘对一棵香柏树说：“把你的女儿嫁给我儿子吧！”有一只野兽走过，把那荆棘踩烂了。

这则寓言含义深长，亚玛谢却听不进去。后来两国兵戎相见，约华施大捷，满载战利品而归。



又如下面一则寓言，几乎神奇到令人难以置信：

有一天早晨，巴兰骑上驴子和摩押人一起去。上帝不高兴，便派天使站在路上阻挡他。驴子看见天使拔出剑来站在路上，就走到田间去；巴兰打驴子，叫它直走。天使站在窄路上，两边都是墙，驴子靠墙边走，把巴兰的腿都挤伤了。巴兰又打驴子。天使走向前去站在更窄的路上，驴子对巴兰说：“我做了什么事，致使你这样打我？”巴兰说：“你戏弄我，我恨不得手中有刀杀了你！”驴子说：“我是你从小骑大的，我曾经这样做过吗？”巴兰回答说：“没有。”那时天使使巴兰眼睛明亮，看见天使手里拿着拔出来的剑。巴兰这才恍然大悟。

巴兰将把这个寓言告诉国王，就用不着再顾忌国王巴勒的权威，并当



巴兰和驴

伦勃朗 [荷兰，1606—1669]

伦勃朗所造场面是巴兰的愤怒达到了极点的瞬间。当时巴兰所骑坐的驴匍匐不前，他正要把怒火发泄在驴身上，天使却挥动手上的剑，随时保护无辜的驴不受鞭打。《圣经》原文是说巴兰应在途中，天使向巴兰显形而使他回心转意。





着他的面说出了以下的讖语：

我从高山上看得到他们，  
我从山丘上望得见他们。  
他们是个与众不同的国；  
他们比别的国更加蒙福。  
看哪，上帝成就了伟大的事！  
祝福以色列的，一定蒙福。  
咒诅以色列的，一定遭殃。

也许，这驴说话的寓言正是巴兰编造出来的，因为国王逼他诅咒以色列的进攻，然而耶和华却不许。这则寓言既可看作是以色列人用来对付敌国，也可看作是巴兰借此用来对付国王。

寓言和讖语（也称讖谣），在古代常常为政治家所利用，如巴兰后来出此讖语，也是一种对付政敌的招数。因为讖语在中国古代社会也具有巨大的影响力和权威性，一般群众乃至上层人物都十分崇信讖语，认为它是上天降象、是神所预示的未来方向，不可违抗。于是一些有远见的政治家便利用讖语，将它作为斗争的工具。

这种例子在我国古代讖言记载中不乏其例：

前秦王苻坚，是个横扫千军如席卷的英雄人物，他任用汉人王猛，革新政治，迅速统一了北方。就在他沉浸于胜利喜悦时，忽然传来了一首很不吉利的童谣：

阿坚连牵三十年，



后若欲败时，当在江湖边。

这使苻坚大为不快，因为他当时正准备大举南征灭掉东晋，这首谶谣无疑是给了他一个警告。但苻坚转眼一想，认为这是东晋奸细散布的谶谣，想吓唬自己不要南下，然而越是这样我越是要南征。

于是在383年，苻坚率九十万大军南侵，东晋派谢石、谢玄和刘牢之前去抗击，两军对峙于淝水，这就是有名的“淝水之战”。不久，苻坚兵败淝水，后为部下所杀，正好当了三十年的国王。这则谶谣诚为东晋奸细所散布，他们试图用“后若欲败时，当在江湖边”之语给苻坚南渡长江造成心理压力，而淝水之战竟使此谶应验。同样，巴兰受上帝耶和华的嘱托，出此寓言及谶语，隐喻着摩西击败摩押国王。

## 2. 参孙的智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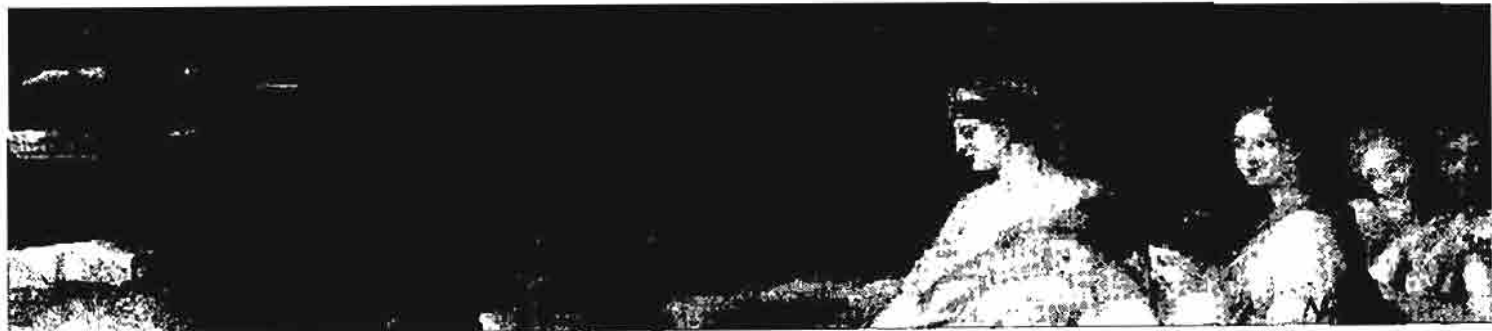
参孙是以色列王的士师，一个有神力又有智慧的人，但他的神力与智慧却被自己所爱的人出卖了。

在《士师记》中，有几个生动的细节描写：

### (1) 妻子泄露谜语

参孙下到亭拿，在那里看见一个女子，是非利士人的女儿。参孙上来禀告他父母说：“我在亭拿看见一个女子，是非利士人的女儿，愿你们给我娶来为妻。”他父母说：“在你弟兄的女儿中，或在本国的民众中，岂没





有一个女子，何至你去在未受割礼的非利士人中娶妻呢？”参孙对他父母说：“愿你给我娶那女子，因我喜欢她。”

他的父母却不知道这事是出于耶和华，因为他找机会攻击非利士人。那时非利士人辖制以色列人。

参孙跟他父母下亭拿去。到了亭拿的葡萄园，见有一只少壮狮子向他吼叫。耶和华的灵大大感动参孙，他虽然手无器械，却将狮子撕裂，如同撕裂山羊羔一样。他做这事并没有告诉父母。

参孙下去与女子说话，就喜欢她。过了些日子，再下去要娶那女子。转向道旁要看死狮，见有一群蜂子和蜜在死狮之内，就用手取蜜，且吃且走。到了父母那里，给他父母，他们也吃了，只是没有告诉这蜜是从死狮之内取来的。

他父亲下去见女子。参孙在那里摆设筵宴，因为向来少年人都有这个规矩。众人看见参孙，就请了三十个人陪伴他。参孙对他们说：“我给你们出一个谜语，你们在七日筵宴之内，若能猜出意思告诉我，我就给你们三十件里衣，三十套衣裳；你们若不能猜出意思告诉我，你们就给我三十件里衣，三十套衣裳。”他们说：“请将谜语说给我们听。”参孙对他们说：“吃的从吃者出来，甜的从强者出来。”三十个人三日不能猜出谜语的意思。

到了第七天，他们对参孙的妻说：“你诓哄你丈夫，探出谜语的意思告诉我们，免得我们用火烧你和你父家。你们请了我们来，是要夺我们所有的吗？”参孙的妻在丈夫面前啼哭说：“你是恨我，不是爱我，你给我本国的人出谜语，却没有将意思告诉我。”

参孙回答说：“连我父母我都没有告诉，岂可告诉你呢？”七日筵宴之内，她在丈夫面前啼哭，到第七天逼着他，他才将谜语的意思告诉他妻，他妻就告诉本国的人。到第七天，日头未落以前，他们对参孙说：“有什么比

蜜还甜呢？有什么比骡子还强呢？”参孙对他们说：“你们若非用我的母牛犍耕地，就猜不出我谜语的意思来。”耶和华的灵大大感动参孙，他就下到亚实基伦击杀了三十个人，夺了他们的衣裳，将衣裳赏给了猜出谜语的人。参孙发怒，就上父家去了。参孙的妻便归了参孙的陪伴，就是作过他朋友的人。

### （2）死于所爱人之手

一日，参孙到了迦萨，在那里看见一个妓女，就与她亲近。有人告诉迦萨人说：“参孙到这里来了！”他们就把他团团围住，整夜在城门悄悄埋伏，说：“等到天亮我们便杀他。”参孙睡到半夜，起来，将城门的门扇、门框、门臼，一齐拆下来，扛在肩上，扛到希伯仑前的山顶上。

后来参孙在梭烈谷喜爱一个妇人，名叫大利拉。非利士人的首领上去见那妇人，对她说：“求你诓哄参孙，探探他因何有这么大的力气，我们用何法能胜他、捆绑克制他。我们会每人给你1100舍客勒银子。”



参孙和大利拉

威尔夫〔荷兰，1659—1722〕

士师参孙熟睡在信誓旦旦的爱人大利拉的膝头上，可是那无情的巫女却剪下他的头发。我们从画家的笔下，看不出大利拉的脸上有一丝的犹疑和惶惶。在灰暗的古罗马风格的背景前，她冷艳的肉体显得醒目而性感，画家让人从中感受到一种残酷的美。





大利拉对参孙说：“求你告诉我，你因何有这么大的力气？当用何法捆绑克制你？”参孙回答说：“人若用七条未干的青绳子捆绑我，我就软弱得像别人一样。”于是非利士人的首领拿了七条未干的青绳子来，交给妇人，她就用绳子捆绑参孙。有人预先埋伏在妇人的内室里。妇人说：“参孙哪！非利士人拿你来了。”参孙就很容易地挣断了绳子。

大利拉对参孙说：“你欺哄我，向我说谎。现在求你告诉我当用何法捆绑你？”参孙回答说：“人若用没有使过的新绳捆绑我，我就软弱得像别人一样。”大利拉就用新绳捆绑他。对他说：“参孙哪！非利士人拿你来了。”有人预先埋伏在内室里。参孙将臂上的绳挣断了，如挣断一根线一样。

大利拉对参孙说：“你到如今还是欺哄我，向我说谎。求你告诉我，当用何法捆绑你？”参孙回答说：“你若将我头上的七条发绺，与纬线同织就可以了。”于是大利拉将他的发绺与纬线同织，用橛子钉住。对他说：“参孙哪！非利士人拿你来了。”参孙从睡中醒来，将机上的橛子和纬线，一齐都拔出来了。

大利拉对参孙说：“你既不与我同心，怎么说你爱我呢？你这三次欺哄我，没有告诉我，你因何有这么大的力气？”大利拉天天用话逼他，直至他心里烦闷要死。参孙就把心中所藏的都告诉了她，对她说：“向来人没有用剃头刀剃我的头，因为我自出母胎就归神作拿细耳人；若剃了我的头发，我的力气就离开我，我便软弱得像别人一样。”大利拉见他把他心中所藏的都告诉了她，就打发人到非利士人的首领那里，对他们说：“他已经把心中所藏的都告诉了我，请你们再上来一次。”于是非利士人的首领手里拿着银子，上到妇人那里。大利拉使参孙枕着她的膝上睡觉，叫了一个人来

剃除他头上的七条发绺。于是大利拉克制他，他的力气就离开他了。大利拉说：“参孙哪！非利士人拿你来了。”参孙醒来，心里说，我要像前几次那样出去活动身体，然而他却不知道耶和华已经离开他了。非利士人将他拿住，剜了他的眼睛，带他下到迦萨，用铜链拘索他，他就在监里推磨。然而他的头发被剃之后，又渐渐长起来了。



参孙被剜去双眼

伦勃朗 [荷兰，1606—1669]

在这一作品中，残酷的瞬间跃然画面。那失去力量的参孙右眼正被一把匕首剜中，鲜血四溅，手脚抽紧，这是人在痛苦中的内体反应。画家写实之精确确实达到了令人毛骨悚然的地步。手握剪刀和参孙头发的大利拉正惊恐地拼命向张蓬外逃去。由此，我们可以看出伦勃朗对于人迫害人的那种苦痛，无疑地作过何等敏锐的观察。





不久，非利士人的首领聚集，要给他们的神大衮献大祭。他们说：“我们的神将我们的仇敌参孙交在我们手中了！”众人看见参孙，就赞美他们的神，说：“我们的神将毁坏我们地、杀害我们许多人的仇敌，交在我们手中了！”他们正宴乐的时候，就说：“叫参孙来！在我们面前戏耍戏耍。”于是将参孙从监里提出来，他就在众人面前戏耍。他们使他站在两柱中间。参孙向拉他手的童子说：“求你让我摸着托房的柱子，我要靠一靠。”那时房内充满男女，非利士人的众首领也都在那里。房的平顶上约有三千男女，观看参孙戏耍。

参孙求告耶和华说：“主耶和华啊！求你眷念我。神啊！求你赐我这一次的力量，使我在非利士人身上报那剜我双眼的仇。”参孙就抱住托房的那两根柱子，左手抱一根，右手抱一根，说：“我情愿与非利士人同死！”就尽力屈身，房子倒塌，压住首领和房内的众人。这样，参孙死时所杀的人，比活着所杀的还多。

### 3. 所罗门智判两妓女

人本身的智慧是天赋的。圣经作品认为所罗门的智慧是神赐予的。《列王记上》说：

神赐给所罗门极大的智慧聪明和广大的心，如同海沙不可测量。所罗门的智慧超过东方人和埃及人的一切智慧。他的智慧胜过万人，胜过以斯拉人以深，并玛曷的儿子希幔、甲各、达大的智慧。他的名声传扬在四围

的列国。他讲论草木，自黎巴嫩的香柏树，直到墙上长的牛膝草；又讲论飞禽走兽，昆虫水族。天下列王听见所罗门的智慧，就都差人来听他的智慧话。作者还举了一个典型的案例：

一日，有两个妓女来，站在王面前。一个说：“我主啊！我和这妇人同住一房。她在房中的时候，我生了一个男孩。我生孩子后第三日，这妇人也生了孩子。我们是同住的。除了我们二人之外，房中再没有别人。夜间这妇人睡着的时候，压死了她的孩子。她半夜起来，趁我睡着，从我旁边把我的孩子抱去，放在她怀里，将她的死孩子放在我怀里。天要亮的时



所罗门断案

普桑 [法国，1594—1665]

所罗门的判案这一主题，历来为画家所推崇。在普桑笔下，所罗门形象威严肃穆有如基督。令人感觉到《旧约》的这个审判场面与“最后的审判”的某种内在对应关系。这种比较，虽不可同日而语，却也见出画家的思惟敏锐与匠心独运。





候，我起来要给我的孩子吃奶，不料，孩子死了。及至天亮，我细细地察看，不是我所生的孩子。”那妇人说：“不然，活孩子是我的，死孩子是你的。”这妇人说：“不然，死孩子是你的，活孩子是我的。”她们在王面前如此争论，王就吩咐说：“拿刀来！”人就拿刀来。王说：“将活孩子劈成两半，一半给那妇人，一半给这妇人。”活孩子的母亲为自己的孩子心里急痛，就说：“求我主将活孩子给那妇人吧！万不可杀他。”那妇人说：“这孩子也不归我，也不归你，把他劈了吧！”王说：“将活孩子给这妇人，万不可杀他，这妇人实在是他的母亲。”以色列众人听见王这样判断，就都敬畏他，因为见他心里有神的智慧，能以智断疑案。

## 4. 诗的演说

箴言可说是到所罗门为止的早期作品，还无法断定它们的写作年代。不过从各章的文体和思想面貌看，大略可以知道，在被俘囚以前几百年间产生的箴言，已经在所罗门的名下被收集起来，算是最早的“智慧文学”作品。其他各章则是较晚时代的作品。

《箴言》开头的一至九章倒是该书最晚的作品，是希伯来人被俘虏后的产物。亡国被掳是希伯来人生活、思想大转变的契机，他们对人生、宗教和哲学的认识都更加深化了。影响到智慧文学，就表现为宗教意味的加深。它重复地申述：“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这是他们经过思考和体验后所得出的结论，是他们在痛苦中能寻找到的最高的满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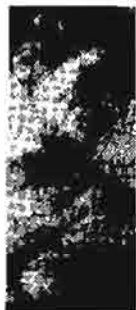


下面一组箴言是作为“智慧”化身的一位教师对年轻人的一系列讲座，很像是诗的演说：

听吧，“智慧”在街市上呼唤，  
在空旷的地方高声呐喊，  
在城门口扬声高呼，  
在大庭广众之中喊叫：  
愚昧的人呀，你们喜欢愚昧  
要到什么时候为止呢？  
赶快回心转意，接受我的忠告，  
我要倾吐心意，叫你们明白：  
我呼唤，你们却充耳不闻；  
我招呼，你们却不加理睬。  
你们既漠视我的教导，  
又不肯接受我的劝诫；  
当暴风雨来临，恐怖进迫……

第八章是拟人化的“智慧”演说的最精彩部分，也是最高潮，把“智慧”提高到超乎宇宙的高度之上。

耶和华在亘古，远在创造  
万物之前，就造了我。  
在太初，大地未形成之前，  
我早就被单独造成了。





在海洋还未出现之前我就生下了，  
那时还没有水泉喷涌汪洋……  
增长智慧，不可以拒绝。  
照我的教训去做，就有幸福；  
守在我的门口，在那里等候，  
找到我，就是找到生命，  
并且赢得耶和华的慈惠；  
没有找到我的，便戕害自己，  
憎恶我的就是喜爱死亡。

这种拟人化的写法，让“智慧”的化身作演讲，是希伯来智慧文学发达以后的产物。

## 5. 绝妙的哲理诗

《传道书》是一本绝妙的哲理诗和散文诗集，是希伯来“五卷书”之一，是在每年的住篷节（时间在十月初，纪念他们的祖宗在旷野里流浪，住帐篷时的生活）时当众朗诵的文学作品。

此书是智慧文学中具有特殊性质的著作。作者从最悲观的立场去看人生和社会，发现社会生活的各方面都困难重重，到处是压迫和不公平，一切都没有意义，万事反复循环，日光之下没有新事。

假如你看过香港拍的电视《宋氏三姐妹》的话，你一定会想到基督徒孙中山在反袁失败后流亡日本，一个人很孤独地住在横滨的寓所，并情不自禁地自言自语写下如下的话：

天下万事都有定期，  
 都有上帝特定的时间。  
 生有时，死有时；  
 栽种有时，收割有时；  
 杀害有时，医治有时；  
 悲伤有时，欢乐有时；  
 哀恸有时，舞蹈有时；  
 同房有时，分房有时；  
 亲热有时，冷落有时；  
 寻找有时，遗失有时；  
 保存有时，舍弃有时；  
 撕裂有时，缝补有时；  
 缄默有时，言谈有时；  
 爱有时，恨有时；  
 战有时，和有时。

这就是希伯来作者写在《传道书》上的诗行。作者是个颓废的哲学家，他把所观察的一切都看成是捕风捉影。人和兽命运相同，前者怎样死，后者也怎样死。两者有一样的气息，都要归回尘土，谁能看见身后的事呢？





此书的作者自称是科黑莱斯（Kohelah），这字意义不明，可能是kahal（集会）的意思。希腊文译本作Ecclesiastes，是奖励会众的意思。在我国把它译成“传道书”。这个“道”当然是颓废主义哲学的道：万事都是虚空，日光之下没有新事；人生短促，如影飞逝；不如顺着自然，享受自己劳碌所得的道。希伯来人在失意时，喜欢读读《传道书》，好比我国文人甚至是政治家思想家在失意时，也偶尔读《道德经》、《南华经》和《离骚》一样。

再如下面一首长诗，从中可以看见作者是相信神的存在的，但又不知道神的经纶如何。一切都由神预定好了，人的劳苦又有什么用处呢？

虚空的虚空，虚空的虚空，  
人生虚空，万事都是虚空。  
人在太阳底下劳碌一生，  
究竟有什么益处？  
一代过去，一代又来，  
大地却永远是这个样子。  
太阳升起，太阳沉没，  
迅速又回到原来的地方。  
风向南吹，又向北转，  
不断地循环反复。  
江河流入海洋，  
海洋却不满盈，  
水归原来的地方，  
循老路川流不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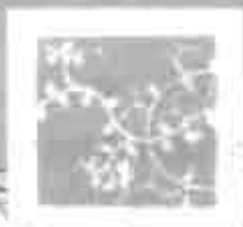
万事令人厌倦，  
没有人去一一数说。  
眼看，看不饱；  
耳听，听不足。  
发生过的事，以后还会发生；  
做过的事，将来还要再做。  
太阳底下没有新的事。  
有谁能说：“看，这是新事？”  
不，在我们出生之前早就有了。  
以往的事没有人去追忆，  
今后的事也没有人去挂念。

显然作者在诗中的人生观、宇宙观和其所信仰的宗教格格不入。难怪当初把它编在经书里，一直有人不赞成，甚至到了公元100年，也还是有人否认这是《圣经》中的一篇。直到后来再修订时，加进了一些正统的箴言，例如“愚蠢的人游手好闲，让自己饿死”、“思虑多，恶梦也多”、“多言暴露愚蠢”、“好言誉胜过珍贵的香膏”、“智者的责备，胜过患者的称赞”等，再加上强调说《传道书》是所罗门的作品，这些人才算是承认。





第十七讲 小说



最后的也是最高的艺术造诣



圣经文学发展到最后阶段，便产生了最后一种文学形式——小说。

我们已经知道，在1000多年的古希伯来文学史中，史诗、抒情诗、历史文学、先知文学和智慧文学都得到充分的发展，只有小说和戏剧未能发展到应有的水平。由于民族不幸，国破家亡，人民散居在世界各地，文学的发展就中断了。戏剧受挫更甚，《约伯记》、《雅歌》虽具戏剧的雏形，也有惊人的特色，可惜没得到进一步的发展。然而，小说却达到了最高的艺术造诣。

在我们看来，圣经文学中的小说，大致都不是描写真人真事，也不是描写历史事件的，而是由想像的故事编造而成的，它的格调接近于我国隋唐的传奇小说。而创作态度，比如用于感化人心、寓教于乐的思想，则又接近我国古代的小说观念。

## 1. 小说的五大特色

从公元前最后300年中产生并成长的小说中，有许多优秀的作品，如《路得记》、《以斯帖记》、《约拿书》、《犹滴传》、《苏撒娜的历史》、《托比传》、《阿希加尔的故事》和《马卡比传三书》等。它们具有以下五大特色：

### (1) 简洁明净

《圣经》小说最大的特色是简洁明净。在这里没有冗长的自然风景描写，也没有对人物容貌衣饰等的细致描绘。《路得记》虽然充满着田园牧



歌的情调，却不见特写的田园风光。又如女主人公路得的贤惠，四邻有口皆碑，可是小说中对此却着笔不多，只是在婆媳分别时，大媳妇挥泪而去，路得却坚决不走，说：“您到哪里，我也到哪里；您死到哪里，我也死在哪里，葬在哪里；除非死，我决不离开您。”话虽不多，却足以表明真心的爱。婆媳二人回到利伯恒后，她的贤惠在全城传开了。邻居们对婆婆说：“路得替你做的事，比七个儿子做的还多。”在旁人的简短赞语中充分展示了她的人品。又如《以斯帖记》中没有一处专门描写女主人公的绝世美貌。《犹滴传》也没有描写女主人公的艳姿和机智，只在敌人的反应和言谈中简略地反映出来：“他们都因她的容貌美丽而惊讶。”“他们惊奇她的智慧说：‘世界之大，从来没有这样容貌美丽而又语言敏捷的女人。’”文章显得简洁明净。

### (2) 情节进展迅速

第二个特色是情节进展迅速。《以斯帖记》的故事情节并不简单，钩心斗角、你死我活的斗争相当复杂，作者却只用几千字就把故事的本末、斗争的预谋、斗争经过和胜利交代清楚了。《犹滴传》也是如此，只用很短的篇幅写她干净利落地把敌将的头颅砍下，从从容容地背了回来。《苏撒娜的历史》则用更短小的篇幅，把两个判官的丑恶嘴脸和但以理的一言断狱写得一清二楚。

### (3) 结构巧妙

第三个特色是结构巧妙。在短短的篇章中，有曲折、跌宕，也有水到渠成。如以斯帖要在国王面前控告宰相哈曼，在第一次宴请国王和哈曼时，王说：“你要求什么？就是江山的一半，我也给你。”这时她却不乘机控告，而是说：“若蒙陛下施恩，就请今晚再跟哈曼宰相一起来赴我为陛下所设的筵宴。”读者到此为她焦急，她却沉住气，延缓了计划的执行。读到





下文，才知道其中有“欲擒故纵”之妙。一则可以使哈曼放松警惕性，好在第二次宴会时出其不意地突然进攻，使他措手不及；二则使哈曼更加骄傲，对末底改的不敬更加生气，以致造了高大的木架去处死末底改，结果却正好没网自投，做了处死他自己的木架。一报还一报，使小说的艺术效果更加显明。

#### (4) 喜用重复的笔法

第四个特色是喜欢用重复的笔法。例如亚哈随鲁王对以斯帖重复说了三次：“你要求什么？就是江山的一半，我也给你。”这种重复，一则表示这句话的重要性，二则表示以斯帖的美貌使国王着迷，以及国王对她的挚爱与信任。又如《犹滴传》中犹滴和她的女仆在敌营中每夜于三更时分走出营门到深山中祈祷听神谕，夜夜如此，造成一种习以为常的现象，到第四夜就使妙计获得了成功——把敌军司令官的头颅带回来，作为凯旋的最大战利品。《苏撒娜的历史》中但以理审问二判官的话完全一样，也是重复，给人以公平之感。这种对语言和行动重复的写法，是民间故事中常用的方法。

#### (5) 具有教诲意义

第五个特色是具有教诲意义。《路得记》和《约拿书》的主题思想十分明显，就是反对狭隘的民族主义，宣扬人道主义或人类主义。《以斯帖记》和《犹滴传》则是在激扬爱国主义思想。《托比传》和《阿希加尔的故事》都是根据民间故事写成的，前者的教诲意义在于让人不要忘记恩赐，后者的教诲意义则在于批判忘恩负义或见利忘义的人。阿希加尔是个德高望重的哲学家和大政治家，没有子嗣，把外甥拿旦细心养大，但拿旦成人后交上坏朋友，想窃取舅父的地位，便捏造证据，诬告舅父犯了叛国死罪。结果舅父暗中被救，藏匿未死。到了时局改变，舅父东山再起后，

拿且则遭鞭打、坐牢、挨饿，受寓言的教育，一直到死。阿希加尔是哲学家。这个故事是采用小说形式写成的哲理文学作品。古希伯来所有的小说都富有教育意义，寓教于乐。

## 2. 田园牧歌式的《路得记》

《路得记》是一篇古希伯来人的田园牧歌式小说，大约产生于公元前三世纪。两千多年来，这位摩押女子路得的形象很清晰地留在了历代的读者心里。19世纪英国浪漫派诗人济慈的名诗《夜莺曲》第七节中有这样的名句：

当路得含泪站在异国的麦田中  
苦思家乡的时候，从她愁苦的心中  
掠过的，恐怕就是这同一的歌曲吧。

除济慈以外，西方的诗人、画家和音乐家的作品中以路得为题材的还有很多，对她做了种种的赞颂。他们同情她，歌颂她的深情、忠实、勤劳和勇敢，使她永远活在世界各国广大人民的心中。

《路得记》译成中文只有三千多字，这么短的故事，却有这么大的艺术魅力，值得注意。

故事描绘了人世间最难得的、婆媳之间的深情厚爱。从古以来，一般





路得

哈埃兹〔意大利，1791—1882〕

《旧约》中充斥着大量战争、屠杀、背叛、乱伦故事。惟温馨动人的《路得记》可以说是一个例外。从田里抽取麦穗来供养婆婆的寡妇路得，本来是位贤淑女子的典型。但在哈埃兹的笔下却以丰腴的形象出现。如果没有手上的麦穗，恐怕没有人会想到这个袒露上身的美貌妇人竟是在田里劳作的路得。然而，作品的魅力所在，恰恰是因为有了美德和肉感美的奇妙的混合的缘故。

路得又是个贤惠、勤劳的女子，她拾麦穗时不休息，拾的麦子和吃余的食物都拿回去给婆婆。邻居的妇女们甚至对拿俄米说：“她为你所做的，比七个儿子所做的还多。”

社会中婆媳之间的关系多数是水火不相容的，但拿俄米和路得之间却和睦相爱。更难得的是，男子死后，婆媳相依为命，难舍难分，甚至生死与共。媳妇愿意陪着孤苦伶仃的婆婆回到已故丈夫的老家——被人看作世仇的异国去，这不仅是出于深厚的爱，而且还是勇敢的行为。路得对婆婆的爱，与她对丈夫的挚爱是分不开的，由对丈夫的忠诚、真挚的爱，而兼爱丈夫的慈母、爱丈夫的故国。当然，这种爱不可能是单方面的，婆婆的慈祥与推己及人、处处为别人着想的高贵品格，特别是为媳妇的前途着想，诚于中形于外的表现，也促使媳妇愿意生死与共，甘心情愿地离开了自己的国土，迎着民族偏见和敌视的眼光，踏上丈夫和婆婆的国土。

路德给人的印象首先是年轻可爱，波阿斯一看见她就很喜欢她，还叫她“小姑娘”。在打谷场上他夸她贤德，说她“大可以去找个年轻人”（但她没有那样做），在城门口聚集的人群中他也说她是“年轻女子”。路



诗人济慈从中体味到了这种感情。上面所引的三行《夜莺曲》中的诗句，便写出了故事中没有明写出来的复杂感情。小说并没有说她含泪站在异国的麦田上，没有说她苦思家乡、心怀愁情，诗人济慈却深深地感到了。因为路得是个聪明多情的女郎，独自站在异国的麦田中，周围都是异国人，怎能不会怀念故乡与父母之邦呢？在死去的丈夫的故乡田地中，做个年轻寡妇而受人怜悯，又怎能不热泪盈眶呢？怎能不会想起在故乡初婚时的欢乐，而悲悼死去的年轻丈夫呢？从摩押走到约旦河西的犹大，利伯恒，山一程、水一程，又在陌生的麦田中拾穗，夜莺、杜鹃一类歌鸟的歌声当然掠过她的愁怀。在诗人济慈看来，这三千多字是一首古希伯来的田园牧歌，一往情深。

千余年来，每年的“五旬节”期间，都要在犹太人的会堂中向广大的群众朗诵一次《路得记》。“五旬节”又称“收获节”，是现在公历的五月下旬，正是收割麦子的季节。路得在麦田中拾穗的情景，每年在人民的心中浮现一次，其深入人心之处可想而知。

### 3. 被册封皇后的犹太少女

希伯来的小说到了写作《以斯帖记》时，可说是相当成熟了。《以斯帖记》的故事情节十分动人，结构巧妙，语言优美，具有感人的爱国热诚，深为犹太人民所尊重、热爱。因为没有半点儿宗教气味，没有一次提到耶和华上帝，不少人就反对把它放在《圣经》里，但因其中的





爱国热忱和人民的普遍喜爱，还是被选进了《圣经》。犹太人的重要节日“普珥节”就是根据这篇小说中虚构的故事而创立的。“普珥”（Purim）是波斯语，为“抽签”之意。波斯大臣哈曼立意除灭全部犹太人，由抽签而定除灭他们的日子，但因以斯帖的努力，结果在那一天反过来把阴谋除灭他们的人除灭了。于是，波斯全境的犹太人都以那日子为普珥节。

一篇短篇小说能影响分散在世界各国的民族成员如此之深广，确是古今未有的。

《以斯帖记》不是真实的历史，而是由想像虚构的。所用语言因杂有叙利亚语的语形与技巧，足见其写作时代很晚。

《以斯帖记》的故事既精致又精彩，值得一读。

波斯·米底亚帝国灭了巴比伦后，地跨西亚，从印度到苏丹辖127省。



挽救的以斯帖

夏斯里奥 [法国，1819—1856]

以斯帖为了能被波斯王收入宫中，她用了整整一年时间以没药和香料美容，然后才得到王的召见。这一古老的题材在夏斯里奥的作品中被现代化了，画中身材细长，肌肤雪白的金发美女形象，犹如19世纪法国上流社会的贵妇，颇富审美趣味。



亚哈随鲁帝大宴群臣180天，又开放御花园招待京城全体人民，宴请百姓，大显皇室的气派。最后请皇后瓦实堤盛装出来让大家一睹她的风采和娇艳。岂料皇后拒旨，引起皇上勃然大怒，竟下令废弃她而另立新后。他从全国物色美女入宫，再从中选中了犹太少女以斯帖，册封为皇后。

新皇后以斯帖早孤，由堂兄末底改抚养长大。她从小就听末底改的话，这次他叫她不要透露自己的种族和身世，她都照着做了。当时末底改在御门供职，得知两个守御门的内侍阴谋弑君，便通过以斯帖转告了国王。调查属实，二内侍被吊死于木架上，国王给末底改记一大功。

新宰相哈曼气焰高涨，出入时臣仆莫不跪拜，惟独犹太人末底改不跪不拜；哈曼生气，要除灭他和全体犹太人，抽签择日实行。抽到的是十二月十三日，哈曼便擅用皇帝诏书发布全国，定在那一天杀死全部犹太人。末底改要以斯帖以皇后的地位设法加以制止。

三天后，以斯帖穿上朝服，进入内院，站在殿前。那时国王坐在宝座



以斯帖进入波斯王宫

利皮 [意大利，1406—1469]

根据《圣经》的记载，以斯帖冒着被处死的危险，擅自闯入王宫去见波斯王，为犹太人说情。而为宰相皮潘德的是以斯帖赶往王宫途中的场面。在利皮笔下的以斯帖，极具女性所特有的圣洁的美感。她在王宫大门前伫足观望，好像是在最后一刻调整着思绪，抑制一下内心的激动。作品在平静之中隐晦地传达出宫廷险恶的信息。





上，面向殿门，一见皇后站在内院就高兴，向她伸出金杖。她上前摸了摸金杖的顶端。国王问她：“皇后有什么事吗？你要什么？就是江山的一半儿，我也给你。”她说：“若蒙陛下施恩，就请今天跟哈曼宰相一起来赴我为陛下所设的筵宴。”国王命令左右：“快传哈曼来，照皇后的话去做。”于是国王和哈曼一起去赴以斯帖的筵宴。席间，国王又向她说：“你有什么请求，我一定给你，就是江山的一半儿，我也给你。”以斯帖说：“我的请求是：若蒙陛下恩赐，就请陛下和哈曼宰相明天再来赴我的筵席。明天，我一定把所要求的禀明陛下。”

宴罢出来，哈曼正洋洋得意、心花怒放之际，忽然看见末底改在宫门前，既不向他行礼，也不回避。他满心气忿，但还暂时忍耐着。回到家中，他把朋友和妻子细利斯都叫来，向他们夸耀自己荣华富贵，子孙满堂，国王又赏识他，使他位在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他说：“连以斯帖皇后也特别看重我，她不请别人，单请我陪国王赴她的筵宴。明天，她还要请我再回去呢！不过，最使我扫兴的是末底改。我一看见这个犹太人坐在宫门口，便觉得一切荣华富贵都于我毫无意义。”

他的妻子细利斯和所有朋友都对他说：“你可以准备一个七十五米高的刑架，明早请求国王将末底改吊在上面，那你不就可以轻松愉快地去陪国王赴宴了吗？”哈曼认为这个提议很好，便叫人去准备刑架。

那天晚上，国王辗转不能入睡，吩咐人把王朝史册拿来念给他听。刚念到末底改揭发守门内侍阴谋弑君的事，国王便说：“末底改立了大功，可曾给他什么爵位和尊荣？”左右的人说：“没有。”

国王忽然问：“谁在院子里？”原来是哈曼刚刚进到王宫的外院，预备向国王请求送末底改上刑架。左右回答：“是哈曼。”国王叫他进来，便问哈曼：“朕想褒奖一个人，你说怎么做好？”哈曼心想：国王要褒奖的除了



我还有谁呢？他就对王说：“给这个受褒奖的人穿上王袍，骑在戴冠的御马上，由一个最尊贵的大臣牵着马游遍城中的大街广场，当众喊着说：凡得皇上褒扬的，都会得到这样的荣耀！”

国王对哈曼说：“快把你所提议的王袍拿来，把御马牵来，照你所说的去办，一件也不要遗漏。”哈曼无可奈何，只得捧着王袍给末底改穿上，让他骑上御马游遍全城，自己牵马替他喝彩，并且不断地喊道：“凡得皇上褒扬的，都会得到同样的荣耀。”

游行完了，末底改返回岗位，哈曼羞愤交加地回家去。他把自己的遭遇告诉了妻子和朋友们。他们回答道：“你已经在末底改面前失败。他若是犹太人，你不会胜过他，他会看见你的败落。”他们正谈着，王宫的太监到了，催哈曼快去赴以斯帖的酒宴。

王和哈曼再次赴宴。喝酒时，王问以斯帖：“皇后以斯帖啊，现在，告诉我你要什么？就是我江山的一半儿，也会给你。”以斯帖说：“如蒙陛下恩宠，求陛下饶我一命，也饶过我全族人的命；因为我和我全族人都被出卖在刽子手的手中。如果只是被卖做奴隶，我不会说什么来麻烦陛下；可这回是全族要被杀害，要遭灭种之祸了呀！”国王问她：“那人是谁？竟敢做这种事！他在哪里？”她回答国王说：“那个坏蛋就是这个阴险恶毒的哈曼！”哈曼顿时惊惶失措，哑口无言。国王大怒，立刻离席到御花园去。哈曼见势不妙，便向皇后乞求饶命。正当他俯伏在以斯帖所躺坐的椅子上求怜悯时，国王从御苑回来了，看见这情形，更加大发雷霆，说：“你竟敢在王宫里，当朕之面侮辱皇后？”话音未落，太监们便上前用黑纱蒙住哈曼的脸。有一个太监叫哈波拿的说：“哈曼刚好为那救驾有功的末底改做了一个高七十五米的刑架放在家中。”国王说：“把哈曼挂上去！”哈曼被处决了，国王的怒气才平下来。





筵席上的以斯帖

利文斯 [荷兰, 1607—1674]

左侧的波斯王倾听完以斯帖的控诉，愤怒得握紧双拳，冷峻的目光直射画面另一侧隐没在阴影中的哈曼。哈曼不由自主地向后避开，脸上流露出万分惊恐的神色。画面所表现的正是那种极其逼真的临场感。

这样，以斯帖就透露了自己的种族出身。哈曼被处死后，她又向国王陈明末底改是她堂兄。于是国王把哈曼的产业都归以斯帖，由末底改代管，又把御赐哈曼的戒指转赐给末底改，他可以用它代替玉玺发布诏书。他从王宫出来，王袍金冠，好不威风！当天他就发布诏书，快马传送到127省，命令全部犹太人组织武装于12月13日集中自卫——因为那天是敌人抽签选定灭绝犹太人的日子。到了那天，犹太人单在京城就杀了500人，并把哈曼的10个儿子都杀死，高高地吊在木架上示众。第二天仍继续屠杀，全国各



地加在一起，共杀犹太人之敌75000人。末底改这时已升为宰相，下令把这两天定为节日，命名为“普珥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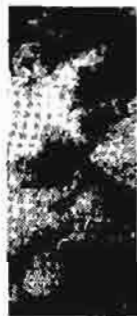
这篇小说对后代欧洲文学影响很大，如十七世纪法国悲剧作家拉辛在1689年写的悲剧《以斯帖记》，就被雨果誉为高超美妙之作。

#### 4. 一个年轻美丽的寡妇

《犹滴传》和《以斯帖记》是公元前二世纪末希伯来小说的双璧。以斯帖以美貌、柔情和智巧配合末底改的谋略而拯救了民族，犹滴则以自己的美貌、勇敢和谋略而使人民转危为安。二者都表现出希伯来小说的特点。

犹滴这名字在希伯来文中是“犹太女子”的意思。在小说中她是一个希伯来的巾帼英雄，既能用自己过人的美貌和智勇取得敌帅的头颅，也能在战场上转败为胜，她的形象被后世的诗人、戏剧家们和画家们所颂扬。十四世纪的英国诗人乔叟在他的《坎特伯雷故事集·修上的故事》中写道：

和罗孚尼在他的时代，比谁都威风……  
命运播弄他，使他忽上忽下，  
直到头颅被砍时，他还不知道。……  
一天晚上他喝醉了，在华帐里睡觉，  
华帐宽大，他虽然声威烜赫，却在睡梦中，





被一个叫犹滴的女人砍去头颅，  
偷偷地带到她自己的城里去了。

犹滴是个年轻美丽的寡妇，丈夫玛拿西已死去三年，她仍守寡，丧服不离身。她对彼上利亚的长老说，她保证在五天内拯救这城。犹滴在屋顶祷告以后，脱去丧服，穿上最动人的艳装盛饰，带了个婢女和四天的粮食和酒，下山向亚述人的军营走去。大兵挡住她，盘问她，她说：“我是希伯来人的女儿，我从那里逃出，有话要对大帅说，告诉他如何轻易取得这个山国。”大兵带她去见和罗孚尼。

犹滴到来的消息传遍整个军营，各部队的人都争相奔走来围在她的四周。那时她站在和罗孚尼的帐幕外，把她的来意向他说明了。全军营的人都惊异她的艳丽，因而也惊异以色列人，都互相说：“这个民族有这样的女人，谁还能轻看？他们的男子汉若留下一个，都会对我们不利；如果听其自然，他们必会智胜全世界。”

和罗孚尼的亲信和仆从们出来领她入幕。和罗孚尼正在华盖帐子下的床上休息，那帐子是用紫绢、黄金、翡翠和宝石织成的。他们把她的来到告诉他，他就起来走到幕前，有银灯前导。当犹滴走到他仆从们面前时，他们都因她的容貌美丽惊讶，她伏地跪拜请安，仆从们把她扶起。

“放心吧，女人，不要害怕，”和罗孚尼说，“我决不伤害所有愿意服从全世界的王尼布甲尼撒的人，你们山国的人若不轻慢我，我决不举枪对他们。可是现在他们自作自受。现在告诉我，你为什么要逃离他们，到我们这里来呢？你来了就有救了。那就放心吧，从今夜起，你没有危险了。没有人敢错待你，如同对我主尼布甲尼撒王的仆人一样。”犹滴表示赞同和

罗孚尼的诚意。

到了第四天，和罗孚尼专为奴仆们设置了筵席，并没有请任何官员来赴宴。他对宦官总管巴各亚说：“你去劝请留在你处的希伯来女子到我这里来，和我们一同吃喝。如果我们没有和这希伯来的女人来往取乐，白白让她离去，那在我们自己人中就是一种耻辱。若不赢得她的好处，她会笑话我们的。”巴各亚去对犹滴说：“我的美人，请到我的主人那里去，不要害怕，在他面前，你会受到尊敬。和我们一起饮酒作乐吧，从今天起就成为一个亚述的女人，像在尼布甲撒的宫殿中一样。”犹滴说：“谁敢违背我的主人？我正要去他喜欢的事，一辈子以此为荣。”于是，她便穿衣打扮，戴上所有女人的盛饰。她的使女用巴各亚给她用的羊皮铺在和罗孚尼前面的地上，准备让她吃饭时坐靠。当犹滴进去就座时，和罗孚尼就为她而心神摇荡。自从初次见到她以后，他一直想占有她，寻找机会勾引她。他对她说：“请你和我们一同饮酒取乐。”“我实在愿意，我的主人。”犹滴说，“今天是我一辈子最重大的日子。”于是她在他面前吃喝使女准备的東西。和罗孚尼兴致勃勃地和她一起喝了大量的酒，他有生以来从来没有一天喝过这么多的酒。

夜深了，他的奴仆们赶快退走，巴各亚去关幕门，叫侍从们退去，各归卧榻，因为宴会时间过长，他们都疲倦了。但犹滴独自留在帐幕里，和罗孚尼酩酊大醉，死一般地爬卧在床上。

犹滴早已吩咐使女站在寢室的外面，等她出来便和平日一样出去祷告，她也曾这样向巴各亚作了解释。所有的人都离开了，犹滴站在和罗孚尼的床边，轻轻地祷告说：“万能的主啊，我的上帝啊，求您眷顾我现在所做的，那会给耶路撒冷带来荣耀，现在正是巩固您的基业，成全我的志愿，除灭这个起来攻击我们的仇敌的时候。”她走到床栏边和罗孚





尼的头的所在处，取下他的宝刀，抓住他的头发，说完“主，以色列的上帝啊，现在给我力气”，就用全力猛砍他的颈部两次，砍下了他的头颅。她把他的身躯推到地上，又从床柱上取下华盖帐子盖住。过了好一会儿，她走出去，把和罗孚尼的头交给她的使女，装在粮食袋里。她俩像平日一样，一起出去祷告。她们走出军营，绕过峡谷，登上小山，走向彼上利亚的城门。

据说，犹滴安度晚年，拒绝求婚者，释放了她的使女，活到105岁，把财产分给了她自己的近亲和丈夫的亲属。她在世时没有人敢来冒犯，她死后也长期无外患。

## 5. 唯一出色的公案小说

《苏撒娜的历史》是圣经文学中唯一出色的公案小说，反映了犹太王国灭亡后被俘虏的人民在巴比伦的生活。那时犹太人虽已丧失政权，但巴比伦当局为了统治的方便，仍让犹太人聚居在一起，并从他们中间选出长老和审判官，依他们自己的风俗习惯处理纠纷。在那黑暗的社会中，伪官们倚权仗势，贪赃枉法，侮辱妇女；赃官自己无法无天，反诬良家妇女并判处她们死刑。但也有理想中的公正的希伯来法官，一个名叫但以理的英俊青年把冤情揭出，大快人心。但以理聪明的审判在西方广为传颂，他的形象在近代文学中也常被引用。例如莎士比亚的《威尼斯商人》第四幕第一场，“又一个但以理坐堂审判！真是但以理再

世!”<sup>[1]</sup>这句夏洛克的台词，就典出于这篇小说。

《苏撒娜的历史》故事如下：

约亚金是住在巴比伦的犹太人，家道富裕，娶了美貌而虔诚的苏撒娜为妻。他们住宅旁有个大花园，犹太人经常在他们家出入。有一年，新来的两个审判官也常去他们家，打官司的人便常去找他们。

每当中午众人散去的时候，苏撒娜常到花园散步，两审判官一心想找机会调戏她。有一天，她要在花园洗澡，便叫两个丫头出去，把园门关好。不料两个老判官正躲在园中丛林密处，见丫头们出去了，没上去要求和她同床，她死也不依，二人便诬告她在园中和青年小伙子私通，要依法处死她。她宁死不屈，大声喊叫。两个老判官贼喊捉贼，一个去打开园门，叫她全家人出来，诬告她。两个判官相互作证，苏撒娜跳进黄河也洗不清。

第二天审判她时，两个判官无中生有地证明她在园中一大树下要与青年通奸，把丫头们支出去，关好了园门正在犯罪时，却被他俩看见了。她没有反证，只能喊冤枉。

当她被拉出去处死时，但以理大声喊叫说：“你们真蠢，没有审问，没有调查，就判决这个女人死罪吗？必须开庭重审，因为这是蓄意谋害她的假见证！”回到原来审判的地方，但以理把两个判官隔离开来，先审一个，问他：“你看见他们二人在哪一棵树下躺在一起呢？”那判官回答道：“在一棵乳香树下。”但以理说：“好！你这句谎言值你一条命，天使已经

[1] 但以理 (Daniel)，在朱生豪笔下译为但尼尔。





接受判决，将把你劈成两半。”审问第二个判官，问他看见他们二人躺在什么树下时，他回答道：“在一棵橡树下。”但以理说：“你的谎言值你一条命，天使已经准备好，要把你劈成两半，灭绝你们这些败类。”群众高声呼喊，颂声不止。苏撒娜和她的丈夫、父母亲属也都称颂，因为在她身上没有可耻的事。从此但以理在人民中声望大增。

## 6. 貌似历史事件的小说

《次经》中的作品不全是用希伯来文写成的，其中有用希腊文写的，也有用亚兰文（也就是古代的叙亚文）写的。《托比传》原文不能确定是用希伯来文写的还是用亚兰文写的，但多数学者认为它是亚兰文小说的一个极好的例子。原文已经佚失，现存有三种希腊文译本和其他文字的译本。公元一世纪它在犹太人中很流行，有许多抄本，如西奈抄本、阿美尼亚抄本、古拉丁文抄本、亚历山大抄本等。写作时间可以推到公元前一世纪初。故事梗概如下：

托比是被掳到巴比伦并住在尼尼微的一个犹太人，虽然充任国王撒幔以色的官商，但常常私下里为犹太人收尸埋葬。一天晚上埋葬一具尸体时，他因不洁而睡于户外，结果被鸟粪弄瞎了眼，又和老伴吵架，更觉悲伤，几乎要轻生，祈求上帝赐他早日结束生命。与此同时，在玛代（即米底亚）的亚玛他域，流珥的女儿撒拉也悲伤得要离开这个世界，因为她七次结婚，在新婚之夜总有恶鬼来洞房杀死她的丈夫，人们不明真相，都说是她杀的。



上帝听了他们的祷告，便派天使长拉斐尔去帮助托比和撒拉解决困难。

托比叫他的儿子托比阿斯到玛代拉琪城去向加百尔领回他所存的银子。天使长拉斐尔幻为人形，化名为亚撒利雅，受雇而做托比阿斯的陪伴和保镖到玛代去。在快到目的地的路上，托比阿斯在底格里斯河里洗澡时捉到一条大鱼。天使拉斐尔叫他取出鱼的肝、胆、心，用以驱除恶鬼而娶那个嫁过七次的处女为妻，鱼的肝和胆又可以治他父亲的眼病。

果然，在托比阿斯和撒拉的新婚之夜，恶鬼又来作祟。但那恶鬼闻到鱼肝、鱼心和鱼胆烟熏的腥味，便急速逃走，逃到埃及河边的上游，被拉斐尔捉住，捆绑在那儿。婚礼庆祝会持续了两个星期，拉斐尔帮助托比斯取回存银，并陪同新婚夫妇回到尼尼微，父亲托比非常高兴，儿子不但远道取回银子平安归来，还得妙药鱼肝、鱼胆，医好了他的眼睛。他非常感谢亚撒利雅一路上细心照料儿子。这么远的路程携带大宗银子是很危险的，他竟平安回家了，不但无灾无害，还带来一个美丽的儿媳妇。托比便作诗歌颂上帝。

亚撒利雅的使命完成了。在告别时，托比父子要把取回来的银子分他一半儿，作为酬劳。但亚撒利雅一个钱也不要，说：“你有钱，就多多接济穷人。应该感谢上帝的慈惠，我只是上帝派来的天使长拉斐尔。”说完便升天而去。

在小说的尾声中，托比在去世以前警告儿子要离开尼尼微，因为这座大城将要倾覆。托比阿斯在父母去世以后，与妻子撒拉迁往玛代和岳父同住。他在逝世前听到尼尼微毁灭的消息，欢呼不已。

《托比传》的作者不知是谁，只知道他对希伯来文学（特别是《诗篇》、《箴言》、《约伯记》等）十分注意。他在作品中特别提到了另一个传奇人物——托比的侄子、国王的家宰阿希加尔。《圣经外传》（《伪经》中有



《阿希加尔的故事》)可能和《托比传》是同时的作品。

这篇小说和其他希伯来小说一样，用了借古讽今的笔法。它用第一人称叙述，好像是真的历史事件，实际上却是虚构的。小说采用了民间传说中的记载，如鱼内脏可以治眼病等。洞房恶鬼的传说则非常著名，弥尔顿写《失乐园》时也把它写进去了：

高天上的王看见他们如此勤勉，  
心生怜悯，便召来拉斐尔，那善于  
交游的天使，叫他和托比阿斯同去，  
并且保证他跟他跟那位嫁过七次的处女结婚。

## 7. 一位哲学家的奇遇

《伪经》中的《阿希加尔的故事》和《托比传》可说是姊妹篇，同是记录民间传说，又都是借古讽今的作品。《托比传》的作者大概也很熟悉《阿希加尔的故事》，他在《托比传》中好几次提到阿希加尔，并说他是托比的侄子，两人有亲属关系。托比一度被罢官，后由阿希加尔的斡旋而得以东山再起。他儿子结婚回家，阿希加尔也来参加庆宴。

主人公阿希加尔是亚述王西拿基立的大臣，是圣人、哲学家，又是一个政治家。他德高望重，富有家财，只是没有孩子，没有儿子可以继承他的产业和学问。他多次祈祷，最后蒙允准，让他接受他的外甥拿旦做自己

的儿子。他雇了八个奶妈喂拿旦成长，又给了他最好的教育。后来拿旦受了流行世俗哲学的影响，变坏了，阴谋陷害养父。他伪造了反对政府的文书和证件，结果阿希加尔被判处死刑，由拿旦继替了他的位置。但在执行死刑时，刽子手想起这个犯人从前同样在生死关头曾救过自己，于是和两个朋友商量出一个救阿希加尔的计划，让另一个罪犯代替他受了刑。刽子手又偷偷地把阿希加尔藏在自己的地窖里，等待事态的发展。终于政局发生了变化，阿希加尔命运有了转机。亚述国王没有他的帮助，就不能对付埃及国王的阴谋。他叹息着阿希加尔的死，却有人告诉他这个圣人还活着，不由喜出望外。阿希加尔从藏身处被带出来，蓬头散发，衣服褴褛不堪，指甲留得老长老长，却恢复了当初的尊严和光荣。过了一段时间，他奇迹般地满足了埃及国王的一切要求。他又要求对自己的养子加以报复和教育，把他关在牢里，鞭打他，饿他，向他讲寓言，直到他死去。

这篇传奇既可以当作小说来看，又可以算是“智慧书”之一。阿希加尔的语录可以与《伊索寓言》媲美，同时又和同时代的希腊哲学家德谟克利特的名言相互混淆。例如：“猪喜欢污泥而胜于清水，它总爱在阴沟里打滚。”“狗因尾巴而得面包吃，因嘴巴而被石头打。”有人说是德谟克里特抄袭阿希加尔的，但也有人说是英雄所见略同。本节把它当作小说在这里讲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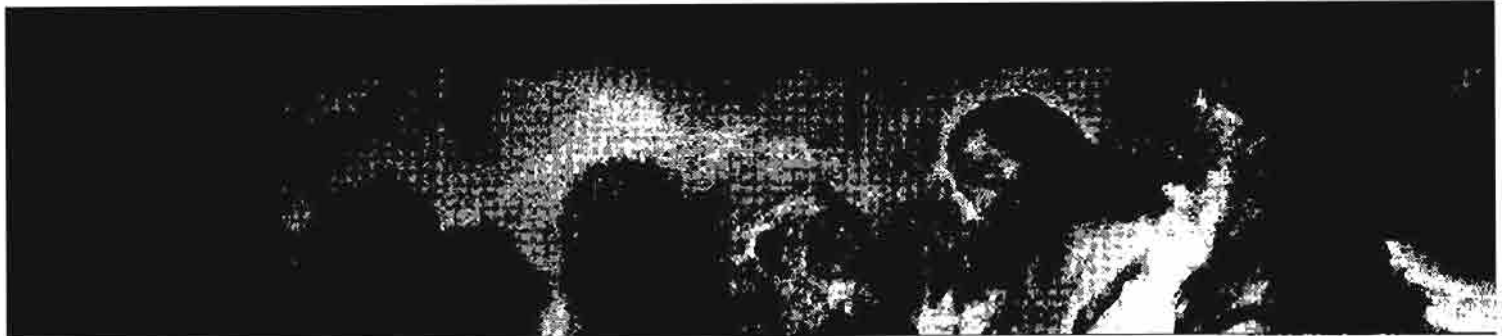


## 第十八讲 启示



# 圣经文学中的异象与隐秘






早期先知作者都如同愤怒的诗人充满激情，然而尽管他们如何呼吁揭露，生活却依然如故，一点也没有改变。因此后期的先知文学的热情、幻想和火一般的语言，都转为直接针对现实。启示文学则是狂热和绝对冷静的奇异结合，因为那时希伯来人再也忍受不了所受的压迫了。希腊、马其顿和后来的罗马帝国对他们的压迫和剥削，比几百年前的亚述、新巴比伦的暴君们更加厉害，更加刁钻，敲骨吸髓，无所不用其极，使他们走投无路，只能揭竿起义。在那残酷惨烈的血腥斗争中，先知们的公平、正义的呼声被淹没了，他们的幻想和热情再也医治不了人民的创伤，便转而与绝对冷静结合起来，更多地用象征的手法，用异象或幻象等形式来启示人们，指点未来的命运。他们说人类已到了历史的终点和世界的末日，将有可怖的大审判，光明与黑暗、善与恶将作最后的决战。《但以理书》、《启示录》等，就都是启示文学的杰作。

## 1. 启示文学的异象代表作

我们觉得，《但以理书》应该说是希伯来启示文学的代表作。现在已经肯定它的写作年代为公元前164年。



《但以理书》上部的故事是作者根据想像而虚拟的。不但故事是虚拟的，连但以理这个人物也是出于想像或是传说中的人物。他聪明有才智，解梦很灵验，得到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的重用，当上了监督，在官中断事。他和三个朋友都忠于耶和华上帝，不向皇帝的金像下拜，被投进火窑而火不伤，被投入狮洞而狮不噬，终于使皇帝信服耶和华的大能，下令全国人

崇拜但以理的上帝——耶和華。这无疑是一篇巧妙的虚拟历史小说，鲜明地刻画了虚设的人物形象。恩格斯曾有如下的理解：

例如《但以理书》的作者，在前164年明王安奈克死前不久的时候，把关于波斯马其顿的世界统治的兴衰和罗马的世界统治的开始预言，放到对



伯沙撒王的盛筵

伦勃朗 [荷兰，1606—1669]

巴比伦王伯沙撒用从所罗门宫殿掠夺来的金银酒器大摆筵席，突然从空中出现一只手，在墙上写下难解的文字。但以理告诉王这是预告王的死亡的神谕。伦勃朗成功地刻画了在场者极度惶恐的神态和动作，将突然出现的瞬间给人造成的惊悚表现得淋漓尽致。这在当时的欧洲，这一题材的绘画常常挂放在餐厅里，以告诫世人奢侈亡国的道理。





像生在尼布甲尼撒时代的但以理的嘴里，以便通过这种证实自己预言的效验的办法，使读者能够接受最后关于以色列人会克服一切苦难，终将会胜利的预言。

《但以理书》描写的三个启示异象，是关于世界末日的天启。

#### (1) 第一个启示异象

《但以理书》的第一个启示异象是梦见有四头巨兽从海里出来，第



尼布甲尼撒

布莱克 [英国, 1757—1827]

就像一个至死仍不明自己是出于什么原因而死的人一样，睁大着被震惊，疑惑的眼睛。这是巴比伦国王尼布甲尼撒遭受天罚，被赶出人间社会，披头散发，吃草如牛的故事。布莱克的这幅水彩画生动描绘了沦为野兽的尼布甲尼撒的形象，象征着人类固有的兽性的一面。





头是带有老鹰翅膀的狮子，但翅膀被撕掉了。第二头巨兽像熊，牙齿咬着三根骨头。第三头巨兽像豹，有四个翅膀、四个头。第四头巨兽强壮可怕，用火铁牙咬碎猎物，然后再用脚践踏。这异象的启示是：中东的世界强权帝有四个，那就是巴比伦、米底亚、波斯和希腊，最后一个帝国最凶猛，那就是推行希腊文的亚历山大大帝和他的后继者。

### (2) 第二个启示的异象

第二个启示的异象是站在乌莱河边，看见一只公绵羊，用角向西、北、南三方撞去，没有动物能抵挡。忽然有只公山羊从西边猛冲过来，向公绵羊撞击，折断它的两角，把它摔在地上。那公山羊越来越狂傲，当它的权力达到顶点时，它的独角断了，又长出四个角，其中的一角上又长出一小角，向南方、东方扩张势力。小角的力量强大到攻天军和群星。它公然对抗天军的统帅，并毁坏了圣殿。人民在那里犯罪，把真理抛在地上。这个异象象征的意义是：公绵羊的两角是米底亚和波斯帝国，公山羊的独角是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大帝，新长出的四个角是指亚历山大大帝死后国家分裂成的希腊本土、埃及、叙利亚和小亚细亚四个王国。小角是叙利亚王国的安条克斯四世埃庇芬斯。

### (3) 第三个启示的异象

第三个启示的异象是在底格里斯河边所看见的那个人。他身穿细纱衣服，束着精金的腰带。他的身体像宝石在发光，脸像闪电般发亮，眼像火焰般闪烁，手臂和腿像擦亮的铜。他的声音洪亮如群众的呼喊。这个晶亮灿烂的人启示了但以理关于叙利亚王国的事，特别是暴君安条克四世的事。那个暴君无法无天，引来有世界末日的天启，这就是启示文学的重要主题。

《但以理书》在文学上是优秀作品，是民族灾难中最深重时期的特殊

产物。它的作用和价值在于安慰希腊化时代的希伯来人，并给后来历代的受难者以灵感和勇气，使他们采取最妥当的立场。

自从公元前164年这卷书问世以后，到公元250年康莫迪安的《护教歌》为止，400年间人们创作的启示文学书不下15种之多。其中最著名的是基督教初期的约翰《启示录》，那是一部宏大的象征主义诗剧。它写于一世纪末，近两千年来受到亿万人的注意。但它的写法和《但以理书》不同，即不用“以古讽今”的方法，而是用象征的方法反映当代。正如恩格斯所说的：“公元前68年时基督教会如何，我们可以在这本书中看到，就像在一面镜子里看到的一样。”

《但以理书》不是但以理写的。但以理不是实有的人，而是诗人创造的人物形象，是想像出来的。他有超人的智慧和超人的行迹，是模范的完人。《但以理书》中说他是公元前六世纪的人，但他所叙述的史实却发生在公元前二世纪。作者是无名氏，这也是一般启示文学的通例。



入浴中的苏珊娜

丁托雷托 [意大利，1518—1594]

丁托雷托笔下的苏珊娜对他自怜，显得相当丰满性感。从上至下的直射光和从下至上的水面的反射光，在裸体上勾勒入微妙的阴影。背景里则可以看到一个正在偷窥的好色长老。这个题材取自《圣经》外典，说的是入浴时被长老偷窥的苏珊娜，与《撒母耳记》里入浴时被大卫偷窥的拔示巴一样，常为热衷表现女性人体而又惧怕道德非难的画家们提供了最好的借口。



《但以理书》所叙述的历史事件，主要是公元前七世纪叙利亚暴君（即占领叙亚的塞琉古王朝安条克四世）的事：

这以后，有一个邪恶的人夺取了叙亚利的王位，他无权即位，却乘人不备，以诡诈的手段夺取了政权。……叙利亚王要任意妄为，自夸比任何的神明都伟大，甚至高过万神之神。……

叙利亚王的终局快到时，埃及王将出兵攻击他。叙利亚王要动员他所有的军力，以战车、战马和舰队来反击。他要侵略许多国家，像洪水一样泛滥大地，甚至要侵入应许之地，杀死成千上万的人；但是以东、摩押和亚扪残余的人得以逃脱。他侵犯那些国家时，连埃及也无法逃脱。他要掠夺埃及珍藏金银财宝和其他贵重的东西。他要征服利比亚和苏丹。后来从东方和北方传来的风声使他惊惶；他要更猛烈地奋战，杀死许多人。他要在大海和壮丽的圣山之间搭起王家的大帐篷。但他的死期到了，没有人能救助他。

#### （4）最后一个幻象：作者的“末世观”

《但以理书》最后一个幻象，深刻地表明了作者的“末世观”，他预告着一个大同世界的建立者将出现：

在晚间的异象中，我看见了一位仿佛人子的人，驾着云来。

他被引到那万古永存者面前，接受了权威、光荣和王权，好使各国、各族、说各种语言的人都服侍他。他的统治将永远长存；他的主权将永无穷尽。

353

这个大同世界的理想，为后来基督教所接受，耶稣曾自称为“人子”，





也就是弥赛亚。当然，但以理的大同世界却和我国儒家观念的大同世界差异甚大。

## 2. 《撒迦利亚书》的两个异象

撒迦利亚是异象寓言家。

《撒迦利亚书》的写作时间是在公元前520年至前518年之间。

他的文章和以西结一样，是用散文写的。他的立场、方法受以西结影响很大。他又和哈该一样，尽力呼吁再兴神殿，期待着所罗巴伯做犹大的王，并希望耶路撒冷成为世界的中心，各国人民都到那里去礼拜耶和华。他除了强调民族思想外，还注意道德的振兴和弥赛亚的来临。这个理想，可说是“第二以赛亚”的先驱，当时新思潮的滥觞。

《撒迦利亚书》上卷虽然和《以西结书》一样，是用散文写的，但它的文字简练，不像《以西结书》的文字那样冗长。像上卷共写了八个异象，十分简短，如同八个寓言。

### (1) 第二个异象

这个异象十分简短，好像是带说明的象征派图画：

我在另一个异象中看见了四只牛角。我问先前对我说话的天使：“这些角是什么意思？”

他说：“它们代表那些把犹大、以色列和耶路撒冷人民赶散的势力。”

后来耶和华又让我看见四个拿着锤子的工人。我问：“这些人来做什么？”

他回答说：“他们是来恐吓并推翻列国的。因为列国摧毁了犹太的土地，赶散了犹太的人民。”

### (2) 第七个异象

这个异象的寓言故事可以和希腊神话中“潘多拉的匣子”的故事相比较，它们都说明了人类灾难的来源。

天使又出现说：“看吧，又有东西来了。”

我问：“什么东西？”

他说：“是一个篮子，它代表全世界的罪恶。”

这篮子有一个铅做的盖子。我正看的时候，盖子打开了，里面坐着一个女人。

天使说：“这女人象征邪恶。”然后他把女人推进篮子中，盖上盖子。接着我向上观看，见有两个女人向我飞来。她们有强壮的翅膀，像是鹤鸟的翅膀。她们挟起那篮子飞走了。

我问天使：“她们要把篮子带到哪儿去呢？”

他说：“到巴比伦去。她们要在那里为这篮子造一座庙宇。庙宇造好后，就把篮子放在里面供人膜拜。”

## 3. 七个幻象的天才启示

355

《次经》中有一部天才的作品叫“以斯德拉三书”，是很优美的启示文





学。《以斯德拉二书》又名“以斯拉书续编第二书”，也被称为“以斯拉四书”或“以斯拉启录”。

在这部杰作里，作者借用古代名人，用高度象征性的语言描述了当代发生的事件。由于上帝的启示，他描述了世界末日或时间终了所发生的不义暴行，实际上是揭露当时的社会上的罪恶行为。它反映的是公元前70年耶路撒冷被罗马帝国毁灭以后的苦难生活，写作年代为公元90至100年左右。

### (1) 第一个幻象

《以斯德拉二书》的正文3至14章写的是七个异象或幻象。第一幻象是尼布甲尼撒毁灭耶路撒冷后三十年，撒拉铁<sup>1]</sup>在巴比伦诉说犹太人的痛苦。从亚当犯罪后，上帝没有把人的邪恶的本性除去。人民犯罪，上帝又把国家的京城交在敌人手中。天使尤烈儿对他说，自然法则不可轻视，人不能理解经验以外的事。当死去的义人名额满时，邪恶的世代就会结束。过去的时间比未来长，宇宙的剧烈变化表示末日来临。撒拉铁从梦中惊醒，哭泣悲伤。

### (2) 第二个幻象

第二个幻象是：他不理解过去的人为什么不能活到现在，却必须一代人换一代人，而且一代比一代弱小。过去、现在、未来相接不断，没有过渡期。天使说，这一代和下一代交换时，将有声音告诉你末日来临的光景，

---

<sup>1]</sup> 撒拉铁是犹大国王的雅敬的孙子，就是以斯拉，生于俘囚中。

那声音发出后，地动山摇，河水断流。

#### (3) 第三个幻象

第三个幻象是：天地既为犹太人创造，犹太人就当为大地的主人。只因亚当犯了罪，犹太人便必须经过狭窄的关口，才能进入属于他们的未来世界，将来世界的幸福是犹太人准备的。以斯拉悲叹得救的人少而因罪灭亡的却多。上帝造人，为的是自己好毁灭他们。天使告诉他说，每个人都要对自己未来永恒的命运负责，而得救的却是少数。

#### (4) 第四个幻象

第四个幻象是：以斯拉看见一个妇人为她的儿子举哀，并准备绝食而死。当他责备她不为耶路撒冷举哀时，她却忽然不见了，同时又有一座城出现。天使告诉他，那妇人就是耶路撒冷，她的儿子是荒芜了的旧耶路撒冷，那座新出现的城就是新耶路撒冷。

#### (5) 第五个幻象

第五个幻象是：以斯拉梦见有一只鹰从海上飞起。那鹰有12只翅膀、3个头，还有8只翎毛交错的小翅膀。12只翅膀和两小翼轮流管理地上的居民；再有两小翼留在右边头下面，另两小翼被头吞吃了。头先掌权，最后由两小翼掌权。一头狮子宣布鹰的末日，鹰的全身将被焚烧。鹰象征罗马帝国，它的3个头和20只翅膀是罗马帝国的23个皇帝。其第一、第二只翅膀是凯撒和奥古斯都，3个头是维斯帕新、提多和杜米田（此书就是在杜米田时代即公元81—96年写的）。狮子是弥赛亚。

#### (6) 第六个幻象

第六个幻象是：以斯拉梦见一个人从波涛汹涌中兴起，驾云飞翔（指弥赛亚）。他消灭了仇敌，纠集了一群和平的人们在那里，那就是以色列的十个支族以及在巴勒斯坦的犹太族遗民。





### (7) 第七个幻象

第七个幻象是全书正文的结束语：在六个幻象过后，以斯拉受了神命，带了五个文士从以色列退隐40天，写了94卷书。其中24卷将要发表，其他70卷都是启示集，是秘传的。写完之后，他就升天了。

六个幻象形成两幕启示剧。第一到第三个幻象是第一幕，所启示的事和当时的时代连结起来，反映过去和现在的事；第四到第六个幻象是第二幕，启示未来的收场。在第一幕里，作者冷静地讨论在苦难与恶贯满盈的世界中如何显现上帝的慈爱和正义的这一疑难问题；第二幕是问题的解决，但解决的方法却不能满足这位悲观主义的作者。公元70年耶路撒冷被罗马帝国毁灭后，人民的悲惨生活和悲观的阴影徘徊于作品里。整部作品文字清丽，想像丰富，象征性强。

如在第一个幻象中，有如下扑朔迷离的言辞：

因此，我去站着看。在我眼前过去一团火光，这火光消失时，仍冒着轻烟。后来又有一阵浓黑的雨云在我眼前经过，接着是一阵大风雨；大雨过后，仍有雨滴在滴沥着。天使说：“这幻象反映了事实，阵雨比水滴滴沥的地方更广大，大火比轻烟更厉害。同样的道理，过去比未来长；剩下的时间不过是雨滴和轻烟而已。”

.....

我惊醒了，我战栗，精神涣散，几乎要晕倒了。幸好天使来对我谈话，支持我，给我力量，帮助我站起来。

依照《以斯德拉二书》，末世和新世代的交替过程是：末日之前有预兆，有宇宙性和国际性的动乱；末日之后，弥赛亚统治，他死后有七天的



静寂，然后新世界出现，死人复活，号筒吹响，大审判开始。审判前恶人灵魂已受七方面的苦刑，义人的灵魂已享七种福乐。审判时书卷展开，恶人入苦刑之坑和阴间的火湖，义人进乐园和新耶路撒冷。这种末世论比初期的启示文学有所进展，后者认为弥赛亚统治是最后的结局。

《以斯德拉二书》还有一个特点就是带有浓厚的爱国热情。它可说是一出散文的悲剧，或悲剧性的哀歌。

#### 4. 《以诺书》描写的内涵

《伪经》中的《以诺书》是对启示文学比较系统的演绎。受《但以理书》的影响，有关“弥赛亚”的出现，则有新的发展。它描写末日审判的可怕，罪人和堕落天使被判刑，义人则登上光明峰，其中所用希腊文的阴间四条河名，显然是受希腊文化的影响。

在《以诺书》里，至今保存着三行体诗歌，它生动地表现了末日的情景：

神圣的大神将从他的住处出来，  
永生的上帝将踏上大地和西奈山，  
显现出他那在天上之天的威力。

万物都要受到恐怖的侵袭，





360

守望者们也都震颤、发抖，  
恐怖和战栗要捉住他们到地极。

高峻的大山要被振荡，  
一切高山要被摇矮下去，  
又像烈焰前的蜡烛销熔。

大地将全部裂成碎块，  
地上的一切都将毁灭，  
将有一场审判临到人们。

他将秉着公义制造和平，  
他将保护被选的子民，  
慈悲将降临于他们。

以诺在旅途中看见的景象，有各种各样可怕的刑场，其中有如下的用散文所作的描写：

我继续往前走，走到一个混乱的地方，看到一些可怕的事物：我看见的是上无高天，下无厚地，只有混乱和可怕的地方。我看见那儿有七颗天上的星斗被绑在一起，好像七座被锁链锁住的大山，都在火中焚烧。我就说：“他们犯了什么罪而被绑？为什么被抛弃在那里呢？”来到我处的圣天使的头头尤烈儿说：“以诺，你为什么问？为什么这样急于知道实情呢？这些是天上不听上帝命令的坏星星，要被捆绑在这里一万年，直到刑满之

时。”于是，我再往前走，到了另一处更可怕的地方，看见一件更可怕的事：一堆大火在燃烧，火焰冒得很高，使那地方裂开，成了一个深渊，渊面满是从天上降落的火柱；我看不到渊边，看不到、也猜测不出它的大小。于是我说：“多么可怕的地方！看上去多么吓人啊！”和我在一起的圣天使尤烈儿回答我说：“以诺，你为什么这样惊惶？”我说：“因为这个可怕的地方，这种凄惨的痛苦。”他说：“这是犯罪天使的牢狱，他们得永远被关禁在这里。”

下面还有几个山洞，其中有漆黑一团的大洞，犯罪人的灵魂就囚禁在里面；还有光明和水泉的洞穴，是义人的灵魂的囚禁处。以诺再往西走，看见火焰山和火河：

我从那里再往前走，他指给我看一个日夜燃烧着的火焰山脉。再往前走，又看见七座异常壮丽的大山，每一座都不相同。那里的石头都是壮观而美丽的，总起来看，成为壮丽的整体，显现出光耀的姿容、美丽的景色。三座大山朝东，一座朝西，三座朝南，一座比一座高，中间有险峻的深谷，使各座山都不相连。第七座大山位于诸山的中央，特别高耸，好像一个宝座；散发着香气的树木围着那个宝座。树木中有一棵树的香气胜过其他树的香气，我从来未曾闻到过。这是在这些树中或其他树中都没有的香气，而且它的花、叶和枝干永远不会干枯。它的果子很美，像棕榈的果。我就说：“这树多么美丽、多么香呀，它的叶子俊俏，它的花朵看着教人喜爱。”于是米迦勒，一位尊贵的圣天使的领袖回答我说：“以诺，你为什么向我问起香味的事？为什么你要知道实情？”我说：“我要知道一切事，特别是这棵树。”他回答说：“你看见的这座高山，山顶是上帝的宝座，就是





至高、圣洁的大神，光荣的主，永生王的宝座。他降临并带来好处给大地时就坐在上面。在大审判之前，他要复仇。在他未安排妥当之前下可触摸这棵长生的香树。以后要献给正义和圣洁。它的果子要作为被选者的食粮，要移栽在圣地，在主的、永生王的殿中。

他们将要欢欣、快乐，

他们将要进入圣所。

它的香气要进入他们的骨中，

他们将在世上活到很长时间，

和他们的列祖一样长寿。

在他们活着的日子里，无灾无害，

没有痛苦和患难去侵犯他们。

光荣的上帝，永生的王，已经为正义做好准备，祝福他们，已经创造好了，并已应许赐给他们。”

我从那里再往前去，走到大地的中央，看见了福地。那儿长满树木，枝叶茂密，花开正盛。那里有一座圣山，山下东边，有一条向南奔流的河水。我还看见另一座东向的更高的山，两山之间有一个很深的峡谷，谷中也有一条河流，奔流在山下。西面还有一座大山，比较低一些，海拔不高，其间的峡谷深而干枯。在三座大山的尽头处，另有一个深而干枯的峡谷。这些峡谷全都深而狭，坚硬的岩对峙，上面没有树木。我惊奇这些岩，惊奇这些峡谷，啊，我深深地惊奇这一切。

《以诺书》的内涵丰富，它揭示了末日降临后的可怖惨景，读后使人有一种难于摆脱的阴影。

## 5. 预兆末日的《巴录启示书》

《巴录启示书》似乎是托名的著作，有人以为作者是耶利米先知的弟子或秘书。《巴录启示书》在预示末日的情景方面具有鲜明的特色。

### (1) 第一启示

公元前586年耶路撒冷陷落前，上帝向巴录宣告京城将要因国人的罪而陷落。第二天巴比伦人就来围城，四位天使把圣殿里的圣器埋藏好以后，就把城毁坏了。巴比伦人占领了这座被毁掉的城。耶利米被俘虏到国外去了，巴录留在了京城（1~11章）。

### (2) 第二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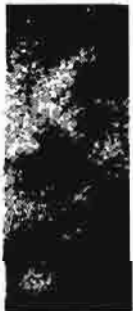
巴录从上帝那里得到一个启示：巴录不理解上帝既为他们创造了世界，为什么耶路撒冷的义人又不得赦免。上帝说那是因为人故意犯罪，京城的陷落会促使新世界早日来临（12~20章）。

### (3) 第三启示

最后的灾祸：上帝向巴录保证，在最后的十二样灾祸中，巴勒斯坦得免于难。然后弥赛亚降临，死人复活。巴录叫百姓为迎接将来的灾祸做准备（21~34章）。

### (4) 第四启示

香柏树的寓言：一次在锡安举哀后，巴录在幻象中看见一株葡萄树在森林里面生长，横过一条小溪。小溪冲坏了森林，只剩下株香柏树，后





来也被火烧了。但那株葡萄树却繁荣滋长。森林象征罗马帝国，香柏树象征最后的皇帝，都被弥赛亚处死了。小溪象征统治权。巴录顺从上帝的命令，警告百姓并给其以安慰（35~46章）。

#### （5）第五启示

将来的世界：上帝指示巴录，将有新的苦难；并说明了复活后身体的特色，以及义人、恶人的最后命运（47~52章）。

#### （6）第六启示

云的幻象：云从海上来，遮住大地。然后是十二次倾盆大雨，黑水和白水交替落下，最后一次黑水落下以后，闪电照耀大地。这个幻象的意义在于：云是目前的时代，十二次大雨是历史上善恶交替的各个时期。另一次增添的黑雨象征世界末日的灾祸。闪电象征弥赛亚（53~76章）。

#### （7）第七启示

巴录给以色列九个半支族写信，对犹太百姓进行最后的劝勉。巴录还写信给在巴比伦的犹太人和北部以色列的被掳者，由一只鹰送投过去（77~87章）。

《巴录启示书》在描绘末日来临的预兆方面，虽然不如《以斯德拉二书》那么惊心动魄，但也颇具特色。

## 6. 《巴录三书》的魅力与但丁的《神曲》

《希腊文的巴录书》（又称“巴录三书”）写于公元二世纪初，是用希

腊文写的，现存的只有节本。还有一本斯拉夫文的简本，是从希腊文原本节译的。现行的版本则是经过基督徒编订过的，其内容是：

(一) 导言。巴录在圣殿废墟哭泣，埋怨上帝让巴比伦人毁灭京城。这时，一位天使来向他启示上帝的奥秘，引导他游天界。

(二) 五层天。第一层天上住着建筑巴别塔的人们，都是鸟首羊身。第二层住着指挥建塔的人们，狗身鹿足。第三层有一条大龙吞吃恶人的身体，还有不许亚当吃的葡萄树，撒旦却引诱他吃了。上帝借着基督把那葡萄树的酸味变甜。巴录又看见长生鸟和太阳同飞的鸟，还有月亮的四轮车。第四层天上住着义人的灵魂，形状如鸟，在歌颂上帝。第五层满是花篮和花，在那里，米迦勒天使长接纳义人，对他们论功行赏。

(三) 结语。巴录还没有进到第六、第七层天，便由天使带回地上。他清醒后，为能见到天上的荣光倍感荣幸。

这本启示书经过基督徒的修订，同时也影响了基督教的神学。由天使导游天堂，给后来但丁写《神曲》以很大的启发。

如《神曲·天堂篇》：

万物行动之源——上帝，  
把荣耀渗透于全宇宙，  
在各地发光，或多或少，因地而异<sup>①</sup>。

① 上帝是一切行动的源泉，但自身不动，这是亚里士多德神学的主要概念。上帝“渗透”到一个事物的本质里，而在这事物的具体生命上或多或少地被反射出来。



360

我曾去过那受光最多的天体，  
看到了回到人间的人  
无法也无力重述的事物。  
因为我们越接近向往的东西，  
我们的智力越是深沉，  
记忆再也无法追溯它的痕迹。  
虽然如此，我要把在神圣的境界  
我有力量珍藏在我心中的一切  
组成我吟咏的题材。……

……

超凡入圣的事情无法用言语述说，  
还要蒙受天恩才有这经历的人们，  
就以我说的这个例子为满足吧。  
哦，主宰天国的“爱”啊，你用你的光  
把我提升到你那里，你知道  
我是否只是你新创造的那一部分<sup>①</sup>。  
那因渴望你而成为永恒的天体<sup>②</sup>，  
用了你所调节和变换的音乐  
把我的心灵吸引去的时候，  
我仿佛觉得太阳的熊熊火焰，

① “新创造的那一部分”：指灵魂，因为上帝在完成肉体后，才把灵魂吹入。但丁在这里问他是否只有灵魂，没有肉体。

② 据亚里士多德说，上帝由于用爱和渴慕感动宇宙，才产生永不停止的宇宙运动。



燃遍了天空的极大部分<sup>①</sup>，  
暴雨或山洪都没有使湖面如此广阔。  
那新奇的声音和那巨大的光流，  
在我心中燃起要知道其原因的渴望，  
以往我从来没有感觉得如此强烈。  
因此，那位知道我的心事，就像我  
知道自己心事的夫人，不等我询问，  
就启口回答，平静我激动的心情：  
她开始说：“是你自己以错误的想像，  
蒙蔽了你的眼睛，不让你看见，  
把这种想像丢开，你就能恢复眼力。  
你并不在地球上，像你想像的那样；  
而在迅速飞回你所渴望的苍穹，  
速度之快，还超过云中射出的闪电。”  
若是那含笑说出的简短话语  
解除了我的第一个疑窦，  
我又纠缠在另一个疑窦之中；  
我说道：“我已得到满意的答复，  
也已解除极大的惊异，但我还不懂  
我如何超越这些轻轻的天体而上升。”<sup>②</sup>

.....

① 因为他们正在穿过地球和月亮之间的“火的天体”。“火的天体”好像以一个第二天体环绕“空气的天体”。

② 亚里士多德认为气是相对地轻的，火是绝对地轻的。

## 7. “死海古卷”的启示

“死海古卷”中有数以万计的断简残篇，其中不乏启示文学，充满着末世思想。最值得注意的是一篇关于“光明之子与黑暗之子战争”的描划。这是光与暗、善与恶、上帝与撒旦的四十年大决战。文章以“战争法规”为题，以预言的方式描写最后胜利，将诗歌和散文融于一体。

文章的写作年代大约是在公元前后的几十年中，正值和罗马帝国交锋的年代，很可能是犹太人起义时期的作品，因为其中描述的军队编制、战略战术、武器形状、士兵的武装等都是罗马军团的，甚至大祭司的训词也和罗马将军在阵前鼓舞士气的训诰相仿。而步兵用方盾、骑兵用圆盾以及骑兵用护胫等等，也都是裘力斯·凯撒军中的习尚。又如称敌军基提人为“全世界的主人”，正影射当时罗马帝国嚣张的气焰。

文章共十九栏，分写在五张羊皮卷轴上。第一栏是序言，二至十四栏是一般的法规，十五至十九栏是决战决胜的预言式的描述和法规的补充。这些描述是从《但以理书》11章40节到12章3节得到启发而作的，但其中又多有反其意而作的描写：

这是上帝子民得救的时候。在这危急存亡之秋，凡与上帝同命运的人

即将执掌权柄，而与彼列<sup>1</sup>同命运的人就要死亡。雅弗的后裔将有大乱；亚述必要倾覆，没有人前来帮助；基提人<sup>2</sup>的统治也要完蛋。邪恶必因此变为卑微，被消灭得无影无踪；黑暗之子也将灰飞烟灭。

将有闪电从地的这一端到地的那一端，它的光辉逐渐加强，直到黑暗完全消失。然后在上帝的时代里，上帝的高洁光芒将永远放射，并将平安、福祉、喜乐与长寿赐给光明之子。

基提陷落之日，在以色列上帝的面前将有大搏斗、大屠杀，因为这是他从亘古就早已指定的最后打击黑暗之子的日期。那时天上的会众和人世间的信徒要并肩作战，参与大杀戮。光明之子与黑暗之子打仗的时候，在诸神与世人的战争叫嚣声中，在那真正的浩劫面前，光明之子表现出了属神的大能。那时正是上帝所拯救的子民遭难的时候。但这此灾难和过去的不同，这次很快就以永存的拯救来到而告终。

当他们攻打基提人的时候，在战争大搏斗、大屠杀中，光明之子将有幸能三次打败邪恶的势力；但彼列的队伍三次反攻，妄图扭转潮流。步兵队伍因此而灰心失望；但在第七次攻击中，上帝大能的手将最后征服彼列的全军，因为他召集全境的天使以及他同宗的世人和一切圣者，一同出现给予帮助。

协同步兵一同出征的骑兵的马都必须是飞快的种马、骏马，饮食有节制，发育完全，素有战争的训练，对各种声音听觉灵敏，能应付各种看到的情景。骑士都应是勇敢的战士，善于驾驭马匹，年龄可以从四十岁到五

1 彼列是撒旦军中的主将

2 雅弗后裔指希腊·马其顿人，基提人指罗马人。



十岁。他们都装有护胸、盔甲和护胫，手里拿着圆盾和八肘长的枪、弓、箭和短矛。他们应时刻准备执行任务……流那些因作恶而该死者的血。

军号不停地吹响，一直吹到投枪的士兵投掷七次，祭司才改吹撤退号，他们就回到第一阵侧翼的指定位置上。祭司再吹集合号，三队步兵从阵门<sup>①</sup>出来，列队于两个阵地之间，左右两侧都有骑兵；祭司们吹持续冲击号，排成战阵，各就各位。当他们排成三个纵队后，祭司们吹第二次号，声调低沉而持续，号召部队向敌阵挺进。他们紧握武器，祭司们就吹起剩下的六个军号，尖利强劲，指挥战斗；利未人和一切吹羊角的人一齐吹出洪亮的角声，瓦解敌人的军心，同时标枪齐发，杀伤敌军。继着羊角声加速，祭司则吹出一种尖锐、强劲、持续的号音，指挥双翼战斗，直到他们向敌阵投枪七次，然后用柔和、沉着、持续的声调吹出退却号。他们就回到阵地原来安排的位置上。

诚然，胜利属于你！是你大能的手使他们伏尸遍地，无人掩埋。

你把各地的敌人交在穷人的手里，交在躬耕在土地上的穷人手中；你使各族有权有势的人低头，给恶人以应得的报应；在一切忠信的人中证实你的审判，使你在被救的民中享有不朽的盛名。

因为我们的政权是神圣的，荣耀之王和我们在一起，神军之众和我们的步兵、骑兵在一起，他们像群云，带露的群云荫庇大地，像一阵倾盆大雨，洒下正义的甘霖，遍及地上生长的一切。

① 阵门：罗马军事用语。指阵与阵之间的间隙。

这一启示的思想特点是在最后胜利来临时，要求把敌人交在穷人手中，交在躬耕土地的贫农手中。这是真正的启示。从前“先知书”也有为穷人抱不平的，但目的只要求给穷人以平等的待遇。这篇文章则要求把敌人交在穷人和贫农手中，由他们去审理。这才是真正光明的启示。

## 8. 约翰看见的基督异象

在《新约·启示录》里，开卷就宣称：

耶稣基督的启示，就是神赐给他，叫他将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众仆人。他就差遣使者，晓谕他的仆人约翰。约翰便将神的道和耶稣基督的见证，凡自己所看见的，都证明出来。念这书上预言的，和那些听见又遵守其中所记载的，都是有福的，因为日期近了。

我约翰就是你们的弟兄，和你们在耶稣的患难、国度、忍耐里一同有分，为神的道、并为给耶稣作的见证，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岛上。当主日我被圣灵感动，听见在我后面有大声音如吹号，说：“你所看见的，当写在书上，达与以弗所、士每拿、别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铁非、老底嘉那七个教会。”

我转过身来，要看是谁发声与我说话；既转过来，就看见七个金灯台。灯台中间，有一位好像人子，身穿长衣，直垂到脚，胸间束着金带。他的头与发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脚好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声音如同众水的声音。他右手拿着七星，从他口中出来一把两刃的利





剑：面貌如同烈日放光。

我一看见，就扑倒在他脚前，像死了一样。他用右手按着我，说：

不要惧怕。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所以你要把所看见的，和现在的事，并将来必成的事，都写出来。说到你所看见在我右手中的七星和七个金灯台的奥秘：那七星就是七个教会的使者；七灯台就是七个教会。

值得提示的是，当时的犹太教对启示类型的思想并不感兴趣，他们只专注于发掘古代律法的现实意义。不可否认，犹太教对启示文学的排斥自有其历史的原因，即在66年犹太地区爆发了一场反罗马起义，到73年起义被镇压时，圣殿被毁，成千上万的犹太人惨遭罗马人屠杀。那些开展斗争的犹太人充分意识到，只凭自己的力量是无法赢得反罗马解放战争的胜利的。然而，他们却相信启示作者们的话：当犹太民众被推向最后的边缘时，上帝的势力就会拯救他们，现存的世代就要达到终点。因为可以说，这些爱国者的本意是加强上帝的权柄，通过发动战争，呼求上帝介入并结束战争。也有一些较实际的犹太领导人，唯恐战争导致危险而无益的后果（事实上后果的确如此），便经罗马人允许，在耶路撒冷西部海岸附近的一个小村镇詹尼亚建起新的宗教中心。如同第五章已谈到过的，正当耶路撒冷战火纷飞之际，一些犹太人设法逃出京城，来到詹尼亚。幸存的民族领袖们聚集于此，研究着当时的形势如何将犹太教保存下来。若干年后，他们做出一些对《圣经》的形成、尤其对确定犹太正典的构成极为重要的决定。决定之一是，以斯拉时代（公元前5世纪后半叶）之后写出的任何作品都不

得收入正典。此决定在很大程度上流露出对启示文学的强烈反感，因为它们曾煽动起激进的爱国者反叛罗马人。那么，为什么允许收入写于公元前2世纪的《但以理书》呢？一部分原因是此书自称写作于以斯拉时代之前的巴比伦之囚时期（但为何这部书的自称可以被相信，而其他启示作品的类似说法就不能被相信？原因不详），另一部分原因是此书一直很流行，直到当时仍备受欢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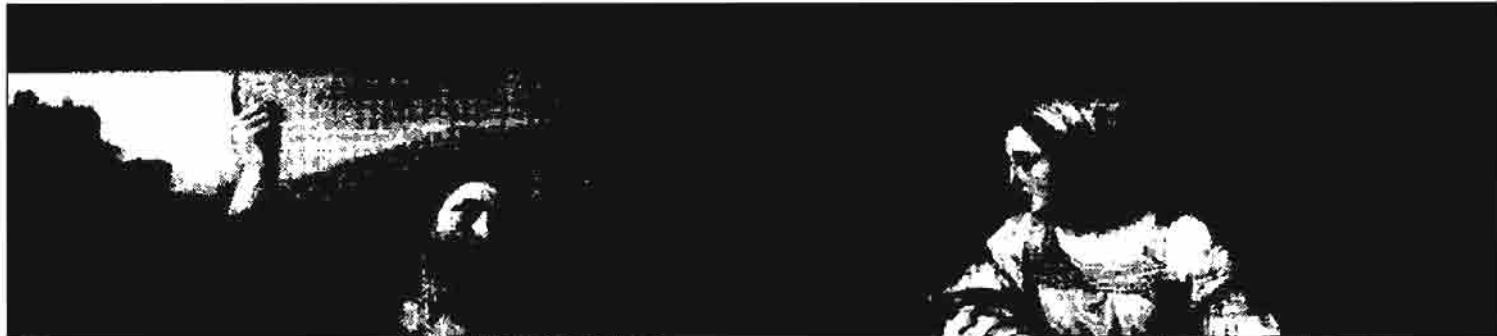


## 第十九讲 耶 稣



### 比摩西更超越的利伯恒之星





《约翰福音》说，在宇宙万物被创造出来之前，道就已经存在了；他与上帝同在，他与上帝相同。太初之际，道即与上帝同在。上帝借他而创造万物，没有任何事物不是借他而创造出来的。道是生命之源，而正是生命才为人类播下光明。这光明驱散了黑暗，黑暗再也未能将这光明熄灭。

上帝派遣了一位使者，告诉人们有这光明的道理，以便所有人都能得知这消息并相信这道理，这使者的名字叫约翰。他本并不是那光，而是来宣讲那光的道理的。这是真正的光明——这光明要降临这个世界，普照全人类。

道存在于宇宙万物之中，尽管上帝借他而创造了世界，但这世界对他却一无所知。他来到自己的故乡，但故乡的人们却不接受他。即使如此，仍然有一些人接受他并信奉他。于是，他便给予他们成为上帝儿女的权力。他们之成为上帝的儿女，并非指自然血统关系，而是说他们是作为人类之父的儿女降生于世的。上帝本来就是他们的父亲。

道化作一个人，满带着恩典和真理，生活在我们中间。我们看见了他的光荣圣绩，这光荣是他作为上帝惟一的儿子所应得的。

约翰有时像个发狂的人，曾情不自禁地向世人大声疾呼：“这就是我一直在讲的那个人，‘他在我之后来到，但他却比我更伟大，因为早在我降生之前他即已存在’。”

约翰深信，从他那恩典之中，我们每一个人都在不断地接受他的赐福。上帝通过摩西颁布律法，却让耶稣基督带来了恩典和真理。从不曾有人见过上帝。只有上帝之子，那个与上帝相同、位于上帝之侧的人，将上帝昭示于世间。



但是讲耶稣的诞生，不能不先了解在他诞生前夕时罗马人的信仰状况。我们永远必须清醒地认识到，没有一个社会完全是由知识分子和善于思考的人组成的。从一开始，罗马城就挤满了靠战争发家的投机分子。罗马作为世界之都的历史长达300余年，从四处蜂拥来的人形成了一个光怪陆离的国际社会。今天这一地位不可避免地转移到纽约、伦敦或巴黎这样的城市去了。在那里，更易取得世俗的成功，而且也不会有人问你的出身等等令人尴尬的问题。

在欧洲和西亚，罗马人征服了辽阔的新领土，使得许多贫寒之士摇身一变，成了富裕的乡绅。

这些乡绅的儿女，以父母的地产收入为生，跻身于上流社会。他们视宗教问题为最新时尚。伊壁鸠鲁派和斯多噶派简单朴素的学说，压根儿吸引不了他们。至于像第欧尼这样不修边幅的偏执狂，为了生活之便，居然坚持住在一个破旧的木桶里，那就更不用说了。这些人要求的是那种别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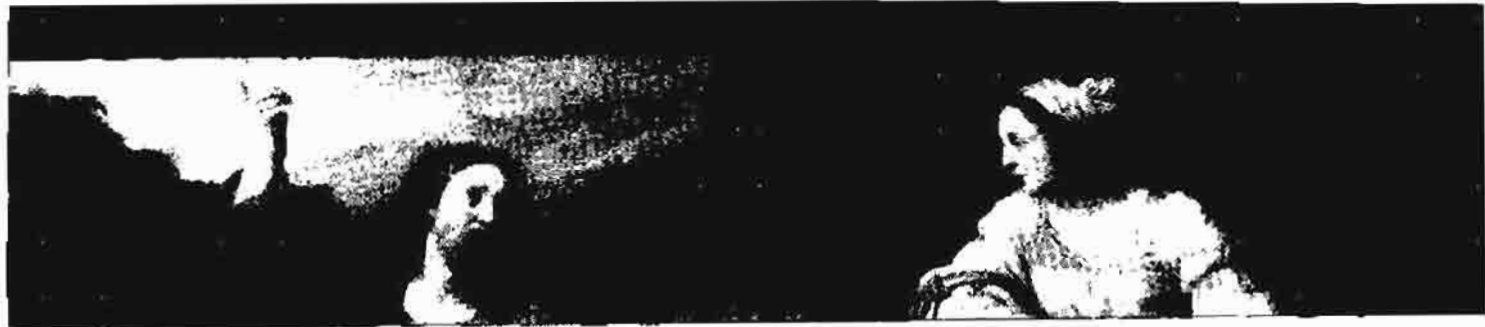


好牧羊人幼儿基督

穆里略 [西班牙，1617—1682]

愿愿为羊舍命的好牧羊人象征着为人类而牺牲自己的基督，孩子略微鼓起的红色脸颊与水灵灵的大眼睛甚是可爱，但神情中却流露着与年龄不符的严肃感，他仿佛感觉到了自己肩上承受着的为人类赎罪的重担。





的生活，以及不太过严肃的东西——一种能激起幻想但又不脱离日常快乐生活的东西。

他们的愿望立刻得到了满足。世界各地的骗子、梦想家、诈骗犯和江湖术士，从埃及、小亚细亚和美索不达米亚涌向罗马。为了金钱报酬，他们纷纷鼓吹达到幸福和获得拯救的捷径。

这些来自各地的术士给自己的精神骗术冠以“神秘”的高贵称号。

他们深知，大多数男人（还有大多数女人）都非常渴望拥有某些用不着与他人分享的秘密。

他们都按照灵魂深处的信念行事，而不管自己的同胞有什么偏见和议论。

他们都热诚地以自己关于正义的观念去教导他人，努力使世界变成一个更人道和更合理的居所。

希腊人中的犬儒学派，其学说的严肃性，可以和生活在犹太山谷中的艾赛尼派媲美。

其他各派，比如伊壁鸠鲁派和斯多噶派，则较为世俗化。他们在王宫内宣讲自己的学说，而且常常被聘为罗马富裕子弟的私人家庭教师。

但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信念，那就是：幸福全然出自内在的信念，而不在依赖外在的环境。

在这些新学说的影响下，古希腊和罗马的神祇很快在群众中失去了威信。

通常，人的幸福与财富总是成反比的。当富裕和繁荣达到一定程度时，人们就会对一些简单的快乐失去兴趣。而没有了乐趣，人生从摇篮到坟墓的漫长旅程便成了无休止的空虚无聊。

或许，罗马帝国就是体现这一历史法则的最好例子。对许多罗马人来



说，生存已经成了一种负担，而且他们的数量越来越多。他们饱食终日，尽情享乐，因而很少能从正常的人生经历中得到满足。他们寻求解决自己问题的方法，但又往往得不到答案。

古老的上帝满足不了他们。

新真理的传播者也提不起他们的兴趣。

崇拜埃及的生育和繁殖女神伊细斯、波斯的光明之神密特拉和希腊酒神巴克斯的饱学之士，同样令他们失望。

他们无路可走，剩下的只是绝望。

正是在这种情况下，耶稣诞生了。

## 1. 天使预言耶稣的降生

伊丽莎白在怀孕6个月的时候，上帝派遣天使加百列来到加利利一个名叫撒勒的城镇。他要传达上帝的信息给一位姑娘，这姑娘已经跟大卫王的后代、一位名叫约瑟的人订婚。这姑娘名叫马利亚。天使来到她面前说：“祝福你平安！主与你同在，并赐予你极大的幸福。”

马利亚听到天使的话感到十分惶恐，对他话中的含意深为不解。天使对她说：“马利亚，不必害怕；上帝向来都是宽厚仁慈的。你将会怀孕，并生下一个儿子，你要给他取名耶稣。他会成为一个伟大的人，并将被人称为至高无上的上帝的之子。主上帝要立他为王，就像他的祖先大卫那样，他将永远是雅各子孙们的王；他的王国将永无绝期！”



马利亚对天使说：“我是一个处女，怎么可能发生这样的事呢？”

天使回答说：“圣灵将降临在你的身子，上帝的力量将要在你的身上显现。因此，那圣婴将被称作上帝的儿子。想想你的亲戚伊丽莎白，按说她的年纪已经不能生育了，可她现在已有6个月的身孕了。这是因为，上帝是全能的。”

“我是主的奴仆，”马利亚说，“但愿你所说的一切能在我身上发生。”接着，天使便离她而去。

不久，马利亚收拾了一下就急忙前往犹太山区的一个城镇。她走进撒加利亚的家，问候了伊丽莎白。伊丽莎白接受了马利亚的问候，腹中的胎儿就动了起来。伊丽莎白浑身充满着圣灵，高声地说道：“您是最幸福的女人，您将要生下的孩子也是承蒙上帝的福泽的！我主的母亲，承蒙您来探访，简直不敢想像，这样天大的喜事会降临在我的身上？我一听到您问候的声音，腹中的孩子就欣喜地躁动起来。您相信主传给您的信息必将实现，您该是多么幸福啊！”

马利亚说：

“我的心赞美主上帝；  
我的心因上帝——我的救主而喜悦，  
他一直垂念于我，他卑微的仆人！  
从此，所有的人都将夸赞我的幸福，  
因为全能的上帝成全了我的大事。  
他的名字是神圣的；  
他向尊崇他的人施以恩惠，代代相承。  
他已伸出神力无穷的臂膀，  
驱散狂傲者心中的一切计谋。”





受胎告知

波提切利 [意大利, 1445—1510]

意大利绘画大师波提切利运用动感的线条, 加上独特的感伤情调, 刻画了马利亚被天使告知受孕的戏剧性一幕。天使突然的闯入, 受惊的马利亚不禁向后避开, 但右手却似乎被难以抗拒的神力所吸引以至不由自主地向天使伸出手掌。流畅的曲线构成的两个形体, 被画面中央门框的直线支撑。门外柔和的风景, 缓和了室内戏剧性场面所带来的紧张感。





他把强大的君王们一个个撵下王位，  
又把卑微者扶上宝座。  
他使饥饿的人饮食美餐，  
而让富有的人囊空如洗。  
他信守对我们的祖先许下的允诺，  
并一直在扶助他的奴仆以色列人。  
他一直念及向亚伯拉罕施以恩惠，  
并把大恩大德施及亚伯拉罕的子孙，  
直至永远！”

马利亚与伊丽莎白相伴了大约3个月，然后回到了家乡。

## 2. 基督耶稣降生的经过

基督耶稣降生的经过是这样的：他母亲马利亚已经与约瑟订婚，但在他们结婚之前，她发现她已由圣灵感孕而即将生产。约瑟是一个品行端正的男人，但他并未想当众羞辱马利亚。于是，他便准备私下解除这桩婚约。就在他考虑这件事的时候，主的天使在睡梦中向他显现，对他说：“大卫的后人约瑟，不必害怕娶马利亚做你的妻子。她是因为圣灵附身而受孕的。她将会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取名为耶稣——因为他将要把人民从罪恶之中拯救出来。”

所有发生的一切，是为了使主借先知之口所说的话成为现实：“一位





圣约瑟的梦

扶图尔 [法国, 1593—1652]

约瑟在梦中见到天使，得以了解妻子马利亚无嫌怀孕的实情。画面上沉睡的约瑟隐没在淡淡的阴影里，与此相对照，马利亚的面容则在烛光照耀下熠熠生辉。作品中光的巧妙运用，使人感觉到一种无比深邃而圣洁的宗教氛围。



处女将要怀孕生子，人称她为‘以马内亚’。”<sup>①</sup>于是约瑟醒来后，就按照主天使吩咐的去做，与马利亚结婚了。但他在马利亚生产之前，从未与她同房。孩子出生以后，约瑟就为他取名耶稣。

那时<sup>②</sup>，罗马皇帝奥古斯都<sup>③</sup>下令在罗马帝国全境进行一次人口普查。这是第一次进行人口普查，其时正是居里纽会叙利亚总督的时候。因此，每一个人都要回到自己的家乡办理登记手续。

约瑟从加利利的拿撒勒城到了犹太的利伯恒，那是大卫王的出生地。约瑟之所以来到这里，是因为他是大卫的后裔，他要与他订了婚的马利亚一起登记。马利亚已身怀有孕，并且就在他们滞留利伯恒期间，产期来临。她生下了她第一个儿子。



基督诞生

拉图尔 [法国, 1593—1652]

刚刚诞生的婴儿沐浴在充满神秘感的地烛光里，马利亚的母亲圣安娜用手挡住光亮，使一切多余的细节淹没在黑暗的背景中，这样便深刻地突出了人物形象，也揭示出了这个场面所具有的宗教性内涵。画家用一个正面和一个侧面像构成了简洁明了的构图；同时富有抽象感的服装也渲染着浓重的氛围。

① 以马内亚：希伯来文，意为“上帝与我们同在”。

② 这里指撒加利亚宣布预言时，施洗者约翰已经出生。

③ 奥古斯都（前63—14）：古罗马帝国第一代皇帝，在位期间（前27—14）是罗马帝国的黄金时代。



她用一些碎布把孩子裹起来，然后把他放到一个马槽里——因为那客栈里没有他们住的地方。

在利伯恒乡间，常有一些牧羊人在野外露宿，以照管他们的羊群。一位上帝的天使向他们显现，主的荣光在他们头顶闪耀。他们惊恐异常，可那天使却对他们说：“不必害怕！我给你们带来的福音，这福音将会给天下所有的人民带来极大的喜悦。在今天这个特殊的日子，在大卫的家乡，你们的救世主降生了，这就是主基督！你们会在一个马槽里找到一个身上包裹着碎布的婴儿，这就是福音的证明。”

忽然，有宏大的来自天堂的天使大军与那天使一同显现，一致吟唱着赞美上帝的歌：

“光荣归于至高无上的天堂里的上帝，

地上的和平赐予他所喜爱的人们！”

当天使离开他们回到天上的时候，牧羊人彼此说：“走吧，到利伯恒去，去看看主告诉我们的那边已经发生的事情。”

于是，他们急忙赶去，找到了马利亚和约瑟，看到了躺在马槽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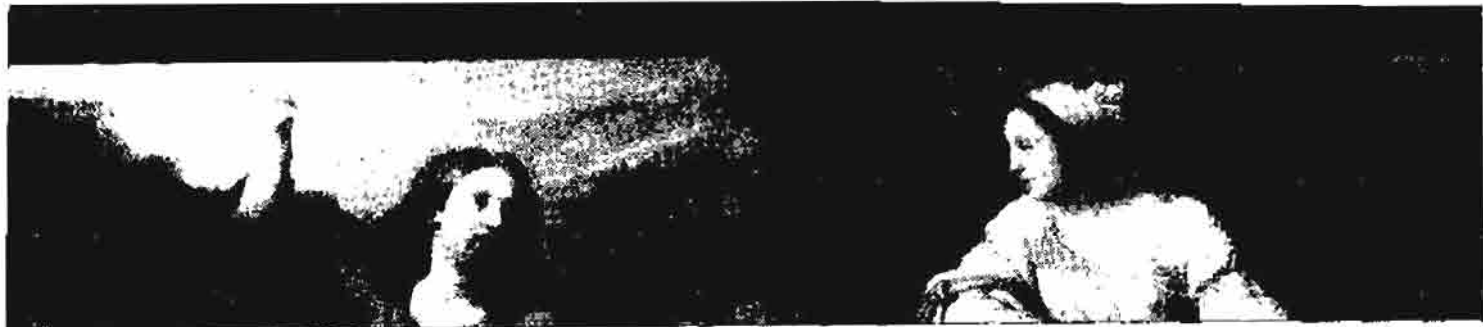


牧羊人的礼拜

格列可 [西班牙，1541—1614]

这幅作品是格列可为装饰自己的坟墓而创作的。其中带有格列可个人风格特征的拉长变形的人体聚集一起，使画面有一种缓缓上升的动势。画中的光线摇曳而颤动，画面上人物似乎笼罩在神秘而又充满幸福感的情绪里，前面跪拜的牧羊人则是格列可自己。





孩子。看到孩子以后，牧羊人们便把天使讲过的有关这孩子的事情，告诉了马利亚和约瑟。所有听到这事的人，都为此而感到惊讶。马利亚把这一切都牢记在心里，左思右想，牧羊人回去时，为他们听到并看到的这一切唱起了赞美上帝的歌；一切正如天使所说的那样成为现实。

### 3. 耶稣被送进圣殿

按照摩西制定的法律，约瑟和马利亚行洁身礼<sup>①</sup>的日子到了。于是他们便带着孩子到耶路撒冷，把他献给上帝，正如主的法律上所写的一样：“每一个头出生的男孩子都要奉献给主。”他们还要依照主的法律，献上一对斑鸠或两只小鸽子作为祭品。

那时，有一个名叫西面的人住在耶路撒冷。他是一个善良虔诚的人，一直企望着以色列人能够得救。他得到了启示，知道自己能在离世之前，亲眼见到上帝许诺给以色列人的弥赛亚。在圣灵的指导下，西面走进了圣殿。此时，耶稣的父母刚刚抱着孩子走进了圣殿，以便履行法律所规定的

---

<sup>①</sup> 传说中圣母马利亚在生育耶稣满了洁净期以后，带婴儿耶稣进圣殿，为自己行洁净礼，将婴儿耶稣献给“上帝”。



礼拜婴儿基督的圣马利亚

科雷焦 [意大利, 1489—1534]

这是科雷焦的成就最高的作品之一。画面明暗对比清晰, 充满幸福感的圣母马利亚表现出独特的女性魅力, 对幼儿的描绘则巧妙地运用了短缩法。马利亚嘴角的温暖的颧光, 传达出一种圣洁而纯粹的美感。

事。西面把孩子抱进怀里, 向上帝感恩:

主啊, 您兑现了您的许诺,  
如今您可以您的仆人归入宁静。  
我已亲眼看见了您的拯救,  
这就是您已为天下所有人准备的一切;  
他是一道向异教徒<sup>①</sup>启示您的意志的光亮,

① 指非犹太人。



并把光荣带给了您的子民以色列人。

孩子的父亲和母亲对西面所说的关于孩子的事，感到惊奇。西面向他们祝福，并对孩子的母亲马利亚说：“这孩子为上帝选中，是为着以色列中的许多被毁灭的人得到拯救。他将成为许多人诋毁的对象，并因此使这些人的见不得人的俗念得到暴露。那时，悲伤将会像一把锋利的刀剑，刺伤您的心。”

有一个已经非常苍老的女先知，是个名叫安娜的寡妇，她是亚设族法内力的女儿。她只过了37年婚姻生活，如今已有84岁。她从未离开过圣殿，她昼夜不停地礼拜上帝，节食祈祷。她几乎是同时来到这里，向上帝感恩，并向所有期待着上帝把自由带给耶路撒冷的人，宣讲有关这孩子的故事。

约瑟和马利亚按照主的法律规定做完了所有的事之后，便回到了他们在加利利的家乡拿撒勒。孩子健康地成长着，他聪颖过人，上帝的恩宠与他同在。



圣殿奉献

武埃 [法国，1590—1649]

老人西面在耶路撒冷圣殿中，被圣灵告知死前能够见到救世主，他正从马利亚手中接过婴孩儿基督。整个画面动感十足，笔触细腻，色彩鲜明，雍容华贵，这正是17世纪法国建筑装饰画的主流基调。



## 4. 东方博士看见了利伯恒的救星

希律在位期间，耶稣降生在犹太的利伯恒城，不久以后，有几个研究星象的人从东方来到了耶路撒冷，他们向旁人打听：“那位生来就要做犹太王的人在哪里？我们看到他的星升起在东方，我们特地来朝拜他。”

希律王听到这些话后，心烦意乱，耶路撒冷城里的所有人也都心中不安。希律把所有的祭司和经律教师召集在一起，询问道：“弥赛亚将会在何处降生？”

“在犹太的利伯恒城。”他们回答。这是因为先知早就曾写道：

犹太地方的利伯恒啊，  
你在犹太的主要城市中绝不是最小的一个；  
因为有一位领袖将会在你那里降生，  
他将为我的以色列人民指引航程。

于是，希律秘密地约会了那几位来自东方的访客，向他们查询那颗星出现的准确时间。然后，他派他们去找利伯恒，并吩咐他们：“你们去仔细查找那个孩子，一旦找到就报告我，以便让我也去朝拜他。”

于是他们便离开耶路撒冷。在路上，他们看见了与他们在东方看见的





相同的那颗星。看见这颗星辰，他们真感到无比欢欣！这颗星在前头引导着他们，一直把他们带到那孩子所在的地方才停住。他们走进屋里，看到那孩子和他母亲马利亚在一起，他们俯身向那孩子朝拜，并拿出随身携带



东方三博士的礼拜

丢勒 [德国，1471—1528]

背景中的废墟和城堡描绘得极为壮丽，显示出作者对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创立的以透视表现三维空间法则的热心应用。这幅作品是丢勒自意大利旅行归来后创作的，是中北欧风格与意大利文艺复兴艺术要素相互融合的完美体现。

的黄金、乳香、没药等礼品，敬献给耶稣。

然后，他们从另一条路返回自己的家乡，因为上帝曾在梦中告诫他们，不要回到希律那里去。





东方访客走了以后，一位上帝的天使在梦中向约瑟显现，并对他说：“希律将要搜寻这孩子，并把他杀死。赶快起来，带着孩子和他的母亲逃到埃及去，在那里一直住到我告诉你离开的时候为止。”

约瑟连忙起身，带着母子俩连夜逃往埃及。他们一直住在那里，直到希律死去为止。这事应验了主借先知之口所说的话：“我从埃及召回我的儿子。”

当希律意识到他受了东方访客的愚弄之后，非常恼怒，他根据东方访客提供的那颗新星出现的时间，下令杀掉利伯恒及其附近地区所有2岁以下



逃亡埃及途中的休息

卡拉瓦乔 [意大利, 1571—1610]

这是卡拉瓦乔的早期作品，整个画面洋溢着一种恬静和谐的牧歌情调，酣睡中的马利亚和幼儿基督以及拉拉黎天使形象，富有一种纯洁无暇的美，画面中的细节描绘极富诗意。





### 婴儿虐杀

雷尼 [意大利, 1575—1642]

古典主义画家雷尼的这幅作品，表现的是犹太王希律为除去躲藏起来的幼儿基督，下令屠杀境内所有两岁以下的男孩的血腥场面。幼儿的尸体横卧在地，惊恐万状的母亲们四散奔逃。虽然人物表情极为强烈，但整个画面严格的构图与精心配置的色彩，使画面富有一种静态而有节制的平衡感，这是画家古典主义美术理念的完美体现。

的婴孩。

此事应验了先知耶利米说过的话：

在拉马听到的声音，  
是人们痛苦的哭声。  
拉结正在为她的孩子们而哭泣；  
她不接受别人的安慰，  
因为他们都已死去。

希律死后，在埃及，主的天使在约瑟的梦中显现，对他说：“起来吧，带着你的孩子和他母亲，回到以色列人的土地上去，因为那些想杀害这孩子的人已经死了。”于是，约瑟起身，带着孩子及他的母亲，回到了以色列。



当约瑟听说亚基老继承了他父亲希律的王位成为犹太国王时，他便不敢回到那里去了。在梦中，主再次指示他，他便逃到了加利利省，在一个名叫拿撒勒的镇子安了家。这便又应验了先知说过的话：“他将被称作拿撒勒人。”

## 5. 考据派的反复论证

许多世纪以来，《马太福音》中关于救世主之星的故事激起了人类丰富的想像。专家和非专家对此发表的意见，在卷帙浩繁的文献中屡见不鲜。凡掠过苍穹之物，甚至仅仅是人们想像中的天外来物都被打上“利伯恒之星”的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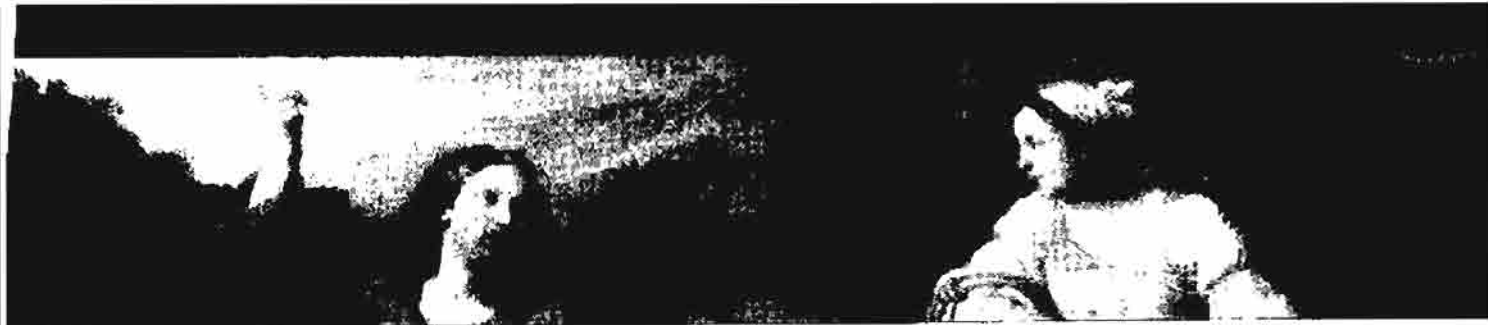
《圣经》中所描述的完全是一种特殊的天文现象。天文学家是这方面的专家，因此，我们应该听听他们的符合现代科学知识的解释。

当天空突然出现亮光时，除了流星以外，只有两种可能，要么是彗星，要么是恒星爆炸，天文学称之为“新星”。

古代就有人进行过此类猜测。公元前200年亚历山大城的一位基督教长老奥利金（Origen）曾这样写道：“我认为东方博上看见的东方之星是一颗新星，它与那些出现在天空或低层大气中的星不一样。它也许属于偶然出现的天火，希腊人根据它们的形状命名，或称彗星，或称火光，或称星群，或称帆船，或称诸如此类的名字。”

明亮的彗星，一条长尾巴占了半个天空，历来给人们留下很深的印象。





人们以为它的出现是非常事件的预兆。把这一极为壮观的星象与东方博士所见的星联系在一起，难道不是很自然的吗？艺术家们抓住了这一动人的题材，于是许多广为流传的圣诞图中便出现了这样的画面：利伯恒的一座马棚内，在一张马槽改的小床之上，彗星高照，光芒四射。

人们从考古发掘和已发现的古籍中，已获得希腊、罗马、巴比伦尼亚、埃及和中国的许多天文资料，这些天文资料给我们提供了数千年前的天文知识，其详细与精密程度令人惊叹。

公元前44年3月15日，恺撒被刺身亡后不久，出现了一颗明亮的彗星。公元前17年又突然出现了一颗极为明亮的彗星，地中海沿岸国家整夜都能观察到。接下去出现的灿灿的彗星，在公元前66年即尼禄（Nero）皇帝自杀前不久才有记载。

在后两次彗星出现之间，还有一次关于彗星的精确而详细的描述。它出自中国天文学家之手。中国学者马端临编撰的《文献通考》中收录了这方面的观察资料：“元延祐元年七月辛未（8月25日），有星孛于东井（位于双子座第十二星附近），躔五诸侯（双子座），出河戍（北河二与北河三），北率行轩辕（狮子座首）太微（狮子座尾）……五十六日与苍龙（天蝎座）俱伏谷冢。共历时六十三日。”

中国古代这一资料，第一次对著名的哈雷彗星作了充分的描述。这颗拖着长尾的大彗星每隔76年接近太阳一次。

哈雷彗星最近的两次回归，一次是在1909年与1911年之间，一次是在1986年。这颗彗星严格地按照一定的周期，沿着椭圆形轨道在太空中运行。但并不是每个人都能看到，也不是每个地方看到的情况都一样。公元前12年在中国出现的彗星是一次能精确地全方位观察到的天文现象，而在地中海沿岸各国，在美索不达米亚和埃及，却没有任何记载说明当时曾出现过

如此引人注目的、光辉灿烂的天体。

“新星”的情况也是这样。这些“新星”实际上是太空中恒星上突发的巨大的原子爆炸，其亮度超过所有其他恒星。由于它引人注目而且非同一般，因此，每次出现时，人们都议论纷纷。公元前后只有两次关于新星的记载：一次是在公元前134年，一次是173年。没有任何古代原始资料或传说，谈起地中海地区公元元年出现过明亮的彗星或新星。

1603年12月17日临近圣诞节的时候，皇家数学家和天文学家开普勒（Johannes Kepler）通宵达旦高高地坐在布拉格近郊的贝纳泰克天文台（Moldava in the Hradcyn）用他那架小望远镜观察两颗行星互相靠拢。“会合”是天文学上的术语，表示两个天体处于同一经度，有时两颗行星靠得非常近，看上去就像一颗又大又亮的星。那一夜土星和木星在双鱼座内会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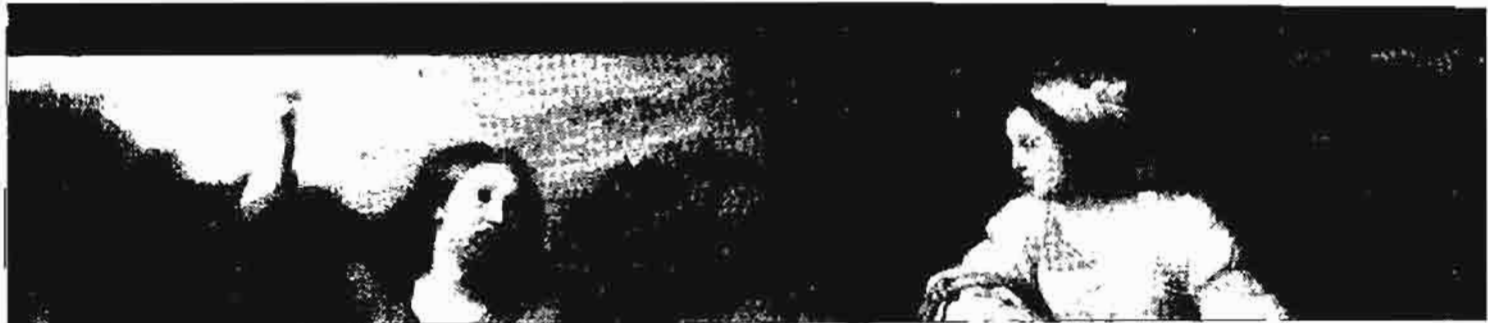
开普勒后来查阅自己的笔记，突然想起犹太法师阿巴班内尔（Abarbanel）在他的著作中曾提到过一次异常的天文现象。据说犹太占星家认为：那就是土星和木星在双鱼座内会合，出现这种天文现象时，救世主将会降临人间。

开普勒在1603年圣诞节期间观察到的是否同样是基督降生时出现的木星与土星会合呢？是否如开普勒后来在他书中所宣告的那样，这就是真正的“利伯恒之星”呢？或者，这是否可能就是后来某些人根据开普勒的发现而称之为“圣诞星”的那个星座呢？

如今，“利伯恒之星”一直是与圣诞节联系在一起的一种象征，并以其他方式影响人们的生活。例如，在人名辞典中和墓碑上，它被用作出生日期的标志。

有一件事值得注意。大约在公元前6年，希律王的统治末期，希律与法





利赛教派（Pharisees）之间发生了一场关于弥赛亚的争吵。希律认为他自己就是人间的弥赛亚，而法利赛教派对救世主却另有见解。他们之间的争吵变得如此尖锐，以致法利赛教派预言希律必早死，而希律则处死了他们的首领。这一事件与开普勒发现行星会合在时间上很接近。我们当然无法知道当时是否有人相信天上的星，而且把有关救世主的某些解释与这一行星会合联系起来。我们也不知道这是不是激起人们论争的原因之一。然而，这种可能性却是存在的。

## 6. 作家眼里的圣星

英国作家狄更斯的《圣诞颂歌》中，有一段描写鬼魂的话语：

“在流逝的一年的这个时候，”这个幽灵说，“我受苦最深。为什么我从前要把眼睛朝下看着走过我的同胞们，却从不抬起来看看引导那几位博士到卑微的处所去的神圣的星呢？难道那星光不也会引导我到穷人的家里去吗？”

苏雪林散文《屠龙——仿南非Olive Seshreiner沙漠间三个梦》中的第二个梦如下：

这是一个冬夜，我意识着这是1936年前犹太利伯恒的冬夜。大雪之后，

气候转寒，牛羊躲在棚子里发抖，一群牧人在草舍前围着火堆取暖，有时交头接耳，似乎在讨论一件什么大事。

远远来了一阵驼铃，在雪夜澄澈空气里，声音愈见清澈。牧人都惊奇了，向雪地里伸头伸脑地探望。铃声应和着蹄声一步一步近来，终于在雪光中出现一队人马，为首几个，峨冠博带，道貌岸然，一看便可以知道他们是道德修养很深，学问也很渊博的人。

到了牧人面前，队伍停住了。一位白髯过腹、年事最高的老者，跪下骆驼，和蔼地问道：

“你们这屋里是否有个新生的婴儿？我们是从远道寻访他到此的。”

“新生的婴儿么？这屋里倒真有一个。但不知你们是谁？从哪里到此？寻访他又做什么？”牧人反问。

“我们都是博士。几年前便听说一种预言说有一位生而即为犹太君王的孩子要出世了。我们由东方寻访到耶路撒冷又寻到山里，现在总该可以遇见他了。”博士说。

“你们凭什么知道未来的犹太王在这屋里呢？”愚蠢的牧人又问了一句，然而这话却问得聪明。

“你们请看，”博士一面说一面用手指着天，这个牧人的头随着他手指抬起来了，只见天上一颗大星，其光熠熠，在天空里画出一个十字，尾巴正挂在草舍顶上。“这颗星引导我们一路行来，现在停在这屋顶不动，所以我们知道婴儿在这屋里。”

牧人们听见博士一番话又惊又喜。他们昨晚在田野里牧羊，天神显示，报告他们说救主基督诞生于这草舍，以身卧马槽为标记。他们寻到这草舍，果然发现一对从拿撒拉城来到利伯恒的夫妇，并在马槽里发现了一个破布包裹着的婴儿。他们虽见了这事，还不大相信，因为他们总觉得一个君王





诞生的局面，不应该这样寒碜，现在才算死心塌地别无异议了。当下便欢欢喜喜，一窝蜂似的将博士和其随从们拥到里面去，以后我听见屋里朝拜声，赞美声，奉献黄金乳香没药珍贵礼物声，牧人粗壮的歌唱声，我又很清楚地听见那最老的博士用迟钝而响亮的满含预言意味的声调说道：

“战争将起于罗马帝国和这贫陋可怜的马槽之间，胜利定然归到马槽方面。哦，尊贵的君王，那肉食的帝国不久沉沦地狱，永被诅咒，你的灵的帝国却将展开于大地之上直到无穷世纪。哦，圣婴！世界将因你的诞生而获得新生了，这是何等可喜可贺的事啊！”

我醒来了。窗外长庚星闪闪在黑暗里，我疑心这便是当年引导东方博士直到利伯恒寻见圣婴的那颗大星。

## 7. 作为革命者的耶稣

据说耶稣“长得像他的父亲耶和華一样”，他三十岁时开始一边行医，一边教人和传道，直至死而后已。

作为与耶稣同行的孙中山<sup>1</sup>，对耶稣推崇备至，他曾对同仁们讲：“耶稣，也是个革命者。”

---

1 孙中山既是基督徒，也是民主革命的先行者，他是广东省香山县翠亭村（今中山市）人，1886年入美国基督教长老会所开办的广州博济医院附设华南医学堂读书，后在澳门开设中西药局，一度在广州行医，而后从事资产阶级革命，推翻清朝后，于1912年首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





基督在学者中间

丢勒 [德国, 1471—1528]

丢勒在画中对人物性格的描绘极为细致。这也是文艺复兴时期画家们普遍关心的问题之一。画中人物的身份与气质通过人物之间的对照性的表情来表现，复杂而巧妙的身体姿势使学者们充满诱惑感的手势与基督优雅坚定的手势形成鲜明的对比。

作为革命者的耶稣，他是仁人志士的先知发觉者。人类对耶稣信仰崇拜超越了摩西。《希伯来书》第3章就明确宣称“耶稣比摩西更超越”：

同蒙天召的圣洁弟兄啊，让我们的心灵转向我们信德的使者和祭司耶稣吧。他对指立他的天主忠心耿耿，如同摩西对神的全家尽忠一样。他比摩西算是更配多得荣耀，好像建造房屋的，比房屋更尊贵；因为房屋都必有人建造，但建造万物的就是神。摩西为仆人，在神的全家诚然尽忠，





为要证明将来必传说的事。但基督为儿子，治理神的家；我们若将可夸的盼望和胆量坚持到底，便是他的家了。

圣灵有话说：“你们今日若听他的话，就不可硬着心，像是旷野惹他发怒，试探他的时候一样。在那里，你们的祖宗试我探我，并且观看我的作为，有四十年之久。所以我厌烦那世代的人，说：‘他们心里常常迷糊，竟不晓得我的作用！’我就在怒中起誓说：‘他们断不可进入我的安息。’”

弟兄们，你们要谨慎，免得你们中间或有人存着不信的恶心，把永生神离弃了。总要趁着还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劝，免得你们中间有人被罪迷惑，心里刚硬了。我们若将起初确实的信心坚持到底，就在基督里有分了。经上说：“你们今日若听他的话，就不可硬着心，像惹他发怒的日子一样。”那时听见他话惹他发怒的是谁呢？岂不是跟着摩西从埃及出来的众人吗？神四十年之久，又厌烦谁呢？岂不是那些犯罪尸首倒在旷野的人吗？又向谁起誓，不容他们进入他的安息呢？岂不是那些不信从的人吗？这样看来，他们不能进入安息，是因为不信的缘故了。

耶稣同时是一位奇迹创造者，他的一生像一颗炫目耀眼的流星，迅速闪过漆黑的夜空，照亮了这个世界。其存在时间如此之短，以致只能说明某件异乎寻常的事情已经发生。这一观念的核心是笼罩着天空的黑暗，黑暗可被视为那些无知之众的象征。照《马可福音》的理解，就在那短暂的一瞬间，民众们已观察到这颗闪光的流星。不论看上去多么令人遗憾，民众的这种无知和愚昧都是重要的，因为正是在他们的反衬下，流星的光亮才分外夺目。

## 第二十讲 福音



# 意志的复活 永恒的回归



在《圣经》里，四福音书（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马太福音》、《约翰福音》）位于《新约》之首，因为四福音书报告了耶稣基督的“消息”。

《路加福音》在序言里写道，“有好些人提笔作书，述说在我们中间所成就的事，是照传道的人从起初亲眼看见，又传给我们的”。

## 1. 神学意念的特殊作品

公元前1世纪的基督徒们不可能像今人一样了解并记录下当时重大历史事件的重要性，因为他们与那些事件本身都有密切联系。在保罗时代，教会还没有福音书。保罗书信中也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他已意识到将耶稣传教的行迹笔录下来的必要性，或保罗已促成这方面的笔录。事实上，甚至在福音书成型之后，教会中一些人也更喜爱口间传说，而不懂得将某物书写成文的意义。福音书并不是为了作传才写，因而无法从中抽出一部传记。但在记述耶稣生平方面，福音书的作者们只做了部分工作。许多人都著书立说，进行这方面解释，却是事实，不过，他们的写作的方法大多是虔诚的想像，因而其文学意义多于历史意义，其想像的成果与拉斐尔想像性的“圣母子”油画类似，都是宗教性质的升华。福音书的记载以琐碎的细节见长，并被用来传达神学意念，表述了作者对基督的执著信念。

然而，我们必须意识到，有关耶稣的惟一信息来源就是四福音书。四福音书的文体类型非常特殊，在其他文学作品中，再也找不到与其真正类似者。

从某种意义上说，福音书的作者取得了巨大成功。因为基督教的诞生，以及组合成基督教最初的教会都是从福音书中发现了伟大时代和至高权威的证据，从而采纳了全部4卷书，将它们一概列为正典，便排除了一切不利于耶稣基督的影响，起到了众星拱月的巨大作用。

福音书中的文学类型是显而易见的，因为它们表现了各不相同的形式特征：

- ① 讲演辞和讲演故事。
- ② 宣告型故事。
- ③ 引用《旧约》预言。
- ④ 耶稣受难故事。
- ⑤ 奇迹故事。
- ⑥ 寓言。

至于耶稣生平中的有名事件，在四福音书中都有传神之笔，都达到了形象刻画神圣的耶稣形象的目的。



圣母子

拉斐尔 [意大利, 1483—1520]

在充满田园风情的草原上，圣母马利亚领着她幼几耶稣和约翰游戏。孩子们可爱的姿势与神态，使人想到了古希腊的雕像，自然的、感性的美与理性的、人为的技巧达到了绝妙的统一。





基督赶走圣殿中的商人

鲁宾可 [西班牙, 1541—1614]

基督以绳代鞭，驱赶着褻渎圣地的商人。左侧是惊惶闪烁的小贩，右侧是议论纷纷的旁观者，人物的表情与姿态丰富至极。背景里，拱门两侧的浮雕分别是被逐出伊甸园和以撒的献祭，显然与主题存在一种内在的对应关系。

## 2. 出乎想像与企盼的纪实

福音四书在多大程度上反映出耶稣的实际行为？这一问题我们无法回



答。因为事件发生在许多世纪以前，当时的客观事实今天已无法再现。今天我们所拥有的，还是历来我们所拥有的：一个作者关于某一主题的概念。所谓“基督的秘密”，作为世俗语言是难以理解的，但作为表示耶稣生平的一个概念，则又是真实的。耶稣在巴勒斯坦这块有限的地区曾名噪一时，他吸引住了一小批忠诚的追随者。但随即便引起犹太教和罗马政府的注意，继而是反对；随后很快因叛乱罪而被审判，钉上十字架处死；接着便销声匿迹了。例如《马可福音》中的故事是以耶稣的复活和升天结尾，这样便使他从一事实上的失败者变为成功者。人们拒绝他是因为不理解他。由于他被假设遭人拒绝，所以接着就是假设遭人误解，因此，当我们在领略有关耶稣复活的论述时，读者务必要将他一生的每一件事都和“基督的秘密”这一主题概念协调起来看待。

毫无疑问，没有想像的文学作品不足以扣人心弦。《圣经》的魅力，主要依赖于极其丰富的想像力。这种想像力正是作家创作灵感的翅膀。

如对于耶稣死而复活的描写，你无论从哪一种福音书的作品中，都可以看见好像是纯粹出乎想像与企盼的“纪实”性的构造，但你却否定不了这近乎“实话实说”的故事。

为什么？因为作家本人似乎就是目击者，或是“听说者”，然后是“记者”。他所要交待的是一种无可置疑的事实，他所要揭示的是《圣经》的真谛。

如《马可福音》的马可，他所记载的既是事实，也是预言：

他又举杯感谢上帝，然后把杯子递给众门徒，他们把杯中的酒喝光了。耶稣说：“这是我的血，它为众人而流，以确证上帝的誓约，我告诉你们，我不再喝这酒了，直到在上帝之国与你们共饮新酒的那天我才开戒。”他们喝了一首赞美诗，便出来，到橄榄山去了。





耶稣对众门徒说：“你们都会离开我四处逃窜，正如《圣经》所说：‘上帝要杀死牧人，羊群四散而逃。’但是我复活后，要比你们先到达加利利。”

彼得说：“即使别人都离开你，我决不离开你！”



### 彼得的否认

埃塞俄比亚《圣经》写本插图 [埃塞俄比亚, 15世纪]

东非古国埃塞俄比亚自公元4世纪基督教传入后，已发展起独特的基督教文化。这幅《圣经》插图中，公鸡点明主题，因为基督预言彼得在鸡叫之前，将否认自己是基督的弟子三次。画中的人物造型和色彩的运用洋溢着一种非洲的原始艺术气息。





耶稣对彼得说：“我告诉你，今夜鸡叫两次以前，你会有三次说不认识我。”

彼得更坚定地说：“即使我必须同你一起去死，也决不会这样说！”

其他门徒也都这样说。

可以设想，倘若没有马可，其他的人是否最终也能创造出福音书，将永远不得而知。因而，让我们把率先创作之功归于马可。

马可显然是一位不信犹太教的基督徒。他的书是写给其他不信犹太教的基督徒们看的。当时（尤其66—70年的犹太战争期间）战乱不休，哀鸿遍地，民不聊生，给人以末日将临的强烈印象——据信，末日到来时，“圣子”基督将再次降临，善与恶两大势力将进行最后决战。这些观念表现于《马可福音》第13章的启示文学场景，和作者坚持的伦理二元论中。伦理二元论认为，世界是一个大战场，善与恶两大势力永远争斗不休。因此，马可的语调如此急迫，措词如此有力，叙事风格如此生硬，并不使人感到惊奇。《马可福音》只有16章，在四福音书中是最短的。它不像后出的《路加福音》和《马太福音》那样记载耶稣降生的故事，而是一开头就率直明确地宣布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随后引用一段《旧约》弥赛亚预言，预言又引出施洗者约翰，以及耶稣受洗的简短故事；接着第1章14节便述说了耶稣在加利利的传道。从这里开始，作者加快了叙述进程，直讲到耶稣被钉上十字架（前后不过一年多时间）。在作者看来，耶稣的最后殉难是一个重大事件，它使所有其他事件获得了意义。耶稣为受磨难而降生。

《路加福音》在借鉴《马可福音》时，对后者冷峻急迫的风格进行了较大改动。首先表现为，路加从资料中选取大量内容，加强了未被马可强调的部分。新增入的材料风格文雅，含有许多著名段落，如寓言“财主和





拉撒路”、“好撒玛利亚人”、“浪子的比喻”，诗歌“马利亚的尊主颂”（“圣母马利亚颂”），故事“耶稣降生于马槽”、“天使报喜信给牧羊人”、“孩童耶稣在圣殿里”、“耶稣被打上十字架”、“基督向以马忤斯路上的门徒显现”等。另外，值得注意的是，路加对妇女也极为关注。较之其他各书，一些妇女的形象在《路加福音》中非常引人注目。路加始终以同情心和切近实际的笔触描写她们。路加在第21章五至二十六节还认真重写了



浪子归来

穆里略 [西班牙, 1617—1682]

这幅作品也是《基督教徒的恩爱》组画中的一幅。画中的空间表现得温暖明快，人物表情诚挚无邪，还有扑上来迎接的小狗等各种细节的巧妙衬托，极为出色地描绘了《圣经》里这段寓言所揭示的主题：无论是谁，只要真心忏悔过去，上帝就会张开温暖的双臂迎接你的归来。



《马可福音》第13章的启示场景，但文笔较为温和。他认为末日并不迫在眉睫，末日来临时信徒们还有事做，他们将在历史上写下新的一卷。这便要求虔信者在某种意义上适应外界，因为世界不可能如马可的看法那样，完全一团糟，只配被毁灭。

一位习惯上被称为“马太”的人对《马可福音》进行了修订和扩充。他的目的是，更多地以他本人对耶稣尘世使命的理解，写一部新的福音书。无疑，这部书曾在他生活过的基督教社团中流传。据考，他生活于安提阿——此地位于巴勒斯坦北部的叙利亚海岸。如果《路加福音》在《马太福音》之前（二者的先后仍有争议），马太似乎也没见过《路加福音》。但马太确曾了解《马可福音》。他对后者十分重视，将其内容的大约90%都收入自己书中，并模仿了该书事件的编排次序。在此基础上，他增入《马可福音》所没有的一些材料：以此弥补了《马可福音》的不足。这使他



召喚圣马太

卡拉瓦乔 [意大利, 1571—1610]

基督的脸庞就在画面右上角的光晕中，随着他的手指，一群税吏正对光圈坐在桌前。当中的圣马太的怀疑的眼光看着基督，似乎在问：“是我吗？”画中人物的穿着都是卡拉瓦乔所处时代的服饰，赋予了这一传统《圣经》主题一种崭新的现代感。



的福音书比《马可福音》长出大约三分之一，读起来也更加流畅上口。

如马太在描写耶稣时，首先认定他是犹太人的先知和导师，并且因为兼具“神子”和大卫直系后裔的双重身份而拥有至高的权威。他完全应验了犹太《圣经》中的弥赛亚预言。《马太福音》的读者们必如马太本人，也信奉《旧约》的权威，并在阅读中履行其要求——这在回归故乡后的犹太社团中已成为制度。当时，人们不仅审慎对待每一个短文、句子和词组，



基督变容

贝里尼 [约1430—1516]

基督领着弟子们在山上新祷时，忽然改变了形象，脸像太阳一样熠熠生辉，衣服洁白得耀眼。又有犹太人的先知从天而降与之对话，站在基督左右的是摩西与以利亚，伏在地上震惊恐惧的则是弟子彼得、雅各与约翰。

甚至把个别单词从《旧约》中摘取出来，精心考察其预示的含义。学者们从《马太福音》中已查出60多处《旧约》的直接引文，还发现更多的间接引文，或与《旧约》暗中相关之处。马太引用《旧约》的最著名模式是借助“应验套语”，这类套语书中出现了11次（如第1章22、23节写到耶稣降生时说：“这一切事的成就，是要应验主借先知所说的话：‘必有童女怀孕生子，人要称他的名为以马内利’。”）。有人还看出《旧约》和耶稣生涯之间的诸种预表性联系，其中最著名的两例是马太将耶稣的首次重要的讲道安排在山顶（与耶和华在西奈山授予摩西律法相照应）；在第12章40节引述了约拿故事，说“约拿三日三夜在大鱼腹中，耶稣也要这样三日三夜被埋在地里”（对照《路加福音》11：29，30）。

但在《绵羊与山羊的



最后的审判

米开朗琪罗 [意大利，1475—1564]

米开朗琪罗在完成西斯廷教堂天顶画二十年后，再次以一人之力创作了同一教堂祭坛正面的壁画《最后的审判》。这是壁画的中心场面，基督举起右手似乎正在向一切罪恶的灵魂发出堕入地狱的判决。右下角的圣人手提的人皮竟是米开朗琪罗的自画像。悲惨至极的面孔正是画家内心深处的苦闷与挫折感的表现。





审判》这一节里，马太的艺术天才展现无遗。他用寓言的形式、超前的思想意识谈到了耶稣在未死之前的状况：“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

### 3. 为耶稣施洗的约翰

有许多《圣经》学者认为，约翰是否了解他这位表弟的思想，似乎大可怀疑，然而有一点是确凿的，那就是——

施洗者约翰宣讲的是“不”。

而耶稣以同样的激情说“是”。

约翰是耶稣的施洗者，他曾指着耶稣对他的弟子们说：“上帝的羔羊们，快除灭世上的罪孽吧！这就是我一直在说的那一位。我说：‘在我之后来的那人，比我更伟大，因为我出世以前他即已存在。’我并不知道他将



基督的洗礼

丁托雷托 [意大利，1518—1594]

这是丁托雷托晚年的作品，显示了他非凡的用光技巧。躺在水中接受洗礼的基督，背部沐浴在光輝中，而脸部和胸部只显示出黑色的轮廓，体现出厚重的质感。湖边等待洗浴的人群用金色线条勾画，仿佛是光的幻影。从这幅作品中我们可以看到，光在创造神秘的宗教气氛时所起到的作用。



是谁，但是我来用水施洗，就是要让以色列人认识他。”

约翰还证实道：“我看见圣灵像鸽子一样从天而降，栖息在他的身上。我仍不知他就是那个人，但是差遣我用水为人施洗的上帝对我说：‘你将看见圣灵降临，停落在一个人身上；那就是用圣灵施洗的那个人。’我已经看见了，所以我告诉你们，他就是上帝的儿子。”

有那么一阵，约翰似乎隐约揣摩到耶稣所讲的意思。他告诉门徒们，不要对自己寄予过多的期望，他只是另一位导师的先导而已，而那位导师比自己更伟大。有两个门徒听从了这一建议离开了他，转而追随耶稣，他一点也不生气。

约翰已将自己最优秀的部分献给了世人。

他总觉得自己还是失败了。

约翰死得极为悲惨，但对他来说却恰好是一种解脱。

《约翰福音》在记述耶稣的教诲时，似乎以独特的语言突出了几个一



洗礼者圣约翰

博斯 [荷兰, 1450—1516]

博斯将圣约翰描绘成苍老老人，其实他并没有活到这把年纪。圣约翰右手握着的羊羔，象征着基督的耶稣。画面中央的奇怪植物，叶片肥厚，果实已经裂开，似乎是象征着世俗与肉体的欢乐。圣约翰不为所动，表现了老练信仰的崇高品质。





### 圣约翰的斩首

卡拉瓦乔 [意大利, 1571-1610]

许多登峰造极的大师，晚年都不再追求强烈的情感表现和戏剧性效果。

卡拉瓦乔也是如此。在这幅杰作中，画面色调柔和而黯淡，构思具有古典主义的安定感，这样反而提升了主题的悲剧内涵。背景中的两个人从十六世纪建筑样式的监狱窗口向外观望行刑的过程，仿佛是从作者所处的时代审视遥远古代一样，真可谓点睛之笔。

再重现的关键术语：“光”，“暗”，“生命”，“荣耀”，“救恩和真理”，“知道”，“相信”。这都是人们常用的术语，但在这里它们却各有某种特殊含义。的确，《约翰福音》可被恰切地称为“内涵更深的福音书”。当某人按语言的常规意义提出问题 and 陈述见解时，耶稣往往能对他的话重加解释，阐述出讲话人不了解的更深的神圣寓意。





假如这些解释常使人感到牵强附会，与被解释物不符，则是因为，耶稣注重的是寓言，而不是事物本身。在《约翰福音》中，宣告型故事远非偶然现象，而是遍及各处。

#### 4. 耶稣的祈祷文

未讲到耶稣复活之时，我们有必要领略福音书的内涵。

我们从福音四书里大致上可以感觉到，如果依照世俗常理看，耶稣生前事业已如日中天。群众深信耶稣就是真正的弥赛亚，只要耶稣愿意领导他们，一声令下，他们就会向耶路撒冷挺进，为此甚至可以与整个罗马的军队对抗。

但遗憾的是，这远不是耶稣的梦想。

他没有任何个人的野心。

他既不追求荣华富贵，也无意成为一个民族英雄。

他希望人们超越尘世间稍纵即逝的欲望，去寻找使他们在爱、仁慈和怜悯中团结起来的那种精神，并与它同在。

他无法容忍自己仅仅被看作那个老王朝的另一个权力代表，即使是更好的代表。

耶稣不过为了给在生活的路途上艰难跋涉的人一个日常而具体的指导，因此，他还给他们编了一小段祈祷文，至今仍有千百万人每天念诵：





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免我们的债，如同别人免了我们的债。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国的国度，权柄，荣耀全是你的，直到永远，阿门。”

## 5. 历史的备忘录

假定排除作者的想像，那我们既可以把四福音书看作是纪实文学，也理所当然地可以视为历史的备忘录。以下是四福音书关于耶稣的死与复活的备忘录集粹

### (1) 被判死刑

每逢逾越节，彼拉多照例按人们的要求释放一个囚犯。当时，有一个名叫巴拉巴的人同一些暴徒一起关在监狱中，这些人在一次骚乱中犯了杀人罪。人们聚集在一起，要求彼拉多按例行事。彼拉多问他们：“你们想让我开释犹太之王吗？”他非常清楚，祭司们出于妒忌会把耶稣交给他。

然而，祭司们煽动人们请求彼拉多释放巴拉巴。彼拉多再次问人们：“被你们称为犹太王的那个人该怎样处置呢？”

人们大声喊叫：“把他钉上十字架！”

彼拉多又问：“他犯了什么罪？”

人们喊得更起劲了：“把他钉上十字架！”

彼拉多为取悦众人，释放了巴拉巴，然后又命鞭笞耶稣，把他送去钉

到了十字架上。

### (2) 犹大的死

叛徒犹大听说耶稣被判罪，便悔恨交加地把30块银币送给祭司和长老。他说：“我出卖了一个无辜者，置他于死地。”

他们回答：“这是你自己的事，与我们有何相干？”

犹大把30块银币扔在圣殿中便离开了，然后自缢而死。

祭司们把银币捡起来并说：“这是带血的钱，依律法不能入圣殿的宝库。”最后一致同意，用这笔钱买陶匠的一块土地，作为外乡人的公墓。直到今天，那块地还被称为“血田”。

此事应验了先知耶利米的预言：“一如主的旨意，他们用30块银币买了陶匠的一块土地，以色列人同意用这笔钱偿还他生命的价值。”

### (3) 兵士戏弄耶稣

士兵们把耶稣带到总督府院内，把同伴们都召集到一起。他们给耶稣



你们看这个人

博斯 [尼德兰，1450-1516]

“你们看这个人”是《圣经》中的原话。彼拉多将基督带到民众面前，以此来询问众人如何处置基督，暴民们高呼：“打他上十字架！”彼拉多脸上露出的奸诈的笑容与邪恶的眼神，与平静而略带忧愁的基督，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具有强烈的悲剧效果。





归还30枚银币的大犹太

伦勃朗 [荷兰, 1606—1669]

犹太人为出卖了基督而受到良心折磨，将所得三十枚银币推倒归还给了祭司长和长老。画面上的光线聚集在地上的银币上，犹太则跪在银币前，似乎在请求，似乎又陷入深切的绝望。祭司长则背过脸去，用手势表现出拒绝。画家将犹太压恨，使得人们产生一种坐在舞台下观看戏剧的幻觉。



嘲弄基督

格吕内瓦尔德 [德国1474—1528]

在这幅作品中，格吕内瓦尔德将暴民对基督施加暴力的场面，逼真残酷赤裸裸地表现了出来。人群中的基督形象显得虚弱无力。与以往刻画基督崇高忍耐力的题材相比，作者更注重的是揭示暴力的残忍与恐怖。

穿上一件紫色长袍，用荆棘编了一顶王冠给他戴上。然后他们向耶稣致敬：“犹太之王万岁！”他们用棍打他的头，用手掌打他，向他下跪、鞠躬。戏弄够了，便剥掉紫色长袍，让他穿上自己的衣服。然后把他带出去要钉在十字架上。

(4) 耶稣被钉到十字架上

途中士兵们碰到一个叫西门的人，他正从乡下



进城去，士兵们于是强迫西门背着耶稣的十字架（西门是古利奈人，是亚历山大和鲁孚的父亲）。他们把耶稣带到一个名叫“各各他”（意为骷髅冈）的地方。在那儿，他们把没药<sup>1</sup>和酒调在一起给耶稣喝，但耶稣不喝。于是他们把耶稣钉在十字架上，又掷骰子，又分耶稣的衣服。他们把耶稣低钉在十字架上时，正是上午9点。他的罪状牌上写着：“犹太之王。”他们又把两个暴徒钉上十字架，一个钉在耶稣的左边，另一个钉在耶稣的右边。

过往的人摇着头嘲讽：“哎呀！你不是要拆毁圣殿，3天后再把它重建吗？现在还是先从十字架上下来，拯救你自己吧！”

同样，祭司们和律法学者也在嘲弄耶稣，他们说：“他拯救了别人，却不能拯救他自己！让我们看看这个弥赛亚，这个犹太之王怎样从十字架上下来吧，要能下来我们就会相信他！”

和耶稣钉在一起的一个暴徒也嘲弄他：“你不是弥赛亚吗？拯救一下你自己和我们吧！”

另一个却责备这个暴徒：“你不敬畏上帝吗？你和他得到的判决相同，但我们作恶应受到报应，他却完全是无辜的。”他又对耶稣说：“耶稣，愿你作为王降临时还记得我。”

耶稣对他说：“我向你保证，你今天要在乐园中和我在一起。”

### （5）耶稣的死

中午，郊外持续3小时被黑暗笼罩。3点时，耶稣大声喊道：“以罗伊，

1 一种有香气、且有苦味的树脂，用于配制药剂及香料等。





十字架上的基督

格吕内瓦尔德 德国, 1474—1528

十字架上的基督形象被格吕内瓦尔德刻画得无以复加。那种极其悲哀的氛围，被画家渲染得无以言表。只见基督无力低垂的头，因痛苦而扭曲的脸，微微张开的嘴，赤裸裸地表现出基督所遭受的肉体的痛苦。通身全身的伤痕和被钉入铁钉的手足也描绘得触目惊心。将基督肉体的痛苦表现得如此直观而不加掩饰的细节描写，是画家杰出创作力的体现。

以罗伊。拉马撒巴各大尼？”意思是：“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你为何把我抛弃？”

在场的有些人听见耶稣的喊声便说：“听他在呼唤以利亚呢？”一个人跑过去，用一块海绵在劣质酒中浸了一下，把它绑在一根棍上，然后举起来送到耶稣嘴边并说：“等等，让我们看看以利亚是会不会来把他从十字架上放下来！”

耶稣大喊一声就死了。

与此同时，悬挂在圣殿中的帷帐自上而下裂为两半。站在十字架前的一个军官目睹耶稣死亡时的情景，便说：“此人的确是上帝之子！”

有一些妇女站在远处观看，抹大拉的马利亚、小雅各和约西亚母亲马利亚，以及撒罗米都在其中。耶稣在加利利时她们就跟随着他，帮助他。还有许多妇女也是跟随着耶稣来到耶路撒冷的。

#### (6) 肋旁被刺

犹太人的权贵们向彼拉多提出一个请求，请他派人打断钉在十字架上





哀叹基督之死

卡拉奇 [意大利, 1560—1609]

这幅古典作品，笔触精致，构图谨慎，人物姿势夸张，表情优雅而有节制。四个女子所着长袍的不同色彩，构成了出色的对比，为整幅作品增添了浓重的感情色彩。

的人的腿，把尸体从十字架上放下来，因为已经星期五了，他们不愿意让尸体在十字架上挂到安息日（即将到来的安息日是特别神圣的）。于是，士兵们依次打断了和耶稣一起被钉上十字架上的另两个人的腿。走到耶稣跟前，见他已经死了，就没有把他的腿打断。然而，一个士兵用矛刺他的肋旁，立即有血水涌出。这是目击者所作的见证，这样你们才会相信，他所说的是事实，他所作的见证也是可靠的。这件事应验了《圣经》的预言：“他的一根骨头都不会折断。”《圣经》上还说：“人们要仰望





抹大拉的马利亚

提香 [意大利, 1487—1577]

马利亚在忏悔以往的罪行, 在画家的笔下, 她丝毫没有流露出被罪恶感折磨而痛苦不安的表情。这是一个确信神的存在的女子在向神表示由衷的感激的场面。

### 死后的基督

卡拉瓦乔 [西班牙, 1597—1661]

基督虽然死去, 但脸色苍白, 四肢无力低垂, 并没有冰冷僵硬的感觉。毕竟基督之死并非现实意义上的死亡, 只是复活之前处于生与死之间的短暂安眠。在画面左下角, 隐约可见基督戴过的荆冠和从身上拔出的铁钉。

自己用矛刺的人。”

### (7) 耶稣的埋葬

傍晚时, 亚利马太人约瑟来了。他是一个受人敬重的议员, 他一直期待上帝之国的到来。这天正是预备日 (即安息日的前一天), 约瑟大胆去谒见彼拉多, 请他恩准收殮耶稣的尸体。彼拉多听说耶稣已经死了, 颇感吃惊。他把那个军官唤来, 问他耶稣是否已经死了很长时间了。听完军官的报告之后, 彼拉多告诉约瑟, 他可以去为耶稣收尸了。约瑟买了亚麻布, 把耶稣的尸体放下来, 用亚麻布裹起来, 安放在坚固





### 埋葬基督

卡拉瓦乔 [意大利, 1571—1610]

这幅作品从构图到人物塑造, 都很遵循传统, 古典主义的严谨和和谐取代了卡拉瓦乔式的激烈动感。抱着基督面向画面外的信徒亚利马太的约瑟, 脸上布满皱纹, 双腿青筋暴出, 这是写实风格的具体体现。



的岩石凿成的墓穴中。然后他移来一块巨石堵在墓穴的出口处。抹大拉的马利亚和约西母亲马利亚都在场, 她们亲眼见到耶稣的尸体被安放在何处。

### (8) 坟墓的守卫

第二天是安息日, 祭司和经律们来谒见彼拉多, 对他说: “大人, 我们记得那个骗子活着的时候曾说过: ‘三天后我将复活。’ 请你下令在这三天内对他的坟墓严加守卫, 不要使他的门徒们盗走尸体然后告诉人们他复活了。这样的谎言会比以前的谎言造成更为严重的恶果。”

彼拉多说: “你们带警卫去, 尽可能严格地守卫坟墓。”

于是他们受命而去, 为保险起见, 在石头上加封, 然后留下警卫把守。

### (9) 耶稣复活

安息日刚过去, 抹大拉的马利亚、雅各母亲马利亚, 以及撒罗米买了香料, 要去涂抹耶稣的尸体。星期天清晨, 太阳刚出来她们就到坟墓去了。





路上她们商议：“谁能为我们把那块石头从墓道口移开呢？”但她们抬头看见那一块石头已经被移到一边旁了。于是，她们进入墓穴，见到一个穿白袍青年坐在石边，这使她们大吃一惊。



### 复 活

格吕内瓦尔德 [德国, 1474—1528]

基督在墓中复活并在圣洁的光环中冉冉升向天空。画面下部惶恐万状的士兵跪倒在地，与轻灵飘浮的基督形成奇妙的对比，让我们更强烈地感受到基督的灵性。

“不要惊慌，”那个青年说，“我知道你们在寻找拿撒勒人耶稣，他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了。他不在这儿，他已经复活了！你们看，这就是人们安放他的地方。现在你们去把这个消息告诉他的门徒。告诉彼得：‘他要在你们之前到达加利利，你们会在那儿见到他。他对你们说的话定会应验。’”

她们惊惧万分，赶快离开了墓穴。由于心中害怕，她们没把这件事告诉任何人。

星期天清晨，妇女们带着预备好的香料来到墓穴前。她们发现那块石



头已从墓道口移开了，于是她们就进了里面，却没有见到主耶稣的尸体。她们正吃惊站在那儿，突然见到两个身着华服的人来到面前。妇女们惊骇地匍匐于地。那两个人说：“你们为何在死人堆中寻找活人？他不在这儿，他已经复活了。记住他在加利利时对你们说过的话：‘人子必被交到恶人手中，被钉上十字架，但三天后他会复活。’”

妇女们记起了耶稣的话，从坟墓返回，把所见所闻告诉了11个门徒和其他人。亲历这件事情的妇女是抹大拉的马利亚、约亚娜、雅各母亲马利亚。她们和其他一些妇女一起把些事情告诉使徒。使徒们以为妇女们信口开河，根本不相信，但彼得却起身跑到墓穴前，俯身看去，只见亚麻布尸衣，另无他物。他起身回家，对所发生的事异常惊奇。

#### (10) 守卫的报告

在妇女们前往坟墓的时候，一些守卫的士兵回城把发生的一切都向祭司报告。祭司谒见长老商议对策。他们给了守卫一大笔钱，并说：“你们去传言，耶稣的门徒夜间趁你们睡觉时盗走了他的尸体。如果总督听说此事，我们会使他相信你们是无辜的，你们概不必对此事担心。”

守卫们拿了钱，按他们所说的去做了。所以，这些谣言至今尚在犹太人中流传。

#### (11) 耶稣向抹大拉马利亚显现

星期天早晨，耶稣复活后首先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耶稣曾从她身上驱走了7个邪灵。她把耶稣向她显现的事告诉了同伴。她们正在伤心地哭泣，听到马利亚说耶稣还活着，她见到了他，却根本不信。

#### (12) 以马忤斯路上

同一天，耶稣的两个信徒要去以马忤斯，这是一个离耶路撒冷11公里的村子。他们边走边谈论近来发生的事情。正谈论间，耶稣出现在他们跟



### 不要碰我

安杰利柯 [意大利, 1395—1455]

复活的基督对抹大拉的马利亚说：“不要碰我，因为我还没有升到天上去见我的父。”保存在佛罗伦萨圣马可修道院僧房中的这幅画，构图简洁，人物表情恬静祥和。复活的基督和抹大拉的马利亚这两个人物的头部，被精心地安插在不同的背景衬托之下以强调对比。花园中的花草也描绘得生机盎然。

前，同他们一起行走。他们看见耶稣，却不能认出这就是耶稣。耶稣问他们：“你们边走边谈论的是什么事？”

两个信徒满面忧愁地站住，其中一个名叫革流巴的问道：“你不知道最近几天发生的事吗？难道你是来耶路撒冷访问的游客吗？”

耶稣问：“发生了什么事情？”

他们回答：“事情发生在拿撒勒人耶稣身上。此人是个先知，上帝和众人都认为他无所不能。祭司和掌权们把他逮住判了死刑，钉上十字架。我们都希望他能使以色列获得自由！现在已是那事发生的第三天了。我们当中的有些妇女告诉了一些使我们吃惊的事。她们清早到了耶稣的坟墓，却没见到耶稣的尸体。她们告诉我们她们仿佛看见了天使，他们说耶稣还活着。有人又到坟墓去，看到的情景和妇女们所说的分毫不差，但他们却没有看见耶稣。”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真是愚不可及，反应迟钝，不肯相信先知的预





以马忤斯的晚餐

卡拉瓦乔 [意大利, 1571—1610]

基督左右两个门徒夸张的姿态，极其生动地表现出当他们确认面前就是死而复生的基督时内心所感到的惊异。

言。弥赛亚不是注定要遭受这些磨难才获得他的荣耀吗？”耶稣依据摩西书中和先知们的预言，向他们说明《圣经》上关于自己的一切记载。

来到两人要去的村子附近，耶稣假装要继续赶路，两人却尽力挽留，他们说：“天色已晚，很快就要黑了，和我们一起过夜吧！”耶稣和他们一起进了村子。用餐时，耶稣拿起面包向上帝感恩，然后再分给他们。两人这时醒悟了，明白这人就是耶稣。但他却从他们的视野中消失了。他们都问对方：“他在路上给我们解释《圣经》时，我们心中不就像有火在



燃烧吗？”

他们立即起身回到耶路撒冷，见11个门徒和其他许多人聚集在一起，便对他们说：“主的确复活了！他已经在西门向我们显现了！”

然后两人向其他人说明了路上所发生的事，以及主分面包时，他们怎样认出他来。

〔13〕耶稣向门徒显现时，谈对读《圣经》的感想

两人正在对其他人述说自己的经历，主突然站在他们中间并对他们说：“诸位安好。”

他们惊惧万分，以为见到了鬼。耶稣说：“你们为什么这么吃惊呢？为什么要心存疑虑呢？看看我的手和脚，这的确是我。鬼是没有肉和骨头的，你们触摸一下我就会明白，我是有骨有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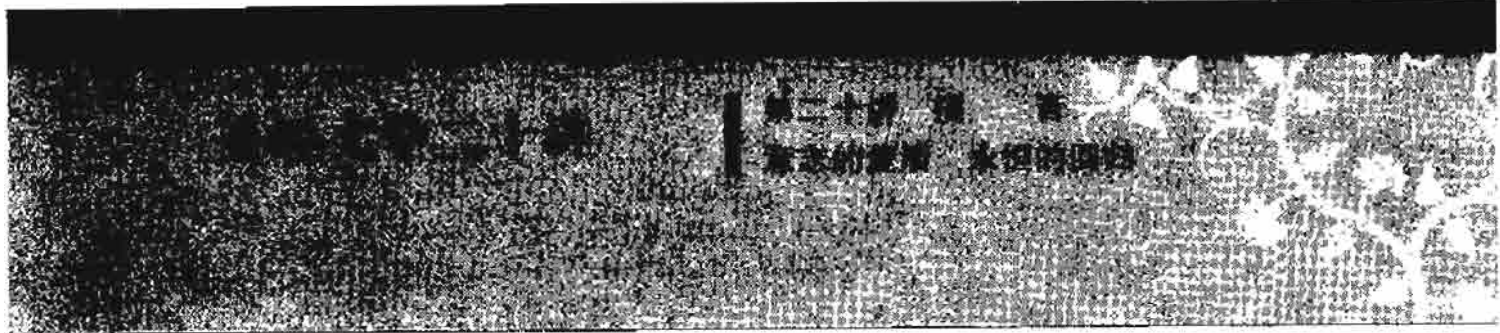
他边说边把手和脚给他们看，他们仍然不能相信，真是惊喜交集。耶



### 圣灵降临

格列可 [西班牙，1541—1614]

圣灵在基督升天后第十天，突然降临，并赋予十二门徒说异邦言语的能力，象征着向全世界传播福音的基督教会的诞生。画面顶端的白鸽是圣灵的象征，散落在门徒头顶的火舌即《圣经》所载的“有舌头如火焰显现出来”，令信徒们张口说别国语的寓言。十二门徒之外，画家又添上圣母马利亚等人物，目的是进一步强调这一场面的神圣与壮观。



稣问他们：“有什么吃的东西吗？”他们递给他一片烧鱼，他接过来在他们面前吃掉了。

耶稣对他们说：“从前我和你们在一起时，已经告诉你们这些事情了。摩西律法、先知预言和《诗篇》中有关我的一切都已应验。”

他启迪我们心灵去领悟《圣经》上的话，他说：“《圣经》记载：弥赛亚必须受难，并在3天后起死回生。忏悔和赦罪的信息以他的名义从耶路撒冷传播到各民族中。你们都可以为这些事情作见证。我要亲自实现我天父对你们的承诺。但你们必须在耶路撒冷等待，自上天而来的权能终将会降临到你们身上。”

#### （14）耶稣和多马

门徒之一多马，外号双胞胎，在耶稣到来时没有和其他门徒在一起，于是他们告诉他：“我们见到主了！”

多马对他们说：“要我相信，须我亲眼见到他手上的钉痕，用手指摸一摸钉痕和他的肋旁。”

一周后，众门徒又在屋内聚会，多马也在场。房门紧锁着，耶稣来到他们中间并说：“诸位安好。”然后又对多马说：“看着我的手，把你的手指放在这儿。再伸出你的手放在我的肋旁。别疑惑了，相信你的眼睛吧！”

多马口中称颂：“我的主！我的上帝！”

耶稣对他说：“你是由于见到我才相信我的吧？未见而信的那些人是多么幸运啊！”

#### （15）向七个门徒显现

此后，耶稣又一次在提比哩亚湖边向门徒们显现。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西门得多、多马、加利利迦拿人拿但业、西庇太的两个儿子，及中外





### 多马的疑惑

卡拉瓦乔 [意大利, 1571—1610]

这幅作品中的三个使徒都是意大利农民模样，与温文尔雅的基督形象形成鲜明对比。用手触摸基督伤口的多马，其姿态十分生动。而卡拉瓦乔对基督伤口的近乎残忍的忠实描写，也使得作品更具震撼力。

两个门徒在一起相聚。西门彼得对其他人说：“我去打几条鱼来。”

他们说：“我们一起去吧！”于是他们一同上了船，整个晚上却一无所获。太阳升起时，耶稣站在水边，但门徒们却不知道这就是耶稣。他问他们：“年轻人，你们打到了什么东西？”

他们回答：“什么都没打着。”

耶稣对他们说：“在船的右边撒网，就会打到一些东西。”他们把网撒出去，却难以拖回来，因为打到了很多鱼。





耶稣所喜爱的那个门徒对彼得说：“这是主！”彼得听说是主，忙把外衣披在身上（他曾把衣服脱掉了），纵身跳进水里。其余门徒赶紧把船划到岸边，把装满鱼的网拖出来。他们离岸边并不太远，大约有100米。上岸后见到一堆炭火，里面正烤着一些鱼和面包。耶稣对他们说：“把你们刚打到的鱼拿几条来。”

西门彼得上了船把网拖到岸上，网中全是大鱼，共有153条。一网打了这么多鱼，网却没有被撑破。耶稣对他们说：“过来吃吧。”门徒们都不敢问他：“你是何人？”因为他们知道这就是主。耶稣拿起面包，走过去分给他们，又把烤鱼也分给了他们。

这是耶稣复活后第三次<sup>①</sup>向门徒们显现。

#### （16）向十一个门徒显现

最后，耶稣向正在吃饭的11个门徒显现。门徒中因信念不坚和顽固地不相信见过复活后的耶稣的人，受到耶稣的斥责。耶稣对他们说：“你们当走遍世界向人类传播福音。相信福音并接受洗礼者将获拯救，不相信福音者定会被判罪。度信者会被赐予显示神迹的能力：他们将用我之名来驱逐邪灵，会说灵语；毒蛇不敢近前、服毒药不会受到伤害，他把手放在有罪之人身，有罪之人立刻改邪归正。”

11个门徒来到加利利，按耶稣的吩咐上了那座小山。见到耶稣时，虽然一些门徒仍心存疑虑，但他们都向他顶礼膜拜。耶稣走到他们面前说：

① 这是《约翰福音》所载耶稣显现的次序。





### 对彼得的委托

约丹斯 [佛兰德斯, 1593—1678]

基督在提比哩亚湖边显灵，并委托圣彼得做信徒们的司牧。画面上，圣彼得抱着一条大鱼，筋肉隆起的身躯如同雕塑一般。他正在倾听基督的教诲，眉头苍白，饱经风霜的脸上交织着虔敬与感激的神情，真是扣人心弦。（约翰福音第21章）

“我已被授于天上地下的一切权力。你们当遍访各个民族，使他们成为我的信徒。用圣父、圣子、圣灵之名为他们施洗，告诫他们信守我给你们的一切戒命。我将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日。”

#### (17) 耶稣被接升天

主耶稣对他们说了这些话后，就被接到天上去，坐在上帝的右边。门徒们走遍各地，主同他们一起传播福音，用神迹证实他们的布道是可信的。





### 基督升天

丁托雷托 [意大利, 1518—1594]

基督复活之后第四十天，在众多信徒的面前，被天使们簇拥着冉冉升上天堂。画面的下部描绘得空旷单薄，给人的感觉是天空部分比地上部分更具有真实感。也许画家借此向人们表明：比之世俗的、肉体的世界，神圣的精神世界才是真实而永恒的存在。

## 6. 复活与永恒回归的表现

基督教关于复活的想法是，不涉及任何灵魂，强调的是肉体的永生。这种观点连尼采都是乐于接受的。尽管他认为“上帝死了”，但有类似上帝人“仍会显现”。因为《旧约》传道书写得很明白：

已有的事后必再有。

已行的事后必再行。



日光之下并无新事。

尼采在《查拉图斯如是说》一书中，创造了查拉图斯特拉的角色。在一次游历中，查拉图斯特拉爬上一座山并和一个侏儒（消极和绝望的精神）争论。查拉图斯特拉描述一个关于永恒回归的景象：

凡一切事物之中能行的，岂不是必走过这条路么？凡一切事物中有的，岂不是曾有过，作过，而且过去了么？倘若一切皆已有过，你侏儒以为这“此刻”是什么呢？便是这孔道不是也曾经有过么？一切事物岂不是皆这么紧相联结，以至这“此刻”吸引去一切将来的事物么？这么——终于本身也随之而去？因为一切事物之中能行的，也是在这长路上向前出去——也必定再一起前行！——而这迟钝的蜘蛛，在月光里爬行的，和这明月光，以及在这地道上的我和你，互相絮语，语及永恒的事物——我们这一切岂不是皆曾有过么？



基督和撒玛利亚女子

米尼亚尔 [法国，1610—1695]

基督本着一颗博爱之心，打破了犹太人与撒玛利亚人互相连活都不说的隔阂。画中基督手指上苍，目光深邃，神情无比圣洁，让人立刻就明白他正向撒玛利亚女子讲述：凡喝这水的还要再渴，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直到永生的至高真理。



他这话，极易使人想起《出埃及记》里的一句话——神对摩西说：“我是自有永有的。”

尼采说“上帝死了”，这并不是无理由，我们从下面的话可以领略到这个问题：

克伦威尔死后的清教主义丧失了它的宗教激情，变得更呆板，在传统的意义上，了无神色地重复经文，用退缩的方式理解现实，仿佛它是用希伯来文写的，且以“我曾是”替代“是我”来解释“耶和華”。（《劳威尔在两世纪前的新英格兰》）

正是因为这个缘由，耶稣的复活才会应运而生。而米尼亚尔所悉心刻画的《基督和撒玛利亚女子》，恰如耶稣复活后，更彰显其博爱情怀的气度，以及久视人类永恒的母性之光。

## 7. 奠定世界性宗教的使徒保罗

在基督教发展初期，得力于一个名叫保罗的出色演说家和组织者，是他挽救了基督教，使它摆脱了沦为犹太教另一个小小宗派的险恶命运。

### （1）历尽坎坷的使徒

《新约全书》的第五卷，也就是紧接着“福音书”的《使徒行传》，共28章，记述了约自公元30年至60年间的事件，从基督升天至保罗最后一





次赴罗马。这其中，用了整整16章篇幅来描写保罗的生平与活动。他曾经在西方的异教地区游历，在当时所写的书信中，他详细地阐述了自己的宗教信条。

保罗的父母都是犹太人，住在西里西亚地区的大数城，位于小亚细亚的东南角。他们给儿子起的名字是扫罗。

扫罗认识的人很多，罗马帝国的很多地方都有他的亲戚。他很小时候就被送到耶路撒冷去上学。他虽然生为犹太人，同时又是罗马公民，地位相当特殊。罗马公民这一荣誉似乎是因为他父亲有功于罗马而获得的，那时，这个荣誉是一种保障，拥有它的人享有不少特权。

扫罗完成了学业（所有犹太儿童都要接受的常规教育）以后，就到做帐篷的师傅那里去当学徒。后来，他便自立门户，干起了这个行当。

扫罗在法利赛学校接受了严格的教育，因此，当当局判处耶稣死刑时，他打心眼里是拥护的。随后，他积极加入了青年爱国组织。这些青年致力于根除所谓的煽动性教义，也就是那个可恨的拿撒勒人耶稣从加利利到犹太大地的四处传播的思想。

当初，司提反被乱石砸死的时候，扫罗就出现在现场。但是，他眼看着这个可怜人成了新信仰的第一个殉道者，没出半点力气去救他。

扫罗总是领着一伙小流氓，打着古老法律的幌子犯下新的罪行，所以他几乎每天都会接触到耶稣的信徒。

这些最早的基督徒与同时代的大多数人迥然不同，在个人品行方面堪称楷模。他们生活简朴而有节制，从不欺骗别人，对穷人乐善好施。邻居有困难，他们就慷慨帮助。即使被推上绞架，他们也在为那些迫害自己的人祈祷。

起初，扫罗对此感到困惑不解。慢慢地，他开始明白，耶稣肯定不



仅仅是个煽动革命的人。否则，他就不可能让那些从来都没有和他见过面的人如此虔诚。

扫罗是个聪明的学生，而耶稣从来就是个聪明的老师。刹那间，扫罗理解了耶稣。他不事声张地认耶稣为自己的主人，并且对他崇拜得五体投地。

他的转变发生在一条偏僻的小道上。

那天，他正在去大马士革的路上。耶路撒冷当局得到情报，城里不少犹太人开始接受基督的教义。于是耶路撒冷的大祭司就委托扫罗捎信给大马士革的大祭司，请求他把那些信仰异端邪说的人引渡到耶路撒冷受审并处决。

扫罗接受了这桩丑恶的差事，却高兴得像个孩子。但是，还没等他来到叙利亚的首都，他就幡然醒悟了。

他被蒙住的双眼终于重见天日。

耶稣是对的，而大祭司错了。



扫罗的改宗

卡拉瓦乔 [意大利, 1571—1610]

神将迫害基督徒的指挥者扫罗打倒在地，他的耳旁不断地响起神的声音。此画与其他画家的同一题材作品相比，不同之处在于画面上没有神或天使等一切超自然要素出现，也没有扫罗的大群士兵，只有他一个人孤零零地倒在黑暗里的一束光亮中，向着天空张开双臂。画家的独到之处在于生动地表现出这一点，即扫罗改宗是发自内心的转变，而非外在超自然的奇迹。





这是从那以后，数百万人得出的合乎逻辑的结论。

扫罗既没有表明身份，也没有要求当局将异端分子交由自己看管，而是径直找到大马士革的基督徒领袖亚拿尼亚，请求他为自己施洗。

从那以后，他便被称作保罗。他用这个名字成为向异教徒传教的使徒，并因此而得名。

保罗放弃了自己的职业，并应巴拿巴（他来自塞浦路斯岛，很早就改信了基督教）的邀请，前往安提阿。正是在那里，人们第一次用基督徒的名称，来公开称呼那些接受了耶稣的教义、不再去旧的犹太会堂做礼拜的人。

保罗并没有在安提阿呆多久，很快便开始了四处漫游的传教生涯。他走遍了罗马帝国的每一个角落，最终得到的奖赏，只是某个不为人知的罗马墓地里的一座殉道者的坟墓。

保罗一开始主要在小亚细亚的海滨城市布道，劝说很多人改信了基督教。希腊人跟得上保罗布道的思路，听得津津有味。他口才很好，能巧妙地化解听众的反对意见，给人留下了很深的印象，于是大家纷纷皈依。

后来保罗在希腊西海岸的以弗所租了一间从前亚里士多德等希腊哲学家的演讲厅，并先后讲了两年道。这里或许可以称得上是第一座神学院。

以弗所于是成了早期基督教世界最重要的中心。据公元2—3世纪的编年史记载，确定了新教义最终解释的最早的几次会议，就



圣物箱

君士坦丁大帝的母亲圣海伦娜于324年访问橄榄山和利伯恒，她在此修建教堂，并在修建过程中发现了基督受难时的十字架。十字架的碎片从此流传于世界各地，这个9世纪制造的圣物箱就珍藏着其中一部分碎片。







基督宣讲拯救的消息

圣经插图 德国 12世纪

复活的基督向他的门徒宣讲拯救的消息。出自中世纪德国的一部《圣经》手稿。



保罗逃离大马士革

珐琅画 12世纪

圣保罗传教的道路充满了风险，但也不乏信徒的帮助。图为保罗通过一个吊篮逃离封锁的大马士革。





是在这里召开的。

保罗从欧洲传道归来，如逃亡者回归一样。保罗在离开人世以前，他决定再度朝拜一下自己主人殉难的地方。

但许多人都告诫他不要去。

在耶路撒冷的所谓基督教团体，实际上是犹太教信仰的一个分支。那些不能容忍保罗以爱对待异教徒的人，每每提到保罗的名字就诅咒不已。保罗虽然在希腊取得了成功，但是在一个法利赛精神仍居统治地位的城市，他什么也没有。

对这种说法，保罗根本不肯相信。他刚刚迈入圣殿的大门，就被人认了出来。在场的人迅速围了过来，威胁要用私刑处死他。

不过，罗马军队及时出现并解了围，将他带到城堡里来。

罗马人不知该到底该拿他怎么办。起先，他们以为他是个煽动分子，从埃及来犹大地制造事端，但当保罗证明自己是罗马公民时，他们立刻连连道歉，打开了防止他逃跑的手铐。

驻耶路撒冷的卫队司令吕西亚，发觉自己陷入了与几年前的彼拉多相同的困境。

他没有理由再继续审讯保罗，但维持秩序是他的职责。

吕西亚批准犹太人将保罗带到大公众那里。耶路撒冷再次处于内战爆发的边缘。

自从上次为剪除共同的敌人而匆匆结成联盟以后，法利赛派和撒都该人就一直后悔不迭，彼此间争吵不休，从而使耶路撒冷的人民长期处于宗教冲突的骚乱之中。

在这种情况下，无法想像对保罗的审判会有什么公平可言。吕西亚明智地将保罗转移到城堡，在那里他是安全的，不会遭到暴徒的伤害。

接着，趁还没有人发觉，他又把保罗送到总督的官邸所在地——凯撒利亚。

保罗在凯撒利亚逗留了两年多，享受着无拘无束的自由生活。

但犹太公会成员对他没完没了的指控，使他越来越厌倦。最后，他请求将自己送往罗马，向罗马皇帝当面解释事情的原委。作为一名罗马公民，他完全有权这么做。

公元60年的秋天，保罗动身前往罗马。

那是一次灾难性的旅行。

载有使徒保罗的船在马耳他岛失事触礁。

3个月后，保罗和他的同伴们才搭乘另一艘船到了意大利本土。公元61年，保罗才抵达罗马城。

在罗马，保罗似乎也有充分的自由，罗马人的确没想怎么难为他。他们只是希望他不要再去耶路撒冷，免得再闹出什么乱子。他们对犹太神学不感兴趣，自然不愿意审判一个连罗马人自己的法庭都认为无罪的人。

保罗在生命的最后岁月里表现出非凡的勇气。他已经是个老人，在艰难困苦和颠沛流离中度过了20年的光阴。监禁、鞭笞、石击（有一次差点被自己的同胞用石头砸死），无止境的航行、跋涉和马背上忍饥挨饿始终伴随着他，相比起来，有朝一日在世界文明之都亲自宣讲耶稣的思想，这一切又算得什么呢？

公元64年，罗马爆发了一场极其愚昧的反基督教运动，而且很快波及帝国全境。罗马皇帝尼禄鼓动暴徒们杀害和掠夺所有皈依新信仰的人。保罗似乎就是在这场大屠杀中遇难的。

从那以后，就再也没有听人提起过他的名字。

然而，今天的基督教会是保罗天才的一座纪念碑。



保罗是加利利通往罗马的桥梁。他拯救了基督教，使它不至于沦为犹太教的宗派分支。

他使基督教成为世界性宗教的第一步。

不久，另一位名叫彼得的使徒前往罗马，拜访了台伯河畔小小的基督徒聚居区。因为害怕这个新兴宗教团体所产生的影响，几代罗马皇帝多次屠杀基督徒，连彼得本人也因此罹难。不过，教会却顺利地经受住了打击，幸存了下来。3个世纪之后，虽然罗马已不再是西方世界的政治中心，但罗马教会却使之成为全世界的精神之都。

## (2) 文笔峻急的书信

希腊化时期，写信一般要遵照某些既定格式。开头要向收信人问候（“甲向乙致意”），祝愿他健康；中间有许多今天听来不自然的套语；最后是几句公式化的结束语（很少有签名），这类书信的文学意味往往不浓，但有些人在学校学过写信技巧，他们也常借大量修辞手段表达自己的思想。

保罗书信便属于这一传统。这是一批真实的信函，而不是“书信体诗文”（“书信体诗文”是一种矫揉造作或虚假的信件，其写作不是为寄送，而是为公布）。它们都用标准的柯因内希腊语写成。较之其他书信，它们得到更多的加工锤炼，并运用了一些特殊的修饰性套语。尤其是，保罗选择了自己独有的问候形式，将常见的“向某人致意”换成“愿恩惠和平归于你们”——这一有意更改带有某种神学色彩，因其综合了基督教的恩惠和希伯来人的问候语shalom（“平安”）。此外，保罗在许多信件的开头还以固定格式申明他身为基督门徒的作用。多数信中还有一句感恩语——不是因为收信人的健康而感恩，而是因他们信仰基督获得了天赋而感恩。有时，尾部还有保罗或其他人的问候，问候收信者所在社团的某些人（26人都取了



天使解救圣彼得

洪托尔斯特 [荷兰, 1590—1656]

桌上的烛光，在大司祭脸上映射出强烈的暗影，令人感到这个人物形象所带有的威胁感。两手垂在腿前的基督显得沉稳而坚定，昏暗模糊的背景里，隐约可见围观的群众。

罗马人的名字)。所有各信都以一句祝福辞结尾。事实很清楚，保罗已赋予希腊化时期的这一般通讯的新用途，可以说，将它引入了一个新的领域。

保罗的书信给人以文笔峻急、一气呵成的印象，仿佛保罗正在书房踱步、口授，其思维的潮水不可抑制地奔泻而出：

亲爱的兄弟啊，我想尽心思写信给你们，当我们同得救恩的时候，就不得不写信劝你们，要为从前一次付出圣徒的真道，竭力地争辩。因为有些人偷着进来，就是自古被定刑罚的，是不虔诚的，将我们神的恩变作放纵情欲的机会，并且不认独一的主宰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犹大书·不敬



度人的罪和沉沦》)

亲爱的弟兄啊，你们要记念我们主耶稣基督之使徒从前所说的话：他们曾对你们说过，末世必有好讥诮的人随从自己不敬虔的私欲而行。这就是那些引入结党，属乎血气，不有圣灵的人。亲爱的弟兄啊，你们却要在至圣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圣灵里祷告，保守自己常在神的爱中，仰望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直到永生。（《犹大书·要在圣经的道上造就自己》）

或有人问：“死人怎样复活，带着什么身体来呢？”无知的人哪！你所种的若不死就不能生。并且你所种的不是那将来的形体，不过是子粒，即如麦子，或是别样的谷；但神随自己的意思给他一个形体，并叫各等子粒各有自己的形体。凡肉体各有不同：人是一样，兽是一样，鸟又是一样，鱼又是一样。有天上的形体，也有地上的形体，但天上形体的荣光是一样，地上形体的荣光又是一样。日有日的荣光，月有月的荣光，星有星的荣光，这星和那星的荣光，也有分别。

死人复活也是这样：所种的是必朽坏的，复活的是不朽坏的；所种的是羞辱的，复活的是荣耀的；所种的是软弱的，复活的是强壮的；所种的是血气的身体，复活的是灵性的身体。经上也是这样记着说：“首先的人亚当成了有灵的活人（“灵”或“血气”）；”末后的亚当成了叫人活的灵。但属灵不在先，属血气的在先，以后才有属灵的。头一个人是出于地，乃属土。第二个人是出于天。那属土的怎样，凡属土的也就怎样；属天的怎样，凡属天的也就怎样。我们既有属土的形状，将来必有属天的形状。

弟兄们，我告诉你们说，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必朽坏的不能承受不朽坏的。我如今把一件奥秘的事告诉你们，我们不是都要睡觉，乃是

都要改变；就在一霎时，眨眼之间，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因号筒要响，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坏的，我们也要改变。这必朽坏的总要改变不朽坏的；（“变成”原文作“穿”，下同）这必死的总要改变不死的；这必朽坏的既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既变成死的；那时经上所记“死被得胜吞灭”的话就应验了。

死啊！你得胜权势在哪里？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死的毒钩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感谢神，使我们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所以我亲爱的弟兄们，你们务必要坚固，不可摇动……（《哥林多前书·复活后的身体》）

可以确定，收到保罗书信的教徒们不仅在聚会中大声朗读，会后还会珍藏它们。它们是在保罗死后编订成册的，没有理由认为，此前它们已传到了教徒之外。那时，保罗的不少信件难免中途丢失，或事后遗失（我们无法相信保罗一生只写了这样几封信）。保罗的声望如此大，以致后人群起而效之，模仿他的书写形式，有时还借用他的名字。这样，保罗书信无形中形成了圣经书信类作品的代表，就像谈起福音书总要先讲《马可福音》一样。

### （3）保罗不是一个虚幻的人

保罗是性格多样化的、有争议的人物，他的观念简直不属于从他那时发展起来的宗教信仰范畴。他既是一个激进分子，又是一个因循守旧之徒；既心胸狭隘得惊人、又宽宏大量得出奇；既是一个彻头彻尾的犹太人，又是一个周游于希腊化罗马帝国境内的世界主义者；既高度评价行为正派和言谈坦率，又能在狂喜中与灵界交往并谈吐诡谲；既全部服从于宗教诫律，又不听命于任何他人的摆布；既是许多卓越妇女的同事和朋友，又主张将妇女严格地束缚在传统的婚姻和教会中；既始终以劳动谋生、自食其力、





恪守诺言，又极其向往并预言即将到来的世界末日。

但是，如果说基督离开保罗，面目会很难想像的话，那么《新约》若离开保罗，景象并不难设想：它可能不再存在，至少不会是当今的模样。就质量而言，保罗书信可以与《旧约》、《新约》中的最佳作品——《诗篇》中的一部分、《约伯记》、《传道书》、《路得记》、大卫的史传、约瑟故事、以赛亚和利亚的预言，以及赋予圣经文学研究以重要价值的其他著作——相提并论。但它与上述所有作品并不同类，而是完全彻底的创新之作。保罗不是一个虚构的、不可知的、只据其作品中的零散线索推测而来的人，也不是彼得那样身分确实可靠，但因传说的掩盖而永不为人知的人。如果保罗有时看起来超出一般人，是因为——不信奉他或不钦佩他或憎恨他——他是一个天才。他是一种人们本能地要与他相比的人。无论人们是否情愿，他都能将其吸引至他的力量范围中。他是一个活生生的证据，表明人类心灵所能取得的成就。

讲到这里，不由想起我国唐朝诗人陈子昂在登幽州台时所沉吟的名诗：

前不见古人，  
后不见来者，  
念天地之悠悠，  
独怆然而泪下。

作为一个奠定基督教初期基础的使徒保罗，在他四顾茫然无助的时候，是否独怆然而泪下过呢？我们不得而知。

不过，让我们记住施洗者约翰在福音书上描述的一个细节——





## 本书的目的

耶稣站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但记这些事，更叫你们信耶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

细节，才是真谛，才是目的。这也可以看作是保罗的目的，更可以看作《圣经》作者们的目的。人有了这样的目的，也就等于有了信念。诚如法国的共和党作家雨果所说：我漫无目的地向前走去。若问我有什么目的，好像有又好像无，然而，我只知道人类就是这样子不断地向前走去，这大概就是人类的目的。

读《圣经》，也当如此，要把它当作文学来看，不要把它当作经书来研究。比如我们中国也有五经：《易经》、《春秋》、《诗经》、《书经》、《礼经》，但大多是死读经书，作家柏杨说：

这五部书只因为孔丘编纂删订而被尊为经典的古书，在大黄金时代结束后，一直到十九世纪，中国几乎所有的知识分子，都在这五部古书里团团打转。所谓中华人的思想学术著作，在二十世纪之前，百分之九十都是对这五部古书的研究和再研究，所谓学者、专家、思想家差不多都是为这五部古书做注解，或为其中某一句某一字做考证的人。知识分子从事这种工作也够艰苦的，大家互相抄录，辗转引据，资料随着时间而越增越多，从幼年到白发苍苍，一生都跳不出这个圆圈。

纪元前481年，孔丘在删订《春秋》时，有人报告他说，鲁国国君姬蒋打猎时捉到一只麒麟。麒麟是中国古老传说中一种最仁慈不过的野兽，



连蚂蚁都不忍心践踏。孔丘叹息说：“古人有言，世界和平，上有圣明的君王，麒麟才会出现。现在世界大乱，它却出现了，真是怪事，我的智慧已经干枯。”就此停笔。

从这个意义上讲：读《圣经》，就是要活读，能活读出神来，那既是你们的目的，也是我们要讲的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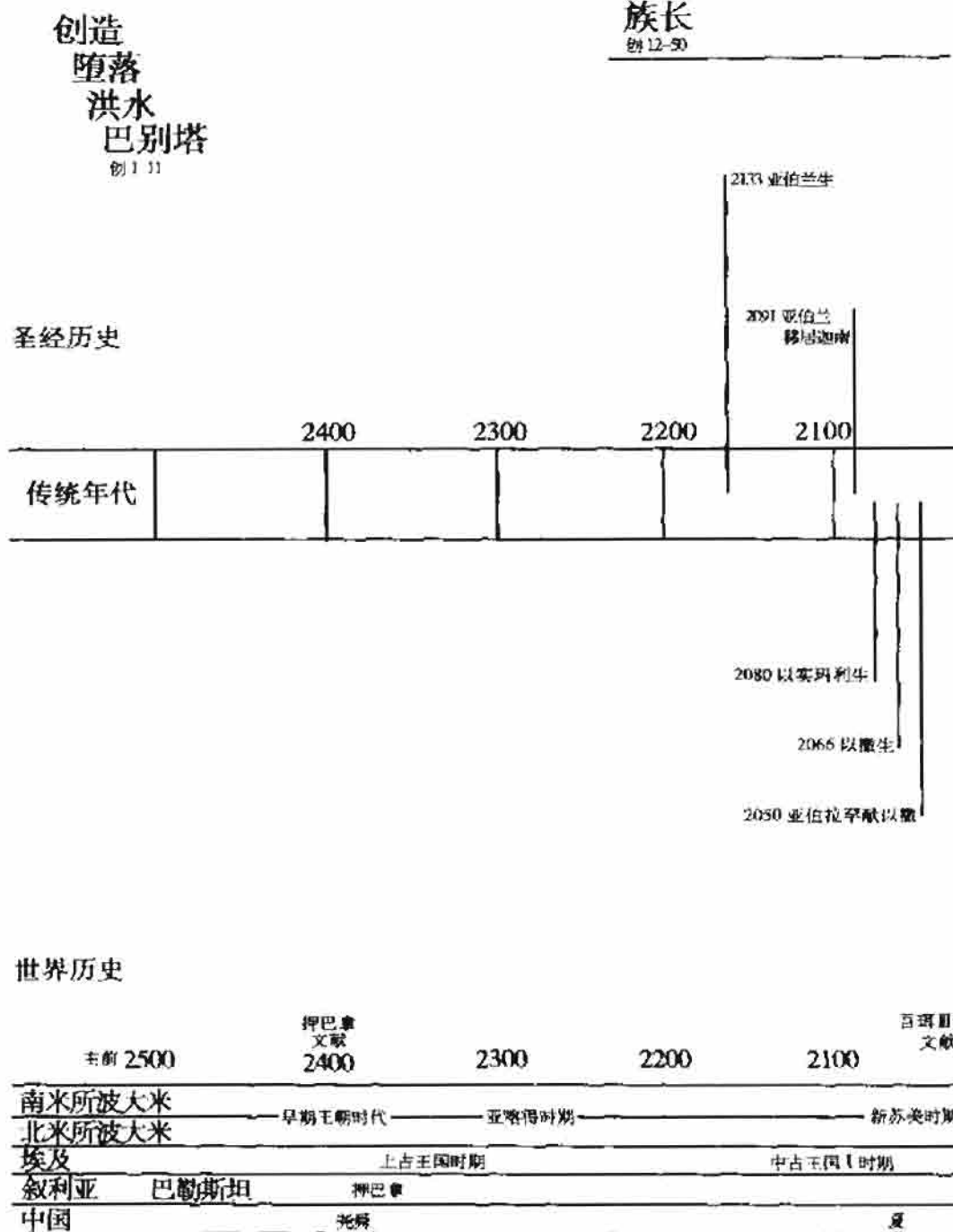
附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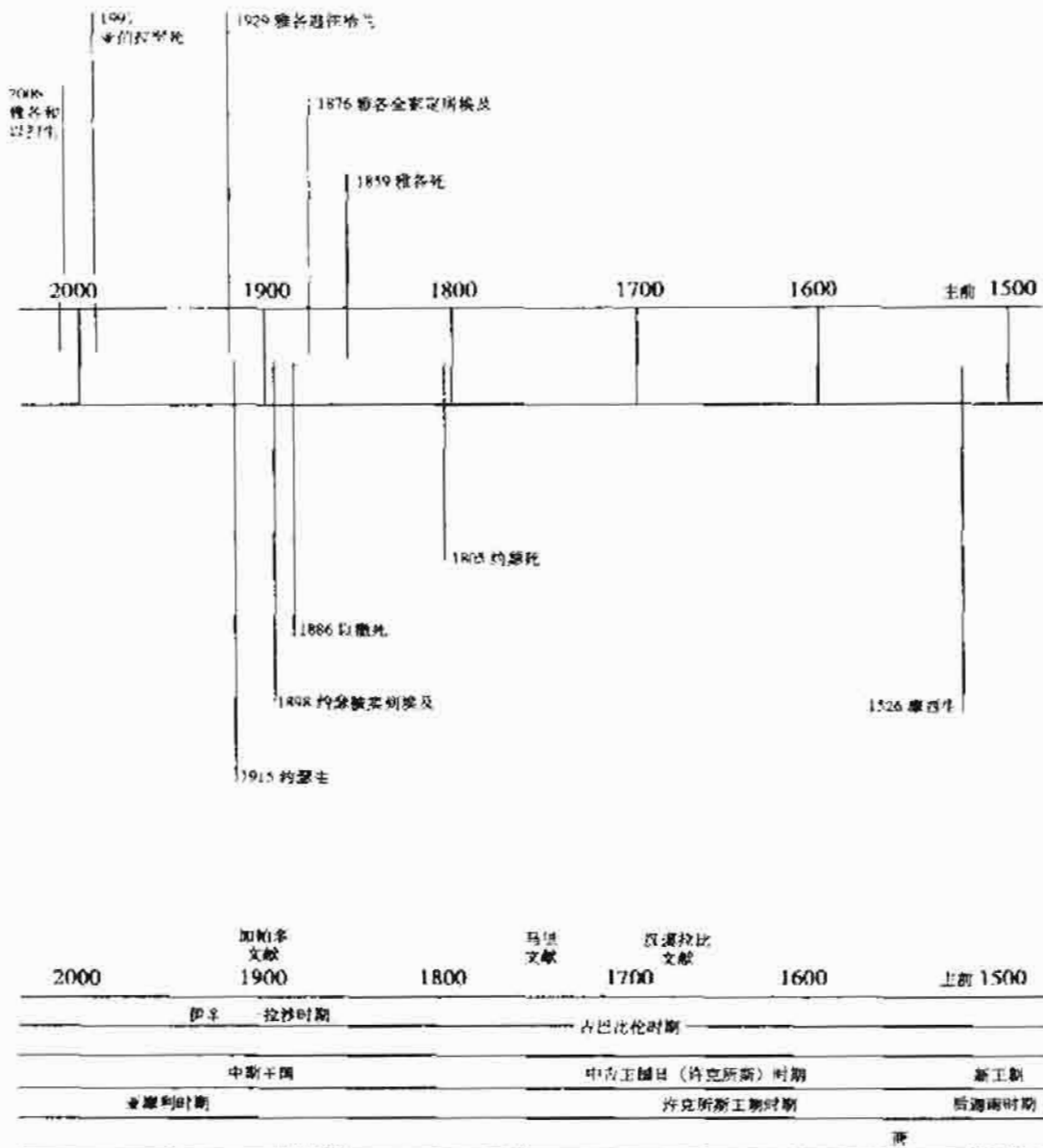
《旧约》年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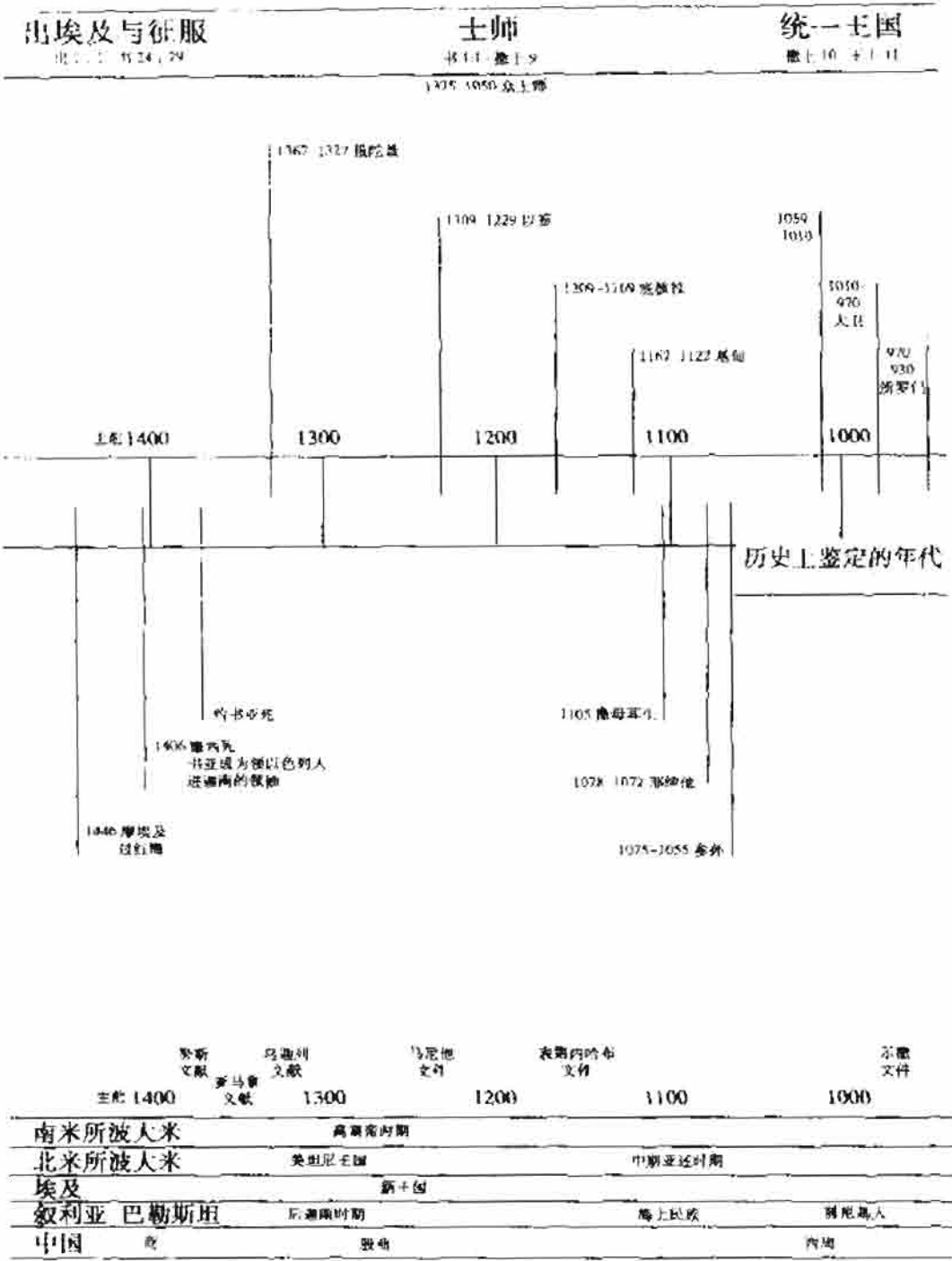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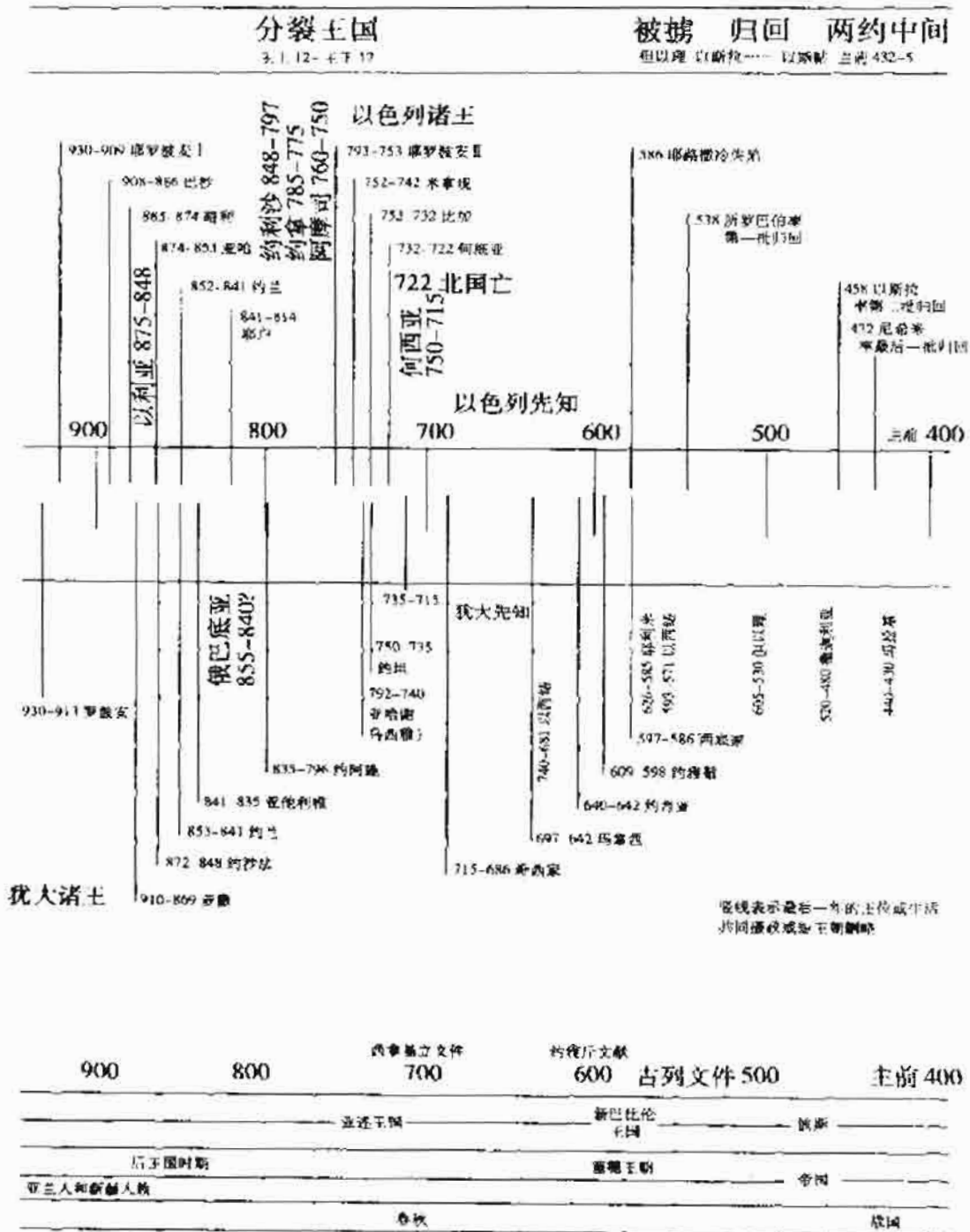


## 附一：《旧约》年代表













附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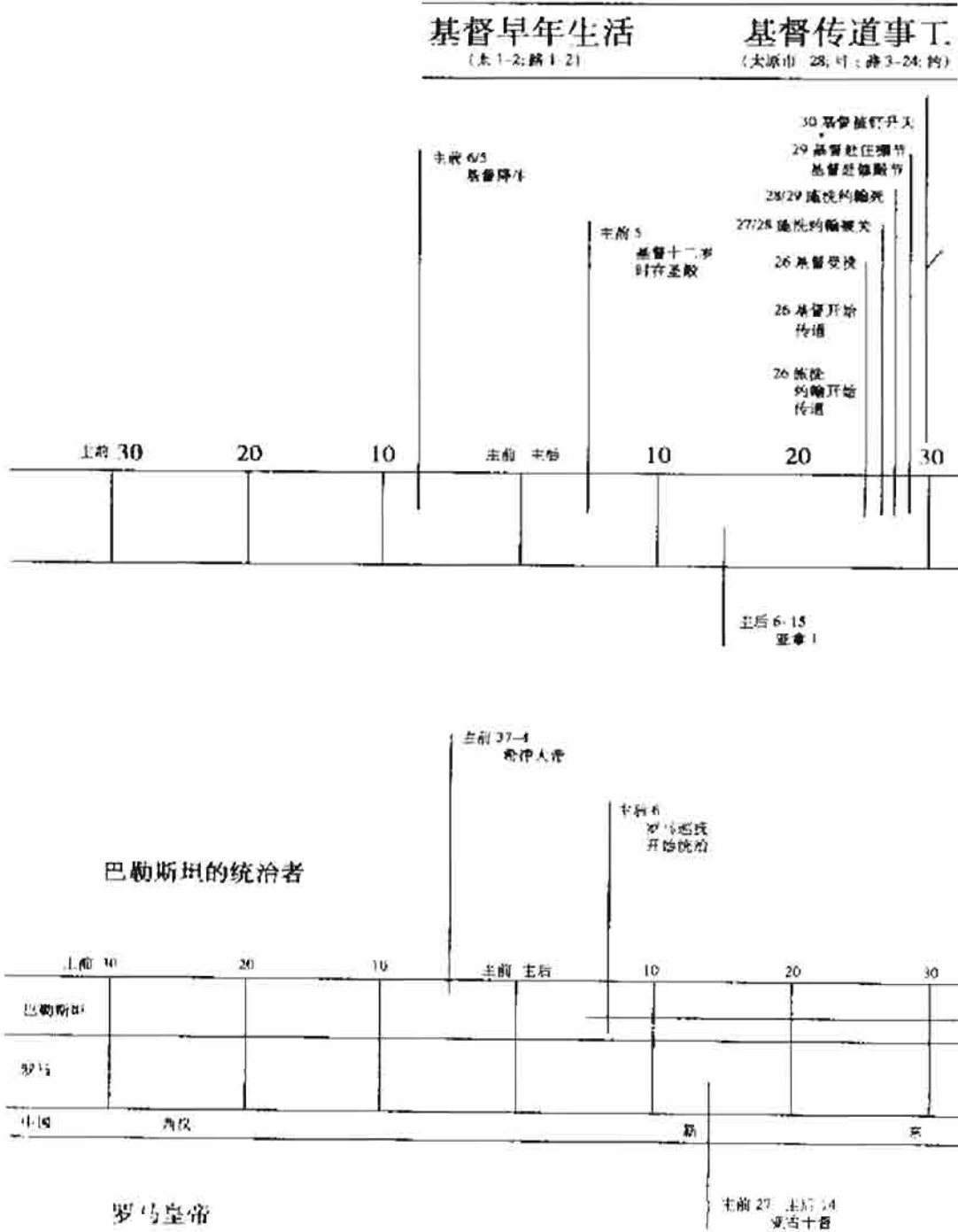


## 《新约》年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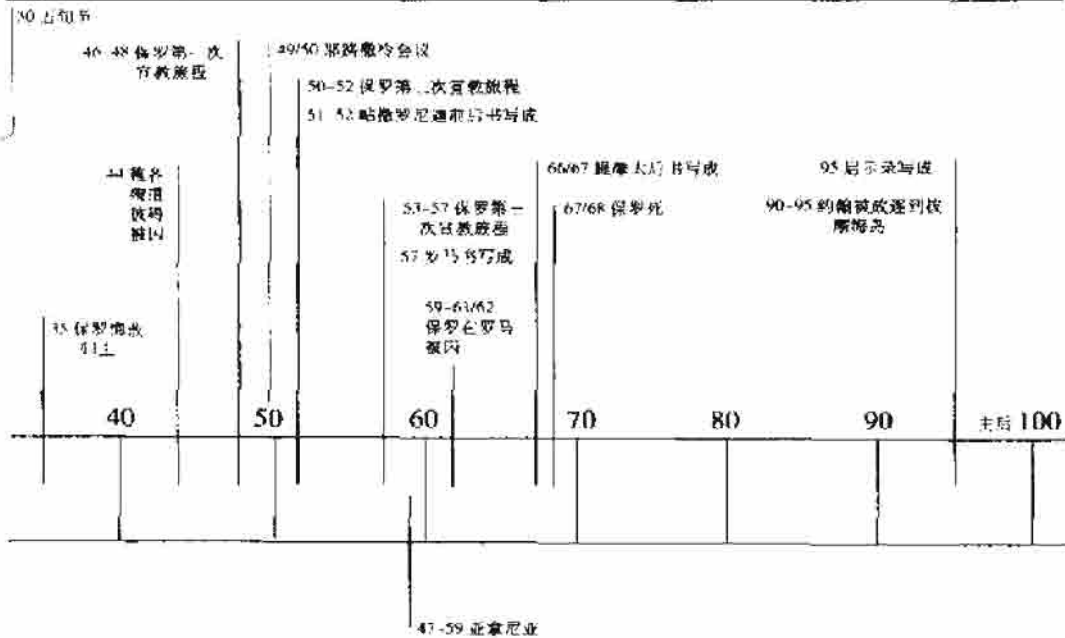


## 附二：《新约》年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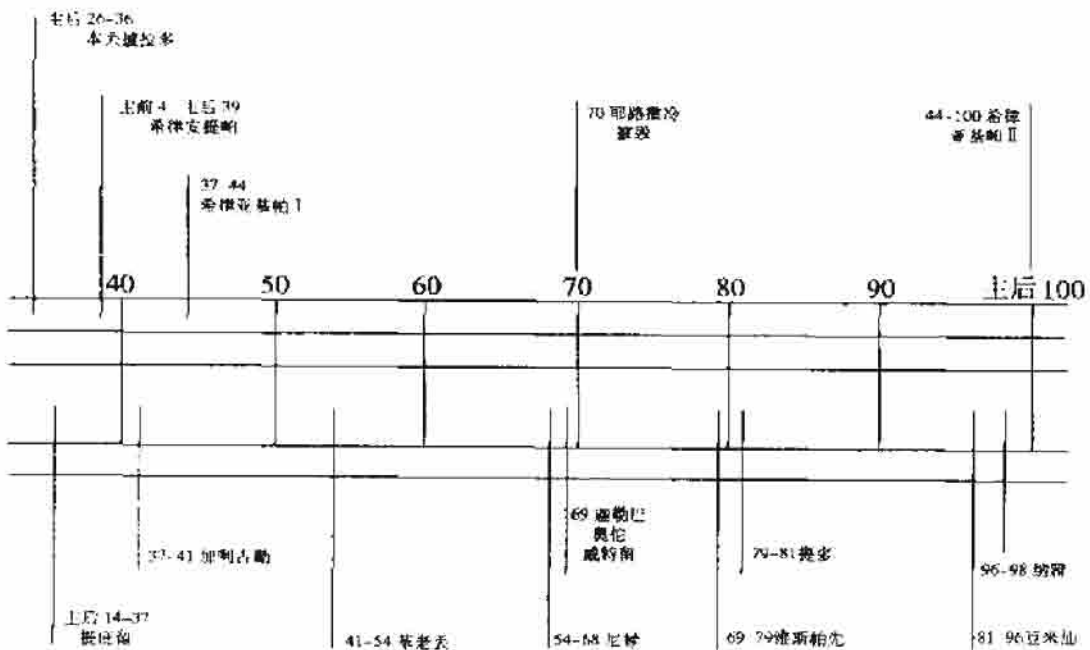


### 早期教会

(使徒行传 一至二章)



竖线表示旅程或王朝结束





## 基督教会历史简表

年代(公元)	教会大事	世界历史	中国朝代
0	030, 基督教内教会开始		汉 (上卷 206- 下卷 220)
100	064, 耶稣五福临教会 □065-100, 教会发展		魏 (220-265)
200			晋 (265-420)
300	0313, 罗马帝国皇帝发布命令		南北朝 (420-581)
400	0325, 尼西亚会议, 尼西亚大会, 尼西亚信经 □0343-430 神学家奥古斯丁	0393, 罗马帝国东西分界	隋 (581-618)
500		0476, 西罗马灭亡	唐 (618-907)
600	0590, 奥古斯丁著作《上帝之城》 □625, 基督教传入唐朝	0625, 伊斯兰教开始	五代 (907-960)
700			宋 (960-1279)
800			辽 (916-1125)
900			金 (1115-1234)
1000			元 (1271-1368)
1100	1054, 东西教会大分裂	01096-1290, 十字军七次东征, 基督教早期海外传教	明 (1368-1644)
1200	1200, 天主教开始在中国传教 1307, 成吉思汗发布诏书	01303-1348, 文艺复兴	清 (1644-1911)
1300	1329-1384, 拜占庭帝国灭亡 □1378 1415, 东正教开始在中国传教	01405, 宗教改革	
1400			
1500			
1600			
1700			
1800			
1900			
1917	1217, 马丁路德 (1483-1546) 改革神学, 创立新教		
	□1514, 英国教会脱离天主教 □1560, 清教徒兴起 △1678, 米伦的会议 (1628-1688) 宣布宗教自由 □1703-1791, 新教各派别联合 △1727, 东正教传入中国 开始传教地兄弟会 □1834-1862, 普鲁士国教会 (1834-1862) 宣布宗教自由 △1840, 中国教会 (1840-1862) 宣布宗教自由 (1813-1873) 天主教传教 (1813-1862) 宣布宗教自由 □1861-1924, 东正教在中国		
	△1823, 慕尔登 (1484-1531) △1534, 耶稣会创立天主教耶稣会 △1583, 利玛窦 (1579-1610) △1793, 普鲁士国教会 (1793) (1834) 宣布宗教自由 △1807, 马利他 △1852, 美国教会 (1852-1862) 宣布宗教自由 (1813-1873) 天主教传教 (1813-1862) 宣布宗教自由 □1861-1924, 东正教在中国		
		01753-1830, 美国工业革命 01773, 美国独立 01789, 法国革命 01801, 义和团事件 01814, 一次大战 01914, 二次大战	

古代教会

近代教会



